

請看!!!

南通新舊社會底內幕

葛松亭丁卯五案真摺



葛松亭丁卯五案真相

目錄

葛松亭三月廿七日再致張孝若書

葛松亭控告南通縣長宋滌塵呈民政廳文

葛松亭請求并案移轉管轄訊判呈高等法院狀

縣政府責令張孝若將葛交案公函

葛松亭答覆張孝若書

縣政府勒限崔集交案諭

崔集呈復縣政府狀(附縣政府批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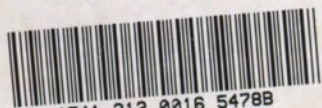
葛松亭聲請原縣停止本案進行狀

二月二日葛松亭請求原縣移轉管轄訊判狀

一月十一日葛松亭訴請判結五案狀

葛松亭丁卯五案真相目錄

上海圖書館藏書



A541 212 0016 5478B



葛松亭丁卯五案真相目錄

## 被裁誣共產案實錄

葛松亭出獄後呈南通縣政府法庭刑狀

蘆涇港公安分局呈縣公安局文

南通縣法庭諭警轉知周巡官文

崔集保狀

葛松亭敬告南通父老昆弟書

構成本案的近因

構成本案的導火線

特派員張樹星嚇詐串索案 (姜子昂案附)

葛松亭呈請南通縣法庭結束張樹星案刑狀

胡嘉成著論「希望通海新報館」

季膺著論「特派員訛索案的社會暗示」

嚇詐串索大秘密之發見



# 大恐嚇敲詐案之露布

一、邢卜五之談話

二、雙十節中本案之擾攘

三、今日上午消息

舉發張樹星公電一束

南通黨員大會紀詳

檢舉張樹星案委員會第一次開會紀

南通縣黨部臨時執行委員會啟事

葛明王鎮檢舉張樹星案呈文

張樹星案要聞彙紀

張樹星索詐案要聞

檢舉張案委員會之呈文

南通縣黨部臨時執行委員會組織部通告第一號





葛松亭丁卯五案真相目錄

南通縣總工會籌備委員會通告

龔幼廉啓事

張樹星索詐案第四次常會紀

南通縣黨員檢舉張樹星案委員會第五次常會

檢舉委員會第六次常會紀

葛松亭退出南通縣黨員檢舉張樹星案委員會報告書

「評論」矯枉勿過正

總工會開會紀聞

葛松亭著論「如何打倒土豪劣紳」

張樹星案中之陳案湯案全體原告勾結串詐之推測

葛松亭移交委員會證物公函

張樹星案談屑

通信



一、答張夷洋黃道揆二十一日來函

二、仇恆忠來函

三、答仇恆忠函

四、奚佛菴來函

五、答奚佛菴函

六、仇恆忠致葛松亭函

七、葛松亭覆仇恆忠函

請看總工會呈縣黨部臨時執委會之原文

省黨部訓令南通縣黨部文

三益鄉鄉民大會之真象

三益鄉商民對於陳逸仙案之表示

三益鄉農民對於陳逸仙案的表示

三益鄉舉發陳劣案全體原告啓事



轉載昨日發現之三益鄉特刊

張樹星案中之節外生枝葛松亭控姜子昂邱硯鴻刑狀

張樹星案中的鐵證

張樹星案各關係人之供詞

檢委會第七次常會紀

檢委會第八次常會紀

檢委會第九第十兩次常會紀

檢委會第十一次常會紀

張樹星案消息彙誌

張案檢舉委員會第五號通告「報告結束」

張樹星案暫告一段落「省黨部令縣緝拿」

張樹星在寧被拘

張樹星案近訊



張審中學黨員對張案之表示

民衆團論討張之應聲

總工會請究張案電

本報關於張樹星案發表的言論

評論

斥張特派員

正氣

張案發生後我們應有的態度

爲什麼要打倒土豪劣紳

我對於張樹星案的意見

小言

慶祝中的悲哀

反革命

萬松亭丁卯五案真相目錄





葛松亭丁卯五案真相目錄

假面具的作用

市民二次大會

黨德

真革命假革命

張案串騙中的枝節

## 被習位思誣陷人命案

葛松亭訴請判結習案狀

述單少堂之死及被習位思栽誣之因果

吳右淥控訴習位思王少卿等設局串騙刑狀

吳右淥續訴狀

習位思呈省之誣告電報

習位思嗾使湯平孫呈縣之誣告狀

習位思朦請季天復發致總司令部電



習位思峻使單邊氏呈縣之裁誣人命狀

二月九日第一庭供詞紀略

二月十五日葛松亭庭呈之筆述供詞

葛松亭反訴習位思刑狀

二月十五日第二庭供詞紀略

南通縣公署刑事處分書

請張鎮守使澈查土案的兩封信

季天復等敬告南通父老昆弟書

附錄葛松亭關於培擊土案的著論

土禍(一)至(八)計八篇(十四年著)

土案感言(十五年著)

敬告瞿縣長

再告瞿縣長

葛松亭丁卯五案真相目錄



斤斤較量

被丁毓芝等誣控偽造圖證案

葛松亭反訴丁毓芝等刑狀

述救助丁毓芝辦理通如區捲烟稅局經過及被其糾纏誣

控之因果

附  
件

葛松亭爲浦盤等獄囚代羣平反呈高等法院訴狀

江蘇高等法院訊令南通縣政府文



# 葛松亭丁卯五案真相

葛松亭三月二十七日再致張孝若書

孝若先生：

適纔在葆初處，他示閱你致他三月二十三日的信，末尾一段，承你規勸我一番話，令我感激之餘，又觸動了許多感想，覺得酸甜苦辣，一齊堆上心來，所以不免致你這一封書，藉以發洩一下。

我也常聽得人講：現在這種社會，人心道德敗壞墮落到如此極頂，大概是中國的氣數罷！說是要想憑着少數人的力量去挽回，簡直是說夢話，所以識時務的俊傑，應當同流合污，加入去協同工作；其次呢！也應與俗浮沉，跟進去混；至於潔已自好，獨善其身，已屬下乘，準是要招世人的白眼；何況還想憑着個人的熱心毅力，毫無憑藉的從社會趨勢的反對方向猛進，正所謂多見其不自量，那不是個頭等大傻瓜嗎？這種議論，在中國隨處都可聽到，并且依據我的經驗，還可替他倆做個有力的證明，試觀我在南通與種種惡勢力奮鬥的結果，誰不罵我笑我說葛松亭是個頭等大傻瓜呢，所以我做傻瓜，我自己早已明白，他倆的笑罵，我也可以承認說是一些都沒有錯，你給葆初的信上說：「松亭他要拿法律來救濟人心社會，恐



怕也辦不到，所謂法要人行，現在執法的人，不免一邱之貉，何必這樣認真。」誠然，誠然，什麼「恐怕也辦不到」，我可說「簡直辦不到」。我這麼說，你一定要問我：你既知道，何必這樣認真呢？不過我另外還有一種疑問，我想：現在這種現狀，姑認作是氣數。假定社會上，盡屬與世浮沉獨善其身的人們，聽那班識時務的俊傑，鉤心鬥角放任着向前做，豈不是要做到人相率而食人爲止嗎？究竟是誰來挽回氣數呢？這種疑問，我沒得到解答的時候，雖人人笑其傻，而我仍不得不向傻的方面去做。一方固是知其不可爲而爲；一方却是希望或者有助於挽回氣數於萬一呀！至於人對我的毀譽，我却管不了許多，我祇好行我心之所安罷！

我奮鬥的結果，在肉體精神金錢上所感受的痛苦，自然是不可言狀；幸而性命還能在惡魔的血盆大口中掙脫；未嘗不是老天厚我。雖是到底不曾有一件能達目的，但我想在去年遞嬗之際，如果習位思仍保留有舊日的勢燭——不曾受過我的打擊，恐怕他遇到那種機會，把他的聰明才智運用起來，哼！南通人未必不加重的受荼毒哩！做殿後的，可斷不就是吳右淥啦；——祇看繞你地方怎樣聲罪致討，他還可跑到財政部去做科長，而一般小眼光人，還不得不巴結他，就可證明他的法力了。——又如張榜星的那種無法無天的做品，如果被威脅串詐得了手那麼一路順風擇肥而噬，拿陳逸仙陳伯鈞來作比例，哼！南通廿二市鄉正不知凡

幾哩！做榜樣的又何止僅僅乎是陳氏叔姪！關於這些事，保全的方面不說，無形中似乎還給了人們做一個當頭棒喝。在世道人心上，也許稍有一些維持的力量罷！我追述這些，不是我在自吹，我正是引來證明現在的人心確寔壞到極點。請聽我伸着說：人們受了惡勢力壓迫，被我發覺了，我不但不待人們來哀懇，并且不待人們的請求，便攘臂而起，拚着自己的身家性命跳出去奮鬥，甚且把當事人攔在完全的安全地位，而自已却亦條條地趕上火綫之前，衝鋒肉搏。事定以後，微特不向間接受餘蔭的人們之前言功；并且不曾向直接受我援助的人們之前示惠；我是用何樣肝膽，何等血性待人。誰知輪到我被惡魔的暴力搆陷，在生死呼吸之間。莫說間接受餘蔭的，就是直接受我援助的也把頭頸一縮，鼻內不敢透一絲風，連公道話也不出來講一句。如吳右濼陳逸仙陳伯鈞……等等，我家姊妹不承了老母的慈命，接三連四去找他，哀求替我設法。他們竟是永遠的袖手旁觀。咳！我在當時沉痛的感受，我也無話可以形容。祇好說：現在人心真是壞到極頂罷！究竟可以共危難的，祇有骨肉至親——我的姊姊妹妹，他不顧體質的孱弱，奮勇的承了老母的慈命，接三連四的去找你，哀求替我設法。我纔幸蒙你於葆初保證之下，救我出獄。出獄後，我感受的刺激尤大，我先到報館，我的姊姊妹妹守候着，相見之下，說不來的酸辛，祇各人臉上表現出一種似笑着泣的神態。我趕忙回來，趨至老母病榻之前，我的母親他正在壯熱的病態中，兩眼瞋着滿眶熱淚，掙着抬

起頭來，望着我臉上，顛巍巍的說：「兒呀！你何苦爲了人家的事，招災惹禍，把我駭死呢！你果知道，你既無兄弟，又沒兒子，全家皆託命於你一身呀！我自正月習位思的事起，就爲你提心吊胆到現在，已夠我愁死啦！你幫人出氣，種下了冤仇，今日之下你當炎，有誰像你幫人一樣的來帮你呢！」我耳鼓觸着這種慈愛悲苦悽慘的聲浪，在當時沉寂的狀況中，我惟有淚珠兒蕪蕪的落了不住！我想：我對於社會，不知是功是過；我對於家庭，却的確確是罪無可道呀！我更去看看我的病妻，他已是病骨支離，躺在牀上，瞪着眼睛望望我，直說不出半句慰藉的話；我又顧着避禍，老母弱妻的病，我也不能兼顧了，祇得匆匆忙忙的離開家庭，跑來上海。我受了這種種的刺激，仔細嚼嚼老母的幾句話，覺得一些都不錯。所以我的心，也就從此灰了；我的血，也就從此冷了；我也絕對不希望法律來爲我判曲直了！

可是江山易改，秉性難移，不久我腔子中的熱血又在動盪着使我常想：一身一家的關係，究竟比較小；地方社會的關係，究竟比較大？我在南通，既經再接再厲，做了個爲正義而奮鬥的前鋒。若使就此丟甲曳兵的遁跡天涯；聽他一班惡勢力張牙舞爪大唱其凱歌；豈不是很明顯的給了社會一個暗示，說是正義終非惡勢力之敵。那們後之慕義強仁者，豈不是要引我葛松亭爲前車之鑒，而從此裹足不前嗎？這個結果，恰恰與我的志願相反，却成了個挽回氣數的罪人！所以還時時刻刻想着繼續的奮鬥。但是內不敢忘老母叮嚀的慈命；外不願因我

的事，使親友——你和葆初爲難；——當時雖未得我的同意，但是你和葆初的用心，終是極可感激，所以我不得盡這受約束的義務。——所以終竟是捺着心頭火，不肯任性，惟書空咄咄喚奈何耳！

無奈宋濂塵，他怙惡不悛；并且認定與我誓不兩立。所以他故意憑藉職權，陷我永遠做一個共產嫌疑犯，威脅着使不得回家，使我從此不能歸侍老母，親承菽水，這是何等痛心的事；況我本來是一個寒士，做上海的寓公，不是靜候餓死嗎？但是我仍顧慮着你和葆初的諾言，所以仍不抵抗挖空了心思，想出一個辦法，請他縣政府自爲呈明移轉管轄，留給他許多回旋的餘地，他如果把案卷送出南通，讓我返通，我自必寧爲親友受些委曲，不就本案，再事深追了。可是宋則不然必欲得我而甘心，忽然在冷水中泛一個熱泡。既向報館示威；又接二連三的勒令崔集交人；更進一步又脅迫你負責將我交案；總算表示得露骨了，須知他構以陷我的，是個共產嫌疑案呀！他隨時隨地，可以布網張羅，周納入罪，要區區的小性命，易地以思，我想：你和葆初，一定不會要我犧牲性命，去徇你們朋友間的交誼罷！況且他在事實上，既決定先向我下辣手，定見他早把你踢出門外，你何嘗不可振振有詞呢！那裏談得到抱歉的話。我爲的是不肯連累親友貽人的口實，所以訴訟程序，擱置了兩個多月，不曾進行，現在宋既先把你排出是非窩；而我又實逼處此，不得不出於自衛之一途；始毅然有所表示



，你和葆初總得原諒我罷！

「登報的五案真相，已經又得罪了好多人，真正犯不着。」這話承你的關顧，一樣使我感激。但我於事實上，已經得罪了好多人啦！就年殘的教訓而論，受我得罪的，他一定不會因不登報而原諒我。那麼何恤乎文字上的一些表現呢！我在不得罪人的地方，或者藉披露的作用，也許有一部分人能諒解我；再把範圍放大一點說：我對於作惡的人，既無力乞靈於法律，去懲戒他們。祇好把內容露布出來給社會上個澈底清楚。公論自在人心，也許使他們內疚神明，慚愧得無地洞可鑽，覺得受社會上的指摘，比受法律的懲戒，還要痛苦些！或者可以促使稍稍知所懺悔；別一方面，兼可借以發人深省，作一個普渡衆生的實筏；雖則於我有百害而無一利；但是於社會，也許得着一點好的影響。佛說：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此心此志，終始不渝。蓋我乃自願投身地獄者也！我又回想到去年經過的狀況，覺得每案發生，均有巧不可階的湊合，使我欲罷不能，非投身地獄不可。大概也是氣數罷！於案亦然，前段姑不談。假如他於我離通之後，果能洗心爲善，做一個好官。我又何至再有現在的下文呢！可是他錯以爲我這面照妖鏡，算是被他敲碎了，得意非常。居然肆無忌憚，益發幹下了無數離奇古怪的罪孽。我身雖在滬，心則眷念着桑梓，怎麼能容忍他永遠荼毒我南通無抵抗力的懦弱民衆呢！聲罪致討，舍我其誰。况他的罪惡，尤甚於習張。我於習張何所怨，乃偏偏獨

厚於宋，不舉發他，恐怕連習位思張樹星，也要咒咀我不澈底哩！幸而他自己給我把「你和葆初對我的約束」除掉我於環境良心內外交迫之下，自然奮勇的再爲南通掃除此貪如狼狽如虎的虐吏。但是我仍尊重你的意思，祇擊首要不涉及其他與之朋比爲奸的一羣狼狽。所以向省方提出的行政訴訟，僅擇要列出他的罪狀八款。呈文內容，遲早總是要披露的，他日你閱着，自然曉得按諸實際，尙不能概括他所作的罪惡十成之一呢！咳，宋本自作孽不可追。地方人心不死，必有起而去之者，我原留以有待，乃遲之又久，竟是闕寂無聞，想是盡被威服而引我爲前車之鑒，不敢出頭，所以我終於無法避免此最後一擊了！還得請你原諒。祝你

燕居安樂

葛明頓首 三，廿七

# 葛松亭控告南通縣長宋滌塵呈民政廳文

呈爲貪黷汚吏。劣跡彰著。請求撤職查辦。以肅官方事。緣南通縣縣長宋滌塵。出身俳優。本無才識。遭際時會。倖膺仕選。粉墨登場。初似有聲有色。縣豪在握。居然作福作威。假套革命面具。巧運敲剝心機。履任未足半年。作惡已窮萬狀。集貪官汚吏之大成。實翫法殃民之巨惡。羅其劣跡。舉人所共知者。列爲八款。

應付失宜釀成兵變。十七軍假道南通。兵苦飢寒。轉輸不給。初遣余師長商請縣政府撥墊五萬元。允不俟信宿。全部開拔。宋以庫款支絀。召詢紳商。時市上謠言已甚熾。紳商中之明白事理者。均願接受此議。乃宋爲個人地位計。欲挹彼注茲。留以爲壅解省款表示成績之用。獨持異議。故作大言。謂該軍奉令北伐。義不容其久駐。旬日不行。吾力能使軍委會促之出境。殊無如數墊撥之必要。地方第日籌千數百元之給養可矣。時紳商安能測其用心所在。方交以幹練相許。慶地方得賢縣長也。然而十七軍竟因以頓兵不進。散駐城廂。宋又無力踐諾使去。而兵變之禍作矣。邑人痛定思痛。始悟爲宋之應付失宜所釀成。翌日集議救濟。請宋到場質問。災民憤激之餘。咀詈而辱備至。然投鼠忌器。終莫如之何也已。此則宋滌塵下車伊始。惠施於吾南通之第一德政。此其罪一。「附證十一月五日通海新報」

藉賭案詐縱匪殃民 禁賭禁烟。任何人不能否認爲病民秕政。然在南通則不然。宋濂塵利用縣警備隊作工具。侵越公安權。於冬防期中。首在唐閘區捉獲賭徒五名。直解縣署。科罰一千數百元。此端一啟。於是分防市鄉之警備隊。隨風而靡。盡置冬防責職於腦後。日惟偵賭而捉之。視爲唯一利源。自冬徂春。捉賭與匪患遂同時甚囂塵上。距邑治較遠之區如餘東呂四等市鄉。尤不堪騷擾。間有藉土匪以爲捉賭之嚮導者。匪於是乎勢焰益熾。被盜之家。如郁土地堂一帶。僅僅方十里中。已多至四十餘起。傷人害命。更時見報端。詢之自該區來者。謂中產之農。夜夜不敢安枕。小康之戶。力能轉徙者輒避居市鎮。民怨於途。無可告訴。爲前所未有。夫宋爲全縣行政最高長官。奈何官自官。民自民。竟視爲膜不相關且從而殃之若此。此其罪二。「附證十二月九日二月十日通海新報」

祕密攤派庫券漁利 南通自甲子而後。關於軍事。固常有派款派捐之舉。經募紳董。雖有黑幕。然集其成者。尙取半公開態度。藉箝議者之口。乃宋濂座於勸募續發二五庫券。則祕密進行。對於物議。悍然不顧。二十一市鄉。均唯其個人意旨隨便變更攤派。縱在鄰接之區。亦不悉彼此詳確應募之數。於各區吊取歷屆認捐花戶。按圖索驥。隨便指派。若幾千。若幾百。若幾十。唯意所欲。其各區之總數究若干。本區之人亦均莫名其妙。催繳之時。則由直接派出之徵收員率帶武裝警備隊。挨戶坐索。力不足勝者。則執而錮諸獄。不訊不理。款備



始釋。其大戶則又可隨便譴減。七折八折。三成五成。視其人之明闇強懦暨與經收者之感情而定。甚有已經指派四五百元之鉅。結果議繳三四百元而已算了事者。夫在南通募款。負責者果誠摯公開。平均支配。數亦易集。宋胡不此之圖。而獨採向所未有之徵收方法。其中黑幕。不言可喻。聞警備隊蔣大隊長撤差時。經收之款。尙有數千元尾數。曖昧結局。宋縣長以與朋比之故。不敢究案。則宋之囊橐充盈可知矣。此其罪三。

縱兵毆民誣良爲其 此爲明所身受。乃去年十二月卅日事也。緣明爲通海新報館經理。所主之報。對於縣政府及警備隊賊民稅政。向持正論。不肯阿附。致遭所仇忌。是日先被警備隊兇毆。赴縣告訴。宋竟授計於其妻弟董隊長。在縣政府會客室。再度伏兵攔毆。趁機將其黨書籍一本。偷置明衣袋中。遂誣爲共黨下獄。卒格於物議。含糊釋放。宋於本案。實構成縱庇兇毆。栽誣良民。濫權濫職。壓迫輿論。破壞司法諸罪。業經呈訴高等法院請求移轉管轄審理有案。現正靜候偵查。經過情形複雜。詳訴狀。附呈。此其罪四。「附證一月七日通海新報及呈高等法院訴狀」

顛頂折獄拘囚無辜 南通司法。向本黑暗。自宋蒞任。承審員事事須仰承縣長鼻息。敲刮爲政。內容益不堪聞問。畧舉例證。若胡善夫米案。業經呈訴 鈞廳斥責有案。姑無論該案事實內容若何。宋縣長注重在吸取罰金。則南通盡人皆喻。若張鳳翔案。張本旅滬著名綁匪。

捆載多金。遁歸呂四。被滬探尾獲。拘送市公安局暫羈。宋縣長得訊。飛籤提縣。將以議價賄縱。此舉與公安局。曾發生重大暗潮。幸滬探手段靈敏。卒被力爭解滬。未遂所願。若審中費學華案。師友環保。證其非共。乃宋必欲據以要功。解省請究。雖經特院省釋。而無辜被累。已逾三月。若朱陳三命案牽涉之浦盤。早經偵查判決無罪。乃仍被違法拘囚。雖父死請釋亦不許。明在獄中。審知實情。極抱不平。曾爲具狀高等法院代懇平反有案。其餘獄中諸囚。屬於無辜被鋼者甚多。不勝一一枚舉。總之。宋或飭法以縱奸。或枉法以長惡。或弄法以殃民。黑暗程度。視前愈甚。在昔遜清。猾吏弄法。軍閥時代。權紳玩法。茲自宋濼塵秉政。蔑視一切。妄作妄爲。直無法而已。益以結婚而後。其妻黨久居南通。親朋故舊。競爲依附。大啟方便之門。苞苴書進。趨勢所極。尙不知伊於胡底。此其罪五。「附證十二月四日二月十日十一日通海新報」

藉婚斂財廣事搜括。宋濼座性好漁色。蹂躪女權。穢德彰聞。早已聲名狼藉。今春更異想天開。進而爲漁利之工具。遂藉結婚機會。大事搜括。婚前擴充宣傳。組織婚典籌備處。分股辦事。職員逾百。客串堂會。盛極一時。鋪張之盛。爲南通向所未有。其費用邑人喧傳謂係張譽供給。由籌備處總務股宗渭川經手支付。兼大發喜柬。南通二十一市鄉凡在中產以上者。概在被邀之列。可謂水銀瀉地。無孔不入。嗚呼。梅紅一箋傳去。青蚨幾許飛來。此市井

小人所不屑爲。而行政長官竟視然出此。里巷騰譏。報章肆誚。至比爲丐頭做壽。地保開坊。聞所受賀敬。實達八千元以上。禮物在外。在昔軍閥。嘗藉做壽爲搜括之具。但其搜括範圍。亦僅及於僚屬而止。未有下逮細民者。而國人鄙之。文官恥之。自軍閥本身而外。未有公然仿而行之者。故惡習傳播。亦僅限於軍閥而止。茲宋滌塵竟不自念其爲現任地方最高行政長官。公然創此亘古未有之特例。結婚乎。斂財乎。豈特有辱官箴。實貽黨國之玷。此其罪六。「附證二月二十日通海新報」

惑上眩下招搖固位。宋滌塵嘗自詡爲何民魂氏劉雲昭氏之患難密友。舉以告人。蓋示其省有奧援。勢不可侮也。結婚之前。更趁機爲廣大宣傳。誇稱何劉兩氏。均將不辭跋涉。過程蒞通爲之證婚。蓋用以證實上說。示與兩氏交誼確非泛泛也。於是鋪張點綴。籌備歡迎。勢利之徒。羣効奔走。民衆心理。爲之一變。果咸誤認何劉兩氏之確爲宋之靠山也。此種眩下作用。無非暗示民衆。使時挾投鼠忌器之懼。不敢舉發其劣跡耳。雖事實上兩氏並未蒞通。然宋固借兩氏之名。一再招搖。無形利用。藉作護身之工具矣。又宋滌塵在結婚之頃。禮堂正豔歌好逑之章。闔邑忽競傳撤差之電。蓋不前不後。適在是時。省垣遞到上項消息。宋自知多行不義。已啟上峯之疑。地位動搖。遂亟謀所以挽回之策。初恐地方怨毒。乘時發洩。爰先表示去職決心。以資和緩。此策既售。於是進一步密遣爪牙。收買地方敗類。使出爲包辦

贈送德政匾萬民旂。資以獎惑省府視聽之用。蓋備於撤差時。遣其死黨拍發挽留電報。取以爲假造民意之資也。又慮實現之時。受輿論抨擊。乃慊公家之慨。請於各報館求結好感。自動爲在縣政府備案。增高各報補助費至每年四百元。并先現付百元。以示非妄。夫取便自己。不恤浪費公帑。污衊輿論界。其心計之狡。可謂加人一等。至三月十號。其地位由動搖而返於固定。旂匾之舉。雖臨時打消。然用心則不可闕矣。此其罪七。

同流合污縱庇販土。在信遠公司被政府查封之後。宋滌塵始思參加於鴉片黑幕。去年十二月初。以向通利公司調查私土爲由。藉覓途徑。旋爲通海新報揭穿。未償所願。越旬日。適有土販吳仲謀。投間伺隙。運進私土十箱。以四千金提出分配。藉塞各方之口。斯時通海新報亦在吳販預計收買之列。故得悉分配內容。縣政府方面。實得千元。而該報則毅然拒絕。將販土事跡。在報端披露。徒以授受贓款。非由目覩。故無法直言舉發耳。但至現在。已可由反證證明。蓋前於通利。略有風聞。既查之唯恐不密。而吳販經報紙揭破。有人有地有贓證。同一政府。何竟不聞不問。非賄之爲祟而何。且不僅乎此。如近頃南通土販醜史。層見迭出。三月一日有土販競爭鴉片銷路。集合家屬庭辱俞法官之奇聞。三月七日有蘆溼港搶土開槍之交關。而尤以三月十三日查獲之私土爲最堪訝異。蓋販私者非他。實卽宋之心腹也。足證宋於土販。早已同流合污。豈第縱庇而已哉。此其罪八。〔附證十二月九日十六日三月九

葛松亭丁卯五案真相

日十四日通海新報

以上八款。事跡確鑿有據。彰彰在人耳目。如蒙密飭幹員。明查暗訪。均不難罄其真相。此種貪污。實爲世亂之階。不予嚴懲。黨國前途。何堪設想。況宋之罪惡。尤不僅乎此。其卑鄙汚劣之種種表演。自上播毒。戕賊世道人心。墮落社會道德。變南通之俗。使惟貪詐是尙。不復知有廉恥事。實貽地方無窮隱患。伏思 鈞座清風亮節。里黨同欽。來自民間。洞明疾苦。當不忍桑梓之邦。聽其呻吟憔悴於猾吏虐政之下。故敢乘其嫉惡如仇之素願。爲民請命。瀝誠呈訴。仰懇 鑒核。立予撤職查辦。交付法庭。明正其罪。以昭炯戒。庶幾振聳發矇。使後之來者。知所警惕。固不僅南通一隅之幸。謹呈

江蘇民政廳廳長茅

具呈南通縣公民葛明

十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附檢呈通海新報共十張

## 葛松亭請求并案移轉管轄訊判呈高等法院狀

具狀人葛明年三十九歲南通縣籍住龍王橋通海報館經理爲迭被官紳宵小栽誣搆陷請求移轉管轄秉公訊斷事

### 迭被栽誣搆陷之事實

一被習位思栽誣人命案 綠習位思爲南通著名權紳之一。魚肉鄉里。無惡不作。民國乙丑年。與土棍王少卿設計串騙吳右濬執業之房契。盜賣朋分。又素諗右濬庸懦可欺。翌年丙寅冬。更嗾使衆無賴向之尋釁索詐。彼則立於鬪解地位。從中漁利。復欲圖賴托吳經借之六千元。吳受所愚弄。不勝其苦。舉以求助於明。吳固明之至戚。義不容秦越視之。遂爲戳穿黑幕。吳恍然悟。憤習特甚。毅然具狀控訴。而習遷恨明刺骨矣。是年除夕。明因事往訪單少堂。其妻出見。誤會明意。發生口角。事本細微。但習位思既認定明爲吳之控案主動。欲威服右濬。消弭該案。計須先向主動者施以打擊。遂認爲有隙可乘。捏造事實。電省誣控。指爲率衆敲贓格鬥騷擾。丁卯正月初四日。省方覆電查辦。而習又利用機會。移轉目標。向單少堂誣詐。單不勝威嚇。初六日晨。服毒自殺。單舊賃居習屋。其妻之性質。固習所素諗。知其愚而可欺也。遂巧惑單妻。嗾使栽誣。謂少堂之死。由明信贓所致。旣以嫁禍。又以報怨。明不爲所動。挺身到庭。而習位思鬼賊之技遂窮。知難逃罪。乞憐於達官貴紳及明所友好

者。出爲緩頰。明拒絕和解。而縣知事瞿鴻賓。內疚神明。不敢深究。則趁風轉蓬。枉法徇情。含糊判結卸責。明不服。具狀上訴。業蒙鈞院令飭原縣覆審。軍事既定之後。宋滌塵縣長履任。孰意彼爲固位計。竭力結歡權紳。更不顧偵查此案。遂至今懸擱。是爲第一案。

二被丁毓芝誣告偽造圖樣案 丁毓芝於乙丑年。承辦通如區捲烟稅局。其才不足任事。遂致事事棘手。窘迫萬分。因陳抗凡之介紹。求明爲助。明憫其窮。允爲策劃整理。當爲杜絕私烟計。曾採用查驗蓋戳諸手續。迨稅收既有辦法。丁忽態度反覆。明遂與脫離。而丁亦隨以不得總局之信任而撤差。事隔經年。早無糾葛。去歲易轍後。丁毓芝等忽又誣控。指明爲土豪劣紳。曾吞據其稅局。指查驗蓋戳事爲偽造圖樣。而否認經過中之一切事實。按明脫離丁毓芝時。習位思王少卿曾爲丁作說客。挽明繼續維持。當受拒絕。此案暗幕靡使者。或即王少卿。蓋王假手於丁。冀遂其報復之私也。是爲第二案。

三張樹星申詐嚇索案 去秋南通在打倒土豪劣紳之怒潮中。特派員張樹星。憑藉勢焰。勾結不肖黨員。在距邑治較遠之區。利用當地土棍。藉捕土劣爲由。秘密局申敲詐。三益鄉有陳伯鈞陳逸仙者。竟被勒索至七千七百元之巨。已交二千四百元。餘款約定雙十節之前夕繳清。在期約繳款之前二時。當事人因籌款之故。於無意中洩露。爲明所悉。遂立時進行偵查。盡得原委。翌日披露報端。並向官廳舉發。搜獲函件。鐵證如山。特以內幕牽涉方面太多。



雖督促澈底根究之聲浪。震撼全邑。卒未獲盡法以繩。案中要犯。固猶是優遊如昔。而其爪牙黨羽同惡互濟者流。方日施其技倆。陰謀中傷舉發之我。以圖銷滅全案。環而伺者既衆。而明之身家性命。遂益岌岌乎其危。夫持正尙義。鋤暴拯弱。事功未濟。先以賈禍。能不令志士仁人短氣乎。是爲第三案。

四被姜子昂邱硯鴻公然侮辱案 張樹星案既被揭破。明素嫉惡如仇。在革命軍未蒞之前。尙不惜巨大犧牲。爲地方除害。既濡染於黨國所揭發之主義。奮勉益不敢後人。故對於該案。主張澈底嚴辦最力。而個中秘密。更次第爲所發覺宣布。全案中人。將無所遁形。於是初藉附和明所主張以圖掩飾者。乃一致反戈相向。始欲加以冒充黨員之罪爲搆陷。繼又散布流言。指爲祖護土劣。謂受金錢所驅使。終乃由姜子昂邱硯鴻登啓事於報端。更印發匿名特刊。誣爲受陳逸仙所收買。冀破壞明之名譽。以緩和張案。公然侮辱罪証彰彰。故明遂在原縣提起刑訴。是爲第四案。

五被宋滌塵裁誣共產案 緣去年十二月三十日。明經過蘆涇港。被駐港警備隊士兵。無故攔毆。赴訴原縣。詎宋滌塵縣長蔣光炎大隊長已先得電誣報告。授計黨隊長。在縣政府會客室。再施毆辱。即於圍毆之時。將共產主義書籍一本。偷置於明之衣袋中。遂裁誣爲共產黨。繫獄。幸若輩之裁誣手段惡劣。翌日。經周承審訊問。并傳公安分局丁局長暨在場解圍之周

巡官質証。於是栽誣之情跡畢露。實施者均無以自圓其說。喧傳里巷。輿論譁然。宋縣長大窘。轉自陷於進退維谷之境。乃嚴飭警備隊將明特別監視。不使與親友稍通聞問。揚言解省。用以威脅明之家屬女流。使自動出求懇免。一面授意左右。示可和解。結果。以出獄後不深究本案爲條件。并指定在保狀上寫明不與警備隊發生糾紛。延至本年一月三日。含糊釋放。明出獄後。始知被釋之由。自念素壞坦白。何能既被栽誣。轉默受共黨嫌疑之名。遂於五日具呈原縣。要求宣判無罪。慮再生不測之禍。乃星夜避滬。兼以養傷。七日。更將狀詞披露於通海新報。藉以明告邑人。詎宋縣長不但爲秉公昭雪。九日僅於明狀批「案經保釋仰安分守法毋得多瀆」數語。作爲歸宿。兼防明上控。全日補批崔集三日呈案之保狀云。「狀悉。姑准保釋。倘以後有非法行動及藉故搗亂或附共嫌疑情事。仍惟該保人是問。此批」以示威脅。其憑藉職權以行挾制之手段。既公然見諸公牘。益使明不敢涉里門一步矣。十一日復具呈原縣。要求根據歷次所檢呈之證據判結五案。乃是月杪。關於姜子昂案。奉傳三十一日開庭。明以本案前經到庭陳述。證據確鑿。無須手面質。乃二月四日庭期之傳票。連續又至。蓋明明知其不敢返里。藉以故示要挾也。審慎再四。終以不返里爲是。乃於三日具呈原縣。聲請併案呈明上級法院移轉管轄審理。十五日奉批。「候檢卷呈明上級法院核辦。」孰知宋縣長批雖如此批。而事實則否。近悉原卷仍壓置原縣。蓋不過用以誘使返里就捕也。二十

日。原狀經通海新報採登。宋縣長大怒。即晚派董隊長率領武裝警隊四名。至報館示威。幸職員聞風先遁。僅留會計出與周旋。得未肇禍。乃宋縣長必欲得明而甘心。二十三日。又飭法警持諭勒迫保證人崔集。限三日內將明交案。幸乃兄崔模據理力爭。始脫株累。在明雖邀幸未再蹈機枯。然不死。固儼同永遠放逐。不僅在故鄉之言論住居諸自由權爲所剝奪罄盡也。至構成本案原因。亦應縷晰述陳。緣習案而後。繼以張案。明不恤冒萬險以與社會惡勢力作殊死戰。人心稱快。輿論義之。咸目爲觸奸之獮。益以所主辦之通海新報。發奸摘伏。不避權貴。直聲著遐邇。羣譬爲溫嶠之犀。然而遍樹一般宵小之怨矣。舉凡善志欲試展魚肉政策恃蔽括爲職業者。於報既恨其遇事揭穿。於人又懼其毅然舉發。於是共認明爲若輩之惟一障礙。盡欲得而甘心焉。危機四伏。匪伊朝夕。此其主因。在本案發生旬日之前。縣政府意圖染指鴉片貿易。縣警備隊藉捉賭詐索肇事。經通海新報秉筆直書。若輩始以恫喝之詞。究詰投稿者之姓名。繼則要求報館自動爲之更正。以全顏面。均被拒絕。而禍乃亟矣。此其近因。蘆港土販包錫齡。在前年秋販土破案。明曾著論力主嚴辦。包乃疑明爲暗幕舉發之人。啣之特甚。漏網家居。警備隊適駐在其宅。是日臨時煽惑。遂使無所逃孽。此則本案之導火線。宋縣長見部屬肇禍。毆明成傷。知明非易與者。希圖卸除兇毆責任。於是先發制人。採取做賊栽誣之下策。兼以報怨。兼以示威。以求逞其搜括之慾。幸陰謀定於倉猝。布置未能

周備。不然明早作槍彈下之冤鬼已。此又爲構成本案之主要動機。夫黨國肇造。原以伐暴安良爲主義。乃奸人竟敢弄權執法。使素主正義者。在地方無托足處所。度亦負國家責職者。所深惡痛絕不肯稍事姑息者也。此次明雖幸免於難。然法紀未彰。前途何堪設想。綜核本案情迹。宋縣長實爲主使栽誣正犯。其所成立之罪。厥有六款。做賊栽誣良民爲共產黨。希圖其受死刑處分。以快私怨。以卸責職。觸犯刑律罪一。此種卑鄙險毒行爲。竟出於兼理司法之地方最高行政長官。何以臨民。何以率屬。受治於權力之下者。何所托命。實繫治化。豈僅瀆職。罪二。南通警備隊濫觴於士紳創編之中央隊。自民元遞嬗至今。爲地方軍隊。兵士素無越軌行動。迥異客軍。自歸宋蔣節制以後。利用之作工具。紀律廢弛。暴行迭見。兇毆人民。時有所聞。固不僅僅乎明所身受。此其縱任部屬。破壞軍紀。罪三。部屬不法。經被害入聲訴。不但不盡法以繩。轉從而庇護。且不恤濫用職權。威脅勢迫。亂法紊紀。以濟其惡。罪四。宋所以構陷明者。以其爲報館經理。與人耳目。直接係陷害個人。間接則資以箝制報館。證以二月二十日之事。尤爲明顯。此其壓迫輿論。罪五。明所聲請移轄狀。既經揭示批准。而實際則擱置不理。妄冀一手遮天。如此行爲。於私德爲詐欺。於國家法律爲失信。此其藐視法律。破壞訴訟程序。罪六。以上僅就本案而論。宋滌座縣長所犯罪惡。已非刑律裁誣瀆職等款所足盡其辜。其餘賊民稅政。更不待一一指數矣。此爲第五案。

以上五案。右特拈其梗概。論厥內容。盡屬黑幕。離奇變幻。蔚爲大觀。非短簡所能盡。其詳細詳卷。

### 請求移轉管轄之理由

一 根據以上事實。宋縣長既爲被告正犯之一。法應迴避。

二 在裁誣之日。某警備隊士已有「得自由將明處死」之危詞。其兇釁既獎勵自上。實足妨害明在原縣之安全。

三 以上各案罪犯均優遊法外。無所忌憚。設再陰圖搆陷。或竟施暗殺。危險尤甚。懲前毖後。

○ 尤不能返里。催結各案。

四 以上各案。關係地方達官權紳。在原縣審理。多所掣肘。必不能破除情面。澈底究辦。

五 宋縣長既爲陷害明之正犯。關於明之案件。均不能聽其審理。在法應請迴避。

### 目的

根據上述理由。請求將以上五案。准予吊核全卷。併案移轉管轄。秉公審判。澈底根究。依法懲處宋滌塵縣長暨各案人犯以應得之罪。毋使漏網。

最後敢盡辭瀆陳。明與各該案被告。本向無絲毫私仇宿怨。更無權利地位利害上之衝突。尤不僅僅乎在求昭雪。其最大目的。實激於義憤。欲求爲地方促現法治精神。以懲惡而勸善。



原南通黑暗程度。已達極點。曰官曰紳。類多以貪婪敲詐爲職責。串通勾結。習爲風尚。所謂法律。不但失其效能。亦且資爲工具。明目擊心傷。澄清有願。淬勵正氣。冀挽頹俗。始則專恃輿論爲棒喝。無如社會弊疇已深。不足資以振發。繼乃不得不以血肉之軀。與羣惡搏擊。故於報端。則不惜毀家以求濟。於事則不恤冒險以赴之。奮鬥經年。忘者愈衆。禍演愈烈。遂結成此果。而身家性命亦岌岌乎其危。但明旣身許地方。縱有重大犧牲。在所不顧。所以必求法律解決者。以爲民國擾攘十六年。唯司法未捲入漩渦。公道不泯。終必有使明獲直之一日。明獲直。即法律護直。法直而無所枉縱。則兇頑奸狡者斂跡。地方返於清明之域矣。推而廣之。豈僅惠及一隅已哉。故縱歷盡困苦艱厄。終不自餒。伏懇

鈞院鑒其血忱。注意本案始末情節。推究因果。秉公斷結。毋使久懸。致短志士仁人之氣。以爲義不足尙。善不可爲。而引明以爲戒也。德便謹狀。

江蘇高等法院鈞鑒

中華民國十七年二月

日具狀人葛明

## 縣政府責令張孝若將葛交案公函

兼理司法南通縣政府公函第五號。逕啓者。案查警備隊解送共產嫌疑之葛松亭一案。前准先生而保。當交大聰電話公司主任崔集具狀保釋在案。現應將葛松亭歸案訊辦。相應函請先生查照。煩即將葛松亭交案候審。足認公誼。此致

張孝若先生

宋滌塵

中華民國十七年三月十六日印

## 葛松亭答復張孝若書

孝若先生。

適纔收到 尊處寄來縣政府致 先生的第五號公函一件。內容係責成 先生將我交案訊辦。我披閱之下。又是驚奇。又是好笑。又是悲憤。我不意宋滌塵竟是荒謬絕倫到如此地步。真是匪夷所思。他的作用。無非怕我積極的去舉發他的劣跡。一方面用以壓迫通海新報。使不敢暴露他的罪狀。所以不惜一而再再而三的採用這種卑劣手段。他全沒有顧到本案我已呈請移轉管轄。縣政府法庭已准許我的請求。批候檢卷呈明上級法院核辦。他可知道那堂堂的批詞。捧到縣政府大堂柵門的揭示處。在實貼後的一秒鐘。他於本案。就已無權過問。他與我就同樣的要聽候高等法院處置嗎。怎麼他連這一些兒的法律知識都沒有。他還要憑藉職



權作威福的來威嚇我。挾制我。真是愚不可階。這種正式的印函。很粗心的發出。不怕污蔑了神聖的法律嗎。所以我惟有驚奇而好笑。同時感覺到這種目無法紀。倒行逆施的官吏。地方人士。居然還會大度饒容。聽他魚肉搜刮。而不思所以制止糾正。豈不是南通真個無人嗎。所以又激動了我無窮的悲憤。

我在南通與一切惡勢力奮鬥。不惜買禍犧牲。甘爲怨矢之的者。無非爲地方計耳。雖未竟全功。而民衆受我無形保全之慮。亦不在少。光明磊落。俯仰無怍。自問可質神明。無奈小人道長。君子道消。所以終有歲末被裁誣共產之奇禍。但是橫逆之來。什麼毆辱拘囚。均不足玷損我的人格。我所以向不引此爲奇恥大辱。轉認作是巨惡大愆。自己在那兒暴露自己的罪狀。造成給我懲戒的機會。所以當時我在獄中自反。毫無犯罪行爲。早已決定與這貪婪暴虐的污吏。作最後的決鬥了。他自以爲能一手遮天。我却料定省政府決不容他如此。賊民以逞。最後他還不是得着和莊炎張樹星一樣的結果嗎。是時承 先生的厚愛。鼎力出爲營救。在我肉體上確因 先生而少受幾日縲紲之苦。所以肉體的我。對於 先生非常感激。但亦因此阻遏了我鋤暴伐惡的進程。實際上却成全了貪官污吏。使得益無忌憚的茶毒南通。所以精神的。對於先生却未免有點遺憾。以不能主持正義。助成其志也。

我出獄以後。赴滬養傷。一方面顧慮着 先生的環境。不願使 先生做難人。所以本案

的進行。祇在法律上求自衛。不爲己甚。并希望他能幡然悔悟。勤施善政。惠我南通。可是他偏看反了。想左了。自以爲他的暴威。足以嚇倒我。屈伏我。并且遷怒到通海新報。也可同樣的方法去壓迫。經過幾次的嘗試。膽子愈大。他覺得南通方面。已無人敢挺身而出。向他聲罪致討了。**他**是竟爲所欲爲。自我離通以後。屢得同鄉的傳述。說他怙惡不悛。南通民衆已不堪其敲剝之苦。今天接到 先生轉來的公函。益激起我的義憤。這是他來督促我前進。在此我先聲明。請 先生原諒實相告。他既如此。我就不敢再遲疑。今日向高等法院提出的控狀。就是同這封信同時交郵局發出。我并決定過程赴蘇。在法院靜候宋滌塵與他公庭對簿。要我回通。請休作此想罷。我現在創傷已愈。精神回復。差可周旋。煩爲寄語。葛松亭不死。勿謂南通無人也。

最後我答復 先生的本問題。他說葛松亭係由 先生而保。所以現在仍責令先生交案。當時 先生真個面保與否。我始終并未得知。直到現在看見宋滌塵的印函。纔懂得我之被釋。係由 先生而保。但是他既認定我有共產嫌疑。案情何等重大。其他姑不談。他何得僅憑 先生的面保。而不取先生的保結。就草草的將我釋放呢。試問法律上有此手續嗎。未免太不合情理。所以在 先生方面。并不負絲毫交案的責任。然而就此一點。益足證明我確無共產嫌疑。確是受宋栽誣。宋之釋我。當時他是因爲作阱自陷。致事實上無迴旋餘地。乃不得

不借重先生一言。所謂趁風以轉蓬也。說是釋我由於良心作用。猶未免把他看得嫌高些。承先生的關顧。將他這封正式蓋印的公函原件轉寄給我。使我又多添了一種有力的證物。我真感激之極。我特地誠懇的表示一聲。謝謝你。祝

先生如意

葛 明頓首

## 縣政府勒限崔集交案諭

爲諭警責交事。案查警備隊解送共產嫌疑葛松亭一案。前經交保人崔集具保在案。現在該嫌疑犯葛松亭亟應歸案訊辦。自應勒令該保人交出。爲再諭仰該法警。迅即前往責令保人崔集限日將葛松亭交案。以憑審訊。如再譴延。致干未便。

## 崔集呈復縣政府狀（附縣政府批答）

具呈人崔集。年三十六歲。南通縣人。住官地大聰電話公司。爲申明事實。請求撤銷交案責任事。竊前警備隊指葛松亭犯有共產嫌疑。解送鈞府審訊一案。民以與葛松亭曾在陸軍中學校同學。朝夕相處者五年。光復時又同赴武昌軍前效力。知其爲人。故爲出具保狀。保證葛松亭確非共產黨。狀內載明「葛松亭倘有共產黨確據。一經鈞府查實。保人願與同科論罪。」是民所負責保證之責任。祇保證其非共產黨徒。極爲明顯。緣共產黨破壞黨國。罪在不赦。決非普通民刑事件。可以信用財產保證也。至於葛松亭當時之能否釋放。仍係鈞府之權衡。

而葛松亭釋放後之行動。凡民之保狀內所不載者。民均無從負責。上月二十五日奉鈞諭。限三日內交葛松亭到案。當將此種事實告法警任傑代呈。本月十七日。又奉鈞諭。限日交葛松亭歸案。恭讀之餘。不禁駭汗。我縣長本三民主義。法治南通。久已有口皆碑。民屬治下民衆之一。寧獨自比於化外。徵論保狀鑿鑿。責任分明。即民欲遵諭奉行。於事實上亦力有所不逮。蓋葛松亭自奉省釋。即赴中江。此曾迭見通海報端。邑人盡悉。民本非葛之親族。依法無監護之權。所以從前固無能遏止其外出。現在更未便強制其來歸。况以前案論。聞葛松亭已聲請移轉管轄。業奉鈞府批准。是葛松亭或在高廳候審。並非畏罪逃亡。而有室有家。又絕非無業流民。難於尋覓可比。即使葛須到案。似亦無庸民交。民少壯從戎。粗知大義。前者以葛松亭有陸軍四校同袍之誼而爲保證。則今奉我地方長官訓諭。果力所能及。亦義不容辭。無如以事實關係。無能爲役。若長此緘默。恐徒重愆尤。不得已惟有據實申明。請求鈞長鑒核下情。俯賜將對於限交葛松亭責任。即予撤銷。實爲德便。謹呈

南通縣長宋

縣政府批答。崔集呈批。呈悉。該葛松亭保釋後。本應安分守己。痛改前非。而竟敢捏造事實。公然侮辱。該保人不能負責按期交案。猶復曉曉置辯。殊屬非是。着仍將該葛松亭一名。限三日內交案訊辦。毋得延諉。仰即遵照。此批

## 葛松亭聲請原縣停止本案進行狀

為聲請停止訴訟進行事。竊明於去年十二月三十日被南通縣長密飭警備隊裁誣共產一案。業於本年二月三日。具狀指明縣政府應依法迴避請求

鈞庭呈請

高等法院移轉管轄訊判。同月十五日。奉批候檢卷呈明上級法院核辦。各等因在案。靜候月餘。未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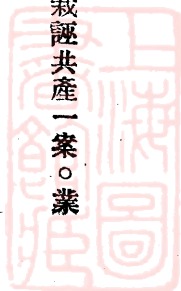
鈞庭檢呈上級法院。且於近日一再限保將明交案。殊為不合。明於最近。業又直接狀訴

高等法院。請求移轉管轄訊理。在未奉到

高等法院批令以前。應請

鈞庭停止本案一切進行。以保障被害人之權利。須至聲請者。謹狀

南通縣政府法庭



## 葛松亭請求移轉管轄訊判狀

(其一)爲濫權瀆職。縱庇栽誣。縣政府應依法迴避。請求呈明高等法院。移轉管轄訊判事。竊明於一月卅日。被縣警備隊無端毆辱。栽誣共產各情節。業經

鈞庭於卅一日訊明二月三日保釋並經明於二月五日呈訴在案。乃奉二月九日批示。諭飭安分守法。而關於警備隊行兇栽誣部分。竟置不理。退而思其故。乃悟縣警備隊屬縣政府直接節制指揮。該隊違法行爲。宋滌塵縣長應負責任。而關於明所呈訴。應受理而竟置不理。實爲有意庇護。伏按警備隊在縣政府辦公處所。公然攢毆孤客。做賊栽誣。苟非宋縣長平日縱容。何至目無法紀至此。事後復濫用職權。力爲庇護。影響所及。受禍者將不止明一人矣。故綜核本案事實。宋滌塵縣長濫權縱庇。實負瀆職責任。况案中之董隊長武排長。均屬宋縣長之私人。董隊長且爲其郎舅至戚。在法早應迴避。爲特呈明理由。請求鈞庭將本案呈請

高等法院。指定移轉管轄訊明判決。以資昭雪。謹狀

南通縣政府法庭 公鑒 具狀人葛明 十七年二月三日

(其二)爲聲明不到庭理由。請求呈明高等法院。移轉管轄訊結事。竊明被警備隊毆傷。就醫旅滬。頃迭次奉到由家轉來鈞庭傳票。係關於控訴姜子昂等公然侮辱案。明因被警備隊栽誣

案。未得

鈞庭依法判決之前。其他各案。皆未便貿然返里到庭質訊。因該警備隊案發生。在縣政府辦公處所。警備隊目無法紀。已達極點。而縣政府不能執法以繩。宋縣長甘爲部屬受過。豈但瀆職。實已失御下能力。其部屬將益無忌憚。不難再演毆辱栽誣之故技。夫毆辱栽誣及於明。而法獨不予制裁。行見凡不慊於明者。將尤而效之。聞風興起。不其殆歟。况警備隊行兇之某隊士。尙公然有將明先行自由處死之言。尤令不寒而慄。故該案一日不結。明一日即不敢返里。以法律未予正式保障。在在均伏有生命上之危險也。伏按明所控之案。如習位思案。丁毓芝案。張樹星案。姜子昂案。警備隊案。均鐵證彰彰。

鈞庭不難依據提出公訴。被告人寔無辯論餘地。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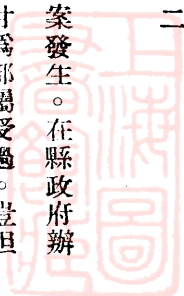
鈞庭必須認爲明應到庭者。則明根據上具理由。請求

鈞庭呈明

高等法院移轉管轄訊結。實爲德便。謹狀

南通縣政府法庭 公鑒 具狀人葛明

十七年二月三日





## 葛松亭訴請判結五案狀

具狀人葛明。呈爲疊遭冤枉不堪訟累請求速予裁決以杜後累事。竊明於去歲一年之內。所發生訟案。經鈞庭偵查而未判結者。計有被習位思唆使單邊氏裁誣人命案。被戴鑄承丁毓芝等誣控偽造圖樣案。被姜子昂邱硯鴻造謠勸饑防害名譽案。被縣警備隊無故攢毆裁誣共產案。積案纍纍。在不知內容者。將指明爲好訟。況此次出獄。傳聞宋縣長曾有言。謂關於明之控案。積牘逾尺。縣政府殆非爲專用一承審員不可。蓋已極言明之好訟矣。此語而確。尤令明聞之痛心。要知明在習單案以前。生平一字不入公門。足跡未履公庭一步。而此四案者。均處於被動地位。非起釁自我。夫在若輩均直接希圖危害明之品格名譽性命身家。其金錢上羅重大損失。肉體上迭被拘囚毆辱。猶其小焉者。此而不求法律爲之保障。則國家法律上保障人權四字。誠不知作何解矣。裁誣者已證明其誣。而不爲之執法以繩。被裁誣者已證明其誣。而不爲之宣判無罪。則愈憤愈烈。明無死所矣。爲此迫切陳詞。再瀆鈞聽。以上四案及本年請求結束之張樹星案。均證據確鑿。事實彰彰在人耳目。迭次陳明在案。伏懇速予判決結案脫累。藉取得法律上之保障。使得息影田園。草間偷活。感德無既矣。謹狀

南通縣政府法庭公鑒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十一日呈

通海新報丁卯彙刊



警備隊裁誣共產案



# 警備隊裁誣共產案實錄

## 葛松亭出獄後呈南通縣政府法庭刑狀

具狀人葛明。年三十八歲。南通縣籍。住龍王橋河南。職業。通海新報館經理。爲無辜被毆。又遭裁誣共產。請求昭雪事。竊明在十二月三十日晚。自常陰沙返通。經過蘆涇港。被警備隊士兵。無故恃衆攢毆。繼借該隊武排長。赴訴縣政府。又被做賊裁誣共產各情節。業經卅一日庭訊供陳在案。一月三日。蒙憐其受誣。先予保釋。明始獲恢復自由。謹再將被毆被誣情形。用書面訴呈。請求昭雪。伏祈鑒核。茲敘述於左。

卅日晚。八點鐘。我由常陰沙乘帆船抵蘆涇港。上岸。卽有人喝令站住。問有什麼東西。我隨口答說。沒什麼東西。我在星月下定睛一看。是一位着軍服者。他問手上是什麼。其時我左手託着一小紙包在船食餘之花生米。我揚着手說，你看是花生。他一面看，一面說是檢查的。我說我無包裹行李。只空手一個人。你檢查好啦。我就張開兩手。聽其檢查。查畢。遂行走。過了三四步。他又喝問。說你是那兒的。我答說。是本城通海報館的。我也就問他一聲說。你果是公安局的。他說。我是警備隊的。怎麼我不能檢查你嗎，你是通海報館的。你臉上沒有刺字呀。我見他出言無狀。就不復置答。逕向前行。乃他仍在罵「媽的皮。他是

通海報館的。我們就不能檢查嗎。還要搭他的架子。查問老子是那兒的」他在外面罵。屋內又跳出數人附和着罵。我也沒回頭看。只聽得後面「媽的皮。狗養的。老子做他的。許多夾七夾雜的罵聲。」我知道他們是無從理喻的。只好佯作不聽見。仍向前緩緩行着。他們愈罵愈烈「媽的皮。做他通海報館的。今兒就拖回來做他，」在此一片罵聲中。他們竟跑步追來捉我。其時我已行近永朝夕。距檢查處約近百丈。被他們趕及。第一個抓住我的後領。第二個抓住臂膊。拖回至施福泰客棧前。第三第四第五第六個。均次第趕到。拳足交施的亂打一頓。我無法支持。被掀倒在地。幸該港公安分局周巡官。聞聲趕至。很勇猛的攆入人叢中。將我護住。他們說。這是我警備隊的事。不關你公安局的事。不肯放手。經周巡官及旁觀者苦勸。始放起。將我拖至檢查處門外立着。我的金絲邊眼鏡。已被打失。花生打散滿地。胸脅部被拳擊作刺痛。我既受此无妄之災。自然憤恨異常。我站在外面約十分鐘。催問他們叫我站在此地怎麼辦。武排長纔出來邀我進去。我把情形告訴了他。武排長竟護着短。不能有相當辦法。我就對武排長說。今天這種情形。我是要報告宋縣長或蔣大隊長。請他們給我解決。武排長說。既如此。我就同你進城去。於是我就先至公安分局。將被毆情形報告。請其飭警檢尋眼鏡。一面去叫汽車。約待半點鐘。武排長帶了兩個武裝兵。一個徒手兵。與我偕行。將近東港。途遇黃包車一輛。站立車旁之武裝兵。叫汽車停住。就攔一二分鐘。嗣逕關至

城。步入縣署。他們安置我在儀門偏西警備隊臥室內等待。約半點餘鐘。引我至縣政府會客室。董隊長出見。我聲明請見縣長。董隊長問我什麼事。我將經過情形告訴他。我最後很悲憤的說。平素聞蔣大隊長時常演說。警備隊是民衆武力。那知對付民衆。竟是如此。這成功何種世界。正說到此。董隊長站起。突向我劈面一掌。喝罵着說。媽的皮。你還是這麼講。出去。他就抓住我的領口。向外拖出室。就有預先布置的幾個隊士攔住我。抓領捉臂。拳掌如雨點般向我頭部背部打來。還雜以馬鞭。拖束擠西。且擡且打且罵的擠至原臥室。捧我坐下。把房門關上。董隊長立近我的面前說。媽的皮。看你不是好人。你身邊一定有東西。我搜檢你。他就把我的大衣角一揭。在我袍紐邊取之如寄的拿出一本書來。向桌上一甩。隨即說。你身邊有書。媽的皮。你是共產黨。而他們的拳掌。又應着罵聲。如雨點般滿頭滿臉的打來。武排長更以唾沫唾我的面。而他們的本意。亦在此時的罵聲中表現出來。蓋怨毒之的。原來是爲我所主辦的通海報。旋將我兩手反縛。解送警備隊本部。一路打罵。絕未稍息。我的帽子。就在途上被他們打得飛掉。進武廟時。更抓着我的頭髮拖進。尤爲殘忍。我聽見蔣大隊長。訴說經過情形。悲憤的說。「噫呀。蔣大隊長。若是世界還有一絲公道。世人還存一絲良心。大隊長應爲我昭雪。」蔣大隊長就指着桌上一本書。問我此書何來。我順着他的指尖看去。始看清是一本很白潔的書。書面豎印着共產主義ABC幾個鮮紅的字。並

無其他雜顏色的小字。我向大隊長說。此事栽誣的情節甚顯。單就此書而論。如果是我衣袋中物。我已旅行四五日。在袋中安得如此白潔平伏。毫無摺痕。蔣大隊長取書在手。看了一看。就對我說。此事待去報告縣長核辦。令我稍待。我要求他禁止部下毒打。幸蒙憐諾。使某排長陪我。待至十二點餘鐘。復解至縣署號房空屋。從港口隨來之魁梧兵士。在室門指着我的臉。又開始極端辱罵。表示其志得意滿恨我刺骨的狀態。其罵語之淋漓盡致。真人類所不忍入耳。直罵送至刑事看守所。一路還舉手握拳作態。並以威脅的話。「媽的皮。熊養的。你明天還敢那樣講嗎。你再那樣講。老子先銃死你」我已進了看守所。他罵的興致還濃。復把我喚出再痛罵一頓。俟守門人催着要鎖門。纔帶着罵聲。快快而出。其意猶以爲未足也。而我遂被誣有共產嫌疑被押。

我在夜色深沉陰淒淒的境況中入獄。獄吏提着半明不亮的燈。導入囚室。隨手將鐵柵鎖閉。無被無褥。我黑慘慘的坐着。祇覺得胸脅被打的部份呼吸不舒。一陣陣的像許多針刺着作痛。撫摩面部。左半已覺浮腫。左目已不能完全睜開。同室罪囚。有起而叩我姓名者。內一人驚呼曰。吓。是葛先生。我轉詰何故相識。原來是新正舊伴。他憐我身寒。讓被之半。邀我同寢。我感其意。走近躺下。可是我的頭部。已被擊腫。不能觸枕。無福消受。祇得坐以待旦。腦部既受打擊的震動。心房又感深刻的刺激。長夜迢迢。固不復思寐。翌晨。冀有親友



來望一訴委曲。可是待至午刻。竟無一人來。我乃欲請獄吏爲通一消息。誰知竟被拒絕。說是蔣大隊長已有命令禁止你的親友探視。我纔絕望。惟靜候法庭的傳問。我想現在人們。真能一手遮天嗎。可以這麼一栽誣。就置我於死嗎。我問心無虧。共產黨與我是風馬牛不相及的。饒他怎麼樣。都是誣不上的。我當然秉着大無畏的精神。同他奮鬥。不與什麼親友接談。也落得乾淨。

下午兩點鐘。法庭提我訊問。我立在庭下。祇覺得腦部昏沈沈若天地旋轉着。陳述時。胸脅部的針尖。隨着我的發音起伏着。蒙庭上的憐憫。允許我慢慢的陳訴。我把昨夜的經過述畢。我曾提出幾點。請庭上爲我昭雪。第一點。我此次是陰歷初三晚。由通赴滬。應朋友之託。赴沙察看沙灘。在滬有季自求託我帶歸之藥。初五離滬。初六到劉海沙察看後。并繪有簡圖。及張震西之部照。均在我身邊。我當庭呈閱。足證我的旅行目的及任務。與共產適立於反對地位。第二點。警備隊誣我不服檢查。他檢查我。是在江邊。他毆我。是在施福泰門前。距檢查處已百十丈。花生散佈地面。今日應存遺跡。不難實地查勘。况尚有公安局及港口店戶。不難傳證。足徵他們毆我。是在檢查之後。非我不服檢查。第三點。我旅行未帶包裹行李。此書如在我衣袋數日。決不會如此新鮮白潔。毫無摺痕。此層我昨日已向蔣大隊長說過。第四點。他們既檢查出書籍。何以竟是取之如寄。對於我的大衣

袋。何不均施檢查。將袋中物件。一齊搜出呈案。足徵他個是栽誣。既取出了書。就不計及其他。及庭上示我以書。我注意一看。紙色黃舊。書面的書名。作兩行橫排。上下更有許多青色小字。顯與昨夜之書不同。却另係一本。殊耐尋味。此事當亦當庭陳明。且味庭上垂詢之語。似警備隊報告。指該書係在港時搜出。另謂我尚有一包裹交周巡官云云。情節尤與事實不符也。

一月三日下午。忽有法警令明出獄。遇迎接友人。始知鈞庭已審知被誣。允予保釋。始知警備隊公安局。在卅一日已會同至明宅及明所主辦之通海報館搜查。證明其確無有可疑為共產嫌疑之跡象。始知庭上已經傳問蘆涇港公安分局周巡官證明事實之經過。是明確無共產嫌疑。而所以被其栽誣之故。亦早在鈞庭洞鑒之中。伏思明既無辜被毆被誣。情極可憫。應懇秉公為明昭雪宣告無罪。至行兇者栽誣者實施者主謀者縱容者庇護者其行為結果。是否干犯法紀軍紀。成立刑事罪名。國家法律。是否應予制裁。以維持綱紀人心。此在代表國家的法庭自有權衡。明體質傷殘。已成驚弓之鳥。老母弱妻。又均驚駭成疾。心悽目慘。實不敢再贅一詞。迫切陳情。伏祈垂憫。早予判決。俾脫訟累。為願已足。謹狀。南通縣政府法庭公鑒。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五日具狀人葛明。

## 蘆涇港公安局呈縣公安局文

呈爲葛松亭與駐港警備隊士衝突。謹據情具報。仰祈 鑒核事。竊於本月三十日下午八時許。據葛松亭報稱。敬啟者。頃自常陰沙來港。在施福泰客棧前。被警備隊兵士五六人兇毆。并被打失眼鏡一付。幸遇貴局周巡官。當場拉開。復被扭至該隊駐所。除與武排長同至縣面呈外。合將情形先行報告。復據外勤雇員周芝明報稱。適間查崗。聞施福泰客棧前人聲嘈雜。當即趕往察看。見警備隊士數人與葛松亭正起衝突。葛被打倒。臥於地。經上前排解。勸令葛松亭到局。未幾該隊來隊士二人。將葛松亭押登汽車往城。合將當時排解情形。報請核辦各等情前來。分局長據報該警備隊士因何與葛松亭發生衝突。除確實調查外。謹先據情具報。理合備文。呈請 鑒核存查。實爲公便。謹呈。

南通縣公安局局長程

## 南通縣法庭諭警轉知周巡官文

諭警轉知事。案據縣警備隊長蔣光炎呈稱。竊於本日下午十時。據第一中隊長董福林報據駐防蘆涇港排長武金桂報稱。本日下午七時。有民船由劉海沙過江抵埠。經排長率帶班長鍾文林等到港檢查。突有卸客葛松亭倉皇上岸。不服稽查。聲稱係委員會會長。並且出言不遜。復令一等兵楊德鈞在其大衣內查出共產黨書一本。正在檢查之間。尚有餘物一包。由葛暗

交該港公安分局周巡官收存。合將檢查情形。並葛松亭一名。共產黨書一本。解請轉核。等情前來。據此。理合將葛松亭一名共產黨書一本。一併呈解。伏乞鑒核訊辦等情。並解葛松亭一名共產黨書一本到案。據此。除將葛松亭押候訊辦外。合亟諭仰該警馳赴蘆涇港轉知該港公安分局周巡官。立將代葛松亭收存之物件一包。隨同該警親送來縣。以備檢查訊問。毋稍遲延。切切此諭。

諭警曹漢章

中華民國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南通縣政府法庭

## 崔集保狀

具保結人大聰電話公司主任崔集今保得葛明確非共產黨人緣葛明係陸軍第四中學畢業生曾受軍事教育五年辛亥光復被推為學生軍隊長與敵軍馮國璋血戰漢湯漢口間功成身退現在桑梓服務任通海新報館經理主持正論發揚三民主義力闢共產邪說彰彰在人耳目具保結人崔集與葛明屬同學同志同在黨國効力故敢保證葛明決非共產黨倘鈞府查有共產確據具保結人崔集願與葛明同科甘罪無辭并保證葛明此後決不與警備隊發生糾紛具保結是實謹呈

南通縣政府法庭公鑒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三日

## 葛松亭敬告南通父老昆弟書

我在青年時代。本有四方之志。弱冠而後。先父棄養。除我而外。家盡女流。產業中落。生計維艱。我既不願鑽營謀祿。上供菽水。貽父母羞。目擊母姊肩任困苦艱難的家况。遂廢然思返。以爲大丈夫不能措骨肉至親的弱女子於安樂。還要談什麼治國平天下。又以爲士欲有爲。必先無內顧憂。否則必爲金錢喪志。所以死心塌地。不出里門。或商以求什一之利。或農以博斗斛之穫。服務地方。甘居卑下。儉樸勞苦。積之十年。乃獲小康。麤食布衣。差足溫飽。更拓其居以娛老母。自以爲對於家庭的責職。可告一段落。蓋自卅五歲前。我認定專做家庭的犧牲品。近乃分其心力。供地方犧牲。迴翔瞻顧。覺得懦弱的南通人。受紳權的蹂躪最甚。發矚待試。而習位思自觸網羅。首擧其鋒。我要懲一警百。使劣紳惡董。不敢再去魚肉民衆。既獲渠魁。自然積極的去奮鬥。雖未能如願以償。可是習位思已受了大創。他們一類的人。也稍稍斂跡了。第二個又拖着張樹星。他在黨治發皇紳權銷滅的時代。竟背叛了三民主義。憑藉着黨權官權去敲詐民衆。其行爲更變本加厲。我既發覺。自然不敢後人的去同他奮鬥。結果雖未能如願以償。却也收到一部分效果。從此挾有野心者。遂不敢肆無忌憚了。無形中實在加強了懦弱的南通人一重保障。我又以我所主辦的通海新報。本着我的宗旨。實行輿論監督的責任。而同情於惡勢力的人對於我的怨毒。也就愈積愈深。愈聚愈衆。這

次身受的毆辱栽誣。幾乎把身家性命送掉。就是食着了以上的果。當時我見他們憑藉武力。栽誣良民。其行爲較張樹星又進一步了。我的感觸和悲憤。真是達了極點。我除了連聲讚美他們的行爲「好好。」簡直沒第二個字可說。可是我愈喚好好。他們的毆辱。也就愈來愈兇狠。我祇好橫了心聽他們打死罷。我犧牲了。正好顯出他民衆武力的真面目。假使留得我一絲氣在。我必得使他們自知懺悔。使後來陰險之徒。不敢步趨後塵。陷人人於自危的恐怖。所以愈毆辱得厲害。我總咬着牙根。決不喚一聲痛。討一聲饒。我特着公理的奧援。和與人共見的品格。光明磊落的心胸。果然到了翌日。經過公安局警備隊在私宅及通海報館兩處的搜查。及周承審預審的頂查。宋滌塵縣長已心知我被誣了。蔣光炎大隊長也明知我被誣了。多數的警備隊士。也發覺我是被誣了。邑人更公認我是被誣。所以法庭得允我友人的保釋。我回得家時。我的慈母病妻。呻吟在牀褥。原來已是驚駭致疾。我的弱姊弱妹。更惶遽萬狀。連日奔波。寢餐幾乎廢了。使我萬感交集。覺得奮鬥的是什麼。滿腔熱血。陡然冷到腳後跟。現在雖人人知我被誣。但法庭尚未宣判無罪。是我尚未取得法律的正式保障。身命上在在均足發生危險。我祇得韜光養晦。謝絕一切。赴滬就醫。所有我負文字全責之通海新報。從明日起。卽行停刊。以資結束。吾通父老兄弟姊妹。幸垂鑒焉。

## 構成本案的近因

以具有職權。負維持治安之責者。對付一平民。而竟出於裁誣之一途。且公然行之。可謂怪極。其遠因固多。明眼人固早料定葛松亭必罹无妄之奇禍。第就事論事。本案亦有構成之近因在。試閱肇事前通海新報最近記載之新聞及所發表之言論。當不難瞭然也。

### 捉賭肇禍(十二月八日新聞欄)

▲捉的方法——可謂別開生面

駐防餘東市警備隊陸中隊長。於數日前之夜間。行經蔡福元花行外。聞內有人聚賭。因喚同士兵計議捉賭之法。旋由數兵在花行牆外站肩累疊而上。正擬踰垣入內。適為隔隣之區黨部更夫瞥見。誤為盜匪謀劫。遂大呼捉盜。於是居民麕集。該兵士等停止工作。轉痛毆更夫洩忿。更夫遍體鱗傷。士兵旋即將花行大門打開。入內捉賭。時賭者已散。當將花行夥計二人帶去。并波及旁觀者。聞將科罰巨款。但區黨部因更夫無故被毆。頗致不滿。將提出嚴重交涉。並聞該區農民職員施毓芬。現在從中調辦云。

### 警備隊捉賭之嚴厲(十二月九日新聞欄)

▲又是一疊人梯——真是健兒好身手

六甲壩大生分莊。在十一日晚。有警備隊士前往捉賭。亦係隔牆累疊人梯。踰垣而入。其採取方法。與在餘東蔡福元花行捉賭同。乃正工作時。被洽源典更夫瞥見。夜色深沉

## 被警備隊裁誣共產案

一一二

中。見此異樣舉動。不覺驚呼捉盜。隊士大怒。立奔前賞給耳光數下。更夫見係官兵。噤不敢聲。隊士遂入該分莊捉獲賭徒二人。帶往包場第二中隊駐所。聽候該管隊長陸榮春發落。聞有將予科罰五百元之傳說云。

縣政府注意通利屢賣私土(十二月九日新聞欄)

縣政府近據密報。聞通利鴉片專賣處近賄通機關。運入大宗烟土。屢雜貼有印花之戒烟藥品中混售。宋縣長特手令董伯祥張蘭孫秘密調查。并飭至通利公司檢驗數目。以憑核辦。黃張二君奉令後。首至公安局指訪某科長某君。詢問詳細情形。某君轉詰張董。手令所指賄通之機關。是否即認係縣公安局。至通利每兩提貼九分五釐一層。予嘗代表局長答話。此係因該公司需用警察協助。自願補助。以紓公安局經費支絀之困窘。不能遽指為賄。董張知發生誤會。連忙解釋。某君又反詰。謂二君奉令。應直向通利檢查。但此來意旨。究在查私土乎。抑別有目的乎。董張聞言。即前席請教。指示途徑。某君笑語之曰。既如此。公等往探通利股東可矣。董張乃辭出。往訪某公。旋至通利檢驗存貨。但未發現有私土痕跡。聞董張將據以具覆矣。

按以上新聞披露後。肇事者均嘗有所秉承。再三要求報館自動的爲之更正。經葛松亭婉詞拒絕。惟捉賭兩則。據所述確爲一事。十二月十日。乃更正之。以昭翔實。其更正文



▲更正 昨日日本報所載之「警備隊捉賭之嚴厲」與八日所載之「捉賭警禍」兩則茲經查明實係一事地點係六甲壩更夫乃沿源典之更夫本報詳詢警備隊初九晚隊士確與該更夫有衝突至科罰賭徒五百元之傳說實屬子虛合併更正（見十二月十日報）

按上項新聞記事。在披露前數日。外間早已喧騰人口。適有關於烟賄的評論投請披露者。通海報遂予選登。蓋亦取瑟而歌之意。如十二月八日的評論欄所發表。

我的兩條疑題？

來俠來稿

（一）禁烟 打從「禁烟局」「專賣局」設立之後，我可以擔保說，非但不能禁，而且足實增加許多的吃煙人。一元八角領一張執照，就是十字街口——縣政府門前，也可以大抽也特抽。這樣的禁烟，五年以後，中國人全要變成鴉片鬼。青天白日旗下，那配有這種現象！

若是財政部還不來撤消——改組，我也想要把撈什子的店鋪盤掉，去承包一個市鄉，弄一個分局長——辦事員做做。同一是做買賣，何必好像妓女的樣兒。去招待顧客。那些分局長——辦事員，也不過是拿出一點資本，就好像法庭上的法官一般，對於那顧客，開口就是「混帳東西」「該死的煙犯」「收到拘留所裏去，」這是何等的威武！高興起來

，去查煙的時候，嫌汽車上寂寞，帶一個窩子裏姑娘做做伴，這又是何等的開心！若是手段靈敏的人，並很可以發一注大財，這種賣買，誰不高興去幹呢；

現在財政部，也曉得這太不成樣兒了，所以很迅速的撤消——改組。但是商辦改為官辦，是否能實際的去禁煙，還是換湯不換藥，正是一個疑問？

(二)禁賭 「禁賭」禁賭」能不能澈底澄清的去禁，公安局徵收「紙牌捐」「擲捐」，豈不是成了自相矛盾的地方？還有那些售賣紙牌麻雀牌的商店，也就不能給他公然的開設了。

社會的習慣，是禁的茶坊酒肆，抽頭聚賭，因為男女混雜，宵小匿跡，與治安風化是很有關礙的，所以要取締。對於上等社會暫時娛樂，是不在禁止之例。其實就是現在黨國的重要人物，工作之餘，拾開桌子，打「八圈」「十二圈」的麻雀牌，消遣消遣，是很多的。那末，這次三餘鎮某花行花客們，也是暫時娛樂，正常的營業商店商人，為什麼是「窩賭」「賭棍」「賭犯」捉到局子裏去？管了鐵窗風味，還要罰掉許多金錢，難道祇許州官放火，不許百姓點燈嗎？有人說：「青天白日旗下講平等解放，照這樣情形，又何必異於五色旗下的講勢力呢？」我雖是中山信徒，很想辨駁他，然而想不出什麼話可以回

答。

五色旗下的違警律，能繼續有效嗎？在我的記憶力量上，似乎沒有看見新違警律公布過。然則五色旗下的違警律，是否是「取消」「作廢」「生效」呢？照舊違警律說，祇可以處罰五元以下一角以上，現在處罰「五十元」「三十元」，還有一箇未釋放的開盤要「一百元」，這是依據什麼而判決的呢？難道公安分局長，兼理司法，有判決刑律的權限嗎？唉！天高皇帝遠，誰願做出頭椽子，去翻這本帳簿呢！

我說：要請縣公安局長宣布對於禁賭是否澈底的，任何人在禁之列的；還有舊違警律的存廢，公安分局長的權限，一同公布出來，使同是青天白日旗下的民衆，不致有一「幸」有「不幸」，有所謂「勢力」，有所謂「無勢力」。也不至於以「違法」而認爲「不違法」誤觸法網。而且廉潔的公安分局長，實際的工作，在頭腦簡單的民衆，還認爲是帶有敲詐的形色呢！

又按經過上項事實後。十二月十二日卽有相當的反應。試觀十三日縣政府送登之紀念週紀錄記縣政府昨日之總理紀念週（見十三日新聞欄）

昨日（十二日）上午九時縣政府全體職員暨警備隊在大禮堂舉行紀念週。石科長主席。劉浩紀錄。行禮如儀。主席將本週軍事政治黨務分別報告。次由蔣大隊長及朱科長演說。

十時半禮成。茲錄報告及演說如下。(一)石科長報告(從畧)(二)蔣光炎同志演說(上畧)至於兄弟在南通服務。受地方上的供給。當然應有保衛地方的責任。我們辦事是「不求有功。但求無過。」我們是本着良心坦白的做去。絕沒有顧忌瞻徇的。不料地方上的言論機關。常有不瞭解的。對於我們妄加指責。妄加批評。報紙爲輿論的喉舌。對於地方上的一切。本有指導批評之責。不過批評要根據事實。倘使不根據事實而妄下批評。便是有意搗亂。便是有意破壞。我們政府及地方軍警是絕對與民衆合作的。報紙若不根據事實而破壞我們名譽。那可說就是有我使我們政府及地方軍警與民衆發生惡感。如果確實有這樣搗亂和破壞的行動。便可認爲反革命。我們負有地方治安之責的。便要求制裁他。取締他。我不是在這裏發牢騷。我實在覺得輿論界發表不負責任的言論太不對了。所以不能不講幾句話。

翌日。通海報不與置辯。僅轉錄時事新報「黨治與言論自由」的一段祖論。借他人酒杯。澆自己塊壘。針鋒相對。曾不稍假。縣政府與警備隊的莫如之何。益脚之刺骨矣。以上事實。遂爲構成本案之近因。

## 構成本案的導火線

在蘆涇港有包錫齡者。小名包四。素業客棧。兼任招商輪局划船執事。鴉片私販向經該港入

口者。概由彼一手包辦。初猶小試。民十而後。漸無忌憚。與南通巨販勾結。每年貿易額。竟達千數百担以上。聲名狼藉。爲該港陳紳葆初查知其内幕。密飭陳保如潛伺賊證。丙寅七月十六夕。果被邏獲運入之鴉片六百四十斤。人賊現獲。指交警察署。解縣澈究。縣判徒刑三年。包特多金上訴。竟獲緩刑釋歸。但彼雖逍遙法外。然其心目中。不怨陳葆初。不怨陳保如。而獨深恨葛松亭。銜之刺骨。蓋彼以爲保如係有所受命。葆初則席不暇暖。終歲客游。決不留心偵察及此。而不知其中內容者。方以彼之行爲。爲葆初所默許。在葆初前。必諱莫加深。彼又正好在此中求生活。自謂計出萬全。永遠無破敗之理。乃竟破敗。在彼詳細推究。孰爲偵察者。告密者。敢言者。其言足以動葆初之聽者。自然認定舍葛松亭外。無第二人。况葛松亭又爲該案發覺後。在通海新報著論痛擊。主張澈底嚴辦之人乎。謐乎此。則知十二月卅日駐港警備隊之毆辱葛松亭。非偶然矣。原警備隊駐港稽查處。卽設在包四客棧中。是日包四開警備隊罵聲。審爲葛松亭。遂認爲報復之好機會。不然。葛松亭已不理而行。警備隊充量施侮。亦不過罵而止。此其所以爲本案之導火綫也。

#### 附十五年通海新報揭載之「蘆涇港截獲大宗煙土案」

蘆涇港及天生港爲南通門戶。川土入口。實爲必由之路。蘆涇港陳紳葆初。向主嚴禁。時時告戒港警。注意查緝。故歷來縱有輸入。尙屬少數。近年陳紳爲地方事。奔走大江南北

。在家時極少。港人包錫齡。遂敢窺隙。由嘗試而進一步。連絡城區劣紳。暨粵籍土販許之清等。爲大規模之販運。漢口及各輪船。派有採辦及水客。長江輪船下水每次均有貨到。陸地則包老四家所雇之費三·劉三·大雞子·周生·周大等。均負運送之責。每月運進鴉片。祇川土二項。數量在百擔以外。去年統計。已逾千數百擔。實屬駭人聽聞。城內總機關在四步井。其保險費每兩一角。歸包老四（卽包錫齡）及鄧某經手支配。警察廳署均有縱庇朋分嫌疑。此項消息。夏初傳入陳紳葆初之耳。卽召李署長面詢有無其事。李署長謊爲揚軍之所爲。謂無力過問。適李旅長蒞迪接事。陳紳卽面請其將駐港軍隊調開。旋并告李署長曰。揚軍已去矣。本月十三日陳紳葆初從南京歸。聞知若輩仍怙惡不悛。意極震怒。乃密囑陳懷恩伺緝。十四夜九時平和下水抵港。十一時包老四又將別船向該輪開出。懷恩灼知有異。立乘汽車到城向陳紳請示。陳紳囑令趕速到港。監同警察。於別船抵港時嚴密檢查。果獲川土十五件。共重六百四十斤。并拘獲土販水客許海濤一名。陳紳得訊。慮留港生變。立遣李署長將人證卽刻解廳究訊。旋因尚公之喪。未暇過問。擱置警廳亦已旬日。聞昨陳紳葆初。又嚴催警廳解縣澈究矣。

特派員嚇詐串索案





## 葛松亭呈請南通縣法庭結束張樹星案刑狀

具狀人葛明。呈爲濫用職權嚇詐巨款案懸已久請求依法律手續偵查檢舉宣判以資結束事。竊張樹星前在南通縣黨部特派員任內。勾串龔幼廉龔渭清邢平子（卽平之）邢啟楨倪鑑清（卽占青）陳志超江舜卿等。假檢舉土豪劣紳爲由。逮捕陳逸仙。取飛洒手段。強陳伯鈞保釋。因以威嚇脅詐。敲索贓款竟多至七千七百元之鉅。已交二千四百元。餘款約定雙十節之前夕交割。在將交割之前約兩點鐘頃。被明發覺。詳偵內容。卽將其中敲詐黑幕。雙十節日盡情在通海新報披露。同日電陳中央特委會省黨部省政府民政廳舉發。是晚張樹星龔幼廉龔渭清等主要犯。及關係人邢卜五。見事機敗露。畏罪宵遁。僅邢平之邢啟楨江舜卿三人被公安局逮捕。縣黨部方面得訊。特召集黨員大會。組織檢舉張樹星案委員會。專責偵查。該會卽日在張樹星臥室內搜出證據多種。連帶發現類似敲詐陳伯鈞之同樣案數起。并由公安局訊問江舜欽邢平之邢啟楨陳逸仙陳伯鈞梁濟濤等。事跡確鑿。該檢委會遂向省黨部具呈檢舉。省黨部乃特派委員劉蔚凌實地調查。并將各種證據真跡提呈省黨部。嗣省黨部審查屬實。認張樹星爲有罪。令行南通縣政府就近緝拿。後被省黨部拘獲歸案。不知何故。未予質訊。而竟釋放。至今案懸未結。伏思本案情跡重大。關係黨國綱紀世道人心。庸何待言。明以素無職守之小民。激於義憤。冒險買怨。破此黑幕。居心坦白。自問可質神明。而同情於張樹星之流。



竟有指此爲明之設阱使陷者。或飛短流長造謠誣蔑。末世人心汨沒至此。是真堪爲痛哭者矣。本案在國家法律。應予何種制裁。明不在其位。不敢過問。惟明爲本案最初揭發首先檢舉之人。一日不結。卽一日不能脫離訟累。况此種犯罪行爲。在刑律規定。不必俟告訴乃論。法庭應有權檢舉。爲特具狀呈明。仰懇鈞庭依鱗法律手續偵查判結。俾免懸宕。至本案詳細情形俱散見於通海新報。茲特一一標出檢齊附呈。謹狀

南通縣政府法庭 公鑒

十七年一月七日

# 紀特派員張樹星赫詐串索巨案

楔子

## 希望通海新報

胡嘉成

通海新報做「我們通海人們發表思想，傳播消息，介紹新的潮流，」的機關，已經十四年半（？）了，我今天從我的良心上說說它，望閱者諸位先生，同下一個公平的批評。

通海新報在近七年半之中，就跟着潮流，一年完善一年。反轉來說，通海的人們，也隨着「新」起來了，它登的文字，淺近而明瞭，「像煞有介事」的平民化的文字——原來報紙的發行的目的，不是賣老古文章的；什麼四六句啦！什麼駢體文章！都是沒有資格在報紙上發表的。報紙所應該登的，要人人一見瞭然，才不肯洗刷平民腦筋的宗旨。我武斷一句：通海新報上這樣不合時宜的官樣文章，是我所少見的，它不作無病的呻吟，我很是十二分的贊同的，青年中有不贊成嗎？

它又能公平地批評社會的黑暗，從前什麼，我們且不要談，單就近來莊炎與孫逆聯串，和張樹星嚇詐欺騙案件，都是它公然揭布出來的。可見它的「中庸」態度之可欽佩矣！

啊！奇怪啊！這樣的好報紙，竟招「打倒」的口號，——見該報通信欄葛君松亭所言——也算出乎意外了，皂白不分，人心莫測，真可歎了！

最後，我對於通海新報，有好多希望：

希望牠聽着「打倒」口號，作爲教訓，從此勉力自省，更出公平的宏論。

從此更加要檢舉醜類，揭載出來，供我整個的通海人研究。

多多介紹「新」的事情，處處存着改革社會的思想，和洗刷頑劣人的腦袋。

不但做通海人的指導，要推而至全省，及全國，才算得光榮的事體呢！

最好關於新文化新思潮一類的文字，另出副刊，使閱報者增加興味，更能促進報的價值

。——副刊的門類，及發行的辦法，有暇再談。

我對它的希望，真無窮呢，無奈因了功課的纏繞，不能一時寫出來，這是我對它所抱歉的。最後，我要聲明一句，我與它是毫無關係的，而且館裏的人，一個都不認識，不過看了葛君松亭的說話，從良心上發表這篇文章，但我想通海具有這種同樣感想的人，斷不止我一個，所以我就大膽的發表了。

本報深感胡君愛護，稱譽却不敢當，尤其願受胡君的策勉，求副胡君的熱望，故在十二月二十六日，將本文發表，而今事與願違，足徵同人毅力薄弱，爰首揭此篇誌愧。



# 特派員訛索案的社會暗示

(見十月十四日報)

季膺

雙十佳節點綴上了特派員訛索鉅財的盛舉，我們革命黨員對於這種舉邑譁然的案件，對於這種利用黨的特派員的權力以作惡的案件，當然是不能作等閑看待。這不獨是因為和普通一樣要懲罰那些作奸犯科的人，要懲罰那些因黨爲利的人，更大的原因，是因為這種事使整個的黨受損失，革命的前途受損失，因此每個革命的同志，都應該明白他自己對此事有甚麼責任，他應該怎樣努力。

現在革命尙未成功，反革命者，從帝國主義者到土豪劣紳，正在環伺革命的破綻以圖進攻；我們革命的同志們，所以能在這種強有力的敵人隊伍包圍中而堅信自己能得最後勝利的，是因為我們有堅強的組織和有利的宣傳。這不獨我們自己明白，我們的敵人也是一樣明白的。我們的敵人絕不是怕我們甚麼堅甲利兵，他們很曉得我們的優點只是組織和宣傳的勝利。所以每個同志都應寶貴我們這種的勝利點。

甚麼是宣傳？宣傳只是催眠術家所用的暗示罷；不過催眠術家的暗示，其效力只止於一人或數人，宣傳的結果，是暗示社會民衆。革命的宣傳，適合社會民衆的需要，於是民衆接受了，民衆來到黨的指揮之下，依黨的指導而前進。我們有許多口號標語，我們喊『打倒帝

國主義「打倒土豪劣紳」……等等，這不是因為我們需要，是因為民衆需要；民衆需要這一切，於是社會上歡迎『革命』。黨有了宣傳上的勝利，又有堅強的組織，以抗攻反革命的力量，以力求實現各種的宣傳，那就不獨革命的同志相信可得最後的勝利，就是社會民衆的觀察亦必相信有有力組織的黨將獲最後勝利，因而更加強的暗示了黨的威權於社會羣衆。

目前的特派員訛案案，固然這位潤入黨的組織攪得特派員地位的反革命分子有訛案鉅財的罪，但他更大的罪，是他所造成的惡劣社會暗示。這是一件不可赦宥的罪啊！在這件事發生以後，羣衆所獲得的印象是如何呢？民衆所知道的是特派員係國民黨派在這一縣中的最高代表，國民黨是一個有很大組織的黨，是宣傳三民主義，是呼號打倒……打倒……的黨，是喊某某口號貼某某標語的黨，現在在這一黨——這個目前領導政治的黨——的組織之中有這樣一個特派員，如像兩面國的人一般，公開的是三民主義的面孔，黑幕之下還藏着一個恐怖之神在。唉，同志們，想想罷，這種暗示的結果如何呢？一定的，在頭腦簡單不加思索的人們就要說——就是反革命的宣傳也一定如此說：

『他就是國民黨的代表，啊，國民黨就是這樣的啊，原說的黨員本不是一些好東西！』

就是在那些頭腦清晰些的人，能夠對事件加些分析的人，除非他們明瞭黨的真相，也一定要作以下的感想：（一）在國民黨的偉大的組織中有這樣一個混帳東西攪得特派員的地位，

可見組織上的鬆懈。(二)特派員的行爲竟是如此卑污如此惡毒至於完全反三民主義。如何能用這樣一個黨，去打倒帝國主義，打倒打倒，倒不如某某軍閥某某豪紳統治的安寧。言行相距這樣遠，甚麼宣傳不是欺人的呢！(三)通邑有這些黨員，一任特派員胡行妄爲，幾於使他得勒詐成功，就可見一般黨員的幼稚。(四)一個黨的特派員在與中央黨部甚近的通邑敢如此作爲，可見黨的權威薄弱，可見黨員對於黨的輕視。

所以這位特派員所做的事，在社會上暗示的總結果是可以使黨的威權局部的完全墮落，使黨的以前工作，以前的宣傳，完全失却力量，使民衆對革命失信仰。這是不可赦免的罪惡！同志們應當明白，百十個忠實同志在以前祕密工作時代以流血代價換得的宣傳結果，也許還抵不過他這一件事實上的反宣傳。所以這位反革命的張樹星，絕對不止犯說財的罪；我們站在黨的觀點上，站在革命的利益觀點上說，這種人比站在反革命地位做反革命宣傳的還要加等受刑，這是絕無疑義的。

所幸通邑尚有若干努力忠實同志用很敏捷的手段中止了這種污蔑黨國的圖謀，并且已經有人要求上級黨部懲辦這種不法黨員了，這真是十分愉快的事，社會上有誰不同聲稱快。自然這件事的破獲，挽救了黨於更恥辱的危機，是特別可欣幸的一點。

然而這件事在社會上的暗示，目前決然沒有消除。消除這個惡劣暗示的影響，就是一般

忠實同志的責任。

要達到上述的目的，我們除了堅決地主張徹底懲辦這般目無黨國的特派員和與之勾結的黨員以外，還有甚麼辦法呢？只有一般忠實同志戰勝了這般投機分子，肅清黨的內部，然後羣衆能重新相信黨的組織有力量。只有顯然的打倒了這些反三民主義的惡徒，然後羣衆能相信我們的宣傳不是徒託空言。只有我們親身出來奮鬥了戰勝了，然後羣衆能相信我們每個黨員不是徒然掛名黨中。只有我們做到上級黨部嚴厲的處置這般鬼狐之輩，然後在羣衆中才能恢復黨的威權和信仰。

革命的同志們，你們站在黨的觀點上，革命的利益觀點上，應當從各方起來要求嚴厲懲治這般社會姦賊——特派員及其他勾結的黨員——不獲得最後的勝利不止。南通的民衆定會起來援助你們，因為南通民衆的安寧，他們只有希望有好的黨的指導，只有厭惡這種陰毒的勢力籠罩在社會之上的。

臨了，我還有句話要說的。聽說有些同志以爲特派員受賄固然有罪，於對方行賄亦是有的。說這種話的人對於這件事的實情審查過沒有呢？據報紙所宣布，此行為實在就是綁票罷了。若是我們說：『綁票匪固然有罪，贖票者也有罪。』那就未免滑稽罷。曾聽說，某某軍閥恨土匪橫行，禁止贖票，但是要拯民於水火的革命同志還是要剷除土匪呢，還是要禁

止贖票呢？何況堂堂特派員，鄉民怎樣敢將他當土匪看待。同志們，想必不至再要給社會羣衆一個不好的暗示罷。





---

張樹星案紀實



# 全案紀實

## △嚇詐串索大秘密之發現（見十月十日報）

▲玷辱黨國之敗類——羣衆鳴鼓攻之

莊嚴燦爛雙十國慶之前夕。記者欣欣然顧曲夜歸。餘興淋漓。訪友於城南崇海旅舍。以謀翌朝之慶祝及娛樂。欲使此一年一度之佳節不作等閒之虛擲。孰料玷辱黨國駭人聽聞之黑幕。於此忽焉發現。其事為何。一南通嚇詐串索之大秘密也。「主者」爲執行南通黨務身分之特派員。「附者」爲黨部重要份子龔幼廉。陳志超。江舜欽。「原告」龔渭清邢平之邢啟楨倪占青等。「被告」三益鄉董陳逸仙。「保人」三益富戶陳伯鈞。「案由」黨部檢舉土豪劣紳「事實」交保後嚇詐保人。「贓額」共七千七百元。除逸仙當交四百元。陳伯鈞已交二千元。餘五千三百元限陳伯鈞今日上午十時交割。既經揭穿。想不履行。欲知其詳。請看案中關係人梁濟濤之談話。以下梁君所述。

九月初一日。黨員龔渭清陳志超江舜卿偕同武裝衛隊二人。乘汽車到八索鎮。偕同三益鄉分局長顧蘆石至富安鎮南法真寺。將該鎮陳逸仙拿住。謂奉縣公安局公事捉拿劣董。問原告何人。所告何款。謂案情重大。須祕密查辦。其原告與各款未便宣佈。乃將陳逸仙帶至新河鎮

那卜五家。俞渭清等聲稱如陳逸仙不願到城。須請陳伯鈞保釋。於是同至陳伯鈞家。適伯鈞赴滬。未得會面。乃就伯鈞家將預先寫定之保結一張。不問其家人願意與否。即將陳伯鈞之名列入保結第一名。第二名即卜五。故無陳伯鈞之圖章與親筆所簽之字。而俞渭清等即將陳逸仙釋放。並要索黑費五百元。商說結果。陳家送給四百元。俞等乃將那卜五帶同到城。陳逸仙知不可抗。乃託那卜五出任調停。以上係卜五告訴濟溱。同來之季炳謙施聖章瞿瑒叔等。均同來城。時卜五寓崇海旅舍九十八號。濟溱亦與同住。謂特派員及原告等處均願和解。初二日未談價。初三下午。那卜五赴縣黨部接洽。謂在特派員房間密談。始則要陳伯鈞到場。將陳逸仙交出。結果開價陳伯鈞助公五千元。卜五令濟溱返陳伯鈞家陳述接洽經過。時伯鈞尚未回家。其家中女流。驚駭莫名。希望速了。但不願出此數。初五濟溱復至城。卜五又往接洽。借瞿瑒叔同至縣黨部。由瑒叔商懇請減至三千元。即晚濟溱又返至陳伯鈞家。陳述經過。其家女流不願出此數。濟溱遂不復到城。初十日施聖章帶歸卜五信一封。謂八日請出張子榮。(即特派員之堂兄)向特派員疏通。祇須拿出一千二百元。即可結案。囑速解款到城。至是陳家但求了事。即囑季炳謙施聖章赴鄉籌借。乃十一日那卜五忽歸。謂初九晚張特派員在有斐館將我喚去。完全推翻前議。定要交人。如欲繳款。須繳一萬元。如不承認。今晚即派武裝衛隊下鄉。將陳伯鈞捉來。幸有龔幼廉在坐。出爲轉圜。教打個八折。正懇商間。特派員

己將武裝衛兵招至。我於是乎大懼。懇求侯明日親自下鄉接洽。現幼廉與我同來在富安鎮二姑娘處守候。是否請其出來同取調人。陳家女流見變卦得如此厲害。駭極。立請龔幼廉到家。陳家詢龔謂。現在怎麼不講理的。龔說現在原是不講理的。只要人家去告你是土豪劣紳。辦起來都是很祕密，不把罪狀宣佈。而且辦得極嚴厲。邢卜五說。現在上面催得很緊。今天必定答復。否則城裏就有人來。我並且問過特派員。假如陳逸仙陳伯鈞均逃去將奈何。特派員曾笑說。「那們就封他的產業。」我又問。封產仍不理奈何。他說「那們就拍賣。」陳聽得如此說法。更駭得目瞪口呆。乃即檢閱契。託濟濤偕同赴城借款。行至通源鎮附近。果遇見汽車一輛。冒雨而來。車上有便衣衛隊二人。巡長一人。及原告俞渭清行近。卜五看見。立即招呼停車。告知到城。從長計議。於是偕同到城。當開發汽車十五元。（由卜五交俞渭清轉）要求賞巡長士兵衛隊十五元。仍住崇海旅館九十八號。龔住有斐館。濟濤旋出託親友借款。龔幼廉俞渭清特派員等約邢卜五至交通旅館第九號房間密談。旅客牌上係用葛養文的假名。據卜五說。是日講定出七千元結案。外加使費三百元。約定即晚交款。濟濤因夜深無法籌措。翌日乃要求赴海門籌款。前方堅不許。謂今日不繳一千元。即派人將卜五濟濤看管。後卜五要求先繳一千元。濟濤乃託吳星石代向東源莊。借得九月十五日期票一千元。迨卜五將期票送去。說。不要期票（時他們在有斐館）非現金不可。乃復至東源莊貼現。兌得現款一千元返

寓。時在下午二點鐘。適俞渭清龔幼廉邢卜五凌慕韓均在坐。乃當面點交。當由龔幼廉立收據一紙。交卜五。卜五即交濟溱收執。以便交代。其收據所寫之字。係「今收到邢卜五先交來大洋一千元。此證。中華民國十六年九月十二日龔幼廉押。」即時濟溱偕卜五同赴海門籌款。籌得王怡昌莊函匯南通得記付款計二千元。十三日回至富安鎮陳家。湊集現款二千餘元。尙缺二千元。十四日仍返至城。卜五要一千元祕密先行送交特派員。濟溱即交一千元與卜五。乃去託吳星石仍至東源莊設法。囑再借二千元。十時復至崇海。邢卜五謂特派員之一千元。已祕密交過。其餘約定至桃之華六號房間交割。旅客牌號。係用葛友林假名。待至夜十二點一刻。星石處回說夜裏借不到款。而得記亦因夜間不能付現。乃請卜五赴桃之華請展約。或先付一千元。卜五即去請商。回說。俞等去問特派員。至一點鐘特派員回說。允於明日十時一併交割。

彙言前後曲折隱現。昭然不可掩蓋。記者恐有疑義。更進而就詢之居間者邢卜五。益得其情（記者與邢君問答明日續登）記者與梁邢二君談話。地點在崇海旅社四十號時期爲十月十日上午二時至三時半。梁邢二君外。與聞者。記者二人男忠實同志二人。

### ▲大恐嚇敲詐案之露布（見十月十一日報）

南通恐嚇敲詐大祕密。不幸發現於雙十國慶令節之清晨。昨報露布。不免減少閱者歡賞佳節

之雅興。而民衆作祝國慶之熱度。一若雙十節氣候。自高熱而忽爲長度之低降。午后之陰霾霏雨。又若爲不幸露布之愁慘表情。天人交感。竟至此乎。

## 一、邢卜五之談話

且說此案發現之始。在城南崇海旅舍四十號。梁濟溱之長篇報告。已刊昨報。其居間而爲雙方安洽者之邢卜五。記者視爲本案重要分子。要梁介談。梁謂邢卜五係一畏葸無識之人。一聞公開。必不敢盡情相告。記者乃相約設詞誘其直言。目的在得本案安洽真相。因亦就其調和意旨。發爲問答。見後畧一摺。卽入本題。列出者邢卜五。梁濟溱。金鼎。李也中。及本報記者葛松亭王嘯吾共六人。其錯綜問答。分記於下。

(葛)你代人說項之事。我們已有所聞。覺得很稀奇。在我們的見地。此事特派員的行爲。是違法的。他因爲祕密。儘如此做。如果公開起來。決定不必拿出這許多錢。我料到你們是很胆小。決不敢反抗。談不到公開。你如果把經過的詳細情形。肯負責的告訴我們。我們定能替你向特派員去交涉。定可減短若干。甚至你已經拿出二千。卽可就此事。無須再拿錢出來。

(邢)承你先生的情。這是再好沒有的了。但是陳伯鈞是怕事不過的。他已情願出錢了結。現在已說到功成圓滿的時代。未便替他作主。萬一再行決裂。累出更大的的是非。我就沒交代了。

(金) 這事我們既仗義而出。縱有是非。我們是肯自己負責的。你把真實經過情形。告訴我們。自當兼顧法律人情。作一最良好之解決。以後倒可無事。不然。你們鄉人如此畏事。以後人家認爲容易敲詐。陳姓固不勝其累。且從此開敲詐之風。

(邢) 話是不錯。但是這一次是說好和解的。因爲此次原告都是本地的黨員。爲免除以後結怨起見。現既出錢和解。以後自然沒有怨家。就可沒有事了。

(王) 你這話不是。你現在祕密了結。安保以後不再有人效尤哩。

(邢) 不會的。特派員自願以人格作保證。

(王) 原告究竟是什麼人。

(邢) 不知道。

(李) 豈有不知原告。而代人調停的。請你推誠相告。不必猶疑。

(邢) 是俞渭清邢平之邢啓楨倪占青等。餘記不清楚。

(李) 告發的罪狀你看見過麼。究竟是所犯何種罪名。有無證據。

(邢) 沒有看見。因爲他們說是應當祕密的。

(李) 你沒看見人家如何告發。安能自斷其有罪。就代人拿錢出來。送結他們。

(邢) 雖沒看見。似乎聽他們說過。爲二五庫券籌防會款的事。

(金) 籌防會的賬。現在我們接收下來尙未清理。

(李) 捉人的時候。如何情形。

(邢) 有衛兵及警察並有便衣的兩三位。當時將陳逸仙捉住後。由我從中調停交保。

(李) 保人何人。

(邢) 陳伯鈞同我兩人。

(李) 陳伯鈞是否本人到場具保。

(邢) 雖未出面。却總可算是他願保的了。因爲保結拿到他家裏填好。纔釋放陳逸仙的。

(梁) 當時是指定要陳伯鈞保。不是陳伯鈞保就不放。

(邢) 雖是指定的。陳伯鈞也不會拒絕的。不過他本人未曾到場出面罷。

(李) 交保後如何。

(邢) 保後我卽到城調解說了。尙有人同時向特派員說情的。

(葛) 你們祕密說了的賊款總共多少。

(邢) 不過數千元。

(葛) 究竟多少。





(王)有一萬數目嗎。

(邢)沒有一萬。只有五千。

(金)我聞不止此數。

(佺)不過此數。

(葛)起先對方要多少。

(邢)起先不過兩三千。幾經懇商。說定千二百元了結的。

(葛)後來如何變卦。

(邢)前天特派員在有斐館宴客。忽然要保人到案。不要錢了。當時派好衛兵。雇好汽車。就要下去捉人。我曉得陳伯鈞是不敢到案的。就再三央告。特派員方肯答應。從此由三千加到此數。

(梁)總共是七千元。外加開銷三百元。及當時開銷車馬費四百元。

(邢)向梁說。話要謹慎些。你須知要負責的。「其時邢頗表示躊躇爲難態度。欲挈梁出室密囑數語。爲葛所阻。」

(葛)向我們講實話。我們決不連累到你的。你何必如此做作。已經繳過若干。

(邢)一千元。



(梁)卜五。前後不是二千元嗎。

(邢)今日一千。尙未交去哩。

(金)究竟二千一千。

(邢)不瞞你。是一千。

(金)你說是一千。今日一千未交。你在今夕三點鐘以前說的。你要負責。

(邢)可以負責的。

(葛)第一次一千元。交與何人。

(邢)交與龔幼廉。

(梁)並由龔幼廉出有收據。

(葛)餘款如何交付。

(梁)本約今夕十二時交付。以款不湊手。擬先交若干。經特派員囑咐約至明日九點鐘清交。

(葛)是的確的嗎。

(邢)是的。

(葛)待我們替你請減後再交可以嗎。

(邢)我看就此了結。不必請減。再生周折。



(葛)我們既知此事。只怕不容你祕密了結。

(邢)務必請你們待我了事。然後出面干涉。不要壞我們的事。

(葛)我們儘九點鐘前替你交涉。於你是有益的。

(邢)你們替我們出氣洩憤。是很好的。不過恐於事不利。

(葛)不要緊。我我是和平的交涉。

(邢)我總以為不必交涉。

邢言至此。欲拽梁同出。梁意有未盡。欲再留談。而邢遂快快先行。嗣詢梁。邢何以祇承認五千元。而諱言今日繳與特派員之一千元。此中得毋有黑幕中之黑幕歟。梁初亦訝異。繼謂曾聞邢說過謂此款特派員囑隱一千元。使不必告訴原告等。原告與龔幼廉亦囑隱一千元。使不必告訴特派員。其對內公開。想必僅有五千元。故邢只能負責吐露此數也。但下五言詞閃爍。似尚含有不可告人之隱。嗣梁回至屋內。則邢已外出。似已向對方告警。梁恐因直言得禍。遂亦他出暫避。而記者與金李等亦相率出學海旅舍。曙光依稀一線。似歡送余等之曉歸者。

## 二、雙十節中本案之擾攘

梁濟濤既避居陳伯鈞至親吳宅。邢下五與特派員所約上午十時交款。至是無從履行。於是又



演苦肉一計。於十時後。由原告俞渭清率武裝衛兵二名。監押邢卜五到梁濟濤避所。商懇伯鈞之姊趕速交款。免彼受累。其姊以案已揭破。靜俟法律解決辭之。邢泥求無效。延坐片刻而去。聞邢又與主者密商。趕約龔幼廉等乘坐汽車前往海門。追尋陳伯鈞本人。另備款項交割。暫作收之桑榆之想。

話分兩頭。且說李也中金鼎諸君。發現此大秘密後。非常憤激。於舉行雙十節祝典之後。集合忠實同志討論。僉以爲事關黨國名譽人民信仰非澈底查辦不可。決定先向市公安局口頭報告。先將案中重要份子。派警監視行動。一面召集市民大會及黨員大會。公決辦法。一面電陳中央執監會省黨部省政府請求查辦。

再說市公安局局長自得黨員及市民報告。證以本報之登載。認爲案情重大。案中一千人犯。有立時監視行動之必要。乃徇衆請。分別遴派幹員率警分赴諸人住所詳查。計已被監視者有江舜卿邢啟楨二人。張特派員自案破後。不知去向。一夜未歸。而龔幼廉接受贓款。出具收據。情節亦重。已由公安局電海門官廳偵緝矣。

再說縣黨部各委員及重要職員黨員等。自本案發現後。亦甚憤激異常。當即召集臨時會議。籌商對付辦法。結果決定。一面電致上級黨部請示辦法。一面趕於今日下午二時。召集全體黨員大會。開會討論云。

再說民衆方面。自本報昨日揭發後。羣情大譁。街頭巷口莫不紛紛傳說。引爲口實。而今日市上。已發現「打倒張樹星」之標語。機關如總工會學聯會農民協會商民協會。莫不臨時開會討論。並聯合約定今日上午在總工會。開一臨時聯合談話會。交換對於本案之意見。

### 三、今日上午消息

今日總工會於上午十時開各團體臨時談話會。與會團體。有商民協會農民協會。及滬通各報訪員等共同討論。結果議決(一)聯電南京各機關呈請查辦。(二)由各團體分向上級機關報告。(三)宣布張樹星罪狀。通告各地。(四)粘貼標語。俾衆周知。臨時王嘯吾君報告竊幼廉等赴海門至丁耀宗家。訪尋陳伯鈞。仍思威迫賊款。請議對付辦法。旋經公決。推舉單志剛黃道揆王嘯吾三君。進謁程局長。備文派警。隨同前往緝捕歸案云。

### ▲舉發張樹星公電一束(見十月十一日報)

急南京分送中央特委會省黨部省政府民政廳鈞鑒南通特派員張樹星申通黨員俞渭清嬰幼廉等祕密嚇詐陳伯鈞賊款至七千七百元之巨證人證物確鑿玷壞黨譽結怨民衆除另狀詳呈外謹免電聞請即電飭扣留查辦以肅黨紀公民葛明王鎮同叩灰

急南京分送中央黨部省黨部鈞鑒南通特派員張樹星有受賄嫌疑同志及民衆電請拘捕在案究應如何辦法敬祈電示南通縣黨部叩

急南京分送中央執委會國府委員會省政府省黨部鈞鑒今晨發覺特派員張樹星與土棍秘密索詐鄉民陳伯鈞巨款經各同志嚴密偵查事已證實破壞本黨聲譽莫此爲甚羣情憤激請即電令南通縣政府市公安局立行拘捕除開黨員大會外特先電呈黨員金鼎李也中叩蒸

急海門施縣長鑒嬰幼廉被人舉發爲串詐陳伯鈞案主要人聞風避回海門請即逮捕解通程壯印灰

### ▲南通黨員大會紀詳（見十月十二日報）

雙十節通海新報揭載特派員張樹星嚇詐串索案詳情後。經李也中葛松亭金雲直諸同志繼續徵訪。張樹星之祕密。已盡情破露。昨日黨員大會。討論此案。茲錄詳情如後。

十一日下午二時由縣黨部臨時執行委員會召集緊急黨員大會。計到黨員二百餘人。公推張馨餘主席。邵驥才紀錄。行禮如儀。

一）主席報告開會宗旨。略謂今日之會。爲南通劇場被圍後之第二次黨員大會。今日請諸同志到此。就是爲着通海報登載做我們黨指導的特派員張樹星。有盜用黨權欺詐取財的事實。我們不能放棄責任。而一致起來打倒他。

二）葛松亭報告事實云。此事由張樹星死黨數人勾結而成。余既偵得實情。當即邀請李也中。金雲直。張馨餘。張震西。王嘯吾諸同志接談後。尋得邢卜五。余乃僞作調人。爲之說項。邢乃吐實。惟不承認有八千餘元之數。其故在邢亦擬分潤二千。是黑幕中尙有黑幕也。（

餘言已見雙十節通海新報。從略)

(三)討論。由李也中趙劍華等提議。公決(甲)呈請省黨部懲辦貪賊的張樹星。(乙)繼續逮捕與此案最有關係之土豪劣紳。有(丙)組織檢舉張樹星案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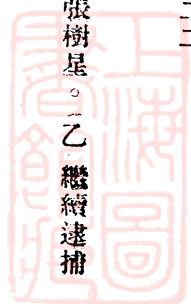
當選委員姓名錄下。張馨餘·葛松亭·李也中·朱畏軒·金雲直·程壯·施北滄·汪劍雲·白集西等九人。

(四)呼口號。一打倒勾結莊炎的張樹星。一打倒魏案受賄的張樹星。一打倒嚇詐串案的張樹星。一剷除惡化份子張樹星。一剷除玷辱黨國的張樹星。一剷除敲詐得賊的張樹星。一我們不將張樹星剷除。我們就是腐化份子。一我們不倒張樹星。就是張樹星的走狗。一忠實同志一致聯合起來剷除張樹星。一黨員不應有升官發財思想。

### ▲▲檢舉張樹星案委員會第一次開會紀(見十月十二日報)

南通黨員檢舉張樹星案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於十一日下午六時在第一區黨部開會。列席委員張馨餘·葛松亭·李也中·金雲直·汪劍雲·程壯·(孫益吾代)朱畏軒·施北滄·白集西等九人。公推李也中主席。朱畏軒紀錄。開會行禮如儀。主席報告宗旨。大意如下。

▲主席報告開會宗旨 以黨治國。黨為黨員所造成。換言之。即以黨員而治國也。由此可知黨員所居地位之重大。故對於民衆。應負有領導及喚起之責。而加入我們革命戰線之上。與



一切反革命派去奮鬥。同時每個黨員。必處處以身作則。尤須注意人格修養。乃者。張逆樹畢竟不顧此。而藉黨營私嚇串敲詐。玷辱黨國。莫此爲甚。此乃何等傷心之事耶。也中爲揭破此案。與雲直松亭二同志奔走已數日矣。迄今始能一一證實。張逆雖逃。厥罪已不可隱。本會既爲二百餘同志所產出。也中等既承二百餘同志之使命。其責何等重大。也中等今謹宣誓當努力到底。抱定不倒張逆不止之決心。庶不負吾通黨員大會二百餘同志之使命云云。

(一)分配職務案。計分三部。常務宣傳調查。用票選法選出(常務)張馨餘·李也中·汪劍雲(宣傳)施北滄·朱曼軒·白集西·(調查)程壯·葛松亭·金鏡直。

(一)擬定辦事細則。由各部擬稿。

(一)電上級黨部(電文錄后)

(一)推舉代表赴寧案。公推張馨餘。

(一)宣言及標語。由宣傳部擬稿。

(一)開會地址及時間案。借縣黨部每日上午十時開會。

臨時提議。張馨餘介紹楊春圃提議請封鎖張樹星物件案。

(議決)即日檢查。函公安局會同辦理。當夜在張樹星房間內字紙籠中搜出撕碎重要兩件數事

▲致甯垣各機關電 南京中央特別委員會國府委員會省黨部省政府鈞鑒。南通特派員張樹星



。前於魏季平案。曾經勾結莊炎。收受賄賂。庇護劣董。查有確證。正待舉發。乃又發現利用不肖黨員俞惠卿·江舜卿·陳志超·邢啟楨·邢平子·倪占青等。勾結土棍龔幼廉。假借舉發劣董陳逸仙劣跡。以濫用職權秘密嚇詐陳伯鈞。索款至七千七百元之巨。已詐得贓款二千四百元。人證確鑿。罪狀昭著。玷辱黨國。結怨民衆。莫此爲甚。本日開黨員大會。議決澈底懲辦。特組織南通黨員檢舉張樹星案委員會。推舉張馨餘·葛松亭·李夷冲·朱畏軒·金雲直·程壯·施北滄·白集西·汪劍雲等專責檢舉。惟張樹星業經聞風潛逃。應請鈞會立行派員專責查辦。以肅黨紀。而維黨譽。不勝迫切待命之至。南通黨員大會叩尤。

▲檢委會致市公安局函 逕啟者。頃據黨員顧懋樵·楊春圃·王子章函開。張樹星房內各物。似尚未取出。也許其中有證物可果。應否由檢舉委員會負責封鎖。以免爲其走狗私行取出之處。敬請公決等情。據此。按敝會既受黨員大會之使命。搜集證物。負有專責。查此事與本案有重大關係。一致議決。認爲有檢查之必要。相應函致貴局。請立派幹員來會作證。會同檢查。至緝黨誼。此致

### ▲南通縣黨部臨時執行委員會啓事(見十月十二日報)

昨閱報載嚇詐串索之大秘密案內稱(案由)爲「黨務檢舉土豪劣紳」查本會成立數月並未接受三益鄉董陳逸仙被控案件亦無該區黨部向本會檢舉陳逸仙之事又報載魏案黑幕有向縣黨部行賄

之說舉果屬實係屬私人行動仍由私人負責不能涉及本會深恐淆惑觀聽特此鄭重聲明

### ▲葛明王鎮檢舉張樹星案呈文（見十月十八日報）

告發人葛明。王鎮。呈爲告發南通特派員張樹星串詐威嚇陳伯鈞巨款一案。請求法辦事。竊惟以黨治國。則黨員之一言一行。均爲民衆觀瞻黨國盛衰所繫。何況特派員者。銜中央黨部之使命。以指導一縣之民衆。監督一縣之政治。爲一縣黨員之領袖。效中央黨部之指臂。地位既非尋常。責任尤爲重大。膺是職者。宜如何竭誠盡忠。發揚黨治之精神。引起民衆之信仰。藉以光大我黨務。鞏固我黨國。至於廉潔自好以身作則。更不待言矣。乃張樹星到任以來。黨務毫無進展。惟知私而忘公。聯絡敗類。干預詞訟。早已不理於衆口。謂其有受賄嫌疑。不意其干紀營私之所爲。更有駭人聽聞者。雙十節之前夜。竟發覺其有串詐鄉民陳伯鈞七千七百元巨款一事。此事事前異常秘密。城廂各方均毫無風說。其佈置之周備。可想而知。雙十節前一夜。本爲若輩約定交付該款之限期。適于將付款前二小時頃。被公民等在崇海旅舍發覺。據案中關係人梁濟濤那卜五述稱。張樹星等以檢舉土豪劣紳陳逸仙爲由。而移其敲詐目的於指派作保未得同意之保人陳伯鈞。曲折陷害。秘密威脅。其贓款爲七千七百元。已付者二千四百元。餘五千三百元。本約十月九日夜清付。此其概畧。至本案原委備詳於梁濟濤口述及那卜五談話。業經記錄披露通海新報。茲檢附粘呈電。夫如此行爲。乃姦役猾差

飛灑之手段。土豪劣紳尙不至此。而特派員竟爲之。試問民衆對於黨部。信仰何由而生。黨部對於民衆。尊嚴何由而保。破壞黨譽。阻礙黨治。莫此爲甚。民等爲黨國前途計。不敢緘默。謹依法告發。除電呈外。謹再詳呈。伏乞鈞鑒。即日派公正大員來通。就近提案研訊。嚴辦首從。各科以應得之罪。以新黨紀。而平衆憤。實爲公便。如有不實。願甘反坐。此狀謹呈。

中央特別委員會省黨部省政府民政廳 民國十六年十月十二日呈

### ▲▲張樹星案要聞彙紀（見十月十三日報）

#### ▲檢舉委員會開第二次會議

#### ▲昨日市公安局詢問關係人之情形

南通黨員檢舉張案委員會第二次會議。於昨晚舉行。到會者李也中。程壯。金鼎。朱畏軒。張世一。葛松亭。白集西。施北滄。公推李也中爲主席。紀錄朱畏軒。行禮如儀。主席報告開會宗旨。近兩天來經各同志陸續破獲的張逆受賄證據頗多。由此足見我們南通黨員團結奮鬥之精神。實匪薄弱。故於悲恨奮激之餘。復爲吾通黨務前途。抱一點樂觀態度。幹革命而不能澈底。不配算是眞革命。本會既負檢舉張案之使命。固當積極盡力做去。故凡關於張案範圍以內之一切問題。務須根究澈底。打個水落石出。既欲達此目的。必須首有相當之策畧。

與步驟。深望諸同志對此充分發表意見。作精密之討論。而後逐步進行。庶黨賊得歸案嚴辦。而土豪劣紳亦難逃法外云云。

繼即討論江舜欽等請求保釋。是否允許問題。葛松亭云『江係案線人。事先絕未宣布秘密。足見是朋分贓款之人。當然不能釋放。且那等四人居於總代表之列。其重要可知。』是時有主張准許保釋者。金雲直云『二那情節重大。不能輕放。』葛松亭云『江等釋放。似應待省方命令。此時如欲准予暫時取保。須以隨傳隨到。且能捉到陳志超為條件。』當經議決『對於江舜欽准予用切實的鋪保。並以能同捕陳志超為條件。即可暫時保出。對於那等因與本案關係最重。有得賄嫌疑。不得保釋。』旋即討論繼續進行事宜。議決（一）草擬呈文。（二）再電甯垣。如張樹星到省。請即扣留。並請急速派員查辦。

昨日上午十時。市公安局程局長（兼檢舉委員）暨委員李也中金雲直葛松亭三人傳集本案關係人江舜欽·邢啓楨·邢平之等詢問此案經過情形。事實與十月十日通海報所載大致相同。『第一問江舜欽』江云。最初係俞惠卿開價一千元。後由余調停。最後結果出四百元。由陳志超交張樹星要求陳伯鈞作保。陳不允。後由邢卜五顧蘆石從中說項。陳伯鈞究竟簽字與否。江不知。江問四百元如何處置。陳志超云。已交特派員云云。『第二問邢啓楨』所述初一日情形。大致相同。但自己未去。係聽他人所述。聞是五百元。後知是四百元屬實。又曾追問如

何釋放。據特派員云。他是有身分的人。決無妨礙。以後追問。特派員均含糊置答。故亦甚疑。但未說出敲詐錢數。『第三問那平之』關於本案情形。與報載完全相同。後與倪占青那啓楨同來責問他的話較激烈。特派員面有慚色。答詞前後矛盾。以上祇撮錄大畧。其餘關係本案祕密。尙在偵查中。暫不披露。

各團體及各區黨部對張案極爲注目。連日電請省垣嚴辦者。已有多起。昨日總工會籌備委員會亦有通電發出云。

### ▲張·樹·星·索·詐·案·要·聞 (見十月十四日報)

▲各團體發電聲討者絡繹不絕

▲檢舉委員代表張馨餘將赴寧

▲總工會通告開除江舜欽等指導員職務

特派員張樹星嚇詐串案案發生後。各團體及各界人士頗爲注目。連日團體及私人紛紛發出函電。共起聲討。大有滿城風雨之概。茲覓錄三電如下。

(一)檢舉委員會請扣留張樹星電 『南京分送中央黨部·省黨部鈞鑒。南通黨員大會蒸電計達。聞張樹星確已到京。務請扣留歸案。并懇火速派員蒞通根究。南通黨員檢舉張樹星案委

員會叩文』

(一)張謇中學黨員公電 『南京分送中央黨部·國民政府·省黨部·省政府·鈞鑒。頃據通海報載特派員張樹星藉黨營私。勒賄至七千餘元。不勝駭異。查特派員爲一縣最高級人員。應如何廉潔自守。以維黨綱而導民衆。今竟苞苴公行。黨紀蕩失。匪惟本黨聲譽掃地。而民衆方面信仰何存。同人等分屬黨員。不忍坐視。務祈即日明令懲辦。以除稂莠。不勝迫切待命之至。南通張謇中學國民黨員丁瓚金萬慶等三十人同叩元。』

(二)總工會籌備委員會公電 『南京分送中央特別委員會·國府委員會·省黨部·省政府鈞鑒。南通特派員張樹星嚇詐串索案。已由南通黨員檢舉委員會電呈核辦。該員勾結不肯黨員及土棍。假借舉發劣董名義。嚇詐保人陳伯鈞。勒索鉅款。罪惡昭彰。似此玷辱黨國。違反黨紀。羣憤激異常。聞張樹星現已逃京。爲迫電請就近逮捕。並懇迅賜派員查辦。以儆不法。藉杜效尤。南通縣總工會籌備委員會叩元印』

檢舉張樹星案委員會推舉赴寧代表張馨餘。本擬即日出發。嗣因送甯各種文件。雖經雇人趕速分繕。然尙未告竣。聞決定一二日赴寧。以便前往各上級機關請願。又總工會籌委會以江舜欽·俞渭清·陳志超等三人。原任該會工廠指導員職務。昨經常會議決。以該員等違反黨紀。罪惡昭彰。即日通告開除各職矣。

檢舉委員會第三次會議。於十三日開會。出席者李也中·白集西·葛松亭(王嘯吾代)金雲直

·程壯·汪劍雲·施北滄·朱畏軒·張世一·公推李也中爲主席。紀錄白集西。行禮如儀。主席報告本會工作之經過。與日昨詢問已經逮捕之三嫌疑犯詳細情形。及檢查張逆房間所得之各種重要文件。『提議事件』(一)昨接張逆來函一件。『聲稱該案係愈等五人所爲與彼無涉』(議決)既無關係。何得事先絕不發表。及事已破露。何得潛逃。嫁禍他人爲免罪之計。可置之不理。(二)本案重要人犯如何處置案。(議決)函市縣兩公安局。限日繼續嚴密緝拿重要人犯。

### △檢舉張案委員會之呈文(見十月二十日報)

▲十月十五日由張馨餘委員費省面呈

南通黨員檢舉張樹星案委員會呈中央特別委員會暨省黨部臨時特委會呈文錄下。『呈爲特派員張樹星假黨營私。納賄勒索。結怨民衆。玷辱黨國。呈請澈底嚴辦。以伸黨律事。竊打倒帝國主義。打倒軍閥。以至貪官污吏土豪劣紳等等。原社會有此惡劣的現象。民衆乃有此切要的需求。本黨高揭此打倒……之主張。故得民衆歡迎。而熱烈的加入革命。南通素受貪官污吏土豪劣紳的壓迫。自歸本黨統轄之下。日望澈底解放。一若大旱之於雲霓。不謂特派員張樹星。忘其職責。倒行逆施。較諸貪官污吏土豪劣紳之所作所爲。更變本而加厲。破壞本黨紀律。違背本黨之主張。降低民衆對於本黨的信仰。其罪惡尤甚於反動份子。自種種黑幕

。經忠實同志揭穿後。全體黨員。無不髮怒眦裂。立時召集黨員大會。公決組織南通黨員檢舉張繼星案委員會。專責檢舉。以便請求澈底查辦。委員等受南通黨員付託之重。努力偵查。謹以三日內所經發覺諸案。先後檢舉詳陳於左。

(一)勾結莊炎納賄案 查劣董魏季平。本南通劣紳爪牙。在逆軍籌防搜款時。公然舞弊。淨收短解。國軍蒞通後。經被害民衆。結合團體。搜集證據。依法向縣政府舉發。鍾前縣長拘訊確鑿。判有日矣。適莊炎接任。張樹星竟與勾結。收受魏氏賄賂。爲運動莊炎減刑裁判。當時輿論譁然。物議遽起。忠實同志。爰注意偵查其證據。以備舉發。迨莊炎擅離職守後。乃由縣故府洩出張樹星親筆致莊炎之密函一封。觀其措詞及不署姓名之隱諱。則納賄情跡。固昭然欲揭。同志正將舉發。而駭人聽聞之勒索案發覺。(原函影映附呈)

(二)威迫嚇詐陳伯鈞案 推測本案原因。想緣陳伯鈞乃鄉間富室。該鄉兪潤清倪占青邢平子邢啟楨及土棍龔幼廉等。覬覦敲詐而無可藉口。張樹星乃因陳逸仙案。利用機會。暗與勾結。而以取保方式飛洒及於陳伯鈞。以便威勒巨款。構成此驚人之大黑幕。其事實原委。爲忠實同志在該案將次了結預備收授贓款之頃發覺。其發覺情形及案情曲折。露詳見於十月十一日通海新報。檢報附呈。茲不贅述。按陳逸仙果爲土豪劣紳。應遵照縣政府明令辦理。張樹星與原告。竟不依法定手續成案。且嚴守秘密。絕對不使縣黨部與聞。其爲黑幕。自無疑義。



。既經報紙披露。張樹星情虛畏罪。潛將縣黨部臥室內重要函件及衣物提箱。深夜秘密運出逃避。其犯罪情跡愈顯。委員等更根據報紙。赴滬海有斐桃之華交通等旅館調查。所得情形。在在均足與梁邢談話。相互印證。爰請市公安局搜捕諸有關係人。而龔幼廉俞渭清邢卜五等均已得風逃匿。僅拘獲偕往逮捕陳逸仙之江舜欽。及原告邢平之邢啟楨三人。此三人雖不肯自承與聞朋分敲詐情事。然據所供述研究。足以證實本案確鑿。不復有絲毫疑義。其供述要點。(第一)證實初一日確曾秘密濫用職權。非法逮捕陳逸仙。(第二)證實確曾敲索贓款四百元。另秘密一百元。初次開價要一千元。(第三)證實確係指名要陳伯鈞作保。且攜帶寫成保結至陳家威脅五點鐘之久。結果伯鈞未出見面。(第四)證實張龔俞在此半月內。行動鬼祟。確有曖昧。(第五)證明此大黑幕。在出事地點。係公然索詐。並不避忌。又證諸其他方面調查。十一日確曾在市公安局以捕拿土豪劣紳爲名。借用手鎗及巡士。至通源鎮。遇嚴折回的事實。十二日東源莊有吳星實代陳伯鈞借款千元。嗣又將期票貼現兌款的事實。更取到邢卜五交施聖章帶交陳逸仙原函。及初十日之卜五親筆函。(兩函影呈察出張樹星所施之威脅恐嚇方法。尤爲荒謬絕倫。真黨國敗類之尤也。

(三)湯肇商案 勒詐陳伯鈞案。既從各方面證實。乃請市公安局派員會同至張樹星臥室搜檢。入室時。其中各件。已經零亂不堪。知有關係之文件。已被帶走。在廢字籠中。檢出撕破

碎片之信紙一團。湊閱。係十月六日致龔幼廉函稿。始悟與陳逸仙案同時尚有湯肇商案之一幕。此案在縣黨部中。亦向無所聞。其爲黑幕可知。審查函語。以特派員地位而託龔幼廉向原檢舉人善爲開導。其爲已經得賄可知。所謂開導。所謂助公。所謂損失。議賊而已。張已得驢滿意。而原檢舉人未滿所欲。故有賴於龔之居中斡旋也。本案內容。定亦複雜。而爲已經了結威脅敲詐巨案之一。

(四)泰興疑案 同時在字簾內檢出撕碎之信封一角。上寫。「函泰興李特派員。迅飭公安局將該騙犯劉松喬·王松齋拘拿。移通候辦。」嗣在檢得團亂之信紙內。得箋一頁。措詞似係爲此事致李特派員之函稿。同時得張馨餘同志報告。謂此事陳志超與有關係。曾扣留其可疑之函一封。又得陳星裁同志報告。謂志超已祕密赴泰興辦理此案。其中確有黑幕。而江舜欽於供述中。亦曾提及此事與彼有關。要之。不肯公開。而祕密運用其職權。非濫卽僭。案情如何。事屬可疑。

根據以上事實。證人證物確鑿有據。張樹星實已罪無可逭。除魏案納賄及勒詐陳伯鈞案。業經南通黨員大會先行電呈在案外。僉認事關南通黨務前途甚鉅。謹推舉張委員馨餘同志代表費呈面陳一切。伏懇先將張樹星特派員職權。明令撤銷。一面簡派專員。徹底查辦全案人犯。依法懲處。以肅黨紀。不勝屏營待命之至。謹呈中央特別委員會。江蘇省黨部臨時特別委

員會。

▲附呈證物十件 張樹星致莊炎密函攝影一件。十月十日十一日通海新報共二張。邢卜五託施聖章帶交逸仙齋攝影二張。龔幼廉給邢卜五千元收條攝影一張。張樹星致龔幼廉底函（已撕碎檢出後捶湊）共三張（關於秦與疑案內殘餘信封角附攝在上。）張樹星致秦與特派員公函底稿攝影一張。

### ▲南通縣黨部臨時執行委員會組織部通告第一號

見十四日報

爲通告事報載特派員張樹星串同黨員俞惠卿龔幼廉陳志超江舜欽等詐欺取財閱之心痛欲裂鑿餘極願以黨員資格隨諸同志之後負責檢舉科張樹星等以應得之罪使我南通民衆深知黨紀如山任何人不能營私舞弊也查張樹星爲省黨部特別委員會所委派黨證字號不得而知俞惠卿龔幼廉陳志超江舜欽等既非黨部工作人員並未來本部登記當然非國民黨黨員事關南通全縣黨員名譽特此通告俾衆週知

部長張馨餘

### ▲南通縣總工會籌備委員會通告（見十月十四日報）

爲通告事茲查敝會指導員江舜欽俞渭清陳志超等（係特派員委派）與特派員張樹星勾串一氣蒙詐鉅款殊屬違反黨紀有玷黨國敝會除已訓令該員等即日解職靜候官廳核辦外爲此登報通告敬

## ▲龔幼廉啓事(見十月十七日報)

近悉報載三益鄉陳案以幼廉與邢卜五之一千元收條爲證一聲晴霹靂駭五中幼廉此次赴通卽爲與邢卜五姻兄商一千元之款本月三日晤卜五於崇海旅館約登高後回里設法因於五日同歸行至富安鎮卜五須往陳宅幼廉遂留該鎮旋陳宅來車云請商量幼廉與陳爲世交情不忍却乘車到宅晤陳生伯鈞之母懇爲設法幼廉答以現在青天白日事須澈底不可含糊逸仙事應卽辯明毋事遠避陳母再懇赴通代求緩追俾令逸仙具訴因復與卜五到通並往代懇暫緩越日卜五差送洋一千元當具收據卽於午後言旋幼廉與卜五之款純係個人往來斷不能牽涉其他如係陳氏之款何謂交於幼廉何必幼廉代出收據據上何必註明邢卜五幼廉少讀詩書粗知法理閱世四十餘年從無不法行爲邦人君子當能共鑒除呈 南通市公安局外謹啟

## ▲張樹星索詐案第四次常會紀(見十月十五日報)

▲對於已捕之二犯嫌疑犯之處置

▲對於受賄與行賄二方面切實檢舉

▲昨晚發出重要通告四種

▲檢舉委員會代表張馨餘卽日赴寧

日昨檢舉委員會開第四次常會。出席者葛松亭·李也中·朱畏軒·白集西·金鼎·程壯·張

馨餘。公推李也中爲主席。紀錄張馨餘。行禮如儀。主席報告開會宗旨。畧謂也中曾於上屆常會說過。卽凡關於張案範圍內之一切問題。簡言之。乃包括受賄與行賄兩方面。本會近數日來對受賄方面之工作。十分努力。誠有相當之成績與價值。但因時間與事實上之種種關係。致行賄方面之工作。未能充分發展。今日開會。必將兩方情形。並重而討論之。庶能澈底澄清。而免顧此失彼之遺憾也。旋即討論議案如下。

(一)通告與張樹星各案有關係人。速將與聞各該案經過事實。以書面或口頭到會報告。如有隱匿。經後發覺。作串通論。(議決)交調查部辦理。

(二)通告本黨黨員應努力協助本會。搜求事實及證物。(議決)併歸第一案辦理。

(三)通告民衆。徵求關於張逆違法行爲。來會報告。(議決)併歸第一案辦理。

(四)通告關於張逆案內無論已未發覺之各被害人。限日來會舉發。(議決)交調查部辦理。

(五)二邢前經決議不許保釋。但查原告代表俞渭清。尤較二邢爲重要。如二邢確願負責。限期將俞渭清交出。可否許以殷實店舖保釋。(議決)二邢果能限日負責交出俞渭清。卽允許本城殷實店舖取保。隨傳隨到。

散會後。由調查部擬定重要通告四種。交常務部分配城廂及各市鄉寔貼。茲將原文錄後。

▲通告(一) 查本縣特派員張樹星以個人行爲。貪賊勒索。影響及於民衆對本黨的信仰。爲

民衆安甯計。爲本黨聲譽計。全體黨員。認爲非澈底根究。無以表示革命的精神。爰議決產生本會。專責檢舉。茲本會在搜集證據期間。應先從與張樹星各案有關係人方面着手。期定信讞。不厭求詳。爲此特通告各有關係人。凡曾在張樹星與被害人間。供奔走。任調停。以及檢舉各該案土豪劣紳之原檢舉人。均限十日內。將經過事實。用書面或口頭速至本會據實報告。其有希圖隱匿。經後察覺者。作串通論。望各關係人注意。慎勿因循自誤。切切此佈。

▲通告(二) 張樹星納賄勒誅。不止一案。無論已未發覺各案中之被害人。均應限十日內詳述經過事實。用書面向本會自首。至各該被害人果爲土豪劣紳。被人檢舉。本會定遵照政府明令。監督受理機關。依法定手續辦理。務當其罪。如確非土豪劣紳。本會亦秉公監督受理機關。依法反坐原檢舉人。以杜構陷。本會一秉至公。決不偏袒任何方面。其各大膽自首。慎勿畏避潛匿。自益罪戾。切切此佈。

▲通告(三) 張樹星祕密辦理之懲戒土豪劣紳各案。無論已了未了。各該原檢舉人。如確未與聞諷諍情事。應依法負責限十日內。到本會呈明各該土豪劣紳劣跡及證物。以便偵查併案檢舉。此佈。

▲通告(四) 本案檢舉張樹星案。責任重大。誠恐囿於時間。調查容有未周。凡我同志及全

縣民衆。均望各本所聞所見。用書面或口頭向本會報告。以備參考。此佈。

檢舉委員會代表張馨餘。即日赴寧。該委員會致中央特委會及省黨部電云。『南京分送中央

特委會。省黨部鈞鑒。特派員張樹星納賄勒詐各節。發電陳明在案。迄今數日。未奉明示。

南通同志。頗懷疑慮。茲特推舉張馨餘同志晉京面陳。務懇即日明令懲辦澈查。以儆黨紀之

嚴肅。而堅民衆之信仰。黨國幸甚。南通縣黨員檢舉張樹星案委員會叩寒。』

### ▲南通縣黨員檢舉張樹星案委員會

十月十五日開（見十月十七日報）  
第五次常會

出席者李也中·白集西·葛松亭·朱良軒·金雲直·張馨餘（奚佛庵代）（一）行禮如儀（二）主

席報告我們對於張案已經幾次電呈中央黨部及省黨部而遲遲未會接奉覆電想係有兩層意思其

一張樹星恐已晉省正在究審中其二是省部改組伊始工作甚忙無暇顧及本日已推舉張馨餘同志

晉省親向中央黨部省黨部分別而呈此間工作情形我們須積極去做方爲正辦（三）提議事件（一）

擬將搜得之證物攝影分送各重要機關案議決分別函送縣政府市公安局縣公安局學聯會縣農協

會縣總工會縣商協會八機關（二）討論經費問題案議決函請縣黨部撥充在未得批准前經費暫由

本會各委員負責維持（三）常務委員提議聘請幹事案議決聘請姚蝶儂爲本會幹事通過

### ▲▲檢舉委員會第六次常會紀（見十月十八日報）

南通縣黨員檢舉張樹星案委員會第六次常會。於十月十六日上午十一時開會。出席者張馨餘

·葛松亭·金鼎·程壯·汪劍雲·白集西·朱畏軒·李也中·公推李也中主席。記錄朱畏軒·行禮如儀。主席報告昨晚八時許晤黃道揆同志於崇海旅館。黃云張樹星案內重要關係人陳逸仙·陳伯鈞·梁濟溱·施聖章四人。均在此。余(主席自謂下仿此)即擬借此機會與之談話。黃當至市公安局報告。請遣派警士來崇海。時適金同志與葛松亭君亦到。余與金黃兩同志會商之下。認為陳等與本案關係至重。非請公安局派警監視不可。隨蒙程局長遣派警士三人。將在崇海之陳陳梁施等四人。暫行監視。今日對此項問題須認真討論。余以為除對付張樹星一人外。是凡關係本案之人。均應詳加研究。俾得徹底澄清云云。

提議事項(一)黨員王昭明等十四人聯署。呈請解答張樹星案疑點數端。并查得葛松亭並非黨員。應即撤銷其委員資格。請予分別辦理案。(結果)對於上項問題逐一表明解答。(張樹星(案疑點數端)而葛松亭君一節。則自請辭職。(二)葛既退職。所遺委員一席。應即補充案。(議決)以候補委員得票最多數之劉雅操遞補之。(三)請葛松亭將前存各項證物呈繳本會案。結果)葛自認正式備文呈送歸案。

## ▲葛松亭報告退出南通縣黨員檢舉張樹星案委員會報告

書(十月十七日報)

南通縣黨員公鑒。我是黨員大會產生的檢舉委員。我既退出檢委會，我應向縣黨員，將昨日



退出的經過，作一報告。

前晚約八點鐘，張樹星案被害人陳伯鈞，被告作土劣的陳逸仙。關係人梁濟濤凌某，來城預備陳述案內經過事實。寓崇海旅館。坐甫定。黨員黃道揆奚靜菴即得訊，邀請李也中金寧直等，力主逮捕。而我亦於是到場。以爲若輩既自動的來此。當然不會逃避。實無逮捕之必要。併陳述對於此舉種種意見。總括說，不願檢委會自身有違法舉動。昨日開第六次常會時。我又陳述說。我們檢舉張樹星案的宗旨，

●對於黨的方面。我們係自動的洗刷張樹星玷辱本黨的污點，表顯本黨主義的真精神。

●對於道德上的一種義憤。我們係勇敢的推翻個人的惡勢力，援助受欺侮的懦弱者的。

我們檢舉張樹星的罪，却含有兩種意義，

(一)納賄敲詐。(二)濫用職權，非法逮捕。

因有(二)的濫用職權做因，所以才有(一)的納賄敲詐的果。

劣紳土豪，是應當懲辦的，但我們應遵照政府明令，依法定手續去辦理，不能學步張樹星再種惡因。

我們黨員，應當擁護黨的政府，如何表示擁護呢？極端要服從政府的明令，並且要照定命令切實去做，如違反明令行事，簡直可說是反革命。

懲辦土豪劣紳條例，政府不是已經明令公佈過的麼？對於舉發人的條件，要有舖保，如證據不足，要先具反坐切結。

受理的方面，更要明瞭原告方面，有無挾怨報復及含有其他敲詐的意思。

假如我們隨便接收原告不合法的舉發而逮捕，則所得結果：

(一) 違反政府明令，人家要說我們是反革命。

(二) 學步張樹星濫用職權，同是非法的行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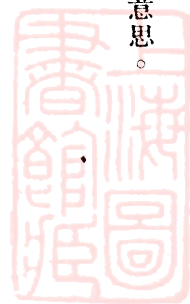
我們現正檢舉張樹星，是因他敲詐，他所以能敲詐，是因他敢用非法的行爲做工具。非法就是有意違反政府的明令，所以他犯罪的結果，是反革命。我們假如也是如此，則檢舉張案未終結，人們已可照樣的來檢舉我們了。

現在呢？舉發陳逸仙罪的呈狀，是何條何款，我們還沒看見。原告究屬是誰？有若干人？我們還沒知道，我們怎能就認作他是土豪劣紳呢？

何況特派員處，並查不到案的根據，縱有根據，定是不合法定的手續；我們亦不能認爲成立。我們根據何點認作陳逸仙是土劣呢？

我們打倒土豪劣紳，是爲民衆除害，不是借給一般土棍無賴做工具的。

舉發陳逸仙的原告，所可知道的，是俞渭清·邢平之·邢啟楨·倪古青四人。他們的行爲，



己明明犯了勾結張樹星串同敲詐的罪，他顯係利用我們的標語來做工具。

據縣黨部組織部的調查，他們明明不是國民黨，他偏冒作黨員的招牌，來舉發陳逸仙，不明是些土棍無賴麼？

他自己的立足點，只有受人來舉發的資格，却沒有舉發人的資格。

所以我的結論，現在不能認定陳逸仙是土劣，他果真是土劣，應當讓直接被害的民衆直接來告發，祇要有事實證據，我都願意負責去檢舉，決不寬宥他。

至於行賄與敲詐，也要弄清楚，須知是大有分別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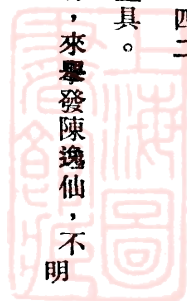
有罪而以金錢運動希圖減免者，謂之行賄。

無罪而被特殊勢力者用威嚇脅迫手段，而使之不敢不出金錢以求免禍者，謂之被敲詐之被害人。

夫舉發陳逸仙之案，尙未成立，斷陳逸仙爲有罪乎？無罪乎？行賄人乎？被害人乎？稍具法律知識者，定能辨之矣。所以行賄的話，陳逸仙尙談不到，陳伯鈞更談不到。

我對於此事所抱定的意見，是如此，無論人們如何謗毀我，指斥爲袒護土豪劣紳，我決不因爲要避免此種謗毀而犧牲我的公平主張。

還有一點，我們要覺悟的，被害人和關係人，因懼張樹星的勢力，所以不敢聲張，不敢昌言



現在我們把黑暗掃除，放出光明來，所以他們不待通告而坦然來城自首，乃因其既來而予以無理由的嚴重監視，使失却身體上之自由，則以後其餘有關係人及餘案被害人，豈不是要以疑心又有什麼黑幕而不敢來嗎？那時在調查方面，不是又造成一重障礙嗎？除却張的羽黨，我知道社會上的人們，沒一個不希望我們將張的祕密完全發現，一定願意與我們以調查上的便利，而不願意造障礙的。

現在我知道主張要嚴重監視自來自首者的兩位。偏是曾同俞渭清一樣供張樹星祕密奔走過的，我尤其不能不懷疑。

同時旁聽席上，有黨員的代表，提出以下各種質問。歸納於下。

（第一）我之黨員資格及檢委資格問題的質問？

我的答案 那天我到黨員大會，乃金雲直找我來報告發覺的事實，我到會場簽名，係大書特書「公民葛松亭」。我是十八名預選委員中次大多數當選。我於提出及表決時。均以極誠懇的態度堅辭，願立於民衆地位奮鬥。而大會堅不許辭。我擬決意陳明我的資格問題。但臨時感於黨員嚮望之殷。而激動我素日愛黨的熱忱，遂不願在大會聲明，表顯出南通黨員幼稚，及黨部糊塗的弱點。同時又發生一種感想。覺得張樹星案，何等重大。如何如許黨員，不能發覺，而待黨外的民衆發覺，豈非南通黨員莫大之恥。為維持黨員聲譽及民衆信仰計，遂不拘

拘於未經登記之小節，而自外於黨。所以僅事後向李也中表示，而批評其謬誤。審此，當知我絕對的不是自動溷入。黨員大會記事簿，可覆按也。（常場將記事簽名簿檢出，昭示列席及旁聽者。）

我更鄭重聲明，我確曾具有類似現在許多未經登記的黨員資格。我却不是在南通入黨的，一向也未在南通登記。所以我雖曾加入國民黨，而不自列於南通黨員地位。「經我此種陳述後。所以先之主張撤銷我檢委資格者，變而為聽我自動辭退之提議。我滿腔義憤，一片熱忱，在坐既無一人諒解，謹博得程銳生之「熱心過度」四字，我更何所戀戀，而定欲為羣魔衆矢之的。故遂不猶豫的自行宣告退出檢委會。」

（第二）質問是我是否能保證陳逸仙非土豪劣紳？

我的答案 陳逸仙係昨晚在崇海第一次見面，有李也中王昭明可證。他的行為，我既素無聞知，又未曾看見什麼舉發他劣跡的呈狀。試問我能根據何點，斷定其為土豪劣紳，或保證其為非土豪劣紳。此問謬極。

（第三）質問說我是因吳家關係，同陳逸仙是至戚！對於檢委一席應迴避？

我的答案 所謂至戚，不知說者何所根據，我與逸仙向不通慶弔，固素不相識，究竟是何戚屬，此不難調查。且檢舉職權，非執行懲辦者比，不知何故要有迴避之必要，如此說法，豈

不是我私人呈省方的訴狀，也應迴避，而不許我舉發張樹星的罪嗎？

以上質問者，第一點尙有研究價值，而責任不屬我，須請質問者問諸自己，其他更與我不涉。

「我坦然的退出檢委會。我的感想覺得此舉，到成全了我的至親好友規戒我的忠言，——你少些怨，少樹些仇敵罷！何必拚着性命管不關己的事；但我對於張樹星案當時並未灰心，所以仍鄭重向檢委會。提出以下幾個要求。

(一)我今天所發表的意見。我在報紙上批露。有不合事實情理的地方。希望大家指出答覆。我尤其希望檢舉委員會。正式答復我。證明此意見是袒護土劣的表示。我算是把人格犧牲了。如無正當的理由駁斥我。却要承認我的主張是公正的。

(二)我雖退出檢委會。但我處於人民的地位。已先縣黨部向省方檢舉。我既非被害人。又非關係人。對於單獨搜集證據方面。希望檢委會與我以便利及協助。

(三)對於張樹星案。希望檢委會持極公正的態度。事事依照法定的手續貫徹初衷。求澈底。

(四)我調查所得的證物。待我整理作一報告。正式備函移交檢委會。

(五)我以後的態度。仍立於民衆及輿論機關的地位。督促檢委會進求澈底。其指陳當否。出言愨直之處。要請原諒。

以上均承檢委會與我以圓滿的允許。而程委員銳生。矢以「公正」「依法」「澈底」自勵。並勗諸委員與在坐諸黨員。尤令我感覺到滿意而愉快。

我的報告完結。我最後說我承南通黨員屬望之殷。本願負責到底。我自顧材力覺尙可追隨諸委員後。積極的由黨靈而及於土劣。澈底辦個爽快。以堅固民衆對於黨的信仰。奈環境上竟不許我前進。使不得不卸責了。我惟有祝

南通縣黨員大家努力。不要爲張樹星輩所笑。而爲真正土劣所快。檢舉委員會

### ▲十月十七日本報評論

#### ▲矯枉勿過正 ▲過正仍失之枉

(獨)

「矯枉勿過正」爲自古及今相傳一種頗撲不破的至理名言。其意繙界說。稍明事理者類能言之。記者今以命題。爲檢舉張樹星嚇詐案而發也。

張踏星串通黨徒威嚇敲詐。此之謂「枉」。南通民衆及黨部同志。盡情舉發。此之謂「矯枉」。苟能澈底清辦張樹星。及附從之腐化份子。無一能逃於法。在事則是非辨。紀律彰。在黨則涇渭分。聲譽復。此即「矯枉」而得「正」也。

記者自此案揭發之後。方欣欣然拭目於吾通黨衆之矯枉得正。以堅吾通民衆對於黨國之信仰。不謂力求其正之時。忽聞有「過正」之舉動。此類過正之舉動。苟所傳爲不虛者。是矯枉而

仍失之枉也。其「不正」也仍復相「同」。豈南通民衆與黨衆之期冀歟。

聞二陳之自來投案報告也。有忽主監視其行動者。更進且有逮捕之主張。二陳在張樹星案爲被害人。自來投案報告。實有益於張案之檢舉。而非畏罪圖逸者可比。事實上無須監視或逮捕。法律上更不能監視或逮捕。欲沿張樹星案中案而加以劣紳土豪之頭銜。則縣黨部縣政府各官廳。皆無成案可稽。更不能以張樹星假定無根之案。而奪其身體之自由。此所謂「矯枉」

「過正」者也。

聞主者必挾一兼辦陳案成見也。令衆舉發之。而舉發之者。僅爲張樹星黨徒被拘之邢平子邢啟楨江舜清三人。如以其爲曩時控告陳逸仙者耶。則曩時舉發者不僅此三人。餘子碌碌。何昔勇而今餒也。說者謂此三人既犯罪矣。與其坐而待判。曷若承旨檢舉。得以將功易贖耶。果爾。則又「矯枉」「過正」也。

夫二陳之是否爲土豪劣紳。記者不爲之辨。惟在法當有合法之檢舉。及確鑿之證據。主者既不能據張樹星假定無根之案。而忽加以監視及逮捕。亦不能監視逮捕施於前。而檢舉告發隨其後。此記者於張樹星案中案。一得之愚。而爲我南通黨部官廳正告者。

嘗申論之。構成南通大嚇詐案之主因維何。曰「金錢」。二陳之被敲在金錢。而張樹星及龔邢余江之犯法亦在金錢。我黨衆之盡情舉發是案。當然出於最清白最純潔嫉惡護黨之真誠。絕



無含有截賊自肥及見好索酬之思念。苟稍屬入絲毫金錢意味。則其人格。即與張樹星等同一喪失。而檢舉告發。即隨其後。幸我通黨部。勿矯人之枉而自亦失之枉也。然而事貴得真。獄期無枉。是案也。黨部官廳又未可僅僅表白。自身之廉潔。而為感情的處置。亟入二陳於莫須有之罪也。故記者綜本案而結論曰。案以金錢始。勿以金錢終。必處之以法。矯人之枉。勿自失於枉。必須得其正。

### ▲總工會開會紀聞(見十月十九日報)

▲陳仲知主席——報告案三件——議決案一件計辦法四項

聞總工會各籌備委員。於昨日下午三時開臨時會議。到會者李也中。金雲直。陳仲知。姜光昫。(孫定宇代)黃道揆。張夷洋。唐楚雲等。公推陳仲知主席。報告事件。(一)(二)從畧。

(三)黃道揆報告代表本會歡迎宋縣長情形。報告畢。繼即討論事件。主席畧謂我通以檢舉土劣案而發生特派員受賄案。因檢舉張案而通海報竟敢侮辱整個黨部。蔑視黨員之言論。對於上兩案。應依黨紀國法。從長討論。以貫徹我黨精神云云。旋由各委員相繼發言。對於該案

公決辦法(甲)函請縣黨部逮捕文字之負責者葛松亭。并將通海報停止出版。(乙)如縣黨部對於葛案。不如所請。即請召集全縣黨員大會解決之。(丙)函各民衆團體。對於葛案一致主張

。 (丁)以黨員名義呈請上級機關嚴辦葛松亭。議畢散會。(昨日總工會並未以開會紀錄稿送

交本報。所上情形。係據記者採訪報告)

## ▲十月二十日本報評論

### ▲如何打倒土豪劣紳

(葛松亭)

土豪劣紳，不錯，是應當打倒爲民衆除害的，但是應取何種方法打倒呢？

像犯幼稚病的共產黨打倒土劣的方法，是不問證據，不管事實，不按手續，利用羣衆集會時的感情衝動，指說某是土豪·某是劣紳，不管三七二十一，實行其人民裁判——自由的「捕捉」——「監禁」「槍斃」「查抄」「沒收」。如此做品，真的土劣，固然無法逃脫，而罪狀夠不上連帶波及受了無妄之災的，却也纍纍不少了。結果，民衆感受不到「打倒」的好處，轉感覺到不堪騷擾人人自危的恐怖。於是就極端厭惡他們了。

像普通一般打倒土劣的方法，是嘴裏喊着口號，牆上貼着標語，自己不去打倒，希望人去打倒，什麼證據也不去搜集，什麼事實也不去調查，什麼受害者也不去詢問，結果。打倒自打倒，土劣自土劣，喊打倒的越喊得高，做土劣的越在那裏吃吃笑。

像張樹星及三益鄉的打倒土劣的方法，是先且不按手續的祕密去捉，有證據麼？低聲說：威的，不能宣布。問他究竟有麼？不知道葫蘆內是什麼藥，既經捉住，隨即放去。既表示了有力，順便又帶着了串線的人，使之充當開盤拍板的經紀。結果，有財產者就是土豪劣紳，繳

出一部份財產，移轉到他們荷包裏，就不是土豪劣紳。「打倒」「打倒」，正好做了黨蠹和土棍的工具。

試問他們的方法對不對呢？於黨於民衆有沒有利益呢？

所以我向來主張打倒土豪劣紳的方法：

預備方面（一）要精密的向被害人方面，事實方面，搜集確證。（二）要親至民間採訪一般輿論，究竟他們行爲壞到什麼程度，有無可以原情略跡之點。（三）我打倒他，是否博得一般民衆的快感和信仰，而收到懲一儆百的效果。

進行方面（一）絕對的要遵照政府明令，依法定手續進行，以免發生流弊。（二）絕對的要公開的態度，聯合民衆，共同聲罪致討，以正視聽。（三）絕對的要具光明純潔的品格去執行，以間執土劣之口，使不得向民衆宣傳，說是以暴易暴。

現在呢？又多了一個條件，因為張樹星的「打倒」方法，已做到使民衆懷疑及於整個的黨了。我們不把張樹星案，先去澈底解決，表示出整個黨的光明純潔來，如何能得到民衆的「信仰」「同情」和我們站在一條戰線上打倒土劣？所以現在要打倒土劣，先要督促張樹星案的澈底。

我的主張是如此，果能順序的做到，試問於黨有益呢？有害呢？土豪劣紳，豈是憑着意氣去打倒的，其實呢！土豪劣紳他並不危害着我，我的主張既行不通，我也只好灰心不再做「打



抱不平」的傻事了。但是要請大家平心靜氣的思想，不要專恃感情作用，究竟誰是愛護着整個的黨？誰是侮辱了整個的黨。

連日鄙人所發表之意見如有理由不充分處得 賜指正或駁斥討論均極歡迎來文當仍在本報發表與邑人以共見決不護短敬祈 鑒囑松亭附啓

### ▲張樹星案中陳案湯案全體原告勾結串詐之推測

葛松亭

(見十月二十日報)

物證上之推測

在邢卜五致陳逸仙函中發現的，其第一函，有「已接洽妥貼一千二百之數，連原告開支在內，可保澈底澄清。」之語。又云：「今日原告又進公事於黨部，提傳保人伯鈞叔到案。」第二函中，有「請打一譬如助洋八千元一切在內。」之語。

註釋(一)所謂連原告開支在內，顯見張樹星與原告是串通的，故敲得賊款是共同朋分的；朋分以後，不但可保證自己不再去檢舉陳逸仙。并可保證三益鄉中任何人不再去檢舉陳逸仙，所以下五敢很響亮的說，可保證澈底澄清。

(二)原告進的公事，是注意在提傳陳伯鈞，並不着重在陳逸仙；足見他們原告的目光，全注視在伯鈞的財產，並不注重在逸仙的土劣。

(三)所謂一切在內，可知八千元的數目，是張樹星及原告等共同的開盤，故卜五才敢如此拍板。

在張樹星致龔幼廉函中發現的，有「湯肇商事，仍煩對原檢舉人善爲開導。」又「倘原檢舉人關於損失或助公等有所商酌，亦祈居中斡旋。」又「現在小難關，即在先生之開導得力與否。」等語。

註釋此案至現在毫無消息，據說即是湯耀宗，足徵湯已被敲了事；函內情節，必張樹星已得賊滿意，而原檢舉人未滿所慾，所以請出龔幼廉爲之開導，要用三個指頭來遮遮臉，所以只談損失或助公，而不說要賊。所謂小難關，足徵原告已不是絕對的拒絕不要錢，只不過數目多寡些微之間，故其關雖難而小之也。

查以上兩案，均在三益鄉同日發生，居間做經紀而兼拍板者，同是龔幼廉。其進行方法，同一秘密。原告同是三益鄉之黨員。其事實性質，既處處相同，故兩案可互爲發明，證實兩案原告，均與張樹星串通敲詐，實無疑義。哼！什麼叫做打倒土豪劣紳！  
理·論·上·之·推·測·

張樹星敲詐行爲，城廂雖無所聞，三益鄉則取公開的態度，當然盡人皆曉。原告全體果志在懲辦土劣而不在金錢，何以故作痴聾，事前事後，均不舉發？

陳湯既經就逮，原告果志在打倒而不在敲詐，何不積極的宣傳，喚起全邑民衆加入，共同打倒？以爲其他土劣加一警告，何以必取乎祕密呢？

邢平子邢啓楨初供說，原告有二十餘人，命他數出，除代表四人外，他僅報出有姓名的二名，有姓無名的二名，十六日，他在檢委會常會上說，只有十二人，據梁濟溱說，聞共十四人，苟非串詐之大黑幕，原告人數，何愉快迷離若此？及問其所告何款，二邢均不能詳，查二邢自承與俞倪四人爲原告代表，夫以原告代表而不知被告者所犯之罪之詳細條款，其爲誣捏可知。原告代表而謂不知原告人之確數及姓名，其爲故爲隱諱可知。苟非全體串通敲詐，何爲用其隱諱？

此案發覺後向之列名原告者，均不肯自承其爲原告。（例如黃道揆在雙十節晚至報館，自謂曾隨便加入原告之列。及十五晚在崇海力主拘二陳時，我再問他，他就極端否認說不是原告。）既經揭穿而反不肯自承，足徵原告全體目的，本在金錢，并不是負責檢舉土劣。

俞倪二邢受原告付託之重而爲代表，而發生顯著之敲詐行爲，玷辱原告全體，果全體本是光明純潔主持正義的份子，應一致先向該代表聲罪致討，積極的求徹底以自表白。胡爲不此之圖？而猶竭力爲二邢求解脫，其爲朋比爲奸，惟恐洩漏其祕密揭穿其黑幕可知。

我根據以上的兩種推測，我敢武斷說，陳湯兩案的原告，全體意志盡是串通張樹星去敲詐的

。哼！什麼叫做打倒土豪劣紳！但是也許有幾位血性的青年受愚而被其利用的，將予原情除外。

我現在除原告代表外，把已由各方面指出來的原告姓名宣布出來，要請黨內的忠實同志監視着，防備他們的陰謀，來破壞我們打倒張樹星的聯合戰綫，但是近數日來，他們已在積極工作，而收得一部分的效果了。

陳湯兩案原告

沈懷鈴 姜志昂 徐姓 施姓 黃道揆 陸志安 方飛 戴子言 沈鐵愚

施卜昌 沈洽雍 張姓 楊姓 仇恒忠 姜姓

供秘密奔走者

奚佛庵 張夷洋

本案自主要人犯張龔俞陳邢等聞風潛逃，我已料定本案在事實上無澈底之可能性。故對於與張勾結敲詐之各原告，及供秘密奔走之各死黨，雖經查出若干人，終不忍發表；免得多事株連，絕去他們悔過自新之路。所以我已表示說，不做這些羣魔衆矢之的了。

誰知他們的眼光看錯了，只看見我勇猛地前進，不曾研究到事實上的障礙，惟恐澈底，脫不了關係，所以想着如何能使本案不露底呢，所以惟一的方法，先行挑撥離間，造謠毀謗。打

倒求徹底的急先鋒葛松亭。

哎呀！你們真錯了；我想真忠實的同志，未必聽着你們的竇鼓，永遠受你們愚罷！你們打倒我，并想打倒黨的良友發奸摘伏的通海新報。愈顯出你們勾結張樹星的罪惡而證實了。

### ▲葛松亭移交委員會證物公函（見十月二十日報）

敬啟者松亭於十六日第六次委員會席宣告退出本委員會已邀

公鑒至前在職工作時所檢查得之張樹星證物等件理合開具清單移交卽祈按單檢收示復至擔任調查部所得聞見足供闡發張案黑幕之參攷者俟稍休息後另行編列報告以完手續合併聲明此致南通縣黨員檢舉張樹星案委員會

葛松亭十月十九日

#### 計開移交

登記查獲證物簽名單一紙

碎片湊成信共三張（係張六日早致幼廉之信計兩種）

可疑信箋計九件內

一關於梁汝楫案者一件

二關於泰興疑案者一件

通海新報丁卯彙刊

五五



三關於湯肇商案致幼廉不完全信稿三件

四關於陳逸仙案咨縣擬稿一件

五致珪雙函一件

六爲陳鼎芬事廢信稿一件

七陳石泉信一件

八張樹星致張夷洋信一件

黑幕信封殘角（關於泰興案）一件

〔附注〕以上除陳石泉信一件外餘均攝影并擇要寄滬製版以便交各報發表

日記本一件

名片 瞿奎五 瞿珪叔 俞惠清 共三張

以上共計十九件

### ▲張樹星案談屑（見十月廿二日報）

陳逸仙案。中間已議定千元了結。在伯鈞家人。自認觸霉頭。速求遠禍。斷無不樂從之理。

果就此完事。社會上將永遠不會發覺此祕密。詎意龔幼廉要賣弄其狗頭軍師的詭計。居奇抬

價。狂漲至萬金之鉅。致陳無如許現金。而至抵押產業。遂闖此窮禍。真是天網恢恢。疏而



不漏。

先是九月初四日。龔幼廉逕函陳伯鈞。自告奮勇。願出爲料理一切。伯鈞家人以本人不在家。拒絕之。龔認爲藐視。怒極。頭雇汽車至城。參與機密。運籌帷幄。并游說邢卜五使之入夥。利用作奸細。於是威脅恐嚇。內外兼施。而陳氏遂無所措其手足矣。

雙十節拂曉。邢卜五先至桃之華龔幼廉處報警。謂梁濟濤已將秘密洩露於局外人。恐生波折。龔得訊。立偕往見張樹星。張詢係何等人。邢謂在坐僅金鼎曾見過一面。餘均不認識。雖通過姓名。却記不清楚。張坦然曰。啊！是那些小鬼。弗理他。你們照舊進行罷。及邢返至崇海。而濟濤已失蹤。乃復與龔發謀。遂決意赴海門直接去找陳伯鈞。

張樹星初以爲係金鼎等偵其祕密。頗不措意。故雙十節殊鎮定如常。至晚。閱本報記載。始倉皇失措。懼而宵遁。臨行。留函交其死黨某。雇汽車迎赴海門。通知龔邢速逃。

十一日。龔邢又去找伯鈞。迫令繳款。伯鈞以濟濤踪跡不明。無從度其原委。且無法籌現。固拒。龔邢不得要領。乃乘原車返通。在途。遇送信之汽車遞給張樹星函。龔拆閱。陡然色變。立飭汽車夫曹金標倒轉車頭。疾駛至麒麟鎮東吳姓家躲避。嗣復他徙。鴻飛冥冥。不復可知其蹤跡矣。

張樹星先遁至海門。遣其羽黨在通偵探消息。十一日晚約八時頃。其衛兵及張樹星的堂兄。

在嶗海旅館長途電話中報告他說。「此地的空氣很緊張。你到南京去。務必小心。你的物件。我已替你收藏妥貼。錢……………（伺探者未聽得清楚）檢委會得此報告。金鑾直即主張搜檢張夷洋住所。惜未果。「按係趙劍華伺探」

翌日。張樹星自海門專人投來三圖。分致縣黨部縣市兩公安局。把全案責任卸在舉發人及龔幼慶俞渭清邢平子邢卜五梁濟濤等人身。說本案終有大解決。內幕。若非串通誣陷。定屬假名招謠。與他不涉。哈哈。真推得干淨。昨日本報編輯部。第一次接到匿名恐嚇信函一封。函末署名「武裝者第一次警告」好啊！敬告張樹星的黨羽。你們趕速製造這一類的信寄下。好讓本報彙集起來做陳列品呀。

### ▲▲通 信 (見十月廿二日報)

#### (一)答張夷洋 黃道揆二十一日來函

前日我所發表的湯陳兩案原告。及供張樹星秘密奔走的諸公。在張案未發生前。均與我素無一面。且不審其為何如人。惟我所披露的。均確有所據。非個人向壁虛構。我絕對的負法律上的責任。兩君既自謂與本案無涉。但已有人指出說你倆有關係。(況道揆曾親自向我說過)你倆可自避嫌疑。姑安毋躁。靜候張案澈底解決。為清為濁。終有水落石出時也。專此奉復

道授  
夷洋 兩君台鑒

葛松亭啟

## (二) 仇恒忠來函

讀貴報載葛君文，涉及我名，按陳煥仙案恆忠並非會發人，乃將陳湯二案并爲一談，是有意毀我名譽，毫無疑義。貴報爲言論機關，豈能爾爾。湯梁二案，我爲會發人之一，正大光明，有何不能承認。按此案手續完備，證據確鑿，任何人不能糊塗了事，恆忠惟知爲民衆除害，不存絲毫私心，當張案曉露時，恆忠力主嚴懲，且亦力與其役，事實俱在，葛君亦當知之，然檢舉士劣爲一事，授受賄賂爲一事，如葛君侮辱整個的黨又爲一事。今因湯案發現賄賂函件，除張龔瞿三人應負責指出與之串通的人外，恆忠亦當深究。貴報登載毀壞個人名譽之文件，亦當負責。特此函達，願請

撰安 貴報所載葛君名分似有誤點本擬爲文討論奈因眼疾甚重不克如願俟疾愈後再談)

仇恒忠·二十五日晚十時

## (三) 答仇恒忠函

所謂梁湯兩案。特派員辦公室內。亦無文卷可稽。手續是否合法乃屬疑問。至湯案內容若何我不得而知。但湯案根據張樹星致幼廉函。確已證實原告有串詐情跡。足下既爲該案原告之一。是否與聞。應俟張樹星翼幼廉到庭質證後。足下始有表白之一日。否則誰得爲 足下

洗刷。更誰能信其無他。豈特 足下。凡屬原告均處於嫌疑地位，此我所以主張先解決嚇詐，而後辦士劣案，蓋亦所以為確未與聞串詐之原告計也，果能將各案原告中之敗類。俟由案張案證明。先正其罪。然後再由原告中純潔份子。負責檢舉士劣。以示貫徹。則誰敢議其後。奈 足下等不此之圖。以忠為忤。苟非朋比為奸。亦屬受人利用。雖百其喙不可辨矣。為足下謀。目前應先將各該等案原告人名被告條款。及經過事實暨聞見所及。先行遵照檢委會通告。自去陳述。一面奮勇偵查你們的敗類——串詐的原告。揭穿其黑幕。昭示於民衆。最後纔可達到你們最初「為民除害」的目的。如不按此種程序去做。恐怕人我不肯為 足下原諒。此復

恒忠君鑒

葛松亭啟

#### (四) 奚佛庵來函

逕啟者佛庵與黃道揆於九月廿七日曾受張樹星(特派員)委任密查湯肇商確否有病事宜因顧產石(三益鄉公安支局長)證明湯有病保湯病愈遂局云云(此是大意原函蓋章)後得仇恒忠姜頌平同志來函負責報告佛庵又因第七區黨部工作道揆亦因總工會專職身未往調查佛庵於先後各案皆未與聞張樹星受賄我認爲他是一箇黨國賊他受省黨部委為特派員我認他是一箇省黨部的代表受黨的指揮而行動光明磊落無愧於心葛松亭君何此而不知故意傷害應請負責專此奉送

登人來件欄爲荷此請

主筆先生大鑒

癸佛庵十月廿一日

### (五) 答奚佛庵函

既有事跡。寧能使人無疑。應請 足下靜候張案澈底後。清濁自辨。至所執函證并事實。應速遵照檢委會通告。呈明檢委會審查。以供研察材料。若再因循自誤。俟抉發而後表白。將益無以塞悠悠之口矣。此復

佛庵君鑒

葛松亭啟

### ● 仇恒忠致葛松亭函 (見十月二十四日報)

松亭君：我現在再同你來談談。在張樹星串索案祕密文件中。有張致龔幼廉一函，內有「湯肇商事仍煩對原檢舉人善爲開導，」又「倘原檢舉人關於損失或助公等有所商酌，亦祈居中斡旋；」又「現在小難關，卽在先生之開導得力與否」等語。按龔幼廉是什麼樣的人，我是完全不認識。照這封信中所說看來，龔幼廉的確是湯肇商家中的斡旋者；而且的確是會對原告方面或是冒充原告方面的人開導過，——鬼鬼祟祟的講過；而且的確曾有原告方面或是冒充原告方面的人對龔幼廉要求賠償損失或助公等費用過；而更希奇的，是所謂「小難關」，其中的意思，大概是原告方面或是冒充原告方面的人會對龔要求過若干費用；或竟是龔幼

廉捏造原告方面的話，假意的對張詭說，想從中取利也未可知。

再·龔幼廉是被告方面請出來斡旋的，還是原告方面請出來斡旋的呢？——原告方面那一們人請他出來斡旋呢？龔幼廉對原告方面那一個人開導的？原告方面那一個人對龔幼廉要求賠償損失或助公等費用過的？要求過若干「打拉」——或者還是龔幼廉捏造原告方面的話想從中取利的？這些問題，現在除了請張，龔·瞿（按信中瞿亦與此案有重大關係）三位到來，問一個詳細我們是無從知道的。而你老先生却很聰明，比孔明先生還聰明些，竟敢武斷的說「陳湯二案的原告，全體意志盡是串通張樹星去敲詐的！」你究竟根據些什麼呢？推測嗎？做夢！推測臆度，在法律上是不能成立的！——要有事實證明的——以後類似這一種沒根據的話，請你少說點吧！

復次今天（二十二）你答我的信中「奈足下不此之圖，以忠爲奸，苟非朋比爲奸，亦屬受人利用，雖百其喙不可辯矣！」所謂「以忠爲奸」我不知道忠字究是指那一個人。而其下幾句話，更是豈有此理」的，我不知道你從什麼地方得到這一種的結論的！又函中有「足下既爲原告之一，是否與聞，應俟張樹星龔幼廉到庭質證後，足下始有表白之一日」這是完全不錯的。所以我勸你此刻不要妄自推測，信口雌黃，應「靜候張案澈底解決，爲清爲濁，終有水落日出時也。」

所以我。今後再不同你辨白了！

仇恆忠

### 葛松亭復仇恆忠函

恒忠君：我前天發表陳湯兩案原告串詐之推測，是證明原告確有串詐的情跡，表示在我們面前了。證物上，不會抽象的指出那一個原告，自然是原告的全體「妄自推測」麼？你何以承認。你既承認我的推測不錯，則凡屬該案原告，在羅張等未到庭前，自然脫不了關係。那末你又何必來質問我；質諸你們同夥的原告好了，質諸你自己好了。冒充麼？嬰幼廉捏造麼？你根據何點？敢如此武斷說。昔賢說：「遁詞知其所窮，我勸你免開尊口，靜等着罷！不要遁飾罷！你己自願不再辯白，不然。我也要勸你不必辯白，因為再辯下去，我可要說你是「欲蓋彌彰」了。

推測，誡哉在法律上是不能成立，你不要存這種微倖心，你不把串詐的原告擠出來，可是社會上輿論上道德上良心上定給你一個公正的無形判決了。做夢？我不點醒你，你的夢，一輩子還不會醒呢！

葛松亭

### ▲請看總工會呈縣黨部臨時執委會之原文（見十月廿五日報）

南通總工會籌備委員會前日呈縣黨部臨時執行委員會文云。『呈為請求核議逮捕反動份子葛松亭。封閉登載反動文字之通海報館。以維黨紀事。竊查特派員檢舉土劣為一案。我通黨人



檢舉特派員受賄。又爲一案。凡我黨忠實同志自應二案同時深究。不應將土劣案視爲非法。以檢舉土劣而變爲敲詐行爲。若僅此之誤。猶可以不明黨情加以原諒。乃十月十七日通海報登載葛松亭告南通黨員及標題矯枉勿過正之時評。其中侮辱我黨之詞句。實爲反革命宣傳。臚摘其要點。臚列於下。

### (一)關於葛文者

甲原文「遂不願在大會聲明。表顯出南通黨員幼稚及黨部糊塗的弱點：」此謗毀南通中國國民黨。卽謗毀整個的中國國民黨也。彼亦自知其不可。故在大會不敢聲明。乃在報紙竟敢公然發表。謗毀我黨。實爲反革命。此應請嚴辦者一。

乙原文「：我更何所戀戀。而定欲爲羣魔衆矢之的。：」語意確指黨員爲羣魔。黨員爲魔。黨爲何黨。荒謬絕倫之言詞。竟公然佈白於黨治之下。若再聽其自然。黨綱主義。何由實現。此應請嚴辦者二。

### (二)關於評論者(署名獨)(題矯枉勿過正)

甲原文見十月十七日通海報。其結論曰有「：案以金錢始。勿以金錢終。：」度其意檢張會又有受賄嫌疑矣。檢張會產自黨員。此亦直接誣蔑黨員間接謗毀黨部之證也。

乙原文見同月十六日通海報。(署名葛松亭)(題我的意見)其結論爲「：他果真是土劣。

應當讓直接被害的民衆直接來告發。祇要有事實證據。我都願意去檢舉。決不寬宥他。」此結論不但將我黨檢舉土劣的方式改變。且葛松亭自認有檢舉土劣檢舉權。「決不寬宥他」是葛松亭自認有辦理權。伊何人斯。取我黨權而自任。此亦目無我黨之一證也。

綜觀近日通海新報所載文件。荒謬絕倫。爲特呈請鈞部鑒核。准予轉咨官廳。除將文字之負責者葛松亭。獨。兩行拿捕嚴辦外。通海報着即停止發行。審查內部。以待解決。謹呈。

### △省黨部訓令南通縣黨部文(見十二月八日報)

▲爲控告通海報館登載反動文字案

南通縣黨部近接奉江蘇省黨部臨時執行委員會訓令。原文錄下。「據該縣黨部黨員仇□□等呈請嚴辦反動份子葛松亭封閉登載反動文字之通海報館一案。查通海新報論文。並無詆譭本黨主義情事。爲黨員者。對於外人批評。應虛心自問。有則改之。無則加勉。方合本黨博大態度。避請逮捕。未免失當。仰轉飭知照。并由該部警告通海報館可也。此令。」

### △三益鄉鄉民大會之真象(見十月廿四日報)

記者昨(廿三日)路過三益鄉第九初級小學校前。見該校表門上懸掛鄉民大會橫額。即進校參觀。門旁貼有今日下午一時開鄉民大會字樣。記者到時纔十二點鐘。遂入接待室靜候。座上

有海門長來鎮潘玉龍因與開談。據述係南京國民政府工作養成所畢業。爲調查伊戚楊某因田界交涉。三益公安局敲詐楊姓二十二元之事而來。待至下午二時。始搖鈴開會。會場就該校操場。鄉民絡繹到會者約計有二百餘人。●開會秩序。(一)全體肅立。(二)向國旗黨旗暨總理遺像行禮。(三)恭讀遺囑。(四)靜默三分鐘。(五)主席報告開會宗旨。(六)自由演說。(七)提議事件。(甲)組織警務委員會。(乙)組織清查公款委員會。(丙)收回糧書房。(丁)連絡南通各機關檢舉張樹星。(戊)請願南通各機關嚴辦葛松亭。

主席王炳之報告開會宗旨。大意謂今日開鄉民大會。無非求一般農友謀解放及利益。旋潘君玉龍首先演說。大意謂鄙人到此參觀。希望農友等團結起來。爲大家謀幸福。繼之者第八區黨部代表俞君海清演說。大意與潘君相似。後有姜君子昂演說。大意謂打倒帝國主義。打倒軍閥。打倒貪官污吏。打倒土豪劣紳。斯時民衆聞打倒土豪劣一語。即有人謂三益鄉並無土豪。如陳董逸仙平日所辦之游民工廠社會。及解囊修理籌場。興辦學堂。民國四六兩年。賑濟貧民。均與我鄉民有益。又如梁汝楫在三益辦理學校。虧墊甚多。並且爲三益力爭大有晉公股。亦均與本鄉有益。現聞此兩人。同被人挾隙。在黨部舉發爲土豪。要捉到城裏去。話猶未了。民衆齊聲高呼不承認陳梁爲土豪。一時會場秩序稍亂。休息片時。又有學界趙華棠。商界陳瑞雲。農界周錫堂。登台演說。大意謂陳董辦事認真。事事公開。謂之土豪。有何證

據。至如梁汝楫亦係挾私者藉端攻訐。那有土劣資格。旋姜君建卿。提議組織警務委員會。民衆聞言。均謂三益鄉原有警務委員會。發起居戶捐維持警局。旋即被告發取銷。今又復組織是會。民衆均不信仰。旋提議檢舉葛松亭事件。民衆不明事實。不發一言。遂闕然而散。

### ▲三益鄉商民對於陳逸仙案之表示（見十月二十五日報）

通海新報主筆先生大鑒。敬啓者。報紙爲言論機關。代達民隱。貴報主持公道。不避斧鉞。有聞必錄。素所共欽。茲商等公致檢委會函。卽請貴報登載。以昭事實。而明是非。公函列下。謹公啟者。九月二十六號聞本區鄉董陳逸仙被捕。案情不明。言者各殊。及閱雙十節並以後連日通海新報。始知有種種黑幕。商等殊代抱不平。但苦無發表意思之機會。嗣閱貴報通告四種。有全縣民衆。均望各本所聞所見。用書面或口頭向本會報告。以備參考等語。足徵貴會對於告發各案。搜查不嫌詳求。是非一憑公論之至意。曷勝欣佩。竊念在地方辦事。總不能使人人而悅。最少數人之懷疑與不滿意。爲情勢所不能免。然告訴須憑事實與證據。決不能因對於辦事人有所懷疑或不滿意。便舉發其爲土豪爲劣紳。商等在三益鄉營業有年。見聞較確。如陳逸仙者。任董事近二十年。學校警察社會遊民所道路橋梁等等。皆其所經辦或創始。皆於地方有益。因公墊款則往往聞之。借公濟私則未之或聞。倘謂其侵吞公款。則必有賬冊可稽。倘謂其敲詐鄉民。則必有事實可證。據商民所知。陳董逸仙平日實無法外之

行爲。不過忠厚有餘。能力不足。若指爲土豪劣紳。未免冤誣已甚。且薄有祖遺家產。與特董事爲生活者不同。商等秉諸良心。發爲公論。與陳董非有所私。特陳概略。謹請貴會鑒核。督促受理機關秉公辦理。俟正式開庭時或有垂詢。商等並願爲之保證也。此上南通檢舉張樹星案委員會公鑒。三益鄉富安新河八索石頭草棚吳樹梁店等鎮商民公具。此頌撰安

富安  
新河  
八索  
石頭等鎮商民公民全啓十月二十四日

草棚  
吳橋  
梁店

計蓋章列名商店

同泰昌·陳燦亭·朱萬瑞堂·又和染坊·萬和西街·種德堂·義興泰·唐有記·張萬春·吳復順·范正泰·張同順木行·姜合盛·長壽堂·乾泰源·李源盛泰·聚和·梁元豐泰·黃順利竹貨店·協成如記·周元成·仁泰師記·裕源·夏協和·陳順利·豫昌祥·萬生·春生祥·錢萬興·永泰昌·陳裕泰·誠心堂·王義興·陸興號·崔同和糧行·陳利泰·錢萬泰·冷萬和·順興繼記·久大和·協發恆·嚴萬順·永昌染坊·洽記·茅萬和·松祿堂·祥記布莊·陳順泰·

## ▲三益鄉農民對於陳逸仙案的表示（見十一月四日報）

通海新報主筆先生大鑒逕啟者頃農民等公致縣政府函即請 貴報登載以昭事實函云

謹呈者竊於夏曆九月二十八日農等見公安支局農民協會籌備處第八區黨部第二第三區分部通告在第九校開鄉民大會農等即臨時加入當場除宣佈議案五條外並議得本鄉確無壓迫平民之士豪劣紳對於陳董逸仙一致承認實非土劣農等並願出面爲陳董證明緣陳董辦事十餘年創建學堂社倉遊民所等皆於我鄉民有益而每遇歉收之年春日青黃不接陳董勸導各圩殷戶賑濟用貧富對渡之法直接授受不借手於人窮民尤沾實惠且亦非止一次從未聞有壓迫平民敲詐鄉民之事偶然爲里閭排難解紛必抱息事寧人之志化大爲小化有爲無故陳董事實非土豪劣紳民等可以保證現在青天白日之下首重民衆意思民等本各人良心敬具書而公同發表乞縣長察核謹呈南通縣縣長三益鄉農民公具此頌

撰安 十一月三日 三益鄉農民陸肇周梁華山梁兆璋張樹滋季秉德宋鳴皋俞彩岩黃望仙吳士富梁上達張海澄陸鶴鳴李雲蔚陸志雲吳寶森陳金鰲季敦五吳朝標周錫棠陳福紀等二百零三人全啟（來函全體均署名簽字茲從略）

## ▲三益鄉舉發陳劣案全體原告啓事（見十一月二四五日三期報）

同人等痛本鄉劣董陳祖德卽逸仙武斷鄉曲欺壓平民曾臆陳該董劣跡具呈特派員請求檢舉在案

不料中途發生賄案情事經通海報館記者葛松亭負責舉發同人等不勝感激惟葛認爲嚇詐串索之記載中以前任黨部工作之原告俞惠卿有勾串嫌疑竟武斷刑啟植邢平之倪占清及同人等均有勾串嫌疑此種絕無根據之紀載無非構陷同人盡是串詐罪犯然後可推翻土劣案之成立以遂其袒護陳祖德之私願但同人等居心坦白踏實地步斷非彼爲陳劣作僥之葛松亭所得誣陷須知俞惠卿即使有中途變節參預賄案情事亦屬個人行爲萬無累及全體原告之理現同人等對於賄案除依法請求主管官廳及上級黨部嚴加澈究外繼續舉發陳劣以達鏟除本鄉惡勢力而重造新三益鄉之目的至葛松亭爲陳祖德之至戚把持通海報言論主權任意袒陳又復冒充黨員混入檢張委員會以圖行使其祖陳之狡計幸此種內幕爲黨部察出早經於檢委會會議時交議查辦並當場逐出檢委會外在黨其人格輿言論早已完全喪失信用同人等對於報端誣譏各節實無置辯之價值惟其邪說害辭若一任其橫肆而不加正言指斥深恐外界聽聞或爲所搖亂爲特將葛松亭庇陳梗概暨陳祖德種種劣跡另付石印分贈各界鑒核謹此鄭重聲明

姜子昂邱硯鴻等全體原告啟

### ▲轉載昨日發現之三益鄉特刊(見十一月九日報)

原題駁斥葛松亭署名『奮』

(一)係本報附評

舉發張樹星受賄案。這是我們極端贊成的。但是要看看舉發的是什麼人。他舉發的目標是不

是借着這個名義。另有作用的呢。查該案舉發的人是通海報館裏很有權力的記者葛松亭。葛又是姓吳的至戚。吳是陳逸仙的至戚。那末葛松亭就是陳逸仙的間接親戚。以陳逸仙的間接親戚來舉發張樹星。如果是認定目標。不涉其他偏庇情事。這是我們很崇拜很感激的。但是從表面看來。葛松亭對於這件案子。似乎力量用得十足。熱心達到極點。而從連篇累牘葛松亭的言論觀察下來。可惜他勞心勞力的目標。真「醉翁之意不在酒」實是在爲他間接親戚陳劣逸仙保存惡勢力。作拒虎救狼之計啊。因此我很疑惑。以間接的親戚竟能這樣。真是難得。咳。恐怕還要加上特別關係咧。照這樣說來。莫怪乎他力量用得十足。熱心達到極點啦。閒話休提。言歸正傳罷。

十月十六日通海報上葛松亭「我的意見」一文中。他自認有公平的主張。你如果有公平的主張。就應該除主張張星樹案要澈底深究外。還要加上兩個主張。

第一原告是否盡爲勾串者。也要澈底深究外。（葛松亭不是一向主張澈底深究嗎。你們不要歡喜早了。）

第二陳逸仙是否土劣也要澈底深究（葛松亭在何種場所表示出何種言論。阻止你們去檢舉陳逸仙。本報到要請教請教。）

然而葛松亭的主張。與此大相逕庭我現在就第一第二兩個問題分別的駁斥葛松亭。



(甲)關於第一問題的

一十六日葛松亭的紀載中。大書特書「俞惠卿邢平之邢啟楨倪占清四人。他們的行爲。已明明犯了勾結張樹星串同敲詐的罪。」(事實證據。彰彰在人耳目。安得不大書特書)這裏轟轟的談話。更屬荒謬之至。俞惠卿以黨部職員的資格。如果參預其事。固屬不能脫干係。還想替俞惠卿辯護。「如果」兩字真說得肉麻)至於邢平之邢啟楨倪占清三人。說他「明明犯了勾結張樹星。串同敲詐的罪。」試問你葛松亭何所據而云然。(邢卜五的信和全案表顯出的情跡。你們還故作痴聾。假裝不曉得嗎。)虧你是一個報館記者。何竟信口開河到這步田地。推測不夠。還要咬定着實。說個「明明」字樣。像這個昏頭塌腦的葛松亭。豈不該受刑律的制裁麼。

二十月二十日通海報葛松亭的紀載中說凡是該案原告人都是和張樹星勾串的。咳。葛松亭的胡言亂語。越是無法無天了。即使強案事實。如你十月十日在通海報上所紀載。邢平之邢啟楨倪占清。尚無參預情事。何況其餘原告。這種不根之談。恐怕瘋癲白癡的人。也不會這樣說罷。綜上所述。葛松亭欲百計搆陷全體原告。坐勾串之罪。真所謂司馬昭之心。路人皆知了。他的用意所在。無非使我們全體原告。都坐嚇詐勾串的罪。那麼舉發土劣黨。自然不成立了。再考查查他祖護土劣的證據。請看下面的幾項。(葛松亭搆陷你們嗎。但是他有物

證和理論根據。你們要洗刷清白。何不將他十月二十發表之原告串詐推測中所指出之原告。證十數要點。用正常理由去駁翻他。不能嗎。那本報的轉語就不同你們客氣了。——串詐罪

(乙)關於第二問題的

十一月十六日通海報載葛松亭的我的意見一文中。完全爲土劣陳逸仙張目的。這文爲土劣張目的地方。有三點可以研究。

一葛松亭說「認陳逸仙爲土劣無根據。」葛的理由。是沒看見舉發陳逸仙罪名的呈狀。就下這個斷語的。(未見呈狀。自然誰都是這個斷語。)要曉得原告本來有呈狀的。後來給張樹星帶走。這是原告方面萬料不到的事。現在補遞就是了。(你在未補遞時。何得去責葛松亭。)像你葛松亭這樣輕輕的一推。難道就可以說陳逸仙土劣無根據麼。

二葛松亭爲陳逸仙辯護是被敲誰不是行賄我們說張樹星受賄。這是無可疑的。但是要深究主張用賄來了事的主動人。究竟是誰。據十月十日及十一日通海報載葛松亭一篇嚇詐串案大秘密之發現的煌煌大文上。說張樹星如何嚇詐。原告如何串案。真是說得天花亂墜。(難道事實是假的嗎。是憑空仗着一枝筆摩寫的嗎。)未嘗不可以轟動一世的耳目。但是出諸與陳逸仙有特別關係的葛松亭嘴裏。終不能令人不有十二分的懷疑。(自然你們是這個希望。其奈

人們不懷疑何。）照這篇大文上說下來。張樹星和原告完全是賄案的主動。所以他用『嚇詐串索』四個字。都是主動詞。足見他有刀筆訟師的心機。早早伏一個張本。爲後來的地步。我說這話。並不是助張樹星張目。（當然要趕緊迴護一句。）不過斷定你是指張樹星是主動的。我現在就要希望這賄案孰爲主動。孰爲被動。要分別清楚。如果張樹星爲主動。就是敲詐。如果陳逸仙是主動。就是行賄。現在孰爲主動。孰爲被動。未經官廳方面。用法律手續證實以前。你葛松亭怎麼能夠斷定陳逸仙不是行賄呢。（事實擺在面前。你們這一點常識都沒有嗎。）

三葛松亭不直黨員黃道揆奚佛菴邀請李也中金雲直等主張逮捕來城之陳逸仙等但是黨部方面。沒有反對黃道揆等主張。足見檢舉陳逸仙和檢舉張樹星。同時進行。是黨部公平的主張。黨部全體的主張如此。你葛松亭一人的主張如彼。這不是明明袒護上劣陳逸仙麼。料想對於陳逸仙。一定是大吹牛皮。大討好。所以一聞有拘捕陳逸仙的消息。你就難過到十二分。連忙出頭說話了。看你報告檢委會上說的話。越發見你的心肝了。咳你對於陳逸仙怎麼更熱心呢。人家說你是陳逸仙間接親戚的緣故。我說有心機乖巧的葛松亭不見得爲一個間接親戚肯這樣賣氣力罷。他可以說我們和張樹星勾結。我們難道不可以說他爲陳逸仙收買的麼。恐怕正中葛松亭的心坎上。他一面痛恨我們許發他的陰私。一面暗地裏捏着嘴好笑咧（這一段

要根據事實的結果來說了。葛松亭退出檢委會後。該會究竟是容納黃道揆奚佛菴的主張將陳伯鈞等逮捕了呢。還是容納葛松亭的主張卒未執行逮捕呢。到底檢委會是容納了葛君有法律根據的公正主張。虧你們還在信口開河。慚愧。老實揭穿你們罷。當時主張逮捕陳等的作用。是想以釋放二邪為交換條件的。你們何故同二邪如此關切呢。因為恐怕他吃了苦。把全體的原告黑幕都供出來。一齊下湯鍋。不然陳伯鈞梁濟淩某施某等。可不是你們舉發的土劣呀。為什麼同樣的要逮捕他。及至允許二邪保釋後。你們為什麼竟放棄了逮捕陳等的主張。這話纔真中在你們的心坎上哩。就以上甲乙兩項證下來。葛松亭為什麼要一味的袒護陳逸仙。可以大暴露於各界人士之前了。其餘要駁斥葛松亭的地方。待下次再寫出來印發罷。（請你趕快發表）

### ▲▲張樹星案中節外生枝（見十一月九日報）

▲三益鄉檢舉陳逸仙特刊剛出現

▲姜子昂邱硯鴻首先被控——葛松亭認為散佈流言公然侮辱

昨日市上有人散發類似新聞紙類之特刊一種。乃三益鄉檢舉陳逸仙者所發行。但並無發行者之確定住址。自必無正式負責之人。則此刊物應屬於捏名揭貼一類。但葛松亭君根據本縣三家報紙所登之姜子昂邱硯鴻廣告。斷定姜邱為本刊負責者。以該刊主旨。在顛倒事實。妄言

毀謗。妨害私人名譽。故已向縣政府法庭提出刑訴。茲探錄原狀於下。

呈爲姜子昂邱硯鴻散發特刊公然侮辱請依法追究懲事。竊公民檢舉特派員張樹星嚇詐陳伯鈞巨款各情。業經正式呈請國省各高級機關。聽候處理在案。前日見有姜子昂邱硯鴻兩人具名在城內各報啟事。（剪粘）昨日果發見一種印刷品。滿城分送。（檢粘）閱其內容。半係指摘陳逸仙。半係顛倒或妄造事實侮辱公民。而以陳逸仙收買一句作結論。主撰人實構成刑律第三百五十九條散布流言或以詐術損害他人或其業務之信用之罪。益以據此論撰文字。散發特刊。又實構成同律第三百六十條公然侮辱之罪。此項特刊。雖無人具名。而啟事已可證實。委係姜等所爲。依此理由。除請將賠償名譽損失之私訴暫行保留外。謹具狀呈乞鑒核。飭傳姜子昂邱硯鴻到庭訊實。依法懲處。以伸法紀。而重個人名譽。又該特刊列有號數。是按期發行性質。而所注月日又不符合。顯爲脫卸法律責任地步。此項印刷品。依法是否應加制裁續發。並請注意。此狀。

### ▲張樹星案中的鐵證

案情 九月下旬。黨員金鼎等。檢舉南通縣長莊炎迪敵罪狀。連帶及於邑中鉅紳張退庵于香谷高楚秋等。一時打倒貪官污吏土豪劣紳之呼聲。高唱入雲。舊勢力既見衰退。新建設正可發展。乃特派員張樹星不此之圖。竟利用機會。在距邑治較遠之鄉區。假拿辦土劣爲名。大

施其敲詐手段。三益鄉有陳伯鈞者。富有家產。惟其人平日足不出戶庭。有再堂姪陳逸仙。係鄉區董事。該鄉俞惠清倪占青邢平之邢啟楨等。遂串通指控陳逸仙爲土豪劣紳。俞惠清本特派員之祕書。遂因緣勾結張樹星。串同嚇詐。陰曆九月初一日。總工會指導員俞惠清陳志超江舜欽。啣張樹星之使命。祕密帶同警察衛士。乘汽車赴三益鄉。將陳逸仙逮捕。旋偕該鄉公安分局顧產石。至邢董卜五家。向陳方索車馬黑費四百元。允許保釋。惟指定要陳伯鈞作保。遂繕就保結。填好姓名。偕至陳伯鈞宅。強其簽字。蓋套其作保。以便牽入敲詐。是日邢卜五受陳氏之託。探詢案情。遂隨同至城。翌日。卽進求和解。張樹星初索代價五千元。後跌至三千。再跌至一千二百。忽海門士棍徒幼廉。加入作祟。索價飛漲至萬元。而恫嚇方法。亦無所不用其極。陳氏卒爲懾伏。願出七千元。外使費三百元。銷案。十二日。已交一千元。十四日晚又交一千元。餘款約定是夜完全交割。時縣黨部與邑中各界。對於此事。均毫無所聞。詎經手籌款人梁濟濤。竟於偶然機會中。洩露於葛松亭。葛聞悉。極訝異。亟出邀忠實黨員李也中金雲直等。連夜寔地偵查。盡得其祕。翌日。(雙十節)卽在通海新報披露。一面電省舉發。而張樹星遂倉皇宵遁。全縣黨員得訊。莫不憤激異常。十月十一日召集黨員大會。推舉委員。專責檢舉。副搜檢張樹星臥室。在字籠中查獲以下證物。乃知同樣祕密嚇詐之事。尙不僅陳氏一案也。



張樹星案紀實

七八

新  
張樹星

革命尚未成功 同志仍須努力

魏季平向縣政府縣黨部行  
賄之說，證諸此函而益信。查原  
函係莊炎出走時檢交胡少卿，胡  
赴江浦，乃交與李也中，現已由  
檢委會呈送省黨部。

說明 此函雖未署名，望而知為

張樹星之親筆。觀其署名兩渾，以及函語勿審勿判之作用，即可斷定其有收受賄賂曖昧情事；并已與莊炎說通，故不必署名，而莊已能了解。在莊炎履任後，外間即有魏季平向縣政府縣黨部行賄之說，證諸此函而益信。查原函係莊炎出走時檢交胡少卿，胡赴江浦，乃交與李也中，現已由檢委會呈送省黨部。

江蘇海連縣黨部特別委員





聲明請伯鈞叔解囊助公，體諒閣下薄力。」還怕他不相信，弄翻了，隨手引出一梁瞿二君親聽張君發言」的保證人來。一方面的作用借此輕輕甩到陳伯鈞頭上去，用心真曲折之極，亦

滑稽之極！

所謂運原告

兩支在內，

顯見本案原

告是串通敵

詐無疑。而

「可保澈底

澄清」一語

，尤足證明

全體原告均

已與聞通過

南	踴不 <sup>不</sup> 失此機會恐將 <sup>不</sup> 失 <sup>不</sup> 堂 <sup>不</sup> 矣且 <sup>不</sup> 出 <sup>不</sup> 取 <sup>不</sup> 之 <sup>不</sup> 日也
通	玩弄 <sup>不</sup> 及 <sup>不</sup> 以此 <sup>不</sup> 段 <sup>不</sup> 待 <sup>不</sup> 人 <sup>不</sup> 因 <sup>不</sup> 上 <sup>不</sup> 客 <sup>不</sup> 有 <sup>不</sup> 命 <sup>不</sup> 意 <sup>不</sup> 誰 <sup>不</sup> 敢 <sup>不</sup> 互 <sup>不</sup> 抗 <sup>不</sup> 積 <sup>不</sup> 三
崇	思 <sup>不</sup> 之 <sup>不</sup> 移 <sup>不</sup> 中 <sup>不</sup> 結 <sup>不</sup> 羅 <sup>不</sup> 款 <sup>不</sup> 攻 <sup>不</sup> 送 <sup>不</sup> 下 <sup>不</sup> 以 <sup>不</sup> 免 <sup>不</sup> 弟 <sup>不</sup> 之 <sup>不</sup> 因 <sup>不</sup> 難 <sup>不</sup> 明 <sup>不</sup> 展 <sup>不</sup> 請
海	子 <sup>不</sup> 榮 <sup>不</sup> 林 <sup>不</sup> 與 <sup>不</sup> 幼 <sup>不</sup> 廉 <sup>不</sup> 若 <sup>不</sup> 巡 <sup>不</sup> 狼 <sup>不</sup> 以 <sup>不</sup> 道 <sup>不</sup> 送 <sup>不</sup> 案 <sup>不</sup> 事 <sup>不</sup> 至 <sup>不</sup> 于 <sup>不</sup> 前 <sup>不</sup> 自 <sup>不</sup> 共 <sup>不</sup> 計
旅	交 <sup>不</sup> 下 <sup>不</sup> 以 <sup>不</sup> 拾 <sup>不</sup> 三 <sup>不</sup> 元 <sup>不</sup> 外 <sup>不</sup> 尚 <sup>不</sup> 夕 <sup>不</sup> 房 <sup>不</sup> 飯 <sup>不</sup> 費 <sup>不</sup> 拾 <sup>不</sup> 元 <sup>不</sup> 一 <sup>不</sup> 併 <sup>不</sup> 常 <sup>不</sup> 下 <sup>不</sup> 五 <sup>不</sup> 拾
舍	今日 <sup>不</sup> 原 <sup>不</sup> 告 <sup>不</sup> 人 <sup>不</sup> 又 <sup>不</sup> 道 <sup>不</sup> 公 <sup>不</sup> 事 <sup>不</sup> 於 <sup>不</sup> 院 <sup>不</sup> 却 <sup>不</sup> 提 <sup>不</sup> 借 <sup>不</sup> 伯 <sup>不</sup> 鈞 <sup>不</sup> 却 <sup>不</sup> 列 <sup>不</sup> 案 <sup>不</sup> 章
信	結 <sup>不</sup> 反 <sup>不</sup> 尚 <sup>不</sup> 沒 <sup>不</sup> 弟 <sup>不</sup> 意 <sup>不</sup> 竟 <sup>不</sup> 作 <sup>不</sup> 罷 <sup>不</sup> 辭 <sup>不</sup> 總 <sup>不</sup> 之 <sup>不</sup> 款 <sup>不</sup> 法 <sup>不</sup> 律 <sup>不</sup> 一 <sup>不</sup> 與 <sup>不</sup> 前 <sup>不</sup> 不 <sup>不</sup> 同
箋	故 <sup>不</sup> 之 <sup>不</sup> 春 <sup>不</sup> 何 <sup>不</sup> 特 <sup>不</sup> 此 <sup>不</sup> 中 <sup>不</sup> 請

。不然，那卜五怎敢如此保證！吾不知三益鄉舉發陳逸仙的全體原告閱此函，將持何說以自掩飾？咄！爾全體原告居心坦白乎！踏實地步乎！個人行爲乎！不怕人家笑折了牙齒麼！係

葛松亭報端誣譏乎！淆惑聽聞乎！信口開河乎！昏頭塌腦乎！胡言亂語乎！不根之談乎！瘋顛白癡乎！你們愈罵得離奇，愈顯出你們魑魅魍魎的怪現狀了！

函末「原告又進公事於黨部，提傳保人伯鈞叔錫奎」是見原告甚注重陳伯鈞的財產上，而不注重在懲辦陳逸仙的劣跡上。用意所在，所謂司馬昭之心，路人皆知也！

由三千猛跌至千二，此必陳方無消息。張樹星特存顧忌，恐怕曠日持久，事機洩漏，於己不利，故守定「到手是功名」的教訓，兩於求了。卜五所謂子榮之力，尚在其次。

敲他竹槓，還教他不聲張，說是雙方面子。此種觀念，真坑盡不少的冤大頭，一般慣於敲詐的人，都躲在此種方式內求生活！

### 說明

此函係邢卜五在陳伯鈞家寫致陳逸仙的，事實上却同前信一樣寫給陳伯鈞看的，所以均專足送予陳伯鈞拆閱。此信威嚇的程度更厲害了，有聲有勢，又有事實來烘托，如張特派員請施述之吃酒，是邢卜五親目所睹，并知道他是新從南京來，張樹星就此利用一下，說「接省政府公事，」像煞有介事，麻木而愚蠢的邢卜五，安得不相信到百二十分鐘囉！「派軍人全隊沒收家產」「通緝」「關係財產性命」噫！何等可怕！再聽說到薛鄂生如此鼎鼎大名，逃到上海，尚且逃不脫。三先生沈幼瑜，是三益鄉心目中的通海頭等大好老，尚且要避到東洋去。哎喲！還得了麼！莫說不明世故的陳家的女流，不出庭戶的陳伯鈞，土裏土氣的陳逸仙，

經不起嚇，恐怕除却深知國民黨內容，和認識國民黨精神的人們以外，遇着這種圈套，誰都會被他嚇得屁滾尿流了。就是自仗膽大出作和事老的那卜五，立於第三者的地位，被他們關

張樹星通列府主務張某詳報特派員請張述之記酒

揚省政府公事之張中張之別場宣布

下之因中刻矣人之容緩後也思反抗延緩遂派軍人全

係沒收家產並通緝 向中軍亦挽回中夜將

附才再四苦求約後一日限期定有若密才要將

心後特告林院薛術生逃列上海仍被克

云老吃情判洋教美元方不罷休

偷逃列東洋去三先包商小勸身

上於飛隱逃身世看收聚發其意

國俗對庭心命未可逆科

知善惡此也

方另注

非其來也

不

在門外，從表面上眼睛看着，耳朵聽着，氣昂昂的勢焰

，雄糾糾的衛隊，鳴都都的

法螺，未嘗不嚇得索索的

抖。不然，他這封信不會寫

得如此窮形盡相。

在「閣下打一譬如助洋八千

元」之旁，註明「一切在內」

四字，這不用說得，自然是

原告開支也在內了。水漲船

高，張樹星的身價既看漲，

原告的身價，自然同樣的看

漲。因為主辦的是張樹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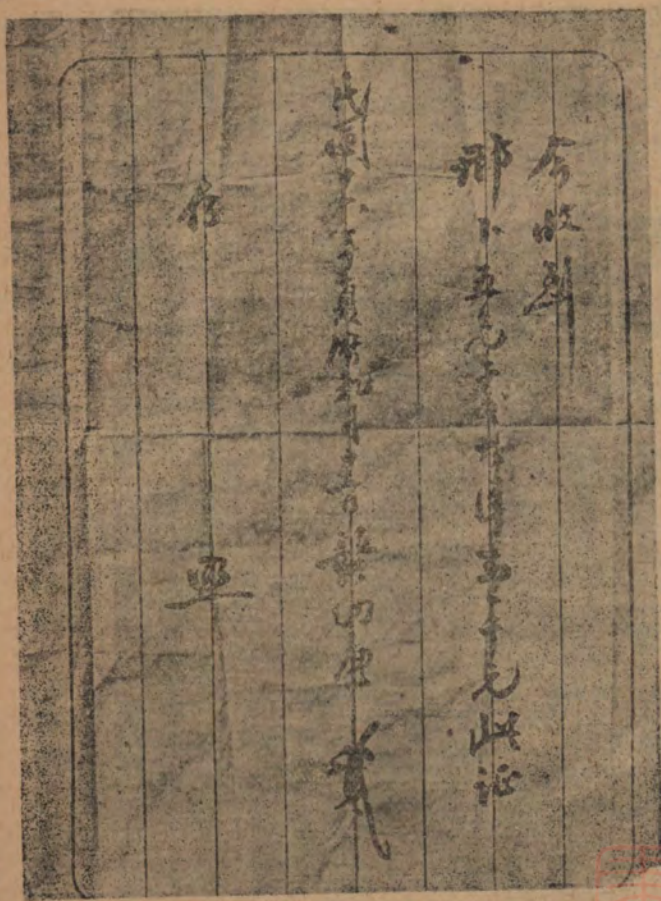
主動的却是些原告，原告不

答應，張樹星勢必不能穩上腰。那卜五勸人家花掉八千元，仍是半吊子，勢必沒交代，所以這事一定要「張樹



星「原告」陳伯鈞三方面的同志，纔得成立。信內所註的「一切在內」四個字，必定是那卜五牙根咬得緊緊的向張樹星和原告們交代過，而張及原告必定有十二分的表示答應過，所以那卜五才敢大胆放開喉嚨說「一切在內」。

張樹星與三益鄉舉發陳隱仙的原告，申通嚇詐陳伯鈞的情跡，僅僅那卜五的两封書，已經描摩得活躍紙上。使一般妖魔鬼怪，大現其原形了，何況尙有其他證據和事實呢！



說明 龔幼廉在報

紙上聲明說：此一千元係他向那卜五私人貸借的，但是此收條如何會跑到梁濟濼身邊去呢？借錢祇寫數條，通海有這種習慣嗎？不載利息和還期，龔幼廉的信用真十足，而那卜五可謂慷慨之極，哈哈！龔幼廉，爾誰欺！欺天乎！

說明

此函係雙十節那卜五之堂兄那子嘉寫給海門丁耀宗的。子嘉處旁觀者地位，驟聞卜五述及變局，其驚慌失措尚如此，則身當其衝者可知。此子東家不知嚇出幾許眼淚！

刻據 卜五之及 這事變局因 吳君不知何往  
 仙翁與子 熱切廉介面別 幼廉已不 幼翁向之  
 踪跡形卜 義忠厚而 幼廉好致 誠懇 幼廉子  
 張特派員 串通將 幼翁由海內 勸去作 帶宗行力  
 較心 高處 遠在雲南 國也 幼翁斷 匪他方  
 幼、不可在 海內 此事 且小心 隱備 不然 大意 變局  
 此信 二信 似中行 燒去 不可 留 為 一 幼 吳 在 信 傳  
 新 漢 此 似 因 吳 幼 廉 一 此 幼 廉 子 多 力 信 通 幼 廉  
 幼 子 子 子 子 幼 廉 子 子 子 子 幼 廉 子 子 子 子 幼 廉 子 子 子 子

函中「誠恐幼廉與張特派員串通，將伯鈞舅由海門勸去作綁票行為」一語。足徵三益鄉民衆心

理上，對於陳逸仙案之腹議。認作張樹星與那平之等原告做的是一回什麼勾當。嘿！所以站在黨的立場上說，張樹星等真是死有餘辜呀！

閱此函可以推定運籌帷幄的嬰幼廉，實一主要角色；麻木的那卜五，被他像猢猻樣的牽着走，真可憐到萬分！



說明

此件係十一日下午九時頃，市公安局派員會同檢委會全體在張樹星臥室字籠中搜出，審其措詞，定係張樹星為陳祖德（即逸仙）控案咨縣文稿。但事實上決未咨出；蓋所謂「現在組織法庭二語，乃子虛烏有之事，其作用不過寫出給那卜五羅瑯叔等看看，以資威嚇耳！

革命尚未成功

同志仍須努力

總 理  
遺 囑  
... 革命尚未成功 同志仍須努力 ...

... 革命尚未成功 同志仍須努力 ... 陳祖德 ... 張樹星 ... 咨縣文稿 ...

但此件有最可研究之一點，似三益鄉控陳祖德案尚屬虛聲恫嚇，並無確定罪名與呈狀。何以知之？如果原告已

江蘇南通縣黨部特別委員會

經具狀呈控，則張樹星咨縣，其咨文中「案據三益鄉全體鄉民至」請求法辦等情到案」之中間一段，定必嵌入原呈。否必節錄按語及「罪名」，無所用其塗改或添註也。還有一點，關於罪名方面，始則用「武斷鄉曲，魚肉人民」八字；後上語復改爲「侵蝕公款」四字；此必張樹星因前四字太空泛，所以改用後四字。仍慮嚇不動，而再添出「反動行爲」四字的大罪名，足見陳逸仙的罪狀，原告並未在書面上指實，祇不過他們一班人在那兒圍着房門，隨意隨筆的指派罷了。雖則寫給那輩等看看，而原告方面仍恐落痕跡，所以寫出一個負責的名字來，仍然塗去，僅空空洞洞的請三益鄉全體鄉民去做原告。現在三益鄉的商民已有四十八家，農民已有二百零三戶，正式具稟并登報否認了。不知張樹星和原告又怎麼說呢！

###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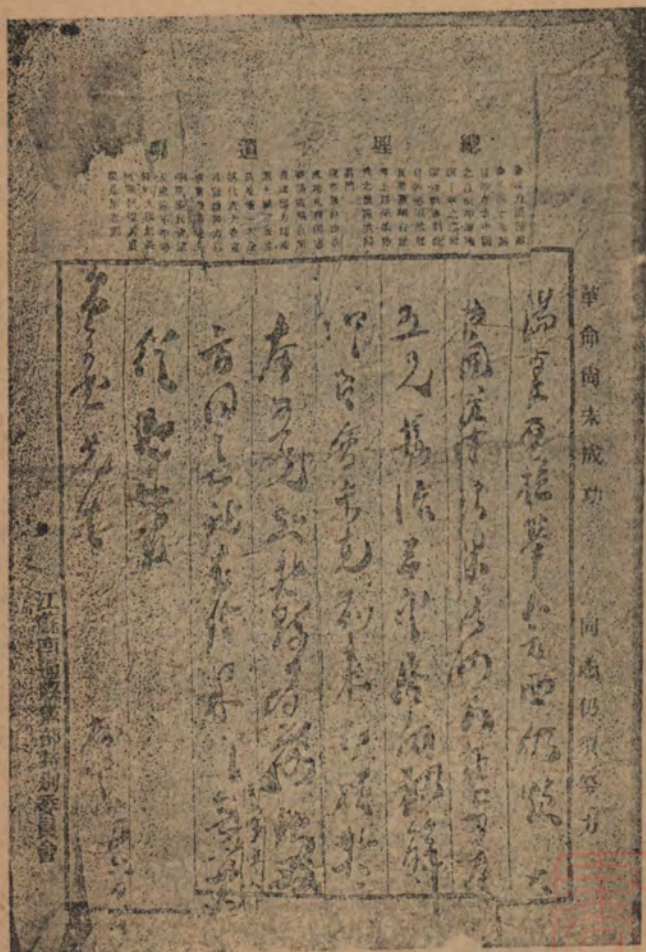
此兩商發樹星已撕成碎片，闕置字篋中。展閱棉卷，幸無殘缺。乃湯肇商（即耀宗）案中之重要證物，湯陳等案，均在三益鄉同日發生，足資互證。本案不得原檢舉人同意，張樹星即不敢樂從，則陳案之敢於進行者，其爲已得原告同意可知。

湯案手續上是否合法，姑不具論，湯果有罪，特派員不應袒護而求人爲之調解；湯果無罪，特派員應爲昭雪；不應該到原告損失及助公等話，此可斷定其爲串詐幕幕無疑。

兩函語意，情見乎詞，必張樹星已得賊滿意，而原檢舉人未滿所慾不答應，張既假惶懼顧全地位，所以要煩擾幼靡爲之鬧尋，而張更揣度原告心理，須用三個指頭參遮遮羞，所以只談

損失或助公，而不說要贓。所謂「小雞關」，一足徵原告已不是絕對的拒絕不要錢，只不過數目多寡些微之間，故其關雖難而小之也。

此係張樹星寫給龔幼廉的信，何以在張之字籠中發現，此足徵湯案已敲詐了事，張樹星將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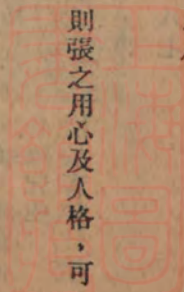
湯案原檢舉人方面，仍煩大力開導，結果如何，可逕與奎五兄接洽，并望居間調解，星有會，未克前來，即煩於奎五兄處轉致為荷，倘雙方同意說有結果，星抱息事寧人計，無不樂從。此致  
幼廉先生  
樹星十月六日早



張樹星案紀實

八八

關係之筆跡收回，故撕碎圍擲字籠中，不虞其依然會發覺也。查張幼廉乃海門著名土棍，而陳湯兩案，張樹星均用以爲主要角色，則張之用心及人格，可想而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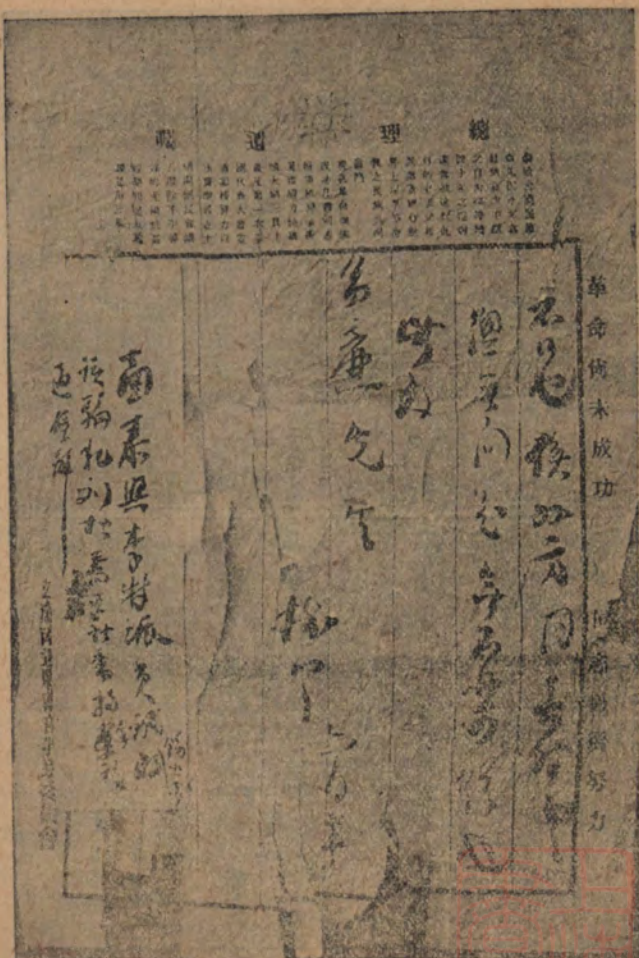
革命尚未成功 同志仍須努力

總 理  
一、善為向星子總形化有  
方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  
中認解供原能華人國於  
於共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  
心身居中心趨旋中心趨旋  
五兄弟行子事改地地地地  
向不在在在在在在在在在在

江蘇省黨務委員會特別委員會

湯肇商事，仍煩對原檢舉人善爲開導，總祈化存爲無。星地位關係，未便居中調解，倘原檢舉人關於損失或助公等有所商酌，亦祈居中趨旋，星以與奎五兄允許無事，故現在小難關，即在先生之開導得力與否

函末附印者，係殘餘信封一角，寥寥數字，其中不知含有若干作用，故該案亦殊可疑也。



也，俟雙方同意時，星總無問題，無不樂從也。此致幼廉先生  
 樹星六日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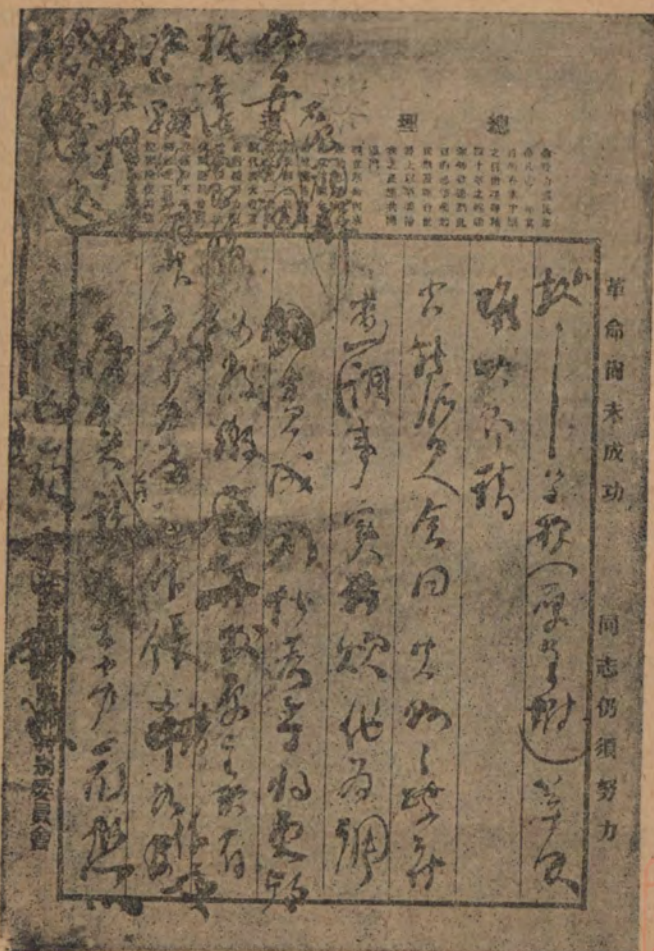
函泰興李特派員訊飭公安局，將該騙犯劉松喬王松齊拘拿移通候辦。



**說明** 此件亦張樹星字籠中的出品，字體潦草不可卒讀。證以「信封殘角」之語，乃知係關於泰興案咨該縣特派員之函稿。細審語意，係代人索債的性質。函中「倘再不服調解，藉詞推諉，即請咨縣政府收押，一儆然從前大紳士打「一面頭官事」的口吻。又「頗有土劣爲之作

革命尚未成功

同志仍須努力



偃，如係屬實

，并請將土劣

嚴懲」等語，

足證張樹星之

懲辦土劣的作

用真大，可謂

無往而不利，

故代人索債，

亦搬出土劣的

大頭銜去鎮壓

一下！

說明 此亦字籠中出品之一，於以知三益鄉尚有梁汝楫一案。湯案為已經結束之案；陳案為議賊將了之案；梁案則因二梁逃避，尚未上鉤之案。總之三案原告既負責舉發士劣，縱向特派員呈控，同時應以縣黨部為主體，同議覆呈，始為正軌。在特派員地位，既經受理，應交

革命尚未成功 同志仍須努力

查館中鄉方董梁汝楫

秋下日方跡甚多前幾人

檢舉上弁俾祇在案亦檢在

先收少亦等之任回原印信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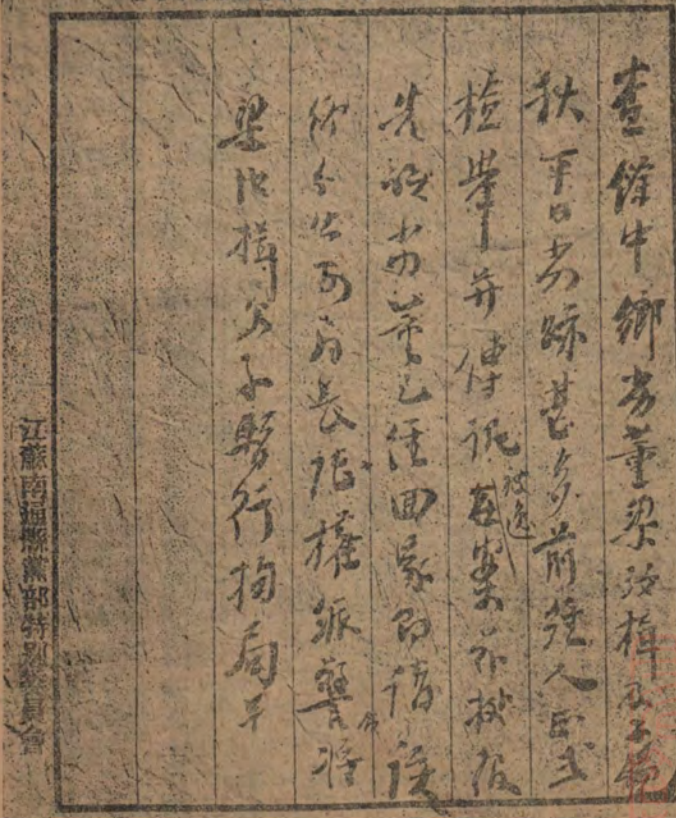
份台公而方長指權派警將

梁汝楫父子暫行拘局



總理遺囑

革命之目的在求全體之幸福，而非少數人之私利。革命之成功，在於全體之參與，而非少數人之專斷。革命之進行，應以公理為標準，而非以私利為動機。革命之結果，應使全體人民均能享有平等之權利，而非少數人之特權。革命之精神，應為犧牲、奮鬥、團結、進取。革命之理想，應為大同世界，人人平等，和諧共處。革命之實踐，應為腳踏實地，一步一個腳印。革命之成功，在於全體之共同努力，而非少數人之孤軍奮戰。革命之進行，應以全體之利益為依歸，而非以少數人之私利為前提。革命之結果，應使全體人民均能享有平等之權利，而非少數人之特權。革命之精神，應為犧牲、奮鬥、團結、進取。革命之理想，應為大同世界，人人平等，和諧共處。革命之實踐，應為腳踏實地，一步一個腳印。革命之成功，在於全體之共同努力，而非少數人之孤軍奮戰。



江蘇南通縣黨部特別委員會

黨部 議決通 過，咨 交法庭 執行， 始為合 法。而 張樹星 竟違背 此項定 則，且 不立於 檢舉地 位，而 僭竊執 行地位 權，其為 濫用職 權，更 何待言



說明前函珥雙不知何人，此乃張樹星案上寫就待發之信。所謂「我現在此地從事收殮工作，三日內即可蓋棺脫離」云云，於以知張樹星早把南通黨務前途，什麼聲譽，什麼信仰，均攔在腦後，惟亟亟於括一票走路，故倒行逆施至此！「收殮」「蓋棺」均是極不祥的名詞，而張樹星於不知不覺間偏偏將此不祥的名詞流露於筆端，成爲極靈驗之讖語，其冥冥中確有鑒臨之者歟！再據葛松亭言，若非雙十節之前夕，及返家時或早遲五分鐘間，均足錯過發覺

革命黨老流 同志仍須努力

張樹星

言者我輩革命者

張樹星

張樹星

張樹星

張樹星

的機會，偏偏是日不遲過五分鐘，或早過五分鐘返家，而又恰當雙十節之前夕，真是巧不可階！嗟乎！本案之敗露，殆屬定數，詎揭發者一二人之力哉！末兩張樹星蓋有私章，取以證明以上諸筆跡也。

# ▲張樹星案各關係人之供詞（見十月廿四廿五廿六日報）

▲陳逸仙陳伯鈞梁濟漆凌慕韓邢平子邢啟楨十月十六日在南通市公安局供述之詳細情形

## 陳逸仙

供年四十九歲。向充三益鄉鄉董。本年九月初一日我在法真寺還願。有本鎮公安

支局長顧產石。偕同縣黨部黨員江舜卿陳志超等來廟。向我說話。顧局長並約我赴新河鎮。我因雇小車隨同前往。至鎮見邢卜五俞渭清迎來。據云特派員與縣公安局有公事令顧支局長拘我嚴辦。我答以身充鄉董。劣紳之名。或不能免。惟須問何人所控。罪名如何。俞渭清云。此時尙應秘密。不能宣布。邢卜五說。幫我進城詢問究竟。旋即他去。下午一時許。邢卜五由富安鎮回來對我說。已爲我具結。現已無事。我先被衛兵監視。不能與他同赴富安鎮。究竟如何了法。所以不甚明了。初二初三無事。初四我派書記凌慕韓攜帶呈文來城。向黨部張特派員處呈請指示。究係何人呈控。所控何罪。以便答辯。後來慕韓回家。謂此請求指示呈文。不能在特派員處呈遞。嗣俞渭清卜邢五前來。亦云現在世界混沌。不能分辨清濁。我因俞渭清在特派員處當祕書。聲勢煊赫。不講情理。懼之不得不暫避。十七將晚在石港一林豐號丁姓親戚處閱過通海報。知此事業已大白。因於十八日將晚回家。當時有親戚在新河鎮開花行之邢子嘉來云。當初一城內來人傳我。由伊墊付車馬費洋四百元。有俞渭清在場交與

那卜五。轉交顧支局長。代爲開銷的。十九日休息一天。二十日因與在住同園之堂叔陳伯鈞。同乘汽車來城。至崇海旅舍時。天已將暮。目的因劣紳土豪竊自請檢舉的。至初一那天我家並無聚衆攔截拘捕情事。亦不知爲人所控。這四百元車馬費。設非那子嘉代墊。我亦不出。此外我未另給分文與人。今奉訊問。如有劣蹟。願受法律制裁。所供是實。

### 陳伯鈞

供年三十三歲。本縣人。家住三益鄉富安鎮。家有母親妻室並四個小孩。靠收租爲生。本年八月二十六日我因病赴滬就醫。九月初五日我家僕人來滬。方知九月初一日我姪陳逸仙在法真寺被縣黨部黨員拘捕。至新河鎮那卜五家。據云。黨員江舜卿俞渭清並武裝衛士二名。乘汽車下鄉。會同公安支局長顧產石前來。嗣卽在那卜五家說妥。具結担保。結上將我名列第一。二名爲那卜五。我既不在家。女流未肯簽字。後聞家人云。卜五名下蓋有廣世戳記。我名下不知何人已代簽字。聞言殊極駭異。又聞當日下午又有黨員黃道揆等乘汽車下鄉。必須拘捕陳逸仙。初六日因着家人先行回通。請表弟梁濟濤代撰呈文。向縣黨部切實聲明。不認有具結担保之事。十二日大早由滬乘輪到海門娘舅家中。方知此事詳細情形。據云初九日那卜五曾叫我家預備一千二百元。以便代爲開銷了事。又有致陳逸仙由施聖章帶回之信。會由季炳謙在四揚壩打電話來通。允於初十日撥款。季接話尙未回來。而那卜五囑幼廉等已乘汽車前來。那卜五且云。張特派員有言。如遲不付款。則發封房屋。再不理則拍賣



充公。問需若干。伊等不肯說明數目。因此女流頗極驚恐。舉家混亂。我母並向邢卜五詢問。究係爲陳逸仙事。抑爲陳伯鈞事。卜五不能答復。初十日邢卜五在我家寫信與陳逸仙。謂需八千元開銷。下署慨吾生之名。家人無法。因將七萬餘千步及九千餘步之田契兩張取出。託表弟梁濟濤帶進城。押得十五日期票一紙。計洋一千元。交由邢卜五代交。因莊票不受。又貼款兌現的。十二日上午我請表弟丁守成代打長途電話至崇海旅舍。請梁濟濤卜五說話。伊等時適外出。現有出電費三角之收據可證。當天下晚五時許。邢卜五梁濟濤慕韓等三人到海門。住在師山旅館。梁濟濤云。此事正款七千元。開銷三百元。邢卜五並將與特派員接洽情形。一一對我縷述。據云。先已託特派員之兄調停。一千二百元可了。嗣因邢平之等說我甚富。纔變化的。又云。你不素無隙可乘。此次既作保人。遂敲你一次。又云。特派員在有妻館打電話云。陳逸仙既逃。今晚將派人連夜來拘陳伯鈞。又謂陳伯鈞避不見面。則封房屋。仍不理。拍賣充公。我欲來城詢問。卜五云。陳逸仙尙被人注意。你自己前去。他們格外歡迎。因現在不講情理。萬不可受他們綁票。又云。他們無論如何。總要找你的二五庫券。並將責我獨任。我云。如出自公益方面。未爲不可。惟既須出錢。又使我姪蒙劣紳土豪之名。實所不甘。因連夜託黃姓代爲籌款。後來將九千步田契在通城押得一千元。嗣由王怡昌號轉滙。向南通得記莊匯得二千元。此款尙存莊未付。後來汽車夫施懷清來說。愈渭清今日

到海門教育局有事。順便取款。且去十一日不交。十三晚一定下鄉封產。十五下午三時許。邢卜五到海門對我說。此事已有變化。梁濟溱爲鬼所迷。捲款潛逃。雖出錢恐無效。且有性命之憂。我問他王協成代籌之款如何。據云已有一千元。嗣問明實已交過二千元。後來看見龍幼廉。亦隨邢卜五而來。因懼他無賴。恐有勒逼行爲。龔云。設不理楚。仍是保人吃虧。因請祝繼賢到家尋梁濟溱。龔邢與祝同車回去。十二日由梁濟溱經手交一千元與邢卜五。由邢轉交龔幼廉。龔常有收據。十四日梁濟溱又交一千元與邢卜五。邢始終未曾對我說明。我十五後半夜纔由海門回家。陳逸仙交保時。所出四百元。我先不知。回家後始知由邢子嘉所墊。至陳逸仙嗣後只知四百元。而對於三千元之事。他亦不知。二十晚與陳逸仙來城。住崇海旅舍一百號。因聲明被詐事而來。今奉訊問。情甘覓保具結。在城候訊。所供是寔。

### 梁濟溱

供年二十七歲。本縣人。家住餘東。前在上海東華大學土木工程畢業。九月十四晚在崇海旅館四十號與金君有重要談話。曾在報上發表過的。大意不過如此。九月初一日我在家內。初二早陳家派人請我進城。向縣黨部特派員處代詢何人告其爲土豪劣紳。所告何事。我到崇海旅館時。邢卜五已先我而來。據說陳逸仙那天在廟還願。有人將其邀往邢卜五家。謂有縣局拿辦劣董公事。當由邢子嘉墊結四百元車馬費。據卜五云。俞潤清言如果交保。非陳伯鈞具保不可。否則定須將陳逸仙帶城。我說伯鈞現不在家。何能作保。邢卜五說。保結已

在新河鎮寫好。無論承認與否。一定要他担保。故保結上雖有伯鈞之名。未經親自簽字。卜五當時與來員一同進城的。初三日中飯時我與那卜五來城。赴縣黨部向特派員詢問此事究竟。而張特派員僅以辦報及赴日游學之言。與我談論。對於此事毫無辦法告知。初四日那卜五與我談。謂特派員看伊情面。要五千元了事。我就回鄉。告知陳家的。他家女流不能作主。我仍來城等復否認的。初十那天發生變化。十二因在城無法可想。那卜五云。俞渭清將帶衛隊下鄉。嗣經卜五再三情商。至少先繳一千元。我請吳星石以田契押十五日期票一紙。託卜五送去。詎非現款不收。又向東源莊貼洋一元半兌現。始允收下。當取回嬰幼廉收條一紙。時俞渭清。凌慕韓。那卜五均在場親見。十二日間陳伯鈞在海門。因與凌慕韓那卜五三人前往。俞渭清意欲同去。我等未允。到海門附那卜五以恐嚇之言。向陳伯鈞縷述。那時我却不知所以。次日陳伯鈞託祝繼賢向王怡昌匯得南通得記莊洋二千元。除繳過一千及此次一千外。尚有四千元未經籌到。十三晚我回富安鎮籌款。十四晚來城。當晚又交一千元與那卜五。有凌慕韓目見。仍餘一千元在我身邊。當晚我又赴吳家莊找吳星石。設法借款。那時那卜五已先我外出。我因有一千元在身邊不放心。所以移住吳家。十五中飯時。俞渭清那卜五帶一衛兵到吳家尋我未見面。昨天陳伯鈞陳逸仙來城。由崇海旅館打電話約我。因於下晚八九時前往見面的。時有吳姓小孩同往。十四所交一千元。據那卜五云。伊親自往黨部交與特派員的

。陳伯鈞是我表兄。我祇受他家委託籌款及交款之事。並未與特派員接洽過。只會過一次的。除款一千元。現仍在我身邊。莊款信洋二千元。亦在我身邊。已知照莊停止撥付。十四晚十二時前。邢下五對我說。告陳逸仙之原告。計有十四人。共六款。第一名俞渭清。次爲邢廣權、倪占清、邢啟楨、黃道揆、陸志安、方飛、沈銑愚、戴子言、姜某等。今奉訊問。所供是實。

### 凌慕韓

供年三十九歲。本縣石港人。在三益鄉董事辦事處當書記。已十餘年。初一那天

我在石港家內。初三日聞知陳逸仙被捕。當晚趕回三益鄉。初四日陳逸仙家屬託我進城。帶回做好文稿。向縣政府縣黨部縣公安局分別呈遞。因在崇海旅館會見邢下五。當將遞呈文事告知。據云檢舉告發審問拘捕。均係黨部職權。他已與特派員接洽。叫我不必呈遞。即遞亦不生效力。我因於初八日回鄉。當求本人同意的。初十日又來城。十二日曾隨梁濟濤前往海門。找尋陳伯鈞。十三日我一人回通。住在西門友人曹姓處。十四日下晚。遇見汽車夫施姓。因同住崇海旅館五十一號房間。在海門時邢下五與陳伯鈞言。此事理楚。共洋七千三百元。後來梁濟濤二十四先後交洋二千元與邢下五。一千元由邢轉交龔幼謙點收。一千元邢持出棧房。我均在場目見。今奉訊問。所供是實。

### 邢平子

供稱。我等所訴陳逸仙罪名六款。(一)軍需借款。縣派勸募四千元。陳勒派加收

手數料一千元。我與農會職員瞿竟人同往籌防會查無此帳。(二)縣發築路費一千餘元。陳未發給鄉民。僅於八索鎮置一崗亭。餘款不明用途。(三)富安鎮本有派出所。陳董竟着其司帳凌某。辦傳票傳人。被傳者爲何瑞琪。可證。(四)社倉辦已七八年。係殷實居戶所捐。實收約六百餘石。歷年增收。未見清單。今年發生麻雀會。陳仍勒不發放。此倉由陳經營。不知其意何居。尙有二款。記不清楚。呈稿存倪占清處。容繕就分呈鑒核。如有虛誣情事。絕對負法律上反坐責任。如檢有證據。亦當隨文粘呈。我與特派員向不認識。事前確無接洽。呈訴方面。完全由俞渭清經手代送。今特派員既受賄。亦當連帶呈控。今奉訊問。情甘覓保具結。回歸候訊。所供是實。

### 邢啓楨

供稱。我等控陳逸仙罪名。共計六款。(一)軍需借款。縣派三益鄉勸募四千元。並令發臨時收據。而陳董加收一千元。收據並不照發。四月底黨軍到通時。我與邢平子往籌防會。查不到此項帳目。(二)路工處撥給縣路拔夫費。陳董並未發給鄉民。(三)居戶捐爛泥捐。已經征收。陳董無榜示用途。經人告發。方停征收。(四)社倉係鄉民公捐。陳爲倉董。向例春放夏收。而陳不能按時發放。至歷年增加二成還入。迄無帳目宣布。五六兩項。一時記憶不清。容回歸補抄。原呈正副八份。分呈縣黨部張案檢舉委員會縣政府公安局。並檢齊證據。粘呈鑒核。約五日後即可繕就呈遞。今奉訊問。所供是實。

## ▲▲檢委會第七次常會紀 (見十月十九日報)

張案檢委會第七次常會於十月十八日舉行。出席者李也中·白集西·程壯·(周代)汪劍雲·劉斌·朱畏軒·金雲直·張馨餘(吳代)行禮如儀。主席李也中。記錄姚蝶儂。主席報告。畧謂我們對於張樹星案件。無論情形如何複雜。總當努力去辦。方不負全體黨員所託。現陳逸仙雖取保在外。然而我們總要澈底的根究。一方已於昨晚七時續發一電至上級黨部。請速派員蒞通查辦云云。提議事件。(一)請刊行本案特刊以資宣傳并附帶討論經費問題案。(議決)一面函請縣黨部臨時特委會。再行咨催縣政府。一面公推金李二同志代表逕往縣政府商請撥助。特刊一節。俟有款再行公決。(二)關於存在葛處證據各件。應即收回案。(議決)公推朱白兩同志攜帶本會公函往取。

## ▲▲檢委會第八次常會紀 (見十月二十日報)

檢委會第八次常會於十九日上午十一時開會。出席者李也中·白集西·朱畏軒·張馨餘(奚代)汪劍雲·程銳生(孫代)行禮如儀。公推汪劍雲主席。記錄姚蝶儂。主席報告事項。前昨兩日議決答案。業已分別履行。尚有一二案件。今日當可補行出去。所最堪注意者。近日民國日報發現張樹星啟事。通海報又有龔幼廉啟事。伊等雖自謀彌補掩飾之計。然此案人證確鑿。真相不久自明。務望諸同志共同努力。團結精神。以求澈底辦法。愚見以此案正在狂瀾

之中。無論外界是毀是譽。而我們只須努力的精密的去辦理好了。(提議事件一)本案應再如何電催省部查辦案。(議決)擬稿電省催促派員辦理。(二)本案內一切問題須求徹底。擬再撰發通告及標語。請民衆共同出面檢舉案。(議決)通告由提議人負責撰稿。標語由宣傳部負責辦理。(三)各部每週做工作報告案。(議決)各簡的做工作日記。報告常務部彙存。(四)請第八區黨部臨時執委會就近幫同調查及宣傳本案情形案。(議決)擬稿函請第八區黨部查照辦理

### △檢委會第九第十兩次常會紀 (見十月廿六日報)

檢委會第九次常會於十月二十四日上午十一時開會。出席者有施北滄·程銳生(孫代)朱畏軒·汪劍雲·金雲直(邢代)李也中·張馨餘(吳代)等七人。行禮如儀。公推李也中主席。記錄姚蝶儂。『主席報告』略謂本會成立至今已十餘日。所做工作雖不少。然而我們的目的。尙未完全達到。應當要提起精神。不放鬆地積極做去纔是。今天常會所討論的議案。比較重大的事項。便是對於張案行賄方面關係人的問題。希望大家利用精密的頭腦。作一詳細之討論云云。『提議事項』(一)函請市公安局日內有無關係張案之呈文收受。討論結果。公推常務委員往該局口頭探問。不必函詢。(二)擬製標語。以資宣傳案。結果當席通過標語八條。(三)主席提議煩出席諸同志各撰宣傳張案文字一篇。使民衆瞭解本案真相案。議決公認各擬一稿。由下屆會議席上彙交文書股編製。



檢舉委員會於昨日上午十時開第十次常會。出席委員李也中·朱畏軒·施北滄·汪劍雲·程壯·劉雅操·金鼎·張馨餘(奚代)公推李也中主席。記錄姚蝶儂。行禮如儀。「主席報告」畧述日昨工作之經過及最近省方對於張逆樹星之案件處置情形(隨即宣讀民國日報登載南通呈控張樹星一節)繼謂辦事須尙精神。文字宣傳尤爲重要。宣言稿已擬就。請公同斟酌修正云。嗣即當席公同修正。提出通過「提議事項」(一)三益商民聲明陳逸仙非土劣請函致受理機關秉公辦理。應如何處置案。(決)陳逸仙是否土劣。自有事實存在。交調查部辦理。(二)民國日報載南通呈控張樹星交蘇省黨部監委會嚴辦。本會應如何繼續進行。(決)電請省黨部監委會迅予嚴辦。(三)通電各縣請予一致聲討張逆樹星案。(決)將張案經過情形。連同宣言通電等件。分寄各縣。議畢十二時散會。

▲呈省黨部電文『南京省黨部監委會鑒。張樹星贈案聞歸鈞會查辦。乞速依法嚴辦。以維黨譽而慰羣望。詳情由張金兩代表面陳。南通黨員檢舉張樹星案委員會叩徑。』

### ▲檢委會第十一次常會紀 (見十月二十九日報)

昨日檢委會開第十一次常會。列席委員汪劍雲·施北滄·李也中·朱畏軒·白集西·程壯·張馨餘(奚代)。公推李也中主席。記錄姚蝶儂。行禮如儀。主席報告事項。日昨決案業已進行。今日張同志自省來函。述省方對張樹星案之情形。繼謂本會現負檢舉張案之專責。我們

既處檢舉他人之地位。則自身絕對不能容有一毫之污點。否則就不配檢舉人。且配受人檢舉了。至於本會整個工作之進行。尤須事事慎重。本着主義真意。根據法律手續。逐步前進。如是始可得到良善之結果云云。提議事項。(一)前三益鄉鄉民大會之詳情。本會應否調查案(議決)除函請第八區黨部就近代為調查函報本會外。即日派員逕赴該鄉探詢一切。(二)張案重要人犯。如俞渭清等匿不到案。應如何進行案。(議決)呈請縣黨部咨縣政府公安局請予嚴令緝捕。(三)張逆樹星省方雖已決主嚴辦。但此時猶未成爲事實。應如何進行案。(議決)明日續電省監委會請迅予嚴辦。

▲致各縣黨部代電『各縣黨部各同志公鑒。敝縣特派員張樹星。身居指導黨務地位。竟敢違背主義。破壞紀律。公然收受賄賂。至七千七百元之巨。倒行逆施。莫此爲甚。茲經黨員大會。產生敵會。專責檢舉。查獲重要物證多種。除派代表馳呈上級黨部。迅予嚴辦外。特節錄原呈。代電奉達。即希一致聲討。事關黨譽。願共鑒之。藉頌黨祺。南通縣黨員檢舉張樹星案委員會叩徑。』

### ▲張樹星案消息彙誌(見十一月五日報)

省黨部特派委員壽凌蒞通偵查張案實況。除經傳問各原檢舉人外。并向各方面調查。業已盡得真相。檢委會所經查得之各項證物。昨并呈交劉委攜甯質證。關於被害人陳伯鈞及各關

係人之供詞。雖經在公安局調閱。劉委爲慎重起見。仍決傳案面詢。據劉委談話。謂省黨部爲整飭南通黨紀起見。本案決主徹底嚴辦云。

三益鄉姜志昂邢平子等。復在縣政府呈控陳逸仙。宋縣長爲慎重起見。聞已特派專員。前往秘密調查。

陳伯鈞陳逸仙因龔幼廉余渭清倪占清邢平子邢啟楨邢下五陳志超江舜卿等。串通張特派員嚇詐。業向縣政府提起刑訴。庭期本定四日開審。并傳證人痞子嘉梁濟濤凌慕韓施懷清等到庭質證。惟因二日之變。城廂人心恐慌。乃又展期。

民政廳之指令。爲令行事。據該縣民人葛明等。呈爲告發南通特派員張樹星串詐威嚇陳伯鈞巨款一案。請求法辦等語。并附剪報二紙。據此。除批示外。合行抄錄原呈檢同報紙令發該縣長。仰卽確切查明據實呈復。以憑核辦。勿延。此令。

## ▲張案檢舉委員會第五號通告

### ▲報告 結束(見十一月五日報)

『爲通告事。十月卅一日江蘇省黨部劉委員蔚凌來通。偵查張案真相。卽經縣政府召集本會李也中朱畏軒兩同志。及葛松亭君前往。由劉委員會同周承審員將本案情形逐項詳細偵查後。復於日昨劉委員面令。將本會搜得張案物證原件。一併交其帶省核辦等因。查此項原件。

係證實張案之緊要事物。本會爲鄭重起見。當將該項原件廿四件。及本會文稿簿一冊。連同呈劉委員證物清單一件。備文呈請縣黨部臨時執委會逐項加蓋騎縫戳記發還。一面點交劉委員繕發收據一紙存案各在案。竊查本會自工作以來。深賴各同志協助。闡發本案。毋任感荷。茲既經劉委員將證物帶省。則省方自有相當辦法。本會似可就此結束。爰於十一月二日召集第十二次常會。議決就此結束。所有本會一切文件。連同截角圖記。一併呈繳縣黨部臨時執委會核收。嗣後關於張案報告事件。請各同志逕呈縣黨部臨時執委會辦理可也。除呈繳并請轉呈省黨部備案外。特此通告。

## ▲張樹星案暫告一段落（見十一月十一日報）

▲張樹星在甯脫逃……省黨部令縣緝拿

張樹星自嚇詐案發之夕。卽倉惶遁出通境。嗣復潛行赴省。據報省黨部。謂係受地方土豪劣紳栽誣構陷。希圖卸責。省黨部疑信參半。故未予拘捕。但劉委員震凌在通偵查時。李也中葛松亭曾舉此爲問。劉委員答謂雖未逮捕。已予嚴重監視。俟調查確實。返省覆命。張樹星必無法脫逃也。惟昨日縣政府奉到省黨部代電一件。飭就近緝拿。是張樹星已不知如何設法逃出首都矣。從此鴻飛冥冥。恐將永成懸案。縣政府接電。當卽分令公安局警備隊遵照。令文如下。爲令遵事。案奉中國國民黨江蘇省臨時執行委員會江代電開。據查前南通特派員張

樹星。確有受賄情事。案關黨紀。仰卽就近緝拿。務獲解案究辦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口長遵照緝拿解辦。

### ▲▲張樹星已在甯被拘（見十一月十五日報）

南通縣特派員張樹星。前爲陳案。勒賄七千七百元。事發潛逃。黨員激於公憤。紛起檢舉。日前經省部議決通緝。現已在甯被拘。昨日省黨部致電縣黨部云。縣黨部胡崇基同志轉張案委員會。張樹星已被扣留。速派代表來京對質。江蘇省黨部臨時執行委員會等語。聞縣黨部擬卽召集原檢舉之黨員。議推代表。卽日前往對質云。

### ▲張樹星案近訊（見十一月十六日報）

▲在縣黨部推選檢舉代表晉京

▲代表人選：張馨餘；金雲直；葛松亭

縣黨部接省黨部寒電。關於張樹星在京被拘事。昨日下午。特召集前檢舉張案委員會委員及原檢舉人開會。當以檢委會雖經自動取銷。檢舉人仍應負責到底。省方既來電催派代表。理應選派。爰公決推定張馨餘金雲直葛松亭三君爲代表。晉京與張樹星對質。聞三君擬當就緒。決今晚由滬赴寧矣。

### ▲▲南通縣黨員檢舉張樹星案委員會宣言（見十月二十六日報）

革命是一幕流血的慘劇。中國國民黨是革命的黨，所以也就是能流血的黨，黨員是受黨底支配的。黨是有主義，有策略。有紀律的黨。黨員也就是受主義策略紀律支配的，無主義，無策略，無紀律，焉得成爲黨？有主義與策略，而黨員不能行，有紀律，而黨員不能守，將何所謂黨？有黨員，無主義與策略，將成爲狐羣狗黨。藉黨之名，反黨之實，背主義，無策略，非腐化惡化而何？

張樹星被省黨部委來南通指導黨務，如果他是一個忠實的同志，當然要本着主義，根着策略，守着紀律，努力奮鬥，惡勢力——土豪劣紳貪官污吏軍閥，——絕不妥協，那末，我們應當受他的指導。但是事實上却不如此。他竟腐化了，違背主義而反動了，『勾結污吏——莊炎於前，賄放劣紳——陳逸仙，湯肇商等於後』我們站在黨的地位上，就該檢舉他，剷除他，打倒他，請求撤銷查辦他，要曉得，他是一縣黨員之指導者，竟敢違背主義，破壞紀律，倒行逆施，一至於此。我們南通忠實同志，那能姑息他，隱忍他呢？

我們既受了黨員大會的使命！檢舉張樹星案的反動事跡，誓當努力工作，不妥協，不要錢，不存私，用大無畏的精神，肯犧牲，肯破除情面，肯流血，頭顱可去，事却不得不澈底，我們固然要求依法懲辦這反革命的張樹星，同時於此案有關係的一切反動份子，也非達到依法懲辦底目的，誓不終了，謹此宣言。願我同胞們，同志們，共鑒及之。

我們的口號

打倒求賄受賄的張樹星 請求省黨部徹底嚴辦張樹星

打倒背叛黨國的張樹星 澈查張樹星案內的一切反動份子

打倒勾結土豪劣紳的張樹星 嚴防類似張案之繼起者

打倒勾結貪官污吏的張樹星 嚴防利用張案之繼起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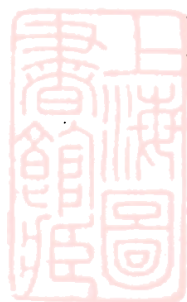
南通縣黨部檢舉張樹星案委員會

## ▲張謇中學黨員對張案之表示（見十月十二日報）

本縣張謇中學黨員。對於黨務素極關懷。自張案祕密經本報揭發後。該校黨員對張殊深憤怒。業於昨日下午一時就禮堂召集全校黨員開會。計教職員到者有王辛伯。校工到者有金福成馬萬元等十人。學生方面有金萬慶等二十餘人。公推金萬慶主席。討論對張案之表示。全體黨員先後發言。頗為激昂。後全體議決辦法有二。（一）通電南京國省政府明令查辦。以除稂莠。（二）通告南通民衆。一致聲討。至通電通告底稿。則公推丁瓚劉瑞龍二君起草云。

### ◎通告南通民衆

通海新報館轉南通民衆均鑒。頃閱國慶日通海新報。載有嚇詐串案大祕密之發現一則。不勝駭異。查特派員爲一縣黨務最高級人員。際此訓政時期。行將開始。應如何廉潔自勵。以維





黨綱而導民衆。今特派員竟敢橫行如此。若報紙所載不幸屬實。則匪惟我黨聲譽掃地。而民衆方面信仰何存。同人等分屬黨員。目擊時艱。寧忍坐視。茲經全體議決。除通電國省政府即日明令查辦。以除稂莠外。望我通民衆一致聲討。事關黨國要政。幸勿漠視爲禱。中國國民黨張睿中學全體黨員叩。十月十一日。

### ▲民衆團體討張之應聲（見十月二十日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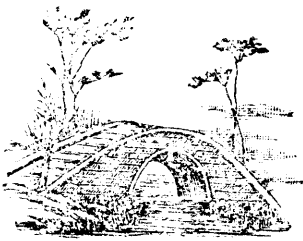
◎第二區黨部致各報快郵代電

全國同胞公鑒。本縣特派員張樹星。自蒞任以來。卽任用私人。摧殘黨務。勾結貪官。收受賄賂。魏案敲詐於前。陳案勒索於後。人證確鑿。罪狀昭著。如斯敗類。豈僅爲本黨之叛徒。亦我民衆之公敵也。凡我同胞。務希一致申討。滅此惡獠。南通幸甚。黨國幸甚。南通縣第二區黨部臨時執委會叩銑。

### ▲總工會請究辦張案電（見十月二十八日報）

南京省黨部監委會鑒。張樹星受賄。證據確鑿。乞嚴辦。以肅黨紀。而慰羣望。南通縣總工會籌備委員會叩感。

張樹星案紀實



# 本報關於張樹星案發表的言論

評論  
張樹星案

## ▲斥張特派員（見十月十二日報）

罪惡常存於現實界，人欲保持其純我之本質，戰勝感性衝動，惟有拒絕生活意志，而由知性以求解脫。設果出其道德的努力，以克個性，以攻物慾，提起一種超越利害之興趣，保持一種永久光潔之心境，自能富貴不淫，貧賤不移，威武不屈，若如蔡子民同志所說：借了很好的主義作護身符，放縱卑劣的慾望，到劣跡敗露了，叫反對黨把他的污點影射到神聖主義上，增了發展的阻力。這是何等傷心何等沈痛的一句話！

國民黨黨員在後方所做的革命工作，除遏止反動分子搗亂外，第一要得民衆的信用。所以不是打倒貪官污吏，便是剷除土豪劣紳，務斬發揚我總理三民主義之精神，解除民衆一切的痛苦，斷沒有橫敲側擊，榨取平民膏血之理。不意我們南通特派員張樹星，竟公然納賄營私，違背黨紀，使民衆對黨的信用，日趨薄弱，張樹星的罪惡，真是萬死莫贖了。

特派員的地位，是何等崇要，特派員的使命，是如何重大，特派一舉一動，應如何小心謹慎



，以身作則。爲什麼要打倒貪官污吏？爲什麼要剷除土豪劣紳？打倒剷除的用意，當然不外解放民衆，貪官污吏土豪劣紳的壓榨手段，是特派員所應承襲的嗎？不然，何以有嚇詐串案大祕密一幕的發現？

陳逸仙與陳伯鈞，如果真是土豪劣紳，自應依法檢舉，非金錢所能運動，非勢力所能袒護。今乃以七千七百元之詐欺私了之，特派員其將何辭以自解？且陳氏土豪劣紳之罪果實，特派員既無由解納賄縱惡之疑，陳氏土豪劣紳之罪不符，特派員又將何以逃索詐誣良之譴。特派員昨曾自云除稂莠以植嘉禾，未諗特派員之自視，稂莠乎？抑嘉禾乎？總理云：行易知難，吾於張特派員而益信。

### ▲▲正氣（見十月十八日報）

獨

正氣者。浩然之氣也。吾人以澄清純潔之思想。發爲義烈忠勇之行爲。斯得天地之氣也正。一身具此正氣。則身修。一家具此正氣。則家齊。地方具此正氣。則地方平。國家具此正氣。則國家治。然豈獨身修家齊地方國家平治而已哉。

正氣之在天地。沛然凜然。雖千秋萬古而不朽也。詎若常人所驚之名利。僅僅一時一世。不過百年而已耶。縱觀歷史人物。正氣所稟。莫不得民心之趨向。而大有爲於斯世。卽至不幸之時。身死家破國亡。而正氣不稍泯滅。故文文山史閣部之流。以及無名英雄。如項王之八

千子弟。田橫之五百義士。莫不保留正氣於人間。而受後世之追弔忻慕。並引起成仁成烈之同情。

反之。正氣不存。一身固淪爲奸盜邪淫之宵小。於家庭爲不肖之子弟。於地方爲害羣之馬。於國家爲蛀食之蠹。易言之。國家而多蛀蠹。則國之正氣失。地方而多害馬。則地方之正氣衰。家庭而多不肖子弟。則家庭之正氣傷。正氣而至於傷。至於衰。至於失。則國家地方家庭。庸尙有振興發達之望乎。

叔世衰亂。人欲橫流。私利之心。戰勝名譽。於是乎軍閥政客。貪官污吏。土豪劣紳。奸商點賈。流氓游民。強盜竊賊。充塞於國家地方之間。而醞釀演進成一萬惡之世界。天地正氣。喪失殆盡。

我黨國揭櫫正大光明之黨義。應民衆大旱雲霓之渴望。其浩然不屈之正氣。自先總理遺之於黨衆。由兩粵蓬勃啟發。浸假而及於湘鄂。浸假而及於江浙。今且有直達燕趙之勢。及支配全國之力。此不世之盛業也。

幸我以黨治國之黨衆。以及主持黨治之政府官吏。應以培養此一黨正氣。保留此一黨正氣。爲衰世常務之急要。而未可忽略視之。蓋正氣者。黨國之所託也。正氣能存。則黨國興之並存。縱至屈於強權。然終必有復興之一日。正氣若亡。則黨國能無恙乎。南通愛黨之忠實同

志。當亦有感於斯文。

### ▲張案發生後我們應有的態度（見十月十九日報）

趙劍華來稿

自從張樹星受賄案件暴露以後，社會輿論，非常複雜，三家村的學究說：「人心不古，世風日下，芸芸小子，終日往來懂懂者，非爲利祿而何？」忠厚老成的先生們說：「青年們最易受人利用，他們奔走呼號，轟轟烈烈的開了一個市民大會，却給張樹星一個人受用。」少數的同志說：「本黨不幸，而有此敗類，南通不幸，而有此敗類，真令我們心灰意懶。」這幾種說法，似乎多少有點理由，然而仔細想來，這都是近視眼的見解。

我們試問此次市民大會，是不是應當做的事？土豪劣紳和勾結孫逆的叛徒，要不要懲辦？如其以爲是不可少的，那末這與張樹星的受賄，當然是截然兩事。而且張樹星的敲詐案件，是有其必然的因果存在，不從其因果着眼而徒出非薄之論調，消極之思想者，我們何能與之苟同？

(一)一個整百萬人的集團，要希望份子個個如一，這當然是不可能的。我們檢閱世界各政黨的歷史和現況。找不出一個例外，而況本黨是一個多階級的黨，是一個新近發展的黨，我們當然不能諱飾，黨內沒有腐化惡化假革命不革命反革命的份子混雜在內。那末有一個兩個甚至於好多個的張樹星，並不是一件奇事呀！

(二)革命不是爲求自己物質享受優裕，是爲求大家生活美滿，自己不過是衆人中一個享受者罷。如不這樣想，那必走入反革命的道路。如張樹星之流，滿頭腦裝的是陞官發財的愚想，一身充滿着驕奢淫佚之氣，交際如是之闊綽。支用如是之耗繁，內有父母妻兒之累，外有新知舊好之求，區區五六十元的生活費，如何夠應付？如何不意外之收入？如何不貪賊枉法？那末這正是必然的事呀！

但是我們每一個南通同志，每一個南通革命民衆，不要以爲是必然的，就與我們絕不相關罷！須知道張樹星之所以敢於爲所欲爲，正因爲我南通民衆之易與，我同志監視的不力呀！那末張樹星固罪有應得，而我們也要負起責任來。

同志們，不要以爲民衆對於我們減少了信仰，工作發生阻力，而流於消極觀望。我們要認爲張樹星案之發生，正是我們的興奮劑，惟其因爲我們隊伍裏份子複雜，惟其要更加努力，肅清內部，向外進展呀！而我們革命的同胞，也要積極的加入我們隊伍，增加革命的力量，向一切反動份子進攻，勝利纔是我們的。努力罷！

### ▲爲什麼要打倒土豪劣紳？（見十月廿八日報）

王子章來稿

要打倒土豪劣紳，必須先要明白土豪劣紳的的定義。共產黨說：『有土皆豪，無紳不劣。』這兩句話，在我們國民黨絕對不能承認的。要知道土豪劣紳，不是任何人所能做到，凡土豪劣



紳有做土豪劣紳的要件，他們的要件是什麼呢？就是能夠勾結軍閥土匪，做他們的憑藉，或是有政治的經濟的一切封建社會的特殊勢力，來恃勢壓迫人民，魚肉鄉里，纔可說是土豪劣紳。他們的慣技，是把持一切，與適應現代需要的國民革命是絕對不相容的。土豪劣紳，既是實現三民主義國家的障礙物，故欲求國民革命成功，非先剷除土豪劣紳不可。

我們既知道土豪劣紳，能破革命的陣線，拆革命的軌道。凡是三民主義的忠實信徒，應具有奮鬥的精神。來打倒他們，纔能為全民求解放，謀真正的福利。南通自國民軍佔領以來，已有五月之久，一般土豪劣紳，也深知自身沒有立足的餘地，銷聲斂迹。可是土豪劣紳的潛勢力，是絲毫沒有剷除的，這種惡劣的氣焰，仍不停的向我們進攻。假使我們一不經心，他們就要混入我們的隊伍裏來，操戈入室，團結渙散，噬臍之痛，是一定免不掉的。那末我們一味的嘴裏喊打倒，筆頭寫打倒，而不實行去做，又有什麼成效呢？要求徹底的解決，非把土豪劣紳過去所欠的賬，一筆一筆的計算出來，該欠若干，必須追索收回，這種追索的任務，全在乎我們同志的努力。我們既負有重大的使命，那能放棄退縮，而不和土豪劣紳作殊死戰呢？同志们！前途未可遽抱樂觀，還是我們大家負責起來，努力奮鬥！

### ▲我對於張樹星案的意見

見十一月一日報

君俠來稿

「敲詐」是用威權來恐嚇不違法的人，詐取他的金錢。「受賄」是違法的人，用金錢來運動有職權的人，希望脫罪。張樹星取陳伯鈞的金錢。還算是「敲詐」呢。「受賄」呢？

檢舉土豪劣紳（？）陳逸仙，當然不關係陳伯鈞的事，因為他是富翁，所以做了圈套來叫他做保人，才可以取他的金錢，這當然是「敲詐」了。「敲詐」是主動的，「受賄」是被動的，「敲詐」和「受賄」是很有關係，是不能混糊的，根本上不可以弄錯了。

### (二) 陳逸仙是土豪劣紳(？)

陳逸仙是否是土豪劣紳，我當然不能斷定他，也不能因為張樹星的違法，而不檢舉他；但是告發陳逸仙的人，有和張樹星朋比為奸的嫌疑，在張案未了，都應該迴避。誰認不出你「是人」「是鬼」？這也怪瞎了眼睛，誰叫你和他們一同告發的？檢舉土豪劣紳，黨部當然要嚴密的調查，是確實的，還是敲詐的，報仇的。非加以審慎，當然不能憑片面之詞，而加以逮捕的。現在對於陳逸仙是否土豪劣紳，人們都發生了狐疑。「他們是借檢舉陳逸仙而敲詐陳伯鈞的嗎？」「陳逸仙確係一個土豪劣紳嗎？」在張案未了，也不能斷定他的真確，假說確係個土豪劣紳，也須其他忠實同志負責來告發他。

### (三) 什麼人助成張案

張樹星一個人，決不能管這件事，倘然沒有少數惡化黨員去勾結他，決沒有這一回子事發生

。那末少數惡化黨員，非與張樹星同懲不可。這種惡化黨員，事前未能淘汰了，全體的黨員也難辭其咎。但是人數衆多，非嚴格審查不可。否則惡化份子，依然鬼鬼祟祟，行他倆鬼賊技能，使黨部失民衆的信仰心。雖說是「個人」喪失「人格」，然而整個的「名譽」，也未嘗不受打擊。

(四)爲什麼要反對通海報——葛松亭

張案發生之後，曾經起了糾紛，並且有人要禁止通海報出版，逮捕葛松亭君。但是張案的敗露，是通海報披載的，張案的祕密，是葛君揭破的，我想現在惟有張樹星和那些朋比爲好的人，都十分可恨通海報和葛松亭。同是打倒惡化份子的人，又何必反對呢？又是什麼用意呢？我真莫明其土地堂了。我希望大家同站在一條戰線上去辦事，不要受「惡化」的傳染。

我不是通海報的記者，我和葛君松亭並不相識，我也不是南通的黨員，是站在民衆的地位。發表的意見。

小言

▲慶祝中的悲痛(見十月十一日報)

昨天雙十節。南通各界舉行這個紀念。特別熱烈。上午已開過慶祝會。濟濟跽跽。盛極一時

。演講的話。如不可貪賊枉法。不可詐嚇索取。如有了一面打倒他。一面還要拿辦他。大家聽了。多一次的惕勵。本來慶祝之中。當然要含有一種勗勉的意味。夜裏本舉行提燈會。金吾不禁。徹夜共歡。天公却有意照拂人們。指導人們。教一天的樂。不要一天樂去。分做兩天樂。風雨順延。簡直是歡樂順延了。昨天午後細雨濛濛。怨恨之氣。佈滿全城。其實今夜不行。明夜必行。明夜不行。明明夜便必行了。休怨恨。好頑意兒在後頭呢。敵報館因爲雙十節的關係。特印紅報。以示慶祝。登載的消息。當然是吉祥的。至於張家相公偷吸鴉片的李家姑娘私奔旅館的這種消極的消息。一概謝絕。鄙人所做的小言。也應時說幾句皆大歡喜的話。呀！呀！奇了！奇了！偏偏這次新聞欄。登了什麼魏案黑幕之一。什麼特派員詐嚇索取的鐵證。呀！這話怎麼講？你一面大聲疾呼的要打倒。拿辦舊時代的貪贓枉法詐嚇索取的壞分子。一面却大胆逞兇的去幹那貪賊枉法詐嚇索取的事呀！真麼？這極悲痛的消息。乃得之於黨國下舉行雙十節盛典的一天。鄙人的小言材料來了。

## ▲反 革 命 (見十月十二日報)

閩

▲反對惡化腐化的黨員正是擁護國民黨的忠實分子那能算是反革命呢

甲是國民黨員。甲的行爲呢。如果陽是奉行革命主義。陰實厲行敲詐手段。乙若指摘他。攻擊他。彈劾他。甲卽利用反革命三字。加之於乙。重則指乙是反動派。輕則說乙有反革命嫌

疑。其意以爲反對我甲。卽是反對革命。好像甲卽革命。革命卽甲。其實先總理的主義。是盡善盡美的。有人反對先總理的主義。纔算是反革命。先總理的黨員。也有惡化腐化的不良分子。有人反對這種黨員。豈可一概而罪之爲反革命呢。簡言之。革命的整個。不可反對。且亦絕對的無反對之處。革命的零個。壞的黨裏也不能容。所以黨員個人的行爲惡劣。民衆當然要加監視。黨員那能假借這鄭重的反革命三字。妄加之人。以爲抵制的利器呢。沒有清黨之前。入黨員是很容易的。但是黨員的黨化程度。有高有低。程度低而劣的。動卽妄指反對自己的爲反革命。以理而論。你的行爲。如此的妄。實在己先坐反革命罪矣。所以我國民黨現在最要厲行的——黨的訓練。

若是張黨員而貪賊枉法——詐嚇串索。證據確鑿。李人民揭破他。張黨員地位再高。也無從拿反革命的罪加之他人呢。

## ▲▲假面具的作用(見十月十三日報)

聞

▲帶着儼同人面目卸來依舊畜牲心

猴子帶着面具。騎羊鞭狗。這時猴子的態度。自居爲人。視羊和狗則爲畜牲。居然以類似人的形狀。去詈罵鞭策其他畜牲。在羊狗本來是畜牲。真人詈罵鞭策亦可。假人詈罵鞭策亦可。可是猴子不應去詈罵鞭策。惟其詈罵鞭策得利害。試問卸着面具以後。不居然也是畜牲一

類麼。自己本是畜牲。而故意詈罵鞭策其他畜牲。怎奈卸去後現了原身。又要受真人的詈罵鞭策。那就更難以爲情呢。

數日前南通市民大會。懲辦貪官污吏土豪劣紳。當時是張特派員樹星同志做主席的。講詞很嚴厲。態度很激昂。市民都很表示滿意。不數日而張同志嚇詐串取鄉民的證據。一五一十的通盤被人托出。張同志得了信。也一溜煙離別南通縣了。回想張同志站在主席上。高呼打倒……拿辦……之時。心上一定仍依舊愁着三樂鄉的人今夜到桃之華沒有呢。呀！這時做主席的張同志。不是帶着假面具。當着許多真人面去耍騎羊鞭狗嗎。我們已受了他的糊混欺朦了。可惜現在卸下來了。又受真人的高呼。——打倒張逆樹星——拿辦張逆樹星。

## ▲市民二次大會（見十月十四日報）

園

▲市民應共起維護黨紀

南通市民因要懲辦貪官污吏土豪劣紳。特開大會表示民意的團結。果然得着省方的允許懲辦。結果總算圓滿。這是第一次市民大會的成績。

這次張特派員樹星同志被人檢舉嚇詐索取鄉民的證據。源源本本曝露於民衆之前。張同志聞風而逃。渺不知其所之。這貪賊枉法的黨同志。不應當懲辦麼。何以鬧得滿城風雨。而第一次市民大會籌備處。不聞有第二次市民大會的籌備呢。

第一次所要懲辦的貪官污吏土豪劣紳。係舊時代的惡行爲惡勢力。懲辦的目的。(一)使舊的完全消滅(二)使新的不敢效尤。使欲厲行先總理的三民主義。非先消滅舊的惡行爲惡勢力不可。所以革命權力達到的地方。已首先打倒貪官污吏土豪劣紳。張樹星是立誓信仰三民主義的。——總理的忠實信徒。——張樹星是奉命厲行三民主義的。——民衆的清勤官吏。——張樹星是主席消滅惡行爲惡勢力的。——貪官污吏土豪劣紳的仇敵。呀！紅五六反算過來。變做是么二三了。信仰——違反。忠實——奸逆。厲行——玷辱。清勤——貪賊。消滅——效尤。仇敵——師友。黨紀被張黨員破壞玷辱。誰去維護呢。市民却未便袖手。所以二次市民大會不可不着眼此點以造成績。快開！快開！

▲▲黨

德(見十月十六日報)

▲賊去關門

閱

自南通縣特派員張樹星同志貪賊枉法嚇詐騙取之鐵證揭破後。轟動全縣。而且波動到他縣。影響人民對於黨的信仰。多麼大呢。黨的整個。本來是神潔的。人民因輕視少數惡化腐化的零個。由誤會而影射到神潔的整個上。那麼清黨運動。所以不容緩的。特派員實負有一縣清黨的重責。假如一旦犯罪逃去。誰去肅清黨員的黨員呢。更誰去努力共幹那清黨的工作呢。



張樹星醞釀這罪惡時非一日。因為奪得祕密。當然外人不容易得知。可是有幾位知道了。却加入想朋分啦。（不愧為張之同志也）還有幾位知之而不敢舉發。且為潔身起見。亦不欲舉發。及至猝然檢舉。而張已天天矣。馬後放砲。已不機緊矣。

黨有惡化腐化分子。等着羣衆來檢舉。黨員已有失察之咎。嗣後要希望羣衆繼續的監視黨內的不良分子。尤其希望黨員能自動檢舉同志的惡劣行爲。使黨的內部純爲聖潔。慎毋隱諱。那麼有了黨德。更加堅固羣衆信仰的心了。張逆的事已成過去。是所望於其他。文言亡羊補牢。格說賊去關門。唉！南通的黨員難免沒有惡化腐化的化子隱匿在內呢。

## ▲▲真 革 命 假 革 命（見十月二十日報）

闕

▲怎容許假革命混跡得志的？

革命的事業。是真的不是假的。革命的工作。絕對是真的。不是假的。荷了槍。拖了砲。排入隊伍。趕赴前敵。劈拔！劈拔！日夜響個不了。前仆後繼。前死後續。再接再厲。不稍退却。置身於肉山血海之中。奔命於彈雨槍林之外。假的嗎。把生命丟掉。去做革命工作的。爲的什麼。爲名嗎。爲利嗎。生命且不爲。爲誰呢。爲的一個志。此所謂寧殺身以成此志也。所以我們對於前敵的武裝革命者。可絕對的稱許他的志是純潔無二的。

革命的工作。一方面在前敵奮鬥。一方面還要在後方整理。簡言之。奮鬥是重在拚性命。就

要發生生死關係。整理是專靠用技能。毫無生死的關係。那麼所謂假革命者。大概容易混跡於後方了。借了革命招牌。穿了革命服裝。百方夤緣奔走。忽然得着差缺了。某縣什麼員。某縣什麼長。接事後之所行所爲。甚是土豪劣紳之殘暴貪婪。表面上雖是日日向總理行禮。讀總理遺囑。實則是總理的大罪人。雖副千刀不足以謝總理。此之謂假革命。

本縣黨部聲明不知張樹星的黨證號數。江舜卿等未登記。非黨員。可是這嚇詐串騙。未舉發以前。南通之特派員。堂堂乎張也。江等也是意洋洋的以黨員地位而攫得總工會要職。咳！南通怎容許假革命混跡得志的呢。他們一得志。危害於黨的整個。却怎樣呢。現在南通除張江等已發覺認爲假革命外。其餘還有假革命沒有嗎。寧早些發覺發覺吧。

### ▲▲張案串騙中的枝節（見十一月十九日報）

閱

▲原告人其如十一種鐵證何

雙十節葛松亭舉發駭人聽聞的一大串詐嚇騙案。——特派員張樹星勾結幾位當地鬼。威敲三益鄉陳逸仙七千七百元。凡我民衆莫不怒髮冲冠。萬衆一心的去要求懲辦張逆和當地鬼。葛松亭搜查案中種種鐵證。確已證明原告人們是和張逆串通的。原告人們一面懼怕到連坐。一面却痛恨葛松亭的毫無客氣。於是原告人於檢發以後。忽又認真去控告陳逸仙爲土劣。藉以掩飾串通之事。並借此緩和張案的進行。前天並廣送特刊。——控告陳逸仙爲土劣——指葛

松亭誣栽原告人有串通之事。我們看了這特刊。很替葛松亭擔憂。因為原告人說得頭頭是道。哈哈。現在葛松亭也廣送特刊了。

葛的特刊。把十一種鐵證影印起來。一一加以說明箋註。看了影片上的詞句。那些原告人人焉廋哉。人焉廋哉。——何止十手十目指視也。影片上最妙一句。是邢卜五嚇逸仙哥道。——總之新法律與前不同如之奈何。——逸仙哥後來一千一千的拿出。全是得力於這一句。大概張逆新造出一種新法律。——七法全書。我對於此案。有一疑問。原告人鬧得很起勁。而原告始終未披露過。祇許張逆一人知之。奇極。第一期特刊。我們已賞鑑了。原告人如出第二期。儘可把十一種鐵證加印裏面。葛松亭一定肯借的。放心放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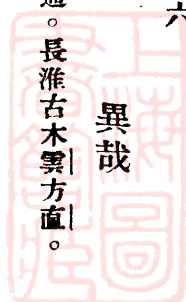
休講了。節外生枝。原不值得。諸君快聽南京如何訊判張逆的消息罷。北風瑟瑟。我想有幾位睡不交眼呢。

▲歪詩送張拱北不同志

(見十月十八日報)

異哉

此張特派太威風。同志傷心志不同。百世流芳爭北拱。一時遺臭向南通。長淮古木雲方直。紅地青天日也中。昨夜草書元可畏。海鷗無計各西東。





習位思案



# 習位思全案紀實

## 葛松亭訴請判結習案狀

反訴人葛松亭。呈爲疊被誣告陷害請求依法追究辦事。竊春初習位思威偪單少堂致命。因以嫁禍唆使單妻誣告。嗣經瞿前知事判決不起訴處分。民不服。向高檢廳聲請再議。業蒙核准。發交原縣審理在案。其事實均詳歷次狀供在卷。惟此事發生之因果。亦有爲案卷所不詳而足資本案參證者。今謹盡情陳述。另抄附呈。伏祈鑒察。詳核事實。早日依法判決。以資結案。俾免訟累。實爲德便。謹狀。

南通縣法庭 公鑒

附抄呈述單少堂之死及被習位思栽誣之因果一冊

中華民國十六年十二月日

## 述單少堂之死及被習位思栽誣之因果

習位思之於我，本無深仇宿怨，他何以要誣害我？這是不明本案真相的，第一個疑問。解答這個疑問，請從吳右淦與習位思，發生的事故說起。去年陰歷的臘月初二日，下午，右淦突然而到我家來，臉上含著很嚴重而憂鬱不可解的神情。坐定後，首先長嘆一聲。我雖同他是親戚，他却很不容易有到舍間的機會，這次，大概是他生平第六次的光降罷！我見他如此的狀態，以爲他闖了什麼大禍，很沉著的問他來意。他又長嘆了一聲，說：沒有什麼大不了的事！祇是近來寒舍多故，使我無法應付，苦痛到了萬分。我鬱悶得很，特來同你閒談閒談。我問：是些甚麼事呢？他就一樁樁的告訴我說：「我適纔，是從城裏回來，因爲錢實秋有座市房賣給我，已多年了。原來是典產，中間會經過三先生（張晉）薛鄂生等，替他要索高價。署立賣契。並且是鄂生的正中。契也早已稅過了。近來他要回復他的產業。他備原價買轉呢！我并無可無不可。乃他竟說是，當時的賣契，手續上欠完全，教我把原契捧給他。房價，則抵算另外他所賣給我的一块田上的找價。他寫個找價字給我，算是兩兌。這是一件事；李萬里，上月忽然要向我借一千圓。這我知道，是實秋的鬼啦，已好幾次教巡士來，催我答復。並且有信交鄂生實秋轉致我。今天談實秋事時，鄂生特地喚我到廳背後，把信給我看，他隨即收回去了，我認得是萬里的親筆，事體決不會假的，我問他怎麼辦呢？他說不理他，三



四百圓呢！還好商議。成千的敲起來，那裏有這麼容易的事。這又是一件事；我家裏的廠廳，是我的曾祖向吳洛芬的高祖買來的，世居近二百年了。今年，洛芬忽提議，說同姓無絕產，要向我贖回。我不承認，他就預備把妻兒子女，搬進來住。還有廂房的一角地基，是族中的公地。向族中借用，已近卅餘年了，洛芬又說是他私有的，要教我拆房讓地。這又是一件事；去年呢！王少卿強迫向我贖房尋釁。位思教我帶典契給他看看，他就老實不客氣，交給王少卿。我後來追問他，他就在我面前罵說：「王二侯真不講理，他向我要了看看的，他竟捨去了，使我沒交代，做難人。老弟，我同你交情很厚，我決定總有個交代。」可是到現在還懸宕著。這又是一件事；其餘，像叫化子釘刀式的找價畫字，更是你來他去，門庭如市，我出來應付他們罷！三句話沒說完，他們總就破口大罵，說：「你天生是個秋貨，習位思賞你一敲，你就成千論萬的捧出去。王少卿賞你一嚇，你就彎彎順的把憑據送給他。倒同我們幾十幾百的不爽快；」這種恥辱，已數見不鮮了。唉！稅過的契，世居的住宅，都有人來尋話說。照這樣情形，這一點祖產，我如何能維持呢？嫂嫂都是寡婦，子姪又均年幼，事到臨頭，我個人同誰去商量呢！所以近來，夜竟不能成寐，食亦不能下咽，時常生病，恐怕不會有幾年活在世上咯！家庭，如因我應付不得法，而破敗。死何以見三位亡兄於地下，生對於孀嫂子姪輩，何以交代呢！言畢慘然。我聽了以上右漆的一席話，亦爲憮然有間。我發問道

：以前你府上是否像現在如此多故呢？右濼答：不曾有過。我說：這個結果，定然起因在王少卿的贖房的事了！右濼說：我也是這麼想。我問：房子究竟答應過他放贖，沒有呢？右濼答：始終沒答應過。我問：你的契據脫手，後來習位思果有什麼條件，曾經提到這件事呢？

右濼默想了一刻，答說：函件雖有，但總不曾提過這件事。我說：啊！他們說習位思敲你成千論萬，你究竟被敲過沒有呢？右濼答：不會。可是我會經替他借過六千元。我問：有借據麼？右濼說：有的。我接著問：習位思同你感情好麼？右濼答：非常好。我問：這些事他應得帮你理楚呀！右濼答：他是帮我理楚，他總勸我多出錢，他說現在的世界，混帳得很，處處都是搭臺戲，你要反抗，就會惹出大事，說不定要冲家破產。還是忍著點好。我問：你現在能忍麼？右濼答：我實在覺得忍無可忍。但是無辦法。我問：你同習位思接近，有幾年啦？右濼答：前年纔接近的。我問：款是什麼時候借的？右濼說：前年三千，去年三千，今年他又教我代借二千，我是決定拒絕他。以上問答至此，我已恍然大悟，很引起我的憤慨。我只知現在社會敲詐之風很盛。不明白他們敲詐的手段，竟是如此辣。既使人受金錢上的損失，應得給精神上一點安慰呀！爲什麼還要施盡圈套，玩諸股掌之上，使被敲的人，感覺到無上苦痛呢？用心可謂惡毒之至。我就直截的向右濼說：你近來的這些痛苦，都是你出了六千圓的代價，買來受用的。右濼很驚奇的問：怎麼是我買來的？我說：你交接習位思，等

於請了一尊鍾馗，到你府上鎮宅。野鬼自然都嚇退了，可是他的騎從走卒，怎麼不跟上門來，請你供奉呢！何況習位思請你借錢，想情，他果預備還你。你受他的借券，顯是希望他還啦！他果會倒著志氣，向你說聲不還。他要了結這筆賬，自然要吹風出去，尋出許多事來，替你理楚，好同你算謝禮，使你不好開口向他索。你做了習位思的施主，且很慷慨的施捨，王少卿自然看得眼紅，要逼著習位思，替他做一票小貸。王既得手，自然他手下的蝦兵蟹將，一個個的都跟進了。右濼乃亦恍然明白，說：「啊！誠哉不錯。我想起了。所發生的事，蛛絲馬跡，都是從他府上這條線上来的。怪得，他原對我說：『你每年備二三千圓交我，替你支配支配。自然保險你府上，屁事都沒有。』那時，我心內想，我兄弟四份，每年收入不過萬圓，如何擔負得起。只好挨到那裏說那裏罷！誰知他竟如此做弄我，真令我好恨呀！」有頃，右濼說：「現在這許多事，如何應付呢？我已墮入他的陷阱，要請你援手救我出來。」其時，我憤恨他們敲詐得太可惡了，良心督促著我，便不顧利害，慨然接受了右濼的要求。我復詳詢他各事的本末。通盤一想。哎呀！我又發覺到他們真利害。除了王少卿的一件事外，其餘都靈空得很，一點不著痕跡，不能仗著法律來制裁。他們的本領，確當是殺人不用刀。敲詐得入化，萬惡到極點啦！就是王少卿的事，也一絲筆據都沒有。立刻去交涉，他們串通一氣，一定會說：「在一年前，右濼放贖後，他的房價都早清付了，現在還有什麼話講，」倒

轉來，他們到要控右濼是訟案啦！我想到這裏。便告訴右濼。更擬定辦法的步驟，告訴他說：「你同我的談話，要極端祕密。位思是機警不過的，透一絲風，使他有了防備，可就沒辦法了。我們第一步手續，是要得著他的筆據，使得他們無從狡賴串騙契約的事實。然後纔可求直於法律。此事有了把握，其餘均不成問題，不難迎刃而解。」我又叮囑右濼，「不可再同習位思見面。以便同他不斷的通信。第一封信，不可談到房子的話。待第二封信，可淡淡的帶一筆。以後一步緊一步，措辭務必恭順，愈示以弱愈佳。他要請你去面談，你就裝病。其餘的事來糾纏，你可一味的誘約。現在你最提心弔膽的，我揣定你，是怕泰山壓頂的大帽子李萬里，做他們的工具，來壓迫你。這一件事，我去替你做緩衝。你不要憂懼；」是日談至夜半，右濼纔如釋重負的回去，但是還懷著無限的鬼胎。越日，我借著別事，和李萬里見面。我要萬里自己嘴裏說出來，免得被對方覺察，疑是右濼的囑託。我就借著話，來挑動他歲末的經濟問題。被我橫敲側擊的盤問，他果然吐出實話來了。他涎著臉對我說：「我聽說，吳右濼是你的親戚，這事要請你幫忙。」我立刻板著臉對他說：「你既知道是我的親戚，你為什麼無故要敲他的竹槓？虧你還要希望我來說客。我不知道便能。現在你既告訴了我，我可不許你敲。」萬里連忙辯說：「這不是我的主意，我是被動的，要請你原諒。我已有信給鄭生，據說吳已有允意了。若是因你一言打消，則鄭生的面子，不是沒有了麼！我同他們共的

事多，請你成全一點，萬萬不可打我的盆。」我正想同鄧生去見面，苦無機會。我就隨口說：「你既顧慮到眾生，那們，鄧生方面，由我擔任去說罷！」隔了幾天，我去謁薛鄧生，正是高朋滿座。我趨躄了一刻，便請鄧生到別室內，問說：「我前天撞見李萬里，聽說右淥方面，又有什麼花頭？到底是回什麼事？」鄧生說：「是的。萬里今年要向他借借。開價要一千。我說：不能罷！弄這麼幾百元混混罷！我初頭遇見右淥，我把萬里的信給他看，勸他借出四百，他還不願意。我昨天撞見萬里，告訴了他。萬里的態度轉強硬，非一千不可。」我說：「哎呀！我們都是親眷上的關係，還是要你幫幫他的忙。我既懂了這件事，倒不可袖手，我可以幫同向右淥去說說他醒，免得又出旁的亂子來。」鄧生說：「那是再好沒有了。可是你曉得的，右淥是不吃好草的。近年，他信服習三爹。反拿我們當外人。如去年，王二爹向他贖房子，我勸他放贖，他不答應呢！後來，王二爹叫他九十餘歲的叔子，帶著兩個小孫子，搬着行李，住到右淥家裏，尿壺馬桶，擺在他家正屋裏，糟塌他。他喚警察哩！又被王二爹曉得了，跑去，拍臺打凳的大罵一頓。他反嚇得不敢見面。王二爹還要告他狀子已經寫好了，這到是習三爹不錯，連忙擋住。把右淥喚到家裏，不曉得幾句鬼話一說的啊！憑據就到了位思手上啦！習三爹就這麼交給王二爹，說：「哪，拿來了，你拿去罷！」我在旁邊，看是一個包包兒，說：「發開來看看呢！」習三爹說：「看什呢哉！拿去罷，拿去罷。」松亭，你看哩！右

漲秋是不秋。我好好的勸他放贖，他不答應哩！反而這麼白白送掉，他到情願。」我裝著不懂，很驚奇的說：「有這麼一回事，我還不懂哩！但是，贖價，王二爹總得要給他啦？」鄧生說：「贖價呢！房子到手就賣掉，錢上了王二爹的腰，一年多了。你想情，還有得給他嗎？不僅此呢！他的回贖，到現在還沒有收回咧！憑據落在外面，將來向他贖房子，他還要再賠出一座房子哩！你怕王二爹倒做不出啦！上個月，我遇著右淥，勸他早點辦個結束罷，他還忍疼割痛的韌哩！不是的哩！眼前這房子上，又生出問題來了。右淥把米行的賃房字，當寶貝樣的收著，不肯拿出來。以致賃戶，死不肯讓。你曉得，這座房子，是賣給誰的？是賣給于香谷的小老婆的個兄弟王子章的。我前天在三先生（張譽）那裏，捶著于香谷在座，他陰酸酸的向我說：「鄧生，我是個鄉下人，到要請教請教你！城裏買賣房產的規矩，交價以後，究竟要隔過幾年，才交房子？」三先生聽見，接著就問于香谷道：「什麼房子？」香谷就慢而穩的說：「我的某兒（香谷妾子之名）的個舅舅，他有了幾個錢啦！要想置房產，我原對他說的，你不是住石頭街的臉，弄不入過的，你還是到鄉下去買幾間房子住住罷！他不聽我呢！果是的！去年冬間買了東門外的座房子，房價早交出去啦！今年又要過年啦！聽說，房子還沒

有收到。真叫個不識相，自尋煩惱！」三先生就說：「這個豈有此理。」又對著我說：「鄧生，既在東門，你應當要替香老理楚呀！是那個的房子，他不交，教李萬里押交，好啦。」松亭

，你想想看。三先生，又不曉得其中曲折，被香谷這個壞毛，輕輕的一挑，教我沒處推手不管。只好我來啊！你曉得的，右淥，他還那們執拗，不肯把賃房字退出。如果累到三先生那裏去，不是又要出大亂子麼？」我聽鄧生述完。我就乘機對鄧生說：「這事，天生是早點理楚了的好。我你同右淥都是至戚。他不明白，我們不可不照應他點。我的意思，萬里方面，還是請你去暫緩和些。我遇見萬里，再替他說說。右淥，我今天去同他談。王二爹的事，最好請你約習三爹，王二爹，到一齊。我出來一同會商個辦法。弄個一了百清罷！」鄧生說：「這是頂好啦！幾時我來約。」我遂辭別鄧生。我在路上，就發生無窮的感慨。我想，他們做的是些甚麼勾當呀。鄧生是上流社會的人。也算得南通精華的代表。居然這麼希鬆平常的對我談。並且認習王的做法，是天經地義，理所當然。奇極。最後，我覺悟了，是呀！他們是習慣成自然，見怪不怪。我是少見多怪呀！咳！足徵社會沉溺之深。黑幕中之黑暗，如吳右淥所遭際，不過千百人之一罷！現在再述右淥所做的成績。右淥發出第三封信。臘月十四日，位思的回答，是長篇大簡，寫滿了兩張通八行，罵得吳右淥，狗血噴頭。右淥一看，如晴空獲着了霹靂，嚇得目瞪口呆。連忙教他兒子來請我。因為習信，提出葛松亭三字，右淥見了我，就很懷喪的說：「不得了啦！位思已經曉得了！他認爲反抗啦！他以後，一定要用很辣的手段來報復我。怎麼辦呢？我原曉得不妥。我家用的人，都被他買去做好細。向來，家裏



那怕屁大件事，他都曉得清清楚楚，比我自已還要明瞭些。我這次，已是極機密了，依然被他偵察了去。咳！」其時，我就檢信一看，隨即安慰右淥說：「沒事呀！他是見你信上的態度稍強硬些，他深知你，以爲是連這麼一點都不敢表示的。所以他有些兒懷疑，他不過是試探罷，其實他還不會懂。我替你更恭順的寫封信復他，定會把他瞞到鼓裏去。但是你連日稱病，小心著他親自來探你的病，不要被他戳穿了，」好機警的習位思，他接了右淥的復信，果然還不放心，特派他兩位兒子，到右淥家裏去觀察。幸而右淥真個被位思那一封書駭病了，不能起床，恰恰的請孫在茲在那兒診脈。位思得着他兒子的報告，始坦然無慮。依舊調遣他的蝦兵蟹將，加急的向右淥進攻。除以上未了的事外，其時右淥因他兒子的婚事，翻蓋後院房屋的，趁着歲寒，豎柱上樑，新料配齊，舊屋拆躄，工人正趕忙著那許邪許的建築。吳洛芬突來阻撓，說他妨礙交通；分駐所派警監視停工，說他未領建築執照；及至警廳領執照罷！說待派董查勘；問董事罷！說是沒有商定辦法；弄得右淥像油鍋上的螞蟻，四面八方，都找不出條生路。這是旁文，暫且擱下，言歸正傳。習位思真個老練，他復右淥的信，對於王少卿贖房事，總是一字不提。後來去信，老實不客氣，束諸高閣，連信都不復了。我想，只好再闢路徑。趁他不明不白的交回贖字來的個機會；順手就甩到薛鄂生頭上去。鄂生究竟嫩，本來他是被習王拖著鑲邊，供做工具的，與他本身無利害關係，他睡夢裏也想不出，說

是吳右淥會有反動力的。又被于香谷擠着，所以他在臘月二十日，把這贖房的事，不覺直直率率的形諸筆墨，向吳右淥提出命令式的解決了。哈哈！習位思，王少卿，任你老奸巨猾，這件違法的勾當，你可不能一賴個乾淨啦！右淥接著鄧生的信，通知了我。念一日，就替他草着兩封哀的美敦書，交郵局雙掛號寄去，也不希望他們的答復。準備着法律解決了。他們念二日接着哀的美敦書，習位思可就着了慌啦。連忙去請王少卿，一同到鄧生家裏商議。推論的結果，雖明知是我做了右淥的靈魂。可是右淥的性質，早被他們用 X 光鏡照得骨骨節節都澈底透現了，認爲還可以用迅雷不及掩耳的威脅勢壓來制服他。於是把李萬里喚來。對他說：「我們現在親自替你到右淥那裏去籌款啦！你寫封信給我們助威。」趨炎附勢而又爲金錢迷昏了的李萬里，自然唯命是聽。其實他們那裏是替萬里籌款哩。不過捧着這枝令箭，去做贖房事的交換條件罷！愚蠢的李萬里，他那裏會知道。但是萬里告別了習薛之後，一想，不妥。右淥是松亭的親戚呀！如此硬做，松亭知道了，怎麼說得過去呢！所以立刻就吩咐車夫，飛也似的奔向龍王橋我的私宅裏來。這天廳長大人破題兒第一遭的突然光降，頓使蓬筆生輝。倒出乎我的意想之外。閒談了一點多鐘，他才吞吐吐吐的說：「今天吳右淥，這怕吃不光啦！三位大將軍，都親自出馬，對他開砲去了。」我問他什麼一回事？萬里答：「適纔，魯思和王二爹都在鄧生那裏，摩拳擦掌的談得很起勁，喚我去寫信對付右淥，」我緊著問

說：你寫了沒有？他赧赧的答道：「寫了。我生怕你誤會，這不是我的主動，我所以特來告訴你聲。信，是無關緊要的，」我聽了，很憤然的說：「咳！萬里。你就是慣借給人做工具。

「萬里的臉，立時像猴兒屁股樣紅了，說：「松亭，咳！我是沒法呀！因為廳裏經費不足，又快要過年啦！不能不跟着他們轉！」我待萬里走後，心裏一籌畫，覺得今天這一着，真是懦弱而無主張的吳右淥的一重大難關。他如何應付得了呢？我不敢怠慢，連忙把右淥請到我家來，將消息告訴了他。果然右淥駭得魂靈兒都走頭頂上冒出去了，半天開口不得。後來，他說：「怎樣辦呢？我就避在你這裏，不同他們見面罷！」我看着他的態度，不覺笑了。我說：

「何必躲他呢！正好借這個機會，先把許許多多的枝節問題解決了。你在我這兒等着，守他來，我同你一齊回去。我一挺面，他們的伎倆，就無處施了。可是他一定會立時轉蓬，用甜言蜜語，來求你妥協。那時，你抱定主見，不答應他，我就可去先降服他手下的蝦兵蟹將，免得你天天坐在荆棘叢中，受苦。右淥聽了，將信將疑的坐在我家裏等。守至日落天大黑。大董事的法駕，還沒有蒞臨。右淥很含著僥倖的希望，說：「今天他們大概不來啦！萬里的話，怕的靠不住罷！」我說：「不，他們三位，無故的一齊到你府上，一定惹起市人的注意，想是爲遮掩耳目計，到夜深了才來。」六點鐘了，七點鐘了，八點鐘了，還是無消息。我就留右淥夜膳。有頃，聽得一片敲門聲，右淥家裏人來說：「薛家二老爺同習家三老爺，來會

四先生，有話要當面談，請就回去。」右濼的飯，正吃得賸不多一口，這個消息觸着他的耳鼓，他立時面容慘白的變色了，拿碗筷的手，也禁不起，要索索索的抖了。他當着我的面，雖十二分的故示鎮定，可是他那口賸餘的飯，已無方法可以送下咽喉啦！真是積威之下的第一等的弱者。我笑着對他說：「你可是飽了，吃不下，就賸下來罷！你不要心慌，吃口烟茶，休息休息，我陪你一齊回去。」大董事等急了，二發三發的人來催了，約摸九點鐘的光景，右濼才同我慢慢的踱回去。進得門來，我感覺到 he 府上的神情，迥異尋常，他家，大小小也有三十多的人口。竟是人影都沒有了。一種肅穆沉靜的氣象，彷彿夜靜更深，到了東嶽廟內森羅殿上的光景。兩位大董事，頭上盔斗式的短尾風帽，還沒有除掉。像執笏式的兩手，籠著。冷清清地，平坐在廠廳中間偏東的兩張椅子上。我心裏想，他們真是鎮宅的兩位鍾馗，法駕一到，連小孩子的聲響，都被他們鎮住。我們跨進廳檻，他們都站起身來招呼。燈光下定睛一看，見我一齊來了，很現出一種出乎意外的神情。我搶口說：「天氣很冷，怎麼請二位在此地坐着。請裏廂座罷！我留着右濼吃了餐夜飯，給二位時刻等多了啦！」右濼遂邀約到後進房內坐下。家僮把預備下的茶點水菓捧出。我於是打開話匣，南里州，北里縣，雲天海外同他們談，不使他們有辦交涉的機會。在這個時候。我便留心觀察習薛二公的本領啦！衡其優劣。位思究竟勝一籌，不愧其爲牛鬼蛇神的領袖，他還是不變常態的談笑自如；鄧

生却有些兒踟促的神情，流露出來了；約摸談到十一點半鐘了，他們漸有點發急了，眉來眼去的好一會，薛鄧生才發言對位思說：「時刻不早了，我們還是把本問題談一談罷！」我連忙說：「啊呀！二公是有事來同右濼接洽，我到忘記了，專門在這裏講閒話，就誤了正經。」位思說：「沒什麼大不了的，還是爲王二爹房上的事，」他又向着右濼說：「老弟，鄧生擬的辦法，蠻妥當。勸你看我老哥的面，吃點苦，就這麼罷！」鄧生接著說：「親家，你的事體多了，去一樁是一樁。前天我還同公亭講過，這事又鬧到三先生那裏去，繞到我頭上來了，我看，還是早了好罷！」右濼說：「我不放贖。我被王少卿欺得太利害了，我原是請三哥幫我判斷，找點價給他。那個答應他放贖的呢！」位思說：「哎呀！老弟，千怪萬怪，總是我不好。不該拿契給王二爹搶了去。王二爹的爲人，是你老弟曉得的呀！我實在教個沒法子呀！板臉罷，是自幼兒的朋友。不板臉罷，實在對不起你。所以，一搭括子總算我做愚兄的不好。老弟，老弟。你的身子本來醜醜兒的，前天聽說你又病啦！我不放心，教小兒來張張。今早接了你封信，曉得你又爲這些小事生氣啦！病後那裏經得起哩！我看，人在世上，錢財是假的，還是保重身子，第一要緊。」鄧生說：「是呀！親家，就是眼前你府出了多少事，我同習三爹，都在竭力的帮你收羅。我們還有個不照應你，一定要去幫人家的嗎？不過現在這種世界，你又沒有許多精神，所以總勸你退退後，不要一定頂真。」右濼說：「我爲的是今年無理

取鬧的事，特別多。且總是拿王少卿這件事來做話柄。他們又不曉得內容，儘來瞎說，我所以氣不過，決定不能看交情，攔到今年再給他贖去。我橫豎是個不了，我再讓下去，我的產業，大家都有份啦！是我獨份頭的，到也罷了！可是我還有三個寡婦嫂嫂，我只有四分之一呀！」位思說：老弟，你不要膽小。有我們幫忙，沒有那個敢來欺你的。這些事，都是屁大的事。沒有什麼大不了的。小處在看看破，就沒事啦！」右濼說：「我決定談不到個贖字。典契，我是交給三哥看的，還請三哥交還我。聽王少卿直接同我交涉罷。還有我經手的筆款子，確是前途催逼得緊，請三哥籌備點數目。」位思眉頭一縐，說：「哦！哦！我曉得，咳！咳！」我旁聽到此，也就插著說：「剛纔右濼在我那裏，也告訴我近來所發生的許多事。在我倆看呢！誠哉都是不值一笑的事。不過在右濼眼光底下，確實有無法應付的苦。在我看，還是仰仗二位的大力，替他一齊解決了罷！就是王二爹的事，也一齊解決罷！」他們同聲的應道：是呀！這話一點不錯。位思又單獨道：「年內已無多日，我們今天了了這樁。其餘的也趁這幾天一齊幫他說了啦！像起房子的這件事，還能擺過年麼！」郭生說：「我今天還遇着萬里，怪他爲什不把執照填給人家，」位思說：「無奈右濼不肯聽我們的話，喜歡韌，就可以小事韌出大事來。松亭，你能同在一齊說說，你就曉得我們處事的難啦！」我就乘機說：「今天我既遇著，我雖素不管閒事，爲親友的情誼上，可是義不容辭，右濼的意思，我大概明白，

今天已是時候不早了，明天，最好請你約他們一齊到你府上，下午兩點鐘，我來奉謁，爽爽快快的談罷！」鄧生說：「對的，對的，那就請你做右濼的代表罷！明天一齊商量個解決的辦法，大家好過年，各有各的事。再往後去，我也沒有閒的工夫了。」於是他們興辭。這一幕，總算是他們一天的心機白用了。廿三日，我如約而往，已是高朋滿座，鄧生少卿寶秋等，均先我而至。大家站起，很表現出歡迎的意思。我的足跡，向不履豪貴之庭，這天，居然做了總董府上的座上客啦！位思首先一檢點，隨喚當差的去找李萬里。我入座以後，鄧生斜躺在坑上，坐起，劈口就向我說：「松亭，你昨天看見，右濼多麼拘執。你還不曉得咧！萬里，還想大大的敲他一票，昨天萬里有信交給我，我並帶了去的，我是不曾好拿出來擠他。」鄧生說到此處，輕輕地拍拍右脅，說：「哪，現在他的信，還在我身邊。」鄧生的這片話，到出乎我意料之外。我只好作一個字的答語，說：「啊！」於是一班抱着奢望的朋友，都很親熱的趕着和我說長說短，各自陳述他片面的理由，希望我鼎力的吹噓。嚶！我明白了！原來他們辛勤了一兩個月，還沒找著一塊敲門磚。今天抓住了我，都認為撈着一塊敲門磚了。吳右濼的大門，不怕他關得緊啦！少頃，萬里來了。大家都合着我到隔壁外室開談判啦。王少卿就同我說：「松翁，他吳右濼，祇好坐在他家廠廳裏說話。他家有回贖字在外面的典產，說是過了卅年不放贖。教他拿清理典當辦法，查了看看，果有這麼一條。他又不懂個頭腦，我



去年就要告他的。狀紙都寫好了，」王少卿說到此處，就將狀紙遞給我，說：「請松翁詳細看看，他的官司，果打得贏嗎！還有咧！」少卿說至此，將回贖字遞給我，手指著說：他這個後面注的修理費，筆跡不對呀！我如同他頂真，舉發他偽造契約的罪，他吳右淥還吃得光嗎？」我隨手把狀紙回贖撇開，答說：「法律呢？我是個外行，不懂的。不過贖房的手續未辦好，你先拿去賣掉，在程序上，總似乎覺得有些欠缺罷？在右淥方面呢！也難怪他發急，因為受了這件事的影響，被人家謠言講得太利害了。最近又發生許多問題，面子上太難堪了。他自然追原禍始，要同你犯難。」少卿很興奮地說：面子麼？這是極容易辦到的。只要他拿出五千塊洋錢，我王二侯可以到他吳府上，掛紅，放爆竹，磕頭，賠禮，樣樣都可以辦到。這個有什麼事咧！他們富翁的心理，總不過是要這些虛面子啦！」其時，我同鄧生對面坐着。少卿在我右邊桌角，立着。萬里在鄧生左面，彎着腰，袖着手，伏在桌角上，抬着頭，豎着耳朵，噙着嘴，兩個烏溜溜的眼睛，釘在我臉上。連忙插嘴說：「五千元麼？松亭，我警察廳只要二千，請你幫忙呀！」我心裏想，唔！他們真瞎了眼睛啦！居然想把我拖入團體做翻戲，充一個捐木稍的脚色。我接着先對王少卿說：「話不是這麼講的。」旋含笑對萬里說：「你警察廳只曉得要錢咯！你果會把頭轉了四面看看，不怕把你官的體統失掉」。在這個時候，習位思在隔壁房內坑上躺着。到底還是他的頭腦靈敏些。他不加入發言，大概已恍然明白。

我是已經探驪得珠了。所以王少卿到他房裏一轉，態度也就軟化啦。夾七夾八的又講了一陣。最後我就提出辦法，說：「王二爹的事，應當擺在最後解決，第一件輕而易舉的，是請萬里先發給建築執照；其餘的，儘這兩三日內，根據事理，不偏不倚的剖判曲直，一齊告一個段落；」我宣布後，讓他們在那裏商酌。我把位思連進房內，對他說：「我看，惟有你肚裏最明白，倒是王二爹這件事，已經吃重啦！並且連累了你，也吃重啦！」位思說：「是的。他要擠款子啦！」我說：「現在唯一挽救的辦法，教他們打退堂鼓罷！使右濠得着些安慰，話還可以好說些。」位思連說：「是，是，不錯，不錯。」他遂向衆宣布說：「松亭的辦法，是不錯的。王二爹的事，且擱下再說罷。」我就對萬里說：「那麼，你的執照，不要再留難咯。」萬里說：「我沒事。只要董事補封信給我，就行。」我覺得有點來氣啦，對他說：「廳長是你做的，還是董事做的。我到要請教，大街上建築，不遵章縮入，你倒沒有去干涉。人家院子內舊屋翻新，就觸犯了你警廳章程咯！」位思連忙對鄧生說：「鄧生，信就請你寫了罷！」萬里才搭趣着走了。接着接連三天，我均到位思家裏，仰仗着總董的威靈，暫做了斷獄的老吏，我當着位思面前，也只好放肆，不敢避嫌，向一般尋釁者流，開導的開導，拒絕的拒絕，教訓的教訓，果然迎刃而解。戳穿西洋鏡，真是一文不值。一團妖氛毒霧，籠罩着吳右濠昏天黑地，鼻孔裏不敢透風的，就這樣冲散了。只有無恥的李萬里，還擲着一定要一百元，說是

鄂生的面子上沒交代，苦苦的要我替他遮蓋。我覺得真討厭到極點了，我故意的惡作劇，當作鄂生的面允許了。二十五日，我便攜了報館的一張收條，備了一封信，送給鄂生，請他轉致說：警察廳看中了吳右淥，要敲他一百元。敵報館也看中了李萬里，要敲他一百元。我們就這麼劃賬罷；這回到過位思家裏幾次，却使我發生了幾種極深刻的感想，第一，下流之區，衆污所歸，社會的惡濁，大概完全從這種場所製造出來的罷？因為我在那裏，不曾聽到有秉諸良心，發爲公論的一句話。無定力的人，同他們接近，受陶冶慣了，安得不同化呢！使我感覺到，這個菌毒製造所，非根本去除了不可。第二，他那裏的食客清流，並也有騷人碩士，耆宿通儒。有時鼓起如簧之舌，未始不想難倒我。可是終竟都受我的主張折伏。使我感覺到，公理正義，究竟可以戰勝一切，益相信是顛撲不破的定例。第三，習位思曾對我說：「松亭，你是不大同社會接觸，還是學生時代的皮氣，你不曉得，現在的社會，醜態到極點了，我是有記事簿的。南通的官呀，紳呀，那一個不是混帳王八蛋。他們黑幕裏的罪惡史，都在我寸厚的本簿記裏。」我聽着，便感覺到，哦！他所以敢於無法無天的作惡，原來他有護身符的祕訣。捏着人家的短處，使人不敢指摘，那們，他的對手方，都有這種計劃了。怪不得南通各派，各據一個範圍圈，各不干涉的在那裏分泌毒液，出來毒人。永遠互相箝制着，成了個均勢之局。可是南通人民，盡做了他們法寶下的犧牲品了。所以這三日之中，我對付

他們的手段，雖覺得很痛快。但是，仍激起了我無限憤慨；所有枝節問題，既盡解決。最後談到王少卿的事。我就對位思說：「右淥對於少卿，怨毒已深，除將房屋退還外，別無轉圜餘地。」位思說：「怎麼辦呢？這事都怪我大意了不好，現在要想向買方毀交罷！無奈買方背後是個子香谷。我已試探過，這事絕對辦不到。但是，王二爹，我也恨他。我吃他的虧，並不在少，如我後面的地基，被他敲去一千多哩！右淥真個要出氣，我可以出來幫右淥告，恐怕右淥硬不起來罷？」我說：「我也顧慮到這一點，但是，右淥近來受苦痛的刺激很深刻，態度似乎很堅決呢！你看，起訴後的結果，如何。」位思說：「那是王二爹一定敗訴。」我說：「你既明白，我希望你，把肩膀上的責任卸卸輕，不要自己鑽進去。」位思說：「是的，我也正在竭力張羅。」我說：「不僅款子呢！要起訴，你也脫不了關係。」位思說：「怎麼？右淥也恨我嗎？這事與我什麼相干。」我說：「他追原禍始，契是你交給王二爹的，他說是給你看，不會請你交呀！」位思說：「契，他本來是不會請我交，」沉默了一刻，位思接着說：「這我到不怕，右淥近來一定很信服你，還是請你勸勸他，一方面，我再去想法解釋。萬一不能挽回，他進了狀紙，請你通知我一聲。」我說：「是了，我當盡力的勸，如不能挽回，今年我可不到府上來啦！」我別了位思，就去到右淥家裏，把處分的情形告訴了他。右淥很興奮地說：「哦！黔驢之技，不過如此。我向來當他是極愛我的好朋友，原來是口蜜腹劍，吃了心肝不

叫痛的朋友。幸而是你點醒我，不然，我被他駭得把命送掉，死了還不明白哩！我再聽他騙，我連人氣都沒有啦！他的來信，教我做事總要斬了截鐵，不要畏首畏尾，我就遵他的教，決定一了百清，同他官廳上去了罷！」我說：「同習位思結訟，將來風波很大，你須要斟酌。」右淥很決絕的說：「我不顧利害略！譬如今年被他氣死罷！」翌日，習位思果然前驅後恭的寫了封賠罪訴苦而很表示親熱的信，遣他的如夫人，親持至右淥那裏，去設法羈縻。無奈已是補牢太晚。吳右淥竟於丙寅歲末南通縣公署最後受理狀紙之一日，把膾炙人口最有趣味的狀詞遞進。雖一姓事，而打破南通均勢之局，於焉開幕。我得着這個消息，我想，右淥是多麼軟弱的人，居然會硬着頭皮向前撞。活該習位思的惡貫滿盈了罷！所以懦者立，弱者強啦！我又發生了無限慨歎。如習位思，有絕頂的聰明，有極深的閱歷，有精密的心思，有惡辣的手段，驅警廳如門下狗，縣知事也不得不向他低頭，達官巨紳，上者，對他敬而遠之，其次，均倚之爲左右手，等而下，固不必說。這麼個叫兒，當然數得是南通的一位健者。在他自己量一量，也覺得在南通，總可以橫行一世了。那曉得神差鬼使的，偏偏有個極庸懦無能無權無勢而又缺乏法律常識慣受人欺侮膽小如鼠無絲毫反抗力量的第一等弱者吳右淥，去鎮他的頭。使之無法擺脫；造化小兒，可謂極玩弄之能事，天造地設，豈人力所能爲哉！廿七日，我踐諾通知了習位思。他得着這個消息。他把他自己發出的原動力，而激出吳右淥的

反動力，的一層主因，丟掉。自然是鑄肝銘心的恨我，銜之刺骨了。二十八日，夜膳後，我因陳葆初自甯歸。和他及劉伯英，在報館樓下客室內閒談。葆初正在說：「現在的生活程度日高，你曉得最感苦痛，而將來愈過愈困難的，是那一類人。可就要算到通州城裏的一班糧戶啦！他們靠著固定的租過日子。開支年年無限制的跟着生活程度大，一定逐年的入不敷出。現在不巳是有許多從前稱為小康子弟，又不曾嫖賭吃喝，而都漸漸窮了。再過幾年，還不是大糧戶變成小糧戶。小糧戶變成窮光蛋的受淘汰。」正講到此處，突有人揭帘而入，且入且插言道：「你們談糧戶，我已是被糧戶告了！」這個不速之客，原來就是習位思。於是大家站起招呼。伯英笑着說：「不會的，那個敢告你，倒是班門弄斧啦！」位思說：「你還裝不懂咧！」我笑着對伯英說：「確有這回事，我沒有告訴你，」葆初說：「且請坐下來談，」既坐，位思雖竭力的鎮定，故作從容，可是神態言詞上，總遮蓋不住惶急的樣兒。他劈口就質問葆初說：「我先要問你句話，聽見外面人講，吳右淥出一萬塊錢，買你們三位出來辦我習位思。要是真的咧？你老弟要辦我，我決不敢回手。我也沒處回手。我倆是自幼兒的朋友，我的結果，交給個朋友賣一萬元，我也覺值得。」葆初很從容的笑着問他說：「你相信有這回事嗎？究竟你同右淥發生了什麼交涉，你且告訴我。」位思說：「你真不懂麼？」於是就節節的詳述經過，真是當了菩薩說亮話，確不會有半句欺心之語，一切均直認不諱，最後的結論，

他說：「老弟，這是你懂的，我也不好瞞你的，我同右淥戲，戲的是什麼？他戲戲我個縣知事，我就是戲戲他兩個孔方兄，他還夠得上同我結朋友嗎！不然，我開門一天四十元的開支，和起的樓房，錢，那裏來呢！去年王二爹釘住我喉，我以爲這一點小事，稍施一點手段，憑據拿去，就算了啦！真個怕吳右淥跳到那裏去，向來捏在手心裏戲慣了的。今年呢！也是可惡的，手下些鬼，萬萬看不得我這麼一個施主，搬出許多把戲，我也教個沒法呀！右淥他不曉得聽了那個壞鬼，居然要想敲碎我的招牌。我也曉得你葆哥決不會如此，我有什麼不是，你葆哥儘可叫了我來，罵一頓。交情上有什麼夠不上。但是外面既有這種風說，我不能不親來問句，假如不是的嗎？他吳右淥，既要敲我的招牌，已惹得我手下些蝦兵蟹將，個個報奮勇，要明天搬到他府上，且過年。他是富翁，我也落得同他併家去。」葆初聽他述完，乃恍然明白，纔對他說：我離通了一個多月，今晨到家，午後進城，各處轉了一頓，此刻纔到報館，剛同松亭坐在這裏談開，你就來了，松亭還沒有談到這件事上去哩！我連影子氣都不曉得。至於右淥，雖同我是親戚，我生平還沒同他見過面咧！什麼一萬不一萬。我看這件事，沒有什麼大不了的，你疑惑松亭同你犯難，今天特地來找我，這一着，實在是不錯。至於併家不併家的話，未免有些孩兒皮氣啦！你既告訴了我，是我親戚的事，我總得想法替你收羅，款子，你既不是預備不還，枝節的問題，又都解決了。房子的事，我想松亭決不會做主動的



。今年縣署，已是停止辦公，狀子雖進，不會發作的。等到明正，我再教松亭去勸勸右淥。

「葆初接續向着我說：『我要勸右淥呢！王少卿，譬如是個教化子。吳右淥，雖夠不上做富翁，可是同王少卿一比，他要真是富翁啦！富翁同叫化子打架，有什麼划算咧！充其量，把叫化子打死了。結果，還是要富翁挖腰包，買棺材他貯。所以同王少卿，用不着較量的。葆初又安慰了位思一番。縱談了一會。位思辭去。我也把經過事實，述了一遍，大家笑了一會。葆初就對我說：『位思這個人，真可惜，他如果把他的聰明才智，用到正路上去，他現在的成績，一定可觀。他偏偏要去鑽陰溝洞。這個人才總算糟掉。但是，他在地方上比較起來，他的罪孽，只能算是小惡。他像頂刀的硬頭叫化子一般，要錢，是刺字在臉上的，人家看見，老早就防備着，所以吃他苦的人，還小。吃了苦，也明知是吃了他的苦。他倒有件好處，他見了君子就說真話。你祇聽他適纔所講的話，就曉得了，他平常的論調，也處處自認是真小人，我所以覺得他，總比那些偽君子較高一籌。至於那般作大惡的人，本領就大啦！面子上道高德重，骨子裏壞的心思，都用轉了彎。給暗算人吃，吃了苦的人，還當他是恩人，感激不盡。從衆人頭上大票的刮進去，施一點小惠出來，被刮的人，還當他是大善士，頌揚不置。其餘無形的罪惡，流毒於社會，更是說不清；所以我們的志願，要從大處着眼，這種小惡，譬如地面上的潮濕。用布揩，是揩不乾的。只要把天上遮着日光的雲霧轟散，使太陽

直晒着，自然會乾啦。所謂大惡，就是遮日光的雲霧。但是現在還不會到可以澈底澄清的時代。你應當睜着眼睛看好，不要被他們矇住。守到機會上再說。你怕他們作了罪惡，沒報應嗎？你只要從小的地方看看，就明白了。凡是惡人的子孫，幾時會有個好結果的呢？我們不同他算賬，老天筆筆記得清清楚楚的在那裏。結果，他總是要同他算的，決不會吃他倒賬的。你對於這般做小惡的人，實在看不過去，稍微懲戒懲戒就算啦！位思，被你這麼一來，他的金字招牌，已變成紙糊的招牌咯！你總算是已懲戒了他。你去勸勸右淥罷！趁我在家，年初替他和平解決掉。右淥祇是不吃虧就算啦！在右淥方面，誰教他不自量，去同位思攀朋友，這些事的禍根之苗，要算是他自己引鬼上門。既受了一次深刻的教訓，能夠自己反省，責備自己，不要專門去怨恨人。就不會再上第二次的當啦；」我聽了葆初這一席話，覺得很有至理。遂答應了葆初，擔任切實去勸導吳右淥。誰知習位思，活該倒霉。翌日除夕，單少堂之妻及僕，同我發生了意想不到的口角。此事的發端，就在昨夜辭別了葆初之後。凡狀供已詳者，茲不贅述。丁卯元旦，被習位思懂了。他聽了徐宇春的鼓惑，認為報復的機會到了。就借着這一點影子，鋪張揚厲的發出一個電報，到省長那裏去告我，誣捏出率衆敲賊格鬥騷擾的大罪名。又蒙騙着季天復，求他發一個電報到總司令部。又遣其爪牙湯平孫，到縣署同樣的誣控。以為桴鼓之應；初三日，他把湯狀冬電和抄得右淥的狀稿，統交王嘯吾給我

閱看，表示要我替他撤銷吳狀。至此，我纔曉得習位思告我了。他誣告了我，還要來要挾我，真是豈有此理。卽晚，我就逕至位思家裏，請他到別室裏對談，這個不速之客，倒惹得他滿座的清客，莫名其妙。在習位思，也覺得太突兀了。他引我踱進別室，似乎轉出驚喜的樣兒，想必他是癡想着，以爲我來投降了。他說：「老弟，我深曉得你，還是青年的性質，很熱心，你是不曾遇過磨折，……」我說：且慢，我到要問問你，你這着棋，究竟是什麼用意，我却想不通。我向來還佩服你的聰明，所以年殘的事，葆初對我說了，我到預備替你解圍。你現在這着棋，未免下得太幼稚了罷！你想，你認定我是吳右淥的後台罷！這着棋，果駭得我退。假如我不是吳右淥的後台呢！你這着棋，豈不是激我跳上前線，和你爲敵嗎！你若真是個叫兒，我受了人家的侮辱，你應該借着機會，爲我打個抱不平，使我感動。我才佩服你呀！你既如此，你同右淥的事，我可謝絕了，你對付我，我靜候着，讓你把着子走足。可是到了不得已，我求自衛的時刻，那就要請你原諒，莫怪我；」位思聽了瞪着，連忙轉過口風說：「老弟，請你不要誤會，我的電報，是對付單少堂的，不是對你的，你好歹不要誤會。我實在是萬不得已，我另外還有一層用意。因爲年殘，外面轟然一聲，說是習位思被人告了啦！我的招牌，就不靈啦！我這種作用，不過是糊糊一般庸愚的人，使得外面講講，轉換視聽，的確是完全對外的。老弟，你千萬不要再誤會，我可以發誓說不是對付你。你的眼光很

遠，你想，這種電報，打到省裏去，還不是像打在水裏一樣，有什麼反響呢？」我對他笑笑說：「聽你怎麼講，對我也好，對單也好，對外也好，我總等你的花樣翻完再說。」到了翌日，省方的覆電來了，飭張鎮守使查復。果然鎮署並不來找我，可算證明他習位思，不是對付我的，他是對付單少堂和吳右淥呀！哈哈，他發財的機會到了，他和鎮署勾通，派遣爪牙，全體動員，設下了天羅地網，拿着省電當着枝令箭，哄嚇威脅無所不用其極的，向單少堂去敲詐啦！此時重心已移向城南，（張警）習位思更雙管齊下，一方面既利用鎮署，去敲單少堂。他方面又利用城南的大帽子，來扣吳右淥；初五日下午，張三先生（張警）使人傳喚吳右淥。可是吳右淥早已具了決心，任何勢壓都不怕了。他曉得來意，竟敢託病不去。翌晨，僅遣其子偕吳星石往城南達意，約摸十點多鐘，右淥之子及星石在城南客廳候見，將要傳見處，習位思很興奮的從外來，對著右淥的兒子說：「葛松亭把單少堂逼死了，現在要吃人命啦，馬上要捉去槍斃。你趕快回去，對你家父說，有我咧，不要怕，只要預備下兩萬塊錢就行啦！」說畢，急急忙忙的跑進內室。少頃，內室就傳出命令，對右淥的兒子說：「今天不見啦！請回去罷！」同日十一點鐘，我在家裏，得着這個報告，覺得很稀奇。單少堂怎麼會死啦，怎麼會說是我逼死了呢！我連忙出去，直接間接的向各方面偵查。費了兩日之力，我纔完全明白了內裏的黑幕。初七日夕，我回到家裏，家人就對我說：「將晚，有四個法警來，他

說縣長教關照的，單少堂案子，沒什麼緊，拘票雖是出了，請葛先生不到庭就完啦。」原來單少堂服毒後，這兩日中，習位思已做了單家的喪主，包圍着單妻，唆使誣告，說我威逼人命了。我聽着家人的話，覺得太離奇啦！我想了半天，我才明白。哦！他們又在串通做翻戲啦！他們要顧全個習位思，所以教我不到庭，以後算是葛松亭犯罪啦！不能透頭啦！他們再去做吳右淥。又賣了人情，又收到實惠，計畫真不錯。可是反激動我的義憤啦！我感覺這種惡社會，真是習位思說的，沒一個不是混賬王八蛋。再不澄清一下，將來地方上如何得了呢！我素來的觀察，認為南通有三害。什麼三害呢！民蠹，鴉片，鄉愿。這三種勢力，籠罩住南通，成了個黑暗世界。官廳因緣為奸，推演漸進，遂成風尚。三害各戴一尊，擇可操縱一切的集其大成。互相箝制，各不干涉，任何罪惡，都做得出。流風所被，以致地方優秀分子，不乙則甲，不甲則丙，盡歸同化。如有好高立異，必被擯諸社會以外，不使立足。習位思，即三害之一的民蠹領袖。我想，果能置之絕地，料他的心理，一定不甘獨承其害，他簿記中的黑幕，自必盡情宣布，拖他們一齊下水，豈不是一舉而除三害麼！唉！佛說：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機會到了，我當鑽進地獄，去捉習位思。我想到此處，覺得非常痛快。我就抱着這種計劃，拿定了決心，初八日晨，逕赴縣署請拘。法警入內報告，瞿縣長還抱着

一種希望，仍教法警對我說：「縣長的意思，還是請葛先生最好不到庭。」我答說：「請回稟

縣長罷！我是被人誣告，本來無罪，縣長不要我到庭，可是人家不能原諒，一定要說我是情虛畏罪潛逃啦！我的人格要緊，不能犧牲。」挨到下午，瞿辛奮也就無可奈何的開庭啦！好奸猾的瞿辛奮，他坐上公庭，心思又想到外國去了，他把單妻傳來對質，關於人命誣告的事，且丟在一邊，不去研訊。他簡直同單妻講家常啦！請單妻坐着，他離開公案，笑嘻嘻的踱來踱去，探問他家販賣鴉片的內幕。單妻到也狡猾，談到鴉片兩個字，甚如搥兒打在皮鼓上，他都是個不琴不琴又不琴！直盤問到八點餘鐘，他不能得着頭腦，他又來問我，我覺察了他的心，又想轉變啦！想從我嘴裏供出鴉片的內幕。哼！他自己還不知道麼！問我何如問他自己呢！我是道德塗說，毫無證據的，若是率直說出。他，一面可以根據着去敲詐單氏的未亡人，欺那可憐的孀婦；一面更可激怒了權貴，羣起串通，來辦我個誣告罪；或是銷彌案子，卸他的責任，簡直是利用我來做工具啦！我原定計劃，是利用習位思，去以毒攻毒的。我怎麼上他的圈套。所以也學着單妻，做了個搖鼓兒，賞他個不懂不懂又不懂！他鬼火啦！我也只好聽他。時刻太晚了，大概他的肚皮也餓了，所以他趕緊謫出供結，囑書記寫好，教我們簽字。到九點餘鐘，始宣告退庭。我乃入獄。當單妻到庭，披麻執杖，號泣過市時。習位思用出吃奶的力氣，跟在車後，跳進縣署。風聲所播，邑中亦萬人空巷來觀。可是預審庭，禁止一切旁聽，遂把觀衆，隔絕在外。習位思乃高踞外面法庭，興奮得如發狂一樣，演說他

生平得意之筆，一敲詐的成績，而加以疏解，以反證我敢捋虎鬚的大謬而特謬。我抵獄門，朋友就這麼來告訴我。我想，這是他自在宣布罪狀呀！習位思真是惡貫滿盈啦，老天所以這麼侮弄他。借着南通的法庭，使他自己扒上去，當着觀審最多的羣衆，自己宣布他自己的罪狀。這不帶絲毫勉強，可謂古今中外第一信讞。我現在補叙兩件事，當單少堂服毒的消息，初次傳出，鎮守使署曉得闖了禍啦，連忙把省方飭查的電報，立刻電覆出去；單少堂死了，誠如葆初所言，是老天請去算賬。但是他本來喜氣洋洋的過年，誰知隔壁打破水缸，流來了晦氣，就這麼突如其來的死了，情形說也可慘。果然感動慈善爲懷的張退公，念舊情般，特地撫恤了他治喪費五百元；却說習位思，是日在縣，目送我身入囹圄，真是旗開得勝，馬到成功，被一般蝦兵蟹將，簇擁着回到總董府，高唱凱歌。大開慶祝。於是打起法螺，誇耀戰績，手舞足蹈的演說他的神機妙算，使得他的爪牙聽着，個個都心花怒放。其中聽得最得意的，可就要數到王少卿了。少卿自己一想，此事不能讓大帥偏勞，於是抽出羊毫，替王潤蒼草了一張狀詞。翌日。腰包挖出十九隻大龍，跑到縣署，他也要趁着機會，大顯神通，他就提筆寫了一張簽條，夾在狀紙內遞進，藉通關節。簽條上寫的是，「吳富而王貧，始允而終翻，固曲在吳，而不在王也。吳背後，即在押之葛松亭主使。吳之許王贖屋，有薛董鄧生爲證，契已交出，可爲明證。前之刑訴狀內，所造習薛兩董之間答白話，全係虛捏。」他這三



指寬的小小簽條，後來到三月十五號，不知如何，被報館訪員抄出，披露報章。倒害得一位書記先生，把飯碗敲碎；而瞿辛奮，隨即又頒出一則，行政司法辦公廳向報館訪員戒嚴的創例。相沿至今，訪員尙受着他的束縛。此是後話不提。我敘述到此，且結束一下，解答習位思何以要誣害我的一個疑問。我的答案就是「習位思完全是因他和王少卿串騙了吳右淥的契約，犯了詐欺取財罪，被我點醒吳右淥，而又助其偵查證實，習位思自知罪證確鑿，無法擺脫，故取釜底抽薪之策，誣害了我，以便威挾吳右淥，銷彌其已成之罪跡。所以他，忍心害理的一再誣陷，九九歸原，都貫注到吳右淥的訴案，是所謂千迴百折，不離其宗者也。拿法律的眼光，來判別他這種做品，是自投法網。奸狡得可憐的習位思，此時簡直像貪食的魚兒上了鉤，愈求擺脫，鉤愈深入，而愈鉤得緊了。而他還沒有覺悟；」在初八的夜深，其實已是初九的上午了。一班爪牙散後，他因連日辛苦太過，到得牀上，倒頭便睡，很心安意適的酣然入夢。待得一覺醒來，初九這天，已在他的夢鄉偷過去了。他躺在牀上，翻來覆去仔細想想。究竟他的腦筋休息了一伏時，回復了原有的智慧啦！他想到因單之死，而嫁禍於葛松亭，臨時定的計劃，原是希望葛松亭像通州紳士的心理一樣，以對簿公庭，爲奇恥大辱，而避開，就大功告成啦！現在，葛松亭已是聽拘聽押啦！非等到案情澈底，他當然是永遠不出囹圄啦！會永遠不澈底嗎？不會。那們，是要澈底啦！事實擺在那裏，哎呀，我習位思，怎

麼逃得了呢！他想到此處，跳將起來，額角上汗珠，已是急得像豆點兒般擠出來。再慢慢兒沉吟，細細兒推斷，心口商量了一早晨，可是愈想愈不妥啦！連忙奔出去，查詢單氏主僕庭供的情形，再探探各方面的風色，果然物像從心變，所聞所見，處處都感覺到他是作繭自縛啦！回到家裏，一班害短視病的食客清流，有眼無光的蝦兵蟹將，還在鵝嘴鴨句的頌揚他的功績。他聽入耳中，無異是譏諷他，好比拿着千萬枝箭，瞄準他心窩上射。他此刻真是嗝吧吃黃連，說不出的苦。他悶了一個黃昏，他環顧滿座，竟是沒一個可以商量的人。他悶得急了，按捺不住了，只得把他顧慮到的危險，向左右宣布了，徵求他們的意見。誰知大家聽了，竟是目瞪口呆，不能供獻出一個善策。他心上想，年殘右淥的事，我本看着不妥，委曲求全的聽松亭處決了，你們以為滅了自己的志氣，長却人家的威風，帶捧帶拍的來激我。激得我的體面上，不得不打了氣充硬漢，去拚命的尋出事來奮鬥。衝鋒陷陣，現在可是困在垓心啦！你們從前都是捧我拍我激我，像煞萬能。乃禍到臨頭，却都是一籌莫展的飯桶。他想到這裏，又苦又恨又氣，惹得他無明火，直從頭頂上透出來。猛然的一聲逐客令下，說是你們滾罷。嚇得班門客爪牙，都沒趣似的悄悄兒溜之大吉。跑不了的，祇有他的夫人兒子女女僕役，這幾天可做了他發洩怨憤的凹水缸啦！而向來像上衙門請安的朋友，得着這個消息，也該得不敢趨拍，恐怕觸霉頭。曾幾何時，他已是門前冷落車馬稀，不勝今昨之感啦！這幾

天中，孤零零的習位思，急得像熱鍋上的螞蟻一般，寢食俱廢，烟茶也幾乎戒掉。成日成夜的，苦了他包車夫的两條腿，飛也似的拉着他奔東奔西，哀懇着人家，去援救他。此刻他自審，與我無私仇宿怨，已測知我的志願和計畫。認定唯一的方法，是請我出獄，纔得緩和。但是請誰去疏解呢！他知我素性孤介寡交遊的，他環顧全邑，覺得除掉陳葆初，無第二人可以得到松亭的信仰，且無第二人能遊說得動松亭。所以他先決的問題，仍是去懇陳葆初。但自我入獄以後，葆初憤他們黑暗得太無忌憚了。早已就杜門謝客，任何人都不可見面，看他們黑暗到什麼程度。位思吃了杯閉門羹，叫苦不迭，此刻他急得真是要喊救命啦！有人指點他：說，松亭生性至孝，求得他老母一言，危可立解。」他立刻遣他的夫人到我家裏，我的母親，可又拒絕了他，說：「這是官廳的職權，我們女流，怎能教兒子怎樣就怎樣呢！」位思無法，可是急極智生，被他又想出一個先決的問題。一面近水樓臺，造其心腹高道源等，設詞慫恿季天復袁承曾周俊，旁敲側擊的去窘鎮守使張鏡湖，要求澈查土案。一面到處揚言，說松亭既不肯赦過我，我到了絕地，唯有拖出各方面，同歸於盡；這一着，果然被他收了奇效，而他又得着多助啦！主要的，首先就打動了個張鏡湖，又懇出了個韓奉持。各方面亦漸轉換態度，不復作壁上觀。與雙方有舊誼者，亦以惻隱為懷，漸出而為之緩頰。瞿辛奮也怕捲入旋渦，自己不得乾淨，所以到了豫定的庭期，恐怕抵急了，無回旋餘地，不敢訊問；夫

在第一庭，我要求單妻對質，使其先將經過的情形供出，意思是要把單妻的供，來反證他黑幕中的事實。因爲我料定單妻，是受了習的包圍矇混。在倉卒間，決不會捏詞妄供的。我是出其不意，使習位思無教供，及教他主僕串供的機會。恰瞿知事挾着土案的目的，別有會心，允許立時的傳來，纔得成全了我的計劃。果然單妻的供，不但證明習擬的狀詞，憑空着筆，驢頭不對馬嘴。而位思威信嫁禍唆誣的罪狀，得單氏主僕一供之反證，更瞭如指掌，不容有辯論餘地。我所以靜候第二次開庭，以便盡情揭穿，請君入甕。習位思雖請出愛我的朋友，迭來敦勸。我總以爲一家哭，何如一路哭，罪證既得，焉肯功敗垂成，犧牲我原定的計劃。終是婉詞謝絕。習位思絕望之餘，唯釘着張韓，哀懇葆初，以得見一面就死，爲請。此時葆初被各方面所迫，乃至韓奉持家，與位思見面。位思獲見葆初，就說：「我自認有一萬個錯，怪我向來沒眼睛，不會認得松亭是這麼一個人，我佩服他，松亭要我磕頭，我都情願。請你帶我到看守所去，我就跪他磕頭，那裏面也有一百多人，我的面子，總算賣給他啦！他總得饒我。」張鏡湖在旁告奮勇說：「我同去，把我的轎子，用軍樂隊到看守所裏迎松亭出來，送他到府上。」葆初說：「這可不能保證有效，松亭的性質，我是深曉得的，他却不是慕虛榮心的一類人，他每至一往直前的做，我同他交誼雖深，若是理由不得比他充分些，他却不肯聽我阻撓，他是自有主張，不肯盲從人的。轎子去了，萬一他執拗着，寧願冤死，不肯坐了

出來，那時鏡老是地方最高長官，欲求息事，豈不是更多事了嗎！松亭此次的意思，不是爲私人爭地位，爭面子的。他是以地方爲前提。他尤其恨現在的法律，失其效能，弄得南通太黑暗了。我看，求挽回，總得在他的本意上着眼，磕頭賠禮的話，是談不到的。」他們聽了，很感動。位思說：「松亭的意，我完全明白了，但是我情願縛在十字街頭殺，不願受瞿辛畚的擺佈。他果能憐念我一點，我還請你替他說，假如辦了我習位思，就可以警戒了南通一切的人，從此地方澈底澄清，大家放下屠刀，不再做黑幕，都向光明的路上走，那們，我就情願做一個犧牲品。可是事實上，松亭果能如願辦到呢？那們，地方上罪惡比我習位思大的人，還有。松亭何必苦苦的不肯赦過我呢？現在我已知悔啦！我此後當遷善改過，將來的努力，也許幫助松亭，達到他所抱之目的。至於王少卿的房子，當然設法拿回，交還吳右淥。借款，儘在最短的期限，還清，我現在還可籌措，更不敢煩勞朋友。其時葆初雖數數替他請我的知交，代達位思的誠摯，徵求我的同意。在位思的話，未始不足動我惻隱之念，而地方各方面，亦各有悔禍之意，但是我終覺他們是靠不住的，故堅執地不肯放棄法律解決的主張。可是到了十四日的黃昏，許參謀長韓奉持宗渭川管石臣高安九等，並許多朋友，簇着陳葆初，帶同習位思，親至囹圄晤談。我還是抱定不達目的不止的志願。未幾，有一個法警，把拘習的拘票送來我看，算是把習位思拘了啦！我把拘票上的案由一看，是拘的吳右淥所控

串騙契約的習位思。我以為吳案是日竟開庭啦！他們勸我說：「你本無罪，請你當然回府，至於其餘，縣內當然要依法辦的。」這話可教我沒話回答。少頃，簽提的票子來了，他們擁着我到庭啦，原來今日開庭訊問我，瞿縣長像扮戲樣的在西花廳電炬之下，升座公位，對於我的陳述，不知他可曾紀錄，我呈上的筆供，他看也不看，草草的一問，他就宣告說：「本案不起訴處分。」我不服，要求他踐前次依法辦理之諾言，容我詳述案情。他就很滑稽的說：「本庭就是掛的依法辦理的招牌，自然依法辦理，」一面說，一面站起身來，就向後面逃了。我看了這種情形，真個把我肚腸都氣裂了。他們一窩人，又把我簇擁着送到家裏，習位思亦跟隨着登堂拜母，算是服罪了。我定神一想，啊！這是成什麼世界呀！正月十八日，縣署的處分書送給我啦！瞿辛翁更遣人向我解釋，說是習位思本來有罪，他不願意替習開脫，所以關於習位思的部分，處分書上不着一字。哎呀！真荒唐，法律的效力，原來如此呀！我立刻提出聲明不服狀。適逢時變，延至五月始赴訴高廳，已蒙核准。而迄今尚無下文。我自受過本案的教訓以後，旁引及於我所最明瞭之吳右滌訴習王之串騙契約案，與陳正之訴習之債務案。反復推演，覺中國擾攘十數年，最大的禍源，可要算是一部六法全書了。如本案的結果如此，所謂紳，所謂豪，何惡不可作，何罪不可犯。法律不但不去懲戒他，且就拿法律來做他的護符，去開脫他。如吳習案，事實彰彰，全縣早已洞明其隱，串騙而本身，也認為罪

無可挽，急得無洞可鑽。縣知事不是住在天上，不能推說不懂，乃法律在許多的正大理由中，挑出針孔大的細眼來，就說是被害者混訴了，犯法者無罪了。追究原因呢！無非習王是紳士，是強者呀！吳右淦是平民，是弱者呀！那們，所謂紳，所謂強者，何惡不可作，何罪不可犯，法律不但去懲戒他，確是拿法律來做他的護符，去獎勸他。如陳習案，案情無絲毫障礙問題，從起訴到現在，快一年了。證以判決後執行中的法定程序，起碼再得過一年，完案。債權人方面的損失，如利金，訟費，川資，旅費，庭費，衙役費，請人做狀詞費，及其他種種，可就不貲啦。在債務人幸災樂禍的心理上，一定說：「你向我要錢哩！你占到便宜嗎？」所以奸狡刁滑之徒，專圖扯爛污啦！因為結果上，他沒損失，還可以藉着法律的保障，豁免若干年月的利息。於是懦者或力不逮者，視求直於法律為畏途。奸狡刁滑者，愈猖狂而愈衆。全是法律在那裏鼓勵他們呀！再就吳習案中的細微末節說，習位思他很能看出法律上的弱點，所以對於串騙的事，籠總不放一點筆跡在外，他知道法律不顧事實和情理的，只重證據。他只要當心着，不留一字的證據在外面，什麼惡都可以作，法律不能去過問他。夫在從前呢！遇了一個明察的官吏，或是親到民間去私訪。只要訪得實在情節，不管你證據不證據，就可捉去辦。所以勢豪，都怕這種晴空的霹靂，不敢不斂跡些。自從有了六法全書，他們就得了一重保障啦！拿不到他的親筆證據，什麼都可以由他一人人口裏賴得乾淨，你根據



事實辦，他就可以拿六法全書來反抗啦！所以現在親民之官，不但不私去訪，就是近在咫尺，完全懂了，也只好裝做不懂。饒你十惡不赦，沒人來告，落得不管，只好眼睜睜的看了他作惡。甚至一般勢豪，他抓了部六法全書，不管條文對不對，也可挾着向愚氓駭他一駭。如王少卿之於吳右淶。足證六法全書，確是劣紳勢豪的護身符，作惡的好保障，他們不但受他覆蔭，且受他的獎勵。所以凡是稍具知識者流，均可借着他，去實行魚肉敲詐的政策，決不會鑽進監牢裏去的。試看監牢內，除了政治犯外，中國所謂上流社會的人，果會有他們的踪跡。偶然發現一二，一定有較強有勢力的人，同他在作對，要算例外。夫自民元以來，六法全書，跟着司法的改良，逐漸傳播，而各地的劣紳勢豪，流氓土棍的數量，也就逐年猛烈的跟着膨脹啦！惡勢力既經展開，則一方的長官，自然受着包圍感化，同流合污，而變成貪官污吏啦！在貪官污吏中，出類拔萃，而做領袖的。自然受着習染醞釀，而成功軍閥啦！自土棍到軍閥，他們的事功，雖大小不同，而心地手段目的則一。既釀成這種局面，自然進而爭權拓地，而擴充軍備，而內戰不息，而創痍滿目，而橫征暴斂，而搜括民財，而民窮財盡，而流爲土匪，而民不聊生，而共產黨之說以行，而殺人如麻，而無貧富貴賤愚智不肖，日日均有朝不保夕之懼，而大亂以作，而國脉凋喪，至於滅亡。追本窮源，豈不是大家完全受了一部六法全書之賜麼！我所以認定他是致亂的禍源。咳！外國是以法治，中國則以法亂。悲

夫！我從前把南通黑暗的原因，認錯了。拚命抓住個習位思不放鬆，那真教做齊其末呢！我自從發現了這個觀點，我想，六法全書，在滿中國生生不息的製造像習位思一類的人。我這一個渺小之軀，那裏去掃得乾淨，只好跟着大家的運命，等罷！所以上訴批准，我也不再去催，聽其自然。但是本月十七日，受了丁毓芝案的刺激。我覺悟得，攔下來是不妥的。社會上的惡魔，我已向之搏戰太烈了。他們的心理上，未必不欲得我而甘心。萬一本案，像丁案一樣。守得日期久了，事過境遷，大家腦中的印像，都模糊了，他們投間伺隙，舊事重提。再來同我翻案，我可就吃了虧啦！我所以雖明知受時局的影響，當事人，類多風流雲散，仍不得不要求法庭，給我一個歸宿。葛松亭謹述。

## 吳右淥控訴習位思王少卿等設局串騙刑狀

原告發人 吳右淥 年四十三歲 南通縣籍 住東門吳家莊巷

被告發人 習位思 南通市董 住城內市河岸

王少卿 住城內惠民坊西巷

王潤蒼 住城內蔣家巷

王潤蒼子沂伯景叔

證人 薛鄧生 南通市董

通海新報丁卯彙刊

姜治平 東門分駐所署員

爲設局串騙。盜賣得財朋分。觸犯刑律詐欺取財罪。請求依法嚴辦。竊民有座落殷家巷口店屋一所。賃與方錦元開設米行。又當舖對門店房一所。賃與仲長春開設剃頭店。係光緒八年由王潤蒼王漸遠出筆初典。至光緒十六年又加價重典於民家管業。迄民國十四年距重典之期。已有三十六年。乙丑十月初旬王潤蒼忽單獨向民提議取贖。民當因已逾法定時效。只允告找。拒絕放贖。且告知須約會漸遠方面之人同來。至十月二十四日王潤蒼偕其子沂伯景叔及幼孫。率流氓二人到民家吵鬧。強迫取贖。入夜將攜來之行李便桶尿壺之屬。展置於民家堂屋內。伊子令其父潤蒼及幼孫偕臥。并警告民曰。「余父今年九十四歲了。余交代給你。」說畢。率同流氓退去。旋又來。不許民宅閉戶安眠。擾至夜半。民以其行動無狀。防害秩序。爰往報告警察分駐所。姜署員治平聞訊。立率警察二名。到民舍婉言勸告王潤蒼退去。正勸告間。王少卿忽昂然從外入。嚴詞詰責姜署員。不應干涉王潤蒼之舉動。聲色俱厲。姜署員受責。不敢仰視。惟鞠躬唯唯陪不是。更不敢依據法律。折辯一詞。騷擾至天明乃去。二十五日午後王少卿又來。手挾六法全書全部。叱民出。質問根據何條拒贖。更根據何法報警干涉。拍案痛罵。任情侮辱。民素性懦弱。而王又囂張不可理喻。姜署員以警官地位。尙畏之如神。而况於民。只得敬謹受教。二十六日民乃將經過情形。告訴習董位思。習董謂民曰

。「此房既逾時效。你不要理他。你可將契約帶來。讓我替你理楚。」二十八日入晚。習董電令東門分駐所轉告。囑民前往。民往見。即將帶去之王潤蒼王漸達典契呈閱。習董閱畢。顧謂民曰。「已經三十多年了。依法當然沒得贖。只可告找。」并與民縱談一切。旋見薛董鄂生之价。手持訴狀一本。信函一封。遞交習董。并稟告習董說。「王家二老爺。此刻在我家二老爺那裏。」習董閱畢。微笑。即轉遞於民。并謂民曰。「他又來告狀了。這是他的慣技。不理他。有我出來。你不要怕他。他還阻我不要帮你。難道可以不講理麼。胡鬧胡鬧。」蓋函即少卿之函。狀即少卿訴民之狀。函內即囑習董不可出而援助民方之意。民見習董態度如此公正。私心告慰。極爲感激。旋習董又謂民曰。「此事最好約鄧生來一談。以便同出負責處理。」即飭僕往請薛董。未幾。薛价來回說。「王家二老爺在我那裏。我家二老爺說。此刻未便來。」於是習董留民晚膳。膳時。習董允於翌日先飭王潤蒼將放置民宅之行李取出。膳後。候至夜半。薛董仍未至。習董囑民將典契暫放伊處。以便隨時交涉。民即遵命將典契交於習董。與辭而歸。臘月。賃戶方錦元。忽謂王少卿已來阻止。藉口不繳房租。民往質問習董。習允負責處理。囑姑緩待。民向索典契。習謂契在薛董處。延宕至丙寅十月。賃戶仲長春亦援例不繳房租。往質習董。而習仍託詞延宕如故。冬月初二日因事往見薛董。便中詢及此事。薛允轉詢習董。初十日又往見。薛董謂民曰。「該項典契。位思早已交給少卿了。據說

回贖。少卿交在伊處。你的把柄已失。解決殊困難。并且位思將回贖放置何處。已經忘記。現在找都找不到哩。」民聞是語。心殊訝異。急謂薛董曰。「位思前曾說是典契在你這裏呀。」

薛董曰。「他那裏會交到我這裏來呢。」續曰。「誰教你交給他的。當初你如果交與我。就不會有這種事了」。民至是始悟若輩實係設局申騙。念當時契交習董。民未得有佐證。追急。勢必狡賴。或誣民已經得價放贖。計非得其書函。無從與伊理論。至臘月初五日。專以債務事致函習董。使之不疑。初六日果得覆。緩至十三日乃再函習董。附帶詢及此事。（附抄致習董原函）而習董忽將該典產回贖一紙。含糊交兒子景瀆帶歸。民莫名其妙。翌日覆信至。關於此事竟一字不提。（抄附習董十四日覆函）民欲將回贖璧還。慮其吞沒。乃將原回贖函送薛董處。（抄附致薛董原函）託其轉詢。是何辦法。并請詢習董。（抄附再致習董原函）候至十九日。仍無復示。民又函詢習董。（抄附三致習董原函）至二十日薛董覆書乃至。折閱之後。始了解民之實受騙也。而習董始終無片言隻字之覆。用心尤為奸狡。薛董函云。孟毓（即王少卿）贖房一則。已澈底解決。原有典價計四百元。此款由孟毓代為付交。容日有細賬檢送。茲有剃頭店仍賣與名下。計價二百五十元。茲與孟毓商作一百五十元云云。（抄附原函）夫民與王少卿向無銀錢往來。所謂代為付交。究竟付交何處何款。民始終未允放贖。而若輩竟不徵求所有權者之同意。而竟用欺詐方法。騙取典契。而竟盜賣。而竟朋分房價。而竟只用數

字代表贖價。實際一錢也無。以此公案。卸除責任。誠不知是何居心。喪天害理。至於巨極。行逾盜賊矣。民除一面立將原回贖及賣契壁還薛董。并分函習董。詰問情由。索取原典契外。(抄附分與習薛二董原函)詳細調查內幕。始知去歲習董將民之典契騙到後。隨即交與王少卿。王即持契誘致貨戶方錦元另立賃房字。旅又轉賣於殷家巷內之王子章。得價一千二百元。二十二日下午八時。習董偕薛董親蒞民舍。竟承認去歲已將契交少卿變賣不諱。伏念民所身受各情節。習位思王少卿王潤蒼及潤蒼之子沂伯景叔。并誘立賃房字與串賣房屋之滑中惡證等。顯屬串通一氣。以欺罔恐喝手段。騙取民所管業之典契。盜賣得財朋分。實觸犯刑律第三百八十二條。意圖爲自己或第三人之所有。以欺罔恐喝。使人將所有物交付於己者。爲詐欺取財罪。以前項方法。得財產上不法之利益。或使第三人得之者亦同之規定。習董位思兼犯爲人處理事務。圖利自己或第三人。或圖害本人。背其義務。而損害本人之財產之規定。應請科習位思王少卿諸人。以二等或三等有期徒刑。并依據第三百八十九條之規定。褫奪其公權。至本案典產。在法定時效上應否放贖。屬民事範圍。除俟將原典契追出。另案訴請裁判外。合將習位思王少卿等。設局串騙。詐欺取財各情節。訴請依法處斷。并懇追還典契房屋。俾維產權。實感恩德。謹狀。

南通縣縣長瞿公鑒

通海新報丁卯彙刊

中華民國十六年一月二十九日具狀人吳右澤押

附抄貼習薛二董往來函件八封

丙寅十二月十三日初致習位思函

接讀初六日函。敬悉一切。明知尊處爲難。惟弟亦有不得已之苦况。蓋近頃銀根特別緊迫。固各處皆然也。敵處事無巨細。向蒙維護。弟非至愚。甯不知感。可效勞處。自應竭盡棉薄。藉圖報稱。寶產一層。殊談不到。奉示卽端足向前途切實磋商。奈仍不能如愿。擬再去函。恐非稍有點綴。不易措詞。尊處子金而外。究竟能否籌集若干。盼示及。決飭小兒持往力商。或可有八九分把握。年內無多日。早日商妥。卽早了一事。本欲親自趨前接談。因冷暖不時。又受外感。畏寒怯風。請諒。再者。王少翁處房產交涉。迄今年餘。竟成懸案。此事一日不能了。此心一日不獲安。弟所受委曲。惟兄諒解。固有說不出的苦。前月談及。忽又半途作罷。究竟如何辦法。務懇示知。俾釋煩慮。錢實翁處。弟始終未有拒絕之表示。儘有商量餘地。切懇鼎力疏解。蓋不可別生枝節。尤所禱囑。端此肅陳。敬候福音。此上

苦行老哥大鑒 弟右澤頓首 十二月十三日

十二月十四日習位思覆函

昨奉示敬悉。年終結帳。有本還本。無本還利。良豈不知此理。而勞弟之展轉反側。種種旁





敵側擊耶。無如今年局勢非常。始有此種停頓。此弟所當高瞻遠矚四面顧及者也。此種問題當分別言之。

第一交誼 交誼之輕重。並無界限。毀家助友。焚券濟貧。古人皆有之。豈能望於今人

。初意今年再借一二之數。乃知大謬。

第二法律 有錢還錢。無錢收產。

第三見識 見風下操。見機行事。

今弟於三者。皆不能自決。如尊處借款。良只認弟。而弟必欲說借諸旁人。此即不認交誼之一端。他如因此借款而表示不買田不存款。皆於交誼有碍。其實幾時買田何處存放。弟平時苛待小人。壞中惡价。早已爲弟宣布矣。夫以僞待人。處世大忌。譬如下鄉借錢。在弟以爲妙計。良視之不直一笑。使弟真要借錢。雖十萬可得。此就交誼而言。弟種種自討煩惱。不能開誠布公者也。再就第二層言之。既吾輩爲可交接之人。便當直接解決。了此一種因緣。此日收房。既可救人之急。又可解除一件心事。免得越弄越壞。茲以天良論。譬如良今日忽然病死。恐至爾時。弟又悔不收房矣。凡人做事。總要斬釘截鐵。不要畏首畏尾。弟今日之勢。既不肯做一個英雄豪傑。結交正人君子。認定吃苦二字。又不肯捨財收產。買一貫貨。且又假願交情。(偏說朋友房子是不便要的長可嘔)要大洋不要呆產。試問良家中如有大洋。

何必擺在家中。受人種種猜疑。弟此時未嘗不疑良借此放賴也。（甚至不到良家疑說話之爲難）又未嘗不疑良家中有現錢也。老實說了。除尊處一欸而外。所欠尙有萬元。（俱係找出現錢再轉借據試問不如此又怎樣）不過良之脾氣。要處得痛快。如弟處我。真是兩不討好。所謂既不肯救我。又不肯殺我是也。（在弟之意前債已算交情誠是誠是但既是交情何不顧全到底）今爲最後之解決。一不說交誼。二不談法律。但就見識而言。今如良之爲人。既無現錢。只有寶房一座。此人現在正在窘鄉。大可拖其後腿。及早收回。（萬一破產此房弟無力能收至時不可懊悔）如怕不能管領此房。只有多加錢文。令其死心塌地。（以天良待人強盜可以感化）（其實弟亦可住此屋享享福讀讀書養病將世界看穿看透）或再轉售於葛松亭之流輩。最是千妥萬妥。人生在世。做惡人便做到底。做好人也做到底。良既認弟爲朋友。如有絲毫作僞。便是自欺欺人。今再實言。尙祈發現一日之天良。母爲婦人之瑣瑣。（弟之處家庭亦坐此病）如能找現四千元即將賣契繳上。彼此秘密。免得外人談說。如不能。只好等來年再說。數百元利息。今年擠不出。（且無益於君家）蔡鄰。吳族。徐田。（第六又要三找）陳欸預墊非四百元不能安頓。此款良當然吃悶蛋也。將來自有水落石出。必不開花帳。今晚能降談商議借現之法更望（此亦良之鬼話因托弟借現便不追債了至於賣房決非鬼話因賣房可以維持現狀也）

(說明)十三日去函。係命兒子景瀆面呈。習當將王房回贖及王函交令帶回。翌日來函。關於王房竟不着一字。爰分函鄧生。

十二月十四日再致習位思函

昨奉讀復示。知兄對於鄙意。誤會實深。前函云云。確係實況。縱兄不我諒。弟固自問無他。尊示牢騷滿紙。知兄確受環境所迫乃爾。在弟亦不以爲忤。以終有表白時也。惟應付前途之催迫。弟確有難言之隱。究竟是真是假。賤軀病愈。當趨前面釋。尙希爲弟設身處地着想。賜函表示叨緩意思。以免弟目前裏外受擠如何。再者關於王少翁房產事。昨承將回贖交來。未提辦法。殊甚惶惑。究竟如何。乞示一二。弟所企望。本擬直陳。慮兄再起誤解。特函懇鄧公轉達。承示蔡鄰等公函一件。實際狀況。做處是否佔用公路數尺。妨害交通。非實地勘查。不能明白。是否應具手續。邀請市董臨勘。懇請指示。俾便遵行。毋任心感。原件奉繳。陳欸附還。統乞檢收。是荷

苦行老哥

弟吳受之頓首 十二月十日四燈下

十二月十五日致薛鄧生函

鄧公親家先生大鑒。日前惠顧。簡慢。歉甚。別來不覺旬餘。頑軀多病。加以俗事纏擾。不克趨候。殊深悵悵。近惟起居佳勝爲頌。啓者。關於王潤蒼典產事。昨飭小兒持函往詢位公

究作如何辦法。未蒙明示。惟將回贖字及少翁致執事與位公之原函交小兒帶下。在函面僅批「原件費兩日之力覓出呈奉」數字。伏思此房。在時效上。王潤蒼本無取贖之權。位公粗心。誤將典契約。被少翁詐取以去。以致交涉棘手。懸擱經年。近頃舍間發生多故。尋釁者頗多。引此爲口實。應付困難。精神上備感苦痛。今位公將回贖交來。不談辦法。窺度其意。殆欲就此含糊了事。果然如此。情何以堪。病軀既不能外出。擬向函述下悃。又恐發生誤解。(因昨得位公復示爲別一事對弟大發牢騷)用特函懇左右。代向位公婉商辦法。總求面子上過得下去。則受蔭無量矣。謹將回贖並少翁原函奉上。以便持與位公接洽。至祈檢收示復爲感。本欲趨謁。奈近受外感。怯寒畏風。尙祈原諒。錢實公事。做處儘有商量餘地。懇祈切實疏解。萬不可別生枝節。舍間諸務。向仗蔭覆。務懇鼎力維持。毋任心感。季處墊欸。既經說定。手續如何。示明遵辦。肅上敬頌

爐安

弟吳受之頓首 十二月十四日燈下

(說明)以上兩函交景瑣送去

十二月十九日三致習位思函(由郵局掛號寄去)

苦行老哥大鑒。逕啓者。十五日飭小兒持呈一函。迄未獲復。前途催欸。急於星火。盼賜一言。以便持向前途拆盡。商請轉期。而兄又不諒。視爲無足重輕。是直有意使弟受軋矣。前

函已詳。一切俟弟趨前面釋。茲務懇速賜一函。（函內第述尊處經濟爲難情形囑弟轉商前途展期之意萬不可認作弟欸一味責難）俾便根據向前途說話。至盼至禱。再者王少卿房屋事。憶前鄧公談吐之間。似諉責於兄。謂不應將弟所呈閱之典契。輕被少卿取去。致交涉延宕。不得要領。此事究應如何。兄有把握否。近日曾否與鄧公接談。若僅將回贖擲還。含糊了事。兄試爲弟着想。何以堪此。解鈴繫鈴。務懇鼎力。果得善果。則所以圖報者。當不僅一時一事也。賤恙前日稍有起色。昨又畧感風寒。二小兒亦忽受感冒。寒熱頗劇。心緒惡劣。苦惱之至。尚此瀆陳即頌

爐安

弟吳受之頓首 十二月十九日

十二月二十日薛鄧生復函

接奉手示。敬悉一切。孟毓贖房一則。已澈底解決。原有贖價。計四百元。此款由孟毓代爲付交。容日有細帳檢送。茲有剃頭店。仍賣與名下。計價二百五十元。契約清價上載明。茲與孟毓商酌。作一百五十元。吳網貞找價。計八十元。以上兩項。共計二百三十元。已代爲墊付。即乞送還爲盼。建築事。昨與位思接洽。俟各方允洽後。即當代爲請發許可證。此請右濂仁兄親家先生 大安 弟濂頓首 二十日

計送回贖一紙。賣契一紙。清價一紙。代墊二百三十元請檢還爲盼。方姓賃房字。乞檢送敝

處。最好由做僕帶回爲盼。

(說明)函內孟毓即王少卿

十二月二十日復薛鄧生函(由郵局寄去)

午間接奉手示。關於解決孟毓贖房一則。不勝訝異。不費一文。拿我的原房。賣我的錢。如此辦法。是孟毓直視弟若小兒。玩諸股掌之上。天下寧有此理。此而可忍。孰不可忍。毋怪實秋洛芬輩接踵而起。競欲步武後塵也。此事去歲。經過本末。弟未詳告左右。而孟毓灼知此點。施其伎倆。弟料若所陳述於左右者。去事實必遠甚。故得曲曲折折。辦到非左右出爲收場不可。跡所用心。微特侮弟。并欺執事矣。在兄實具維持區區之盛意。弟極心感。惟爲自身人格計。及所處之環境計。認爲無承諾之餘地。不得不將回贖及買契立飭小兒壁上。望即轉交前途。以清手續。此事去歲孟毓。訴諸位思。弟將典契持往質証。位思允弟出爲處理。囑弟將典契交彼。以便與孟毓交涉。屢催屢約。延宕至今。一旦表示。竟是如此。真乃奇談。此事弟已了解。兄所處境地。爲弟說話極難。弟惟有向位思直接交涉。典契由弟面交彼手。彼既不能圓滿處理。當然應將典契交還。弟已去函往索。看彼將何詞以復。此事弟已立定宗旨。第一步向習索契。第二步向房客催繳房租。第三步登報聲明。並未放贖。看孟毓將奈我何。實信處此。致負左右調停盛意。良非得已。病中肝旺氣急。不暇修詞。語或唐突。



萬乞原諒。此上

鄧生仁兄親家先生

弟吳受之頓首

十二月二十燈下

十二月二十一日致習位思函(由郵局掛號寄去)

十九日郵奉一函。計早達覽。前途催款萬急。而兄竟不復一字。真使弟難極。昨晚鄧公處交來一函。述及與王少卿房屋糾葛之辦法。披閱之餘。殊深駭怪。一言蔽之。世間寧有此情理。已函復鄧公拒絕承受。此房典期。早失取贖時效。弟決定拒絕放贖。兄既不能圓滿處理。則去歲令弟存放尊處之王潤蒼王漸達典契一紙。即乞即日檢出交下。聽王直接與弟交涉可也。至回贖一紙。當日已送交鄧公轉達。弟向謂事事仰仗關拂。故弟所能爲力者。亦無不爲兄竭盡棉薄。而兄之所以關拂及弟者。如是如是。夫復何言。此上

苦行者老哥大鑒

弟吳受之頓首

十二月廿一日

## 吳右淶續訴狀

爲串騙契約。盜賣房屋。觸犯刑章。續請依法懲辦事。竊習位思王少卿王潤蒼王沂伯王景叔等串通一氣。設局騙取民之典契。盜賣得財朋分。觸犯刑律詐欺取財罪第三百八十二條第三百八十三條之規定各情節。業經民於一月二十九日具狀訴呈在案。伏思本案發生之時。民因習董位思。向來待民情誼。親逾手足。以爲決不我欺。故信任不疑。孰知竟墮其圈套。曹然



陷覺。而旁觀者清。固已灼見民之受愚。一般無賴者。且認定民爲下愚可欺。於是街談巷議。社會上咸目民爲極愚極蠢極庸極懦之流輩。而聲譽墮地矣。而人格破產矣。於是無賴之徒。噉民產業。眈眈逐逐。競步後塵。咸思染指一樹。藉詞敲詐。於是敲詐者不絕於庭戶。有毫無憑藉。妄稱六十年前民先人欠其會款。責令清償本利者。有在數年前憑地方紳士立契大賣與民之房產。近忽提議。謂契約手續未完成。擬不出代價。責令民方捧出送還者。馴至自高曾祖流傳至民之住宅。亦竟有人提議。指爲典產。強冀向民取贖者。民宅內舊屋翻新。有強指爲佔用公路。妨害交通。居然請警監視。不許建築者。諸如此類。不一而足。或威嚇。或脅迫。或當面侮辱。或虛詞恫喝。室家無寧日。舉步生荆棘。精神備感苦痛矣。先人遺產。且岌岌可危。幾失維持之能力矣。追原禍始。實習王串騙民契開其端。故本案所生結果。不僅民財產上受直接之損害。而名譽人格精神家庭。均蒙絕大之損害也。世風日下。鬼蜮橫行。計惟仗法律爲護符。仰懇我賢縣長立予拘傳習王等到庭將原典契追出。判處以應得之罪。藉警奸狡。以正人心。感戴大德。沒齒不忘。謹呈

南通縣縣長 瞿 公鑒

中華民國十六年二月六日 具狀人吳右濂押

習位思呈省之誣告電報 正月初一日發

南京省長鈞鑒。南通土案。汗我地方。舊曆除夕。有惡棍葛松亭。率衆向單宅破賊。當場格鬥。人民奔走。誤爲盜劫。軍警馳捕。始得逃散。而全市震動。已秩序大擾矣。江海一隅。盜賊蠱起。僅此鄂郭。偷息吾民。而雀滿暴客。入市攫人。官警不防。道路以目。履霜自漸。聖哲心憂。陳實片竊。何足愛護。抄掠之禍。恐被子遺。渤海治績。先捕勢豪。不及期年。民安耕業。明公威望。治亂繫焉。懇速派員澈底清查。賣土劫贓。均爲罪孽。澄源簡治。祝之歲端。南通縣習長極多。

### 習位思曠使湯平孫呈縣之誣告狀

告發人湯平孫。爲提起刑訴事。竊本月夜間十時。本市區大保家巷單少堂住宅。忽來流氓葛松亭。率領不識姓名多人。闖入內室。公然強索販賣鴉片贓款至數千圓之多。形同盜匪。絕無顧忌。經其主婦阻止。竟不退去。始則譁噪。繼且當場格鬥。騷擾里門。聞警彈壓失效。經督廳急派保安隊前往逮捕。始行逃散。而人民誤爲盜劫。奔竄在途。一時秩序大亂。伏念南通爲文化之城。市區乃長官駐在之地。似此強暴行爲。已犯刑章。而不恤脅迫贖贈。又用武力以示威。數罪俱發。萬目同蒿。爲迫提起刑訴。請求依法嚴捕。急速處分。澈底偵查。據律判罪。實爲公便。證人李萬里。謹狀。南通縣縣知事兼理司法。中華民國十六年二月一日。即舊曆丙寅年除夕。

## 習位思濛請季天復發致總司令部電正月初二日

南京總司令部某參謀長鈞鑒。南通城廂。除夕發生糾衆格鬥。全市譁然。警廳礙於暴威。無可阻止。聞係販運烟土而起。至可歎痛。現烟禁森嚴。屑見疊出。不清其源。禍將無已。天復向不預地方之事。茲以目擊情形。懷敬恭之誼。不敢不言。除由習良樞電請省長派員澈查外。伏乞轉呈府主。加派幹員。來通查明此次暴動真相。依法嚴辦。地方幸甚。時候覆示。季天復江。

## 習位思峻使單邊氏呈縣之裁誣人命狀

具狀人吳單氏單邊氏。爲誣賊逼命請求蒞勘并逮捕要犯依法懲辦事。竊氏胞弟少堂。從先父梓堂游官江蘇。僑寓南通。向不干預外事。惟先父稍積薄產。僅供饘粥。而僉壬誤會。認爲富人。遂爲本縣一二所垂涎。禍於上年舊曆除夕。忽有自稱通海報館經理葛松亭其人。率領不識姓名多人向少堂假名津貼款項要索巨金。少堂實不在家。身邊氏出見。其人年約二十餘歲。身穿灰色外套。而帶怒容。聲稱要向單少堂索款。不許詢問緣由。但有發怒示威。餘人分踞椅坐。紛將電話機筒毀壞。民家僕人楊生陳盤等在旁。被驚無措。奔告警廳保安隊。當警隊未至之前。在家僕人。已被葛松亭等痛打。警隊既來。遂各散去。至晚間少堂回家始悉。而警廳長李萬里。忽親來向少堂百端嚇騙。又將僕人楊生陳盤等捕逮而去。自是日起。紛

紛有人前來哄嚇。非有二萬元不可。至昨日半夜。少堂一面允將田契抵數。一面聲稱此事。已由習紳位思電省請求正當解決。而諸人猶不悔悟。云非交出現金不可。少堂性懦。情急萬分。往懇習紳。因在深夜未晤。竟於夜間五時。服毒自盡。苦氏等女流。少堂在日。尙被壓迫威脅至於斃命。所有索詐之人。氏不敢一一指出。惟世道雖衰。法律尙在。似此恃強展轉威逼。以致釀成人命。生死冤憤。理當求伸。伏乞縣長鑒准派勘。並求先行派警拘提葛松亭到案訊辦。以慰冤魂。而肅法紀。德便謹呈。(舊曆正月初七日)

## 二月九日第一庭供詞紀畧

庭問 單邊氏控告你威逼單少堂服毒致死。你知道麼。你是如何威逼的。

松答 單少堂之死。與我無涉。單妻如何周內誣我。我莫名其妙。庭上可否將原告狀詞賜閱

。〔庭上遂將狀詞交閱。我閱畢說。〕他的狀詞。分去年今年兩段。去年之事。狀詞與事實不符。今年之事。於我完全無涉。但是被告人應先陳明者。我確係被誣。本案事關人命。且暗中有人希圖羅織成獄。澈底根究。所關不僅本案範圍。將連帶及於其他要案。內容複雜異常。敢先要求庭上。允許被告人一切有理由之要求。以保障被告人之權利。〔庭上當即允許。〕

庭問 二十九日。你到單家去。究爲何事。當時經過情形如何。

松供 庭上應已洞察。有人暗中羅織。我恐單妻單僕受人教供。與我以大不利。敢先要求庭上。准予立時先將單妻單僕傳來。與我分別對質。使之不及教供申供。則當日是否有誣贓成信事實。將不待辨證。庭上自明。在單妻單僕未到庭前。被告人不願先供。

庭問 「罽縣長聽了我的話。笑著向我說。」我知道你。要我傳單邊氏來。什麼對質不對質。不過是要我把他傳來給你拷問拷問。好——我就給你傳來。「於是飭法警立傳單邊氏及單僕。在此時間。縣長勸我說。」本案內容。我也明白。不過關係南通的面子。我勸你還是不要深追的好。

松供 庭上對我南通。雖是一番善意。但是本案。關係被告人的名譽人格極鉅。我不能以自己的名譽人格去殉人。不得不仰仗法律。爲我洗刷。我惟要求庭上。一秉至公。無所偏袒。依法辦理到底。果發現被告人有罪。自甘坐罪。不願邀幸苟免。

庭答 你決心如此。是很可欽佩的。我自必破除一切情面。依法辦理。我也知道本案重要。在索結之前。任何貴客來會。我決不見。「隨飭庭丁關照號房。不論何客來會。一律擋駕。待約兩點鐘。單妻等到庭。」

庭問 除夕暮松亭到你家去。是爲的什麼事。當時是什麼情形。

單妻供 除夕下午約三點鐘的時間。暮松亭來。要會我家少堂。我再三回說不在家。他認定

以爲是在家。我問他有什麼事。他不肯說。後來他拍桌大怒。說是要債。又要打電話喚人來。我不許他打電話。他將聽筒扯下。後來他叫警察來。把我家僕人捉去。今年我家少堂回來。請薛炳初說情。說是要罰五千元給葛松亭。罰五千元充公。又說不夠。再加上三千元。不要期票。也不要現款。一定要莊票。限定初五兩點鐘交款。我家少堂急得沒法。所以尋死。

庭問 除夕葛松亭到你家去。是一人呢。還是另外有人同來的呢。

單妻供 是一人來的。

庭問 他到底是爲什麼事。你知道麼。

單妻供 起初他祇說要面會少堂。後來他說是要債。

庭問 要什麼債。

單妻供 他不曾說。

庭問 聽說是什麼爲一千元的事。什麼已經給過四千元。還欠一千元是不是爲這件事呢。

單妻供 我不曉得。他不曾說。

庭問 你家少堂。從前果會說過同葛松亭有什麼債款。事後果會聽到說過呢。

單妻供 向來不會聽見說過。并且葛松亭我一向不認識他。也不會聽見少堂談過他的名字。

他從來不會到我家裏來過。

庭問 他果會打你家的僕人。你家僕人果會打他呢。

單妻供 他不曾打我家僕人。我家僕人也不會打他。不過是推他出去。

庭問 你爲什麼不許他打電話。

單妻供 我恐怕喚許多人來。

庭問 他不是說打電話是找高安九的麼。

單妻供 是的。他說是打電話給高安九的。

庭問 你家單少堂是幾時回家的。是不是除夕晚上。

單妻供 是正月初三。不是除夕晚上。

庭問 請薛秉初說情。是誰請的。

單妻供 是我家少堂請的。

庭問 葛松亭今年到過你家裏麼。同你家少堂見過面麼。

單妻供 他沒有來過。也沒有與少堂見過面。

庭問 果會聽見你家少堂說。在別處地方見過呢。

單妻供 也沒有。





庭問 然則今年薛秉初所說的款子。何以知道是葛松亭要的呢。你家爲什麼願罰這許多款子呢。

單妻供 因爲除夕得罪了葛松亭。要罰我家少堂。賠葛松亭的禮。他不會出面。是陳葆初做代表的。初四少堂在濠陽小築吃夜飯。張公使孝若李萬里高安九楊薇生管石臣薛秉初章叔純等。都說是該罰的。說到一萬三千元。再少是不行的。初五我也去求過四太太。連夜到親眷方面去借。無奈都借不着現錢。

「中間訊問單僕。所供除夕情形。與單妻所供。無大出入。我復將除夕情形向單妻單僕反詰一遍。隨時抉出數點。向庭上聲明。除夕是一人獨往。非糾衆往。並未索詐敲贓。更未發生格鬥。單少堂是初三回來。而非除夕回來。凡狀詞所臆舉除夕的一段事實。均經單妻單僕自行證明其完全不符。請庭上注意。至今年我既始終未與單少堂謀面。其死必另有原因。於我不涉。但我當靜候庭上偵查。惟據我所聞。單死與習位思有重大關係。且習實唆使單妻誣告我之主動者。適聞法警言。謂習親送單妻來縣。現被阻在外庭。應請庭上拘攝。同候偵查。其犯罪行爲。我已具狀反訴。茲謹當庭呈遞。」

庭問 「庭上接閱我的狀紙。畧有詢問。隨又問單妻說。」你家少堂初五到過習位思家裏去過麼。

單妻供 去過的。當夜習位思也到我家來過的。

庭問 習位思有電報打到省裏去。你曉得他對於你家。說的是好話。還是壞話。內容你知道麼。

單妻供 不知道。

庭問 你不要拿好人當作壞人。拿壞人當作好人。他這電報。告的是賣土劫賊。是把你家少堂和葛松亭一齊告在內。你知道麼。你家少堂販土。你知道麼。內容究竟怎樣。你盡情告訴我。我替你伸冤。

單妻供 我都不知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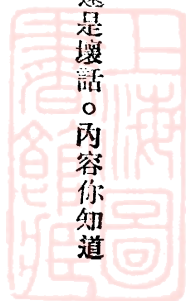
庭問 你家少堂要尋死。你們爲什麼不照管好了的呢。他就是販土。高頭來查。罪也不至於死呀。

單妻供 我那時趕到親戚家裏去借錢。沒有在家。

庭問 他們誠哉可惡。少堂既願罰錢。何必一定要現款。把人逼死了。到手的款子也拿不到了。真何苦。真狠心。真正可惡。你現在款子已經繳過沒有呢。

單妻說 沒有。

庭問 你家人死了。可是不必再繳錢。現在你要求辦葛松亭。傳薛秉初。是麼。



單妻供 是的。可是張公使是好人。他沒有教少堂罰款。這件案子。沒有張公使的事。「其餘三層問答均從畧」

## 二月十五日庭呈筆述供詞 即正月十四日

臘月二十八夜往訪單少堂。單僕回說到南京去了。不在家。我說。外面人都以爲你家單先生不在家。但是我知道他確實在家。不過是不見客。但是你說是我來會。有事接洽。他一定會拒絕我的。單僕仍不肯進去回。我說。你對單先生說。出來與我談一談。我決不告訴外人說是在家的。單僕說。既是你先生曉得的。請你留一名片。你明天午刻來。我一定有回復給你。我遂留片而出。約定翌日下午二時來。

翌日下午約三點餘鐘。踐約而往。單妻出見。我述明來意。請他請少堂出見。單妻仍回說沒有回來。我說。他確實在家裏呀。是可靠的人告訴我的。并且知道他避人不見客。所以無論何人來。都說不在家。但是我。少堂是知道的。決不會不見的。你告訴他同我見一見。我決不告訴外人。說明他在家裏的。單妻說。你先生有什麼事。可以告訴我麼。我說。我的事。你家少堂知道的。我只請你到裏面告訴他是我來會他。他是一定要見的。單妻說。葛先生。我向來不認識你。也沒有聽見我家少堂談論過你。更不曾說過同你有什麼事。你究竟爲什麼事。我說。我沒有到過府上。你自然不認識我。我告訴你。我是通海報館的。你大概就有點

知道我。單妻說。啊——。但是少堂實際不在家。你不要不相信。我說。你不告訴他是我。他自然不見。你如告訴他是我。他一定要見的。你說不在家。我姑認定是不在家。我但要求你到裏面去走一躑。然後出來回我說不著家。我立刻就行。單妻說。你究竟爲什麼事。我說。我的事。是同少堂已經接洽過的。不是眼前有什麼事來找他的。單妻說。既是已往的事。從前少堂在家。爲什麼不早來接洽。何以要待到現在纔來呢。你這人同我們女人來嚙哩嚙麻。真叫做奇怪哩。我說。爲的是你家少堂在上海。說是廿四回來。到廿四聽說回來又出去了。我到昨天才懂他在家。你家僕人約我今天來。我所以到今天纔來的呀。單妻說。你真奇怪。問你的事又不說。你就是三十日子要債。也得持債券來。或是和居間人同來。不應當同我們女流來嚙麻。我說。我的事。雖不是債有什麼債券的。但是有居間介紹人的。居間人是高安九。安九告訴我說是已經同你家少堂接洽好了的。我所以才來同他當面接洽。單妻說。是高先生。——那們。高先生我是認得的。你去找高先生出來好啦。我說。把安九找來。是否少堂就出來見我呢。單妻說。你找高安九去好啦。我見單妻言態無禮。心頗不懌。我見座旁有電話。我就對單妻說。你既如此說。我打電話給安九。請他就來。說畢。立起打電話。乃甫持電筒。單妻大怒。立起拍桌說。你是什麼人。敢到這裏來放肆。這裏的電話。可是聽你隨便打的麼。你到是強盜了。一面命令僕役致逐出去。單妻怒時。其僕人狼奔而前。將我兩臂

扭住。一僕抱着我腰。強向外拖。其時連放下聽筒的機會也沒有。致將聽筒扯下。其僕盡一面辱罵。一面攆攆出廳。當以子然一身。無法抗拒。忍受憤恨而出。乃行至第一池門前。其僕三人。又追來將我捉回。說是我搶他家電話聽筒。要送到警廳去辦。至伊門前。適遇王副官。認得是我。急將單僕叱退。強邀至伊家。始獲解圍。我無故受辱。自必往告警廳。查明情節。將伊僕立刻拘辦。

此事初以爲單妻單僕。太無常識。然終覺其對我此種舉動。太奇特。直至前天預審時。面叩單僕。始完全明白。蓋少堂想必是避高安九。見我打電話喚安九來。料是正觸所忌。故一時情急。立下逐客令。我既行後。何以又要捉回。原來我行後。單僕尙在門前嬉罵。適王副官回家。問爲什麼事。單僕說。適纔有一人忽然到我家裏。搶着電話筒放在大衣袋內就逃。(此節係王副官當時告訴我的)王頗訝異。說。有這回事。是什麼人。趕緊拿他捉回來。送到警察廳去。(此節是預審時單僕告訴我的。)所謂合該有事。無往而不湊也。

除夕事故。當日已經警廳查明法辦有案。今年我始終未履單氏之庭。未見少堂一面。單之死。何得誣我。但單死確有原因。確受人威逼而死。我爲自己辨誣計。當然以所知者盡情陳告於庭上。嚴密偵查。以明真相。以下所述。請庭上特別注意。

狀詞所敘事實。與原告親供不符之處極多。狀詞情節有爲原告所不知者。有與原告意思相反

者。可見做狀詞的欺弄女流。一面設阱陷人。一面自圖卸脫。此點與本案情節所關極大。請庭上注意。先令原告供出代做狀詞的人。証實是習位思。如原告受習挾制。爲之狡賴。應將原告所指出之別一人。立時傳來質証。請庭上注意。務必立刻傳到。遲必生弊。

研究狀詞。我認定是習做的。并且完全是習的意思。証諸單妻所供。已不難明白。照單妻所供。其與狀詞迥乎不同之點。如單妻供。單是初三歸。狀詞說是除夕晚歸。單妻供。除夕我係一人往。狀詞說糾衆往。又說習電省之電報是單請習打的。這都是習爲自己迴護處。說是單請打的電報。因死無對証。卸除誣告責任。說糾衆往。是証明他的電報不誣。習的電報是初一發出。所以妄說單是二十九夜回家。單妻所供除夕事。足証我並無敲賊情節。并且無敲賊意思。糾衆格鬥騷擾更是沒有的事。狀詞說我要津貼要素巨金等等。純是習爲自己電報迴護處。

第一次預審。庭上立傳單妻。去至兩點鐘之久。結果習與同來。而習在外面法庭上。當衆大發議論。聲達內庭。曾公然說。休說單少堂死一條人命。就是死百條人命。也無足重輕。但是我如不拿葛松亭拖進。那就是我習位思拿單少堂徇死的了。要看對手方是何如人。漏此一眼。他必告我云云。又曾說。他葛松亭怪我是強盜行爲。我做強盜。不至今日始。我做強盜的時代。他葛松亭還是個小孩子哩。他居然要談起法律來了。南通可是個談法律的地方。

要談法律。我習位思就不能吃大烟了。以上是退庭時。李戎核等跟隨至看守所告訴我的。足徵其用心所在。

單之致死。其原因本與我無涉。習發一電報。既持以脅迫我。單與我處同等被告地位。習自必同樣持往脅迫單。此乃論理學上一定之斷語。并證諸以下各點。更爲明顯。

單妻俱。初五晨。單曾至習家。而是晚習又至單家。夫習告發單販土。省既電委鎮署查辦。習與單接洽何事。不難推測而知。單見習後。到家即病。習夜至單家。而翌晨單即服毒。故單少堂之死。爲習脅迫威嚇而死。情節顯然。

聞張退公曾有教單夫婦往求求習位恩之說。單之往習家。蓋從退公教也。尤足證明習威脅之烈。

單死而習爲料理後事。主持一切。處敵對地位。於其生前死後。判若兩人。足證其利用無識女流。一面自卸威脅之責。一面借以誣我。

習意本擬興大獄。故單氏呈縣狀詞。第一次羅織極多。繼念樹敵太衆。不妥。故旋即撤銷。易以此次陳訴之狀。專對我個人。以人命威嚇我。希望我逃避。遂彼詭謀。嗣見我自行到庭。黔驢技窮。故又教單妻亂供。仍將各方拖入。作欲興大獄之勢。希望各方出爲和解。藉以得幸逃法網。計誠狡極。



兩張狀詞。習會公開給人看過。故知者極多。

本案從習誣我敲賊而起。因而牽及土案。南通土案。固人言藉藉。但內容上。如何來。如何銷。如何結合。如何支配。恐怕我所知者。與庭上所知者正復相等。道聽塗說。無從偵得確據。實定信讞。所以我在報紙上。只可發發議論。不能列載事實。庭上亦明知有此事。而無法檢舉。祇好故作游聲。如僅訊問單妻。單妻未必直認不諱。且販土決不是單個人所能做的事。查究要請。庭上澈底。不可專推在死人身上。

查究的方法。我想。習既電省舉發。自必深悉內容。定有相當之證據。證明一切。本案應先傳習位思。問明事實。呈出證據。然後逐一根究。較為直捷爽快。免得夜長夢多。貽人口實。

還有應請。庭上注意之一點。習對於本案主要目的。觀其對我及對單之前後情節。定知習並不是要為地方清禍源而舉發土案。實係用以陷害我。一面又利用之以敲竹槓。因而逼出人命。法律論罪重意思。無論土案如何歸宿。習位思已罪不可挽。

單氏狀詞。謂單請習電省請求正當解決。而實際之電報。是否如此。其欺弄愚婦之情。顯諸紙上。可笑。

單與我。被習所告發之情節。完全兩途。單之事實如何。聽習證明。其誣告我之部分。固已

證實其確爲誣告。應請依法拘辦。

再單之死因。據被告人偵查所得。拼攏研究。頗關重要。按習電省後。省令查辦電。係初四到。初五發表。初五單夫婦至習家談話。有三點鐘之久。談話之人。除習而外。尙有三人。係午刻。而非早晨。單自習家歸。即失常態。其家人曾爲延醫。旋服毒竟死。被救。深夜。習再至單家。單見習至。即驚而痰厥。眩暈不省人事。習退出。在客廳與薛炳初相值。坐談片刻。習去。單復甦。起吸鴉片。晨五時。擬宵遁。坐汽車出行（單妻供是時自出張羅款項。實係遁詞。）已奔出數十里復返。蓋驚慌之極。恐逃不脫也。九時。始服毒。以上諸點。應請 庭上傳單妻及全宅男女僕役。各個隔別嚴密關防研訊單是日之行止狀態。及往來之客。及談話。及所到處所。愈詳愈佳。則內容情節。自不難水落石出。庶單之死因得明。而被告人之冤誣亦白。案關人命。被告茲所陳各節。與本案所關極大。庭上一秉至公。果真正依法澈辦到底。應請先就此點着手。則全案不難迎刃而解。即 庭上爲偵查土案計。亦應從此點入手。

單服毒時之狀態。於單之死因。亦大有研究價值。照單妻所供。一萬三千元。單已頗罰。惟須繳現。籌款無着。故尋死。果原因僅此。則單之心理上。應只有憂鬱鬱悶懊惱。屬綏性靜的狀態。縱懷短見。必係垂頭喪氣。背人服毒。乃此次單服毒時。手執烟缸。跳躍而出。狀

如發狂。家人環抱搶奪。不能盡其腕力。足證其神經上係受意外刺激。認爲大禍臨頭。無法避免。驚極而狂。狂而竟死。屬急性的動的狀態。可知爲受威嚇所致。

習電所舉發者。販土·糾衆·格鬥·騷擾·罪狀何等重大。並以季某之電。總司令之查辦。經習便給之口才。述以告單。自必說得驚魂動魄。使單感覺到絕大之危險。是日外間曾有習電係張公使令習拍發季某主張捕單解省之說。我想此定是習放的空氣。或者習竟有此語當面向單說過。或習竊施技倆。旁敲側擊。故使人間接傳送於單之耳。單自必感覺到四面楚歌。除錢而外。惟有死爲上策。

初六日曾有人語我。謂單案昨天在某處秘密開會。己以一萬三千元了結。季某憤習欺弄將澈底撥翻。主張清查土案堅持到底。以符主旨。決不甘爲所利用云云。証以此說。則單妻所供一萬三。不爲無因。

狀詞所謂二萬。我想定是做狀詞人之心目中的原數目。單妻所供一萬三。定係還價的數目。給葛之五千元。定係專給習的數目。助公八千元。定係給習黨朋分的數目。所以單妻供助公項下。先也說定五千。後來說不够。後來再益以三千。蛛絲馬跡。情節顯然。

單妻何以聽習誑我。因爲單妻只知有除夕的事。不懂有習電的事。誤認習事爲我的事。庭上前曾詢單妻。習電內容知否。渠答未知。足資明證。

習敲詐軍。全恃總司令查辦一電爲作用。鎮署查明除夕無決鬥事故。自必即復。既復。則習之作用即失。故習必於一日中。窮其威脅之能事。詐出單之現款。蓋不得現款。鎮署電復後。事過境遷。習即無法向單索取也。否則無論何方。均無立逼單交現款之情理與必要。查單於初四日赴友人宴會。舉止狀態如常。初五驟變。其故可知。

偵查以上各點。第一要秘密。第二要快。事關命案。請庭上注意。如坐失時機。聽習位思挾制單氏主僕。一一預教串供。則結果不可知矣。

夫人命案件。事主每當局而迷。誤認正兇爲好人。而別指一無辜者爲兇手。乃恆有之事。精密偵查。務使真犯不能漏網。誣枉得以終白。則庭上應有之職責。原被告受累既深。不得不以所知者直陳。以免久懸不結。

單證氏書我威逼致命。僅伊片面之詞。并無證據事實。而習之威逼。經誣告當庭舉發。已有顯著之痕跡。應請庭上乘公使習受同一之待遇。立予拘押偵查。毋使漏網。

茲更當庭列舉習位思對於本案應負之責任。其犯罪行爲歸納爲十款。要求庭上并案辦理。

誣告敲賊。罪一。

誣告率衆格鬥。罪二。

誣告騷擾里門妨害秩序。罪三。

除夕造謠惑衆。并散布流言。妨害名譽。罪四。

在戒嚴期中。造謠聳聽。上驚省座。并朦朧特派大員查辦。罪五。

唆使所蓄鷹犬湯平孫到庭誣告。罪六。

因以脅迫我。欲使對吳右孫爲不義之事。罪七。

因以利用官廳法令。敲詐單少堂。罪八。

敲詐不滿所慾。威嚇脅迫。釀成人命。罪九。

因以嫁禍。唆使單妻誣告良善。罪十。

以上一至五款。證以發廳當日查明懲處單僕情形。及鎮署奉令查復情形。及單邊氏口供。單僕口供。是除夕之事。已確定其爲誣。爲造謠。罪已成立。

六七兩款。證以習之親筆電稿與狀稿。罪亦已成立。

願庭上勿爲權勢所懾。踐依法辦理之諾言。澈查到底。被告人幸甚。地方幸甚。

## 反訴習位思刑狀

具狀人葛松亭。呈爲無辜受誣提起刑訴事。竊民於一日下午。與單少堂接洽事務。往訪未晤。伊妻及僕。忽施侮辱。橫逆之來。出諸意外。憤往訴之發廳。覆按屬實。將伊僕拘辦。當



以豪奴無狀。既予薄懲。主不知情。無足深較。遂亦坦然置之。詎意習長樞。竟撫拾細故。鋪張其詞。造作謠言。誣民糾合無賴。率衆向單宅敲賊。當場格鬥。騷擾里門。電惑省座。朦朧派員查辦。又唆使爪牙湯平孫。向法庭誣告。資爲響應。四日下午。而習竟將其親筆致省長之電及湯平孫之誣告狀稿。請王囑吾交民閱看。藉資要挾。爲渠撤銷吳狀。初。習長樞等。設局串騙吳右濠之房契。又圖賴吳爲經手之六千元借款。兩事俱經當事人舉發在案。彼身爲律師。自知犯法證據確鑿。律難幸免。因民屬吳至戚。疑爲主動。遂挾嫌藉端報復。此舉目的。官廳如受所朦蔽。則彼之氣餒益張。吳必不敢澈底根究。如不能達所願望。則污衊民之名譽。亦足快意。於成敗未定之際。先將電稿狀稿要挾和解。冀逃法網。其用心誠苦且險也。民當予拒絕。告以吳案。當事人自有主張。未便過問。至一日是否糾衆敲賊格鬥。事實俱在。業經警廳查辦在案。豈容厚誣。當請候官廳澈查。以明真相。乃昨日忽傳單少堂服毒自盡。又聞習長樞將唆使單妻控民威逼致命。今日果奉到拘票。事之離奇變幻至此。眞匪夷所思。伏念自一日以後。民之足跡。未履單氏之庭。更未與單氏謀面。況與單氏同處受習被告地位。何有乎威逼。明知單氏服毒原因。法庭自有偵查明白之日。必不累及無辜。然習長樞誣告率衆敲賊當場格鬥意圖民受刑事處分。誣告罪業已成立。應請依法提起公訴。律以應得之刑。至在戒嚴期中。造謠聳聽。上欺省座。下陷良民。律以常刑。罪在不赦。或爲勢懾

而竟免議。乃法庭之權衡。未便置喙。謹狀。南通縣法庭公鑒。二月六日附呈習之親筆湯狀電稿攝影一張。

## 二月十五日第二庭供詞紀畧

### 先訊問習位思

庭問 葛松亭反訴你誣告他。你又將狀詞電稿去要挾他。是何用意。「隨即將反訴狀給閱。」  
習供 此事曲折頗多。不知我之陳述。庭上能否信任。

庭答 我極端信任你。你將原因說明。

習供 我呈省長的電報。係單妻授意教打的。我將電稿等件交王嘯吾給看。是屬於善意的。並不存有要挾的意思。我爲湯平孫做狀詞。是執行我律師的營業。並不是我主使。庭上不妨傳單妻王嘯吾湯平孫等到庭質證。

庭說 我很信任你的陳述是不會錯的。不必傳得單妻和王嘯吾等質證。

### 「嗣問葛松亭」

庭說 這次很屈負你了。現在案中關係你的情節。單邊氏不待覆訊。已自認誣。將原狀撤銷。你的名譽和人格。都恢復了。本案今天即可了結。將你釋放。

松供 現在庭上既證明我無罪。我還有重要陳述。要求庭上注意。我此次毅然投身羅網。我





私人於人。並無恩怨問題。我却抱着一種宏願而來。滿望犧牲我個人爲南通除害。蓋南通有三害。一土。二蠹。三鄉愿。土害係專爲違法營業。墮敗南通之人心道德。蠹則魚肉鄉民。以敲詐爲職業。鄉愿則貌爲君子。實則結黨營私。貽禍地方。此三害有時互爲狼狽。有時互相箝制。同惡相濟。已達極點。致釀成南通今日之黑暗現象。法律失效。魍魎橫行。根深蒂固。牢不可拔。習位思屬蠹之首領。此次自陷法網。正予我以爲地方除害之機會。藉打破三害的鈎銜狀態。使得逐一芟鋤之。以回復南通的光明。故我在被誣未白之前。決不涉及其他。蓋防各個惡勢力連合以羅織我也。前日庭上與單妻談土案。見我不置一詞。未免懷疑。殊屬誤解。現在我對於單案及單之致死原因。在獄中詳細推究。確定習位思爲威逼單少堂致死的要犯。我逐條筆述。茲謹呈閱。請庭上注意詳察。望庭上不爲勢屈。務必依法辦理。澈底根究。

庭答 本店就是掛的依法辦理的招牌。自然要依法去辦。你能幫助法庭。偵查破案。無異是法庭的義務偵探。那是極歡迎的。「於是接閱筆述供詞。但畧閱即交錄事存卷。」

松供 請庭上注意筆述供詞。此中所陳。極關重要。且須取緊急處置。不可等閒視之。

庭答 待我以後細細研究。但是習致省長電。我已闕來閱過。並無「向單宅」字樣。現在我處分本案。一概不起訴。

松供 果原電本無「向單宅」字樣。而習昭示於衆的電報。加入該三字。尤足證明其用心所在。應請庭上踐前日依法辦理的諾言。……「供至此被告尙在繼續陳述。而翟縣長不待述畢。已立起退庭。」

### 兼理司法南通縣公署刑事處分書

告訴人單邊氏年四十歲貴池人住南通大保家巷。

被告人即反訴人葛松亭年三十八歲南通人住龍王橋業通海報館經理。

反訴被告人習位思年五十二歲南通人住本城市河岸業市董。

告發人即反訴被告人湯平孫年四十歲南通人住古城隍廟業東洋大學高等警察。

右列當事人。因詐財誣告互訴一案。經本公署偵查處分如左。

「主文」 不起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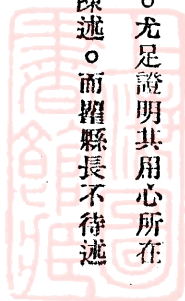
「事實及理由」 案查單邊氏訴控各節。茲復據該氏狀請撤銷。並聲明伊所供索詐一萬三千元

。查無其事。則該被告葛松亭。即不負詐財責任。至於去年舊歷年底。葛松亭到單少堂家。

係往接洽買賣田土情事。當因葛松亭單邊氏向不認識。言語衝突。與單少堂今年正月初五日

之服毒自盡。並無因果關係之聯絡。尤無犯罪之可言。該告訴人單邊氏。既經撤回告訴。則

葛松亭之反訴自屬不成問題。而湯平孫之告發。係因葛松亭與單家家人衝突。誤會具控。亦



不能謂爲誣告。合依刑訴條例第二百四十九條第二款。不予起訴。並依同條例第二百五十條製作不起訴處分書如上。中華民國十六年二月十五日。縣知事翟鴻賓印。書記尹昌德印。

## 請張鎮守使澈查土案的兩封信

正月十二日

鏡公助使麾下。敬陳者。竊以南通土案。貽害地方。曾於本月三日。由天復電請孫總司令派員澈查。以清禍源。在案。旋奉省電。知由麾下負責覆之責。聞命之餘。忭感無已。誠以節鉞蒞通。歷有年所。德威夙著。聞見尤周。必能澈抉隱微。無所寬假。吾邑人民。其有來蘇之望矣。近數年來。土案層見迭出。所得贓款。究有幾許。朋分者究若干輩。經手者是否單少堂一人。人言嘖嘖。通國皆知。現聞案中人單少堂。業已服毒斃命。其致死之由。非局外人所能臆揣。惟因此乃益足以證明案情之複雜。內幕之離奇。其實單少堂生死。於土案根本不成問題。於查案進行不生障礙。此應請麾下特加審慮。澈底根究。爲吾通永遠除害。而不應有所脫卸者也。天復作客頻年。向不預聞地方之事。每於報章披露。鄉鄰傳述。藉悉醜行。久懷隱痛。歲莫返里。即逢此案發生。益見人言非誣。遂爲正義所迫。江電挾發。志在清源。桑梓攸關。諍無反顧。唯麾下實明察之。肅叩助綏。天復謹肅。二月十三日

鏡公助使麾下。謹陳者。吾通在蘇以模範稱。自疊次土案披露報端。騰笑中外。聲譽驟落。曾等終歲客游。每念鄉邦。痛心滋甚。乃聞去歲除夕。復又發生土案。由季紳自求電請孫總

司令派員澈查。而我公適當查復之任。夙仰德威昭著。遇事公正廉明。必能於此案根本肅清。不稍假借。刻雖案中人單少堂。已受天誅。服毒自斃。然烟毒決不因單死而銷。土案決不能因單死而解。季紳前電以清源爲言。凡我通人。無不贊同。敢請公毅力進行。澈底根究。俾吾通黑暗社會。重見光明。曾等當代表全通人九頓首以謝。肅肅佈達。敬頌助綏。袁承曾周俊張師湛高道源謹肅。二月十三日

### 季天復等敬告南通父老昆弟書

正月十九日

南通之有土案。通人知之。非通人亦知之。披露報端。騰笑中外。同人梓桑念重。隱痛實深。骨鯁在喉。匪伊朝夕。流毒所至。竟釀成保家毒除夕之交閔。獻歲以來。更相傳單少堂服毒之事變。其間因果若何。制裁有法律在。法律失效。有良心在。非同人所忍言。惟祛害宜清其源。而除惡務期於盡。是以天復有江日清源之電請。曾等復有鐘署澈究之函求。不謂人事多幻。夙願難酬。當事人既了案於無形。查復者亦懷真而未發。我聞古語。不爲己甚之圖。人亦有言。猥以大局爲重。同人良知未泯。諒解何難。勉抑本懷。暫告段落。不過前次之昌言。此時之息議。始終無所假借。起滅尤極光明。俯仰本未嘗疚心。表示寧艱於露骨。所願邦人君子。鑒此微忱。勿誤以爲污合流。同抑爲威迫利誘。妄起猜疑。轉實利用。而幕內諸公。亦深願其真能懺悔。立放屠刀。毋以事過境遷。輒復還形現相。一念向善。造福何窮。

。否則燎原之禍。並未根除。壅川之防。終至潰決。重貽地方模範之差。且爲諸公盛德之累。同人不敢。人格幸存。謹當拭目以覘之矣。敢布區區。伏維明察。季天復周俊袁承曾張師。滿高道源謹啓

### 附錄葛松亭關於掙擊土案的著論

原著在通海新報發表署名潛俠

土禍(一) 十四年九月初九日

潛俠

木葉始脫。叢菊初開。去年今日。正江浙直。正酣鬥之時。朔北江南。喋血千里。哀茲黎庶。轉徙流離。田園荒蕪。家室爲墟。其時。淞滬宜長。直北諸縣。無端所受。戰禍之賜。損失金錢。何可以數量計。吾通解處一隅。幸獲瓦全。金湯無恙。七豎不驚。以此視彼。其幸與不幸。爲何如也。

然去年戰禍。表面雖造端於齊盧。實際固種因於土稅。滬上鴉片貿易。黑幕重重。包庇販運。利源極鉅。久爲軍閥必爭之的。故去年江浙一役。論者曰。爲鴉片戰爭。人民所罹者。曰戰禍。毋寧紀稱土禍之爲當也。以言土禍。其時戰端既啓。交通梗塞。滬上鴉片貿易。銷路驟斷。土商巨擘。轉其目光。回航北指。遂以吾通爲尾閥。潛運入境者。動以數百箱計。而吾通無形溢出之金錢。數亦幾於千萬。通之人。戰禍固幸免矣。土禍固未嘗幸而免。

時移序轉。寒暑倏更。金風肅殺。當令而江浙。奉直之風雲。又應運而起。其戰也。是否發端於土。吾不得而知。返觀吾通。則大腹賈已循一定之週期。律又將挾其大批毒物。潛藏茲土。禍吾通人矣。

戰之禍去年則涖滬宜長今且移而之徐海津保之間受禍者固尙喘定之機  
土之禍去年吾通承其賜矣今年恐亦難乎幸而免  
嗟乎通之人以此視彼其幸歟其不幸歟

土禍(二)

九月初十日

潛俠

戰禍有形者也人民置身鋒鏑逃亡無所或飲彈陳屍於溝壑或挈家呼號於原野室或被焚財或被劫  
妻女被奸淫子弟或逃散種種慘狀誠慘矣然身罹此厄者猶得宇內同情之憐憫爲洒一掬傷心淚遙  
致弔慰子遺之黎一息尙存猶得指定主戰禍首之名而終其身咒詛之以一洩胸頭之恨怨

至於土禍則無形者也罹其禍者志氣銷沉品節墮落形銷骨立人也鬼其名因以失業者有之因以破  
產者有之因以賣妻鬻子者有之流毒所被一縣何止萬家身受之者舉以語人徒博耻笑縱填溝壑不  
足動仁人惻憫之念窮途畢命之際尙以爲孽由自作而不悟種此禍者暗移其產坐擁膏腴酣歌恒舞  
方樂其樂而笑爾愚也

二者相較戰禍酷乎土禍酷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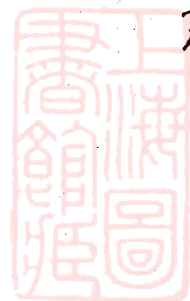
嗟乎通之人身受其賜矣其引寄身戰地之民聊以解嘲爲幸歟爲不幸歟

土禍(三)

九月十一日

潛俠

戰之禍其來也驟其去也疾誠以武器昌明時代軍實所耗需費極鉅國內軍閥無論何方均無力維持



長時問之戰費而利在急戰故雖擾攘十四年其被蹂躪之區域從無延長至半年以上者事後休養生息元氣尙不難扶植甚至如歐洲大戰中所受破壞損失闕亘古未有之紀元若法若比者亦未及五年而已恢復原狀

土之禍其浸潤之也漸其剷除之也難既陷網羅即難擺脫販運包庇者如鬼如賊陰謀推廣獵利無往而不用其極去年既承其禍矣今年必加甚焉明年後年必尤其甚焉蓋戰禍屬於暫時的而土禍則屬於永久的也

嗟乎通之人他縣未必年年罹戰禍吾縣且年年罹土禍矣兩禍相權其幸歟其不幸歟

### 土禍(四) 九月十二日

濟俠

春初易家橋附近有駕駛汽車開槍互轟之案其原因爲搶土也近頃川港習廣鈞宅發生劫案其原因爲習係販土大王足以啓宵小之覬覦也南通販土之風果長此不加遏止風聲所播萑苻不騁之徒難免不見獵心喜結黨潛竄茲境目的初或僅僅搶土終必殺人於途越貨於野地方無寧日矣  
不僅此也川陝滇黔桂閩諸省兵逆禍結競奪防區其原因爭產土之區域也滬上爲鴉片入口出口之總樞紐去年江浙之戰即種因於此南通土之貿易往年僅限於內地今年則推而廣之兼營出口上海且視南通爲第二青島南通且將奪上海之市場利之所在衆必側目果動軍閥耽耽之視不將以南通爲逐鹿之場嗟乎通之人試瞑目思之後患爲何如也迨禍之及噬臍無及矣



### 土禍(五)

九月十三日

潛俠

南通經畫公一人之力竭厥心思絞其腦汁興教育辦實業闢鹽墾築馬路利交通振市場舉凡新潮流所趨足以爲國利民福者無不見機於事先次第實行殫精焦慮凡二十年於是歌斯哭斯之南通乃以模範縣著聞於全國國之人向以模範榮南通通之人向亦無不以模範自榮也

乃在今年記者北走京津南遊滬浙舟車邸舍之中遇有可與接談者通訊後其人始必以模範縣相推許致其景慕之忱繼必詢及南通鴉片市場狀況與上海較資爲調侃直者盡其辭必曰模範縣當易其尊徽爲土縣黠者廣其意輒曰無庸易第增其尊徽爲土模範縣可矣記者縱違心辯護然赧然不能自遏其面赤之已逾耳及頸也詎意向之引以爲榮者茲適增其辱

嗟呼賢者竭畢身之力爲之而不足不肖者一旦破壞之而有餘其南通之謂歟

嗟呼模範縣

嗟呼土模範縣

### 土禍(六)

九月十四日

潛俠

入境之士數既驚人於是通之人凡與土商直接間接有機可與接近者鮮不負綠鑽入爭管一樹蓋僅一轉手之勞厚利可立而致

販運既衆推銷遂力於是境內燈戶吸戶與日俱增壯夫青年競登黑籍新近墮落者一一數而計之必

令人舌擣而不能下。

夫包庇者賄縱者販賣者窩藏者轉運者燈售者吸者準諸刑律均屬犯罪行為設有鐵面無私之法官執法以繩一一逮捕而提起公訴據刑律而裁判之定知空江蘇全省之獄不足容南通一縣之囚值茲亂世法律失其本能縱不得一一爲之宣判然社會根據道德觀念各個根據良心觀念其爲罪亦既成立矣南通不將爲犯罪罪最多之縣區行且以藏惡之淵藪著嗟呼誰實爲之孰令致之通之人可以悚然懼慄然悟矣

## 土禍(七)

九月十五日

潛俠

南通之以模範縣著通之人未與有力蓋番公歷萬難排衆議備嘗困阻十年乃有成經營之始首重育才擲資於學校教育費者累積而計數達千萬縱非盡出私囊登高呼而集之端賴賢者先覺覺後覺先知覺後知原冀後知後覺者之能承其志而廣其業躋南通於最高之域夫孰料通之人竟不肖若此中土之毒而自墮南通於九淵十八獄也

或曰不肖者少數胡得以概通之人不知土之禍吾南通迄今百年矣首禍諸人閭境皆知不諭團體個人未聞有執正義起而培擊之以絕禍源者不但未見諸行并且不形諸口夫豈君子愛人以德仁人愛護鄉邦之本旨是南通無人矣教育二十年結果無一人焉則通人之不肖何如也嗟乎土之禍不但壞人之產隨人之行墜地方之聲譽而墮賢者畢身而注之事業直如摧枯拉朽記者

不僅爲南通勸兼爲賢者哭矣。

### 土禍(八)

九月十六日

酒 依

土之禍記者一言再言而不憚數言之矣。客有辯者曰：南通疊遭荒歉，百業凋殘，去秋幸獲有年，方冀有稍蘇之望，不意霹靂一聲，江浙驟告決裂，貨物停滯，經濟恐慌，工商振而復蹶，乃不旋踵攤餉也。籌防也善後也，更疲於奔命，縱未聞槍砲之聲，未懼鋒鏑之慘，子所謂戰禍固間接及之矣。今年歲僅中稔而戰禍又已暴發，地方負担其何能堪？教育則省款之來源既絕，莘莘者將輟學，以嬉公團則維持之能力既窮，勞勞者何可枵腹以從事？於是土業大王或獻策或報効，捐其餘潤補助經費，爲通人士分憂。故南通疲敝之餘，疊受戰禍影響，而地方事尙能措置裕如，不致捉襟見肘者，暗幕中或未始非土業大王之功。土誠通之福星哉！子僅就理想立論，不達權變，何所見之不廣也。

記者曰：果如客言，則土之禍爲更酷且烈矣。果吾通之學校或公團或竟受其補助，吾知傾長江之水，將無以瀰南通之辱。蓋患有甚於飲鴆止渴者矣。矧以百易一固不得目爲經濟剝肉醫瘡所創，固仍自身之肉補助云乎哉！此關於金錢者，姑勿論，夫在教育種善，因未必竟收善果，種惡因則何自以期果之善。古詩有云：「渴不飲盜泉水，倦不息惡木陰。惡木豈無枝，志士多苦心。」夫在個人自勵尙如此，謂立教者驅莘莘學子，強息諸惡木之陰，強飲以盜泉之水，其謂之何不第此也。果如客言，則吾通之公團學子將同陷於包庇販運鴉片之共同犯，舉通之所謂優秀份子無一完人已。則土之禍不更酷且烈歟。客吾

甚願爾所知爲耳食之談也。

# 以下係十五年在通海新報發表

土案感言 七月廿七日

潛俠

閱本報關於此次土案內容每年輸入總數僅川土一項已一千數百擔衡其值逾四百萬元天生港尙不在內而紅土老土嗎啡不與焉內地需要富有者類吸老土中產及普通銷耗者類多紅土川土特供窮措大之需求耳數值已若是其鉅統而計之何止千萬嗟乎叢爾彈丸之地每年生產力能得幾何長此沉淪通之人無瞧顏矣

士之禍吾南通也記者曩固累論及之矣通人士固若無所聞無所賂焉臨斯土者亦若無所聞無所賂焉其甘於沉淪不思所以自拔歟其同流合污不能律人以正歟抑盡無耳無目冥頑不靈歟不然鴉片流毒甚於洪水猛獸奸商土匪橫行若此何無一人聞吾言起而遏止之者

今也本案發現人證據澈底根究固不難水流石出果能一一繩以重典猶足剷除禍源爲地方造福所謂東隅之失收諸桑榆也若猶是闖茸猶是敷衍仍使土商得逞其錢可通神之慣技則通人士誠甘於沉淪不思所以自拔矣臨斯土者誠同流合污不能律人以正矣否則必盡無耳無目冥頑不靈者也果也則記者縱唇焦舌敝末如之何也已矣

敬告瞿縣長 七月廿八日

潛俠

瞿縣長履新值齋公初逝國人視線正羣集於南通而驚人之大土案適於是時破露其辦理之得當與否不僅與賢縣長個人之聲譽攸關亦齋公精神結晶之南通聲譽所繫也十目所視十手所指其嚴乎我賢縣長勉乎哉

更有進者齋公之惠我南通不僅表面上實業諸端已也道德齒望砥柱中流無形之教納吾民於正軌善人之澤應百世而不泯焉若其骨血未寒遽反其道對於此案不能澈底根究任令土商張目苞苴橫行作奸犯科無所忌憚是齋公之流風餘韻及身而斬矣則吾民爲不肖導吾民於不肖者賢縣長難辭其責矣

記者殷殷熱望於賢縣長者施政之始其何以導吾民於正則其何以慰齋公在天之靈其何以障謗我南通者悠悠之口言於此案覘之矣

### 再告瞿縣長 八月初二日

全縣注目之驚人土案縣長表示亦主依法嚴究然縣人本祛毒務盡之旨其所希望在於澈底固不僅表面上之嚴辦得敷衍塞責己也夫土販經營亦已數年每年輸入數逾千數百擔銷路推廣遍通海範圍如此其宏遠魄力如此其雄偉與有關係者斷不僅一包錫齡一許海濤兩現行犯雖三尺之童知其然矣追根究底則發縱指使諸主要犯應難逃法網然則就現行犯以根究主要犯乃縣署應有之責庶於依法嚴究之旨不相違謬如不竭其偵查之能事僅據包許供詞爲裁判張本一聽主要諸犯優遊

法外則仍非澈底仍屬敷衍去屬人之所希望遠矣况境內奸商有此不法舉動匪伊朝夕遐邇宣傳而負有行政之責者反充耳不聞必待無職守者舉發焉縱非有意縱庇已難免尸位素餐之謂經舉發而猶不澈底嚴究焉其更何以自解記者甚望賢縣長有以善處之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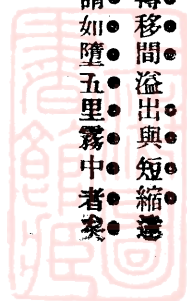
更有進者緝獲之士擱置警廳僅旬日移交縣署而重量之損耗實際已達十分之一風乾歟則天時陰晴無定吾人方感空氣含水分太多而苦熱也是本案之本身問題未了而連帶產生之副問題又已發生果依法而嚴究也則此副問題亦大有研究之價值否則案結之時此大稟賊土或且盡化為泥沙風不第乾之風或為颶風或盡捲而去也傳有之己之不正正人云乎哉記者尤望賢縣長有以示人以大公也

## 斤斤較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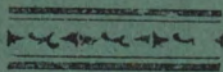
八月初五日

鴉片之害盡人而知也南通受鴉片之害亦盡人而知也當局者縱不能鏟絕根株為生民造福而懲一儆百以勵其餘固亦有司之責也異乎近所發現之販土案地點在南通門戶之蘆涇港出入行旅稽查素稱嚴密乃對茲六百數十斤之毒品竟未覺察必待舉發而後拿獲及解警廳經過一星期之偵查亦漫無端倪又由廳解司法公署輾轉遷延兼旬累日人犯之供依然狡展案之真相仍未顯露其明察秋毫之末乃不見與薪耶萬目睽睽何所取解此案之重大原不容稍有疏漏胡事未明而賊竟短絀至千兩以上曩以諉之廳廳以諉之縣二十四兩秤與十五兩三錢秤斤斤較量治絲愈棼可勝慨哉夫南通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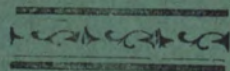
銷之烟土其量至可驚駭當局者不就現獲之人犯急速根究而徒務於斤斤一轉移間溢出與短縮遷  
六千數百兩雖烟土爲物本具不可思議之神祕而其重若此其輕若彼誠有所謂如墮五里霧中者矣  
爾雅釋訓明明斤斤詩周頌斤斤其明斤斤之正義其在斯乎







丁毓芝案



# 丁毓芝案紀實

## 反訴丁毓芝等刑狀

反訴人葛明，呈爲疊被誣控請求根究事實依法反坐事，竊明被丁毓芝戴鑄承楊選成等串通屢次誣控，希圖明受刑事處分而毀壞其人格和名譽，用心實爲刁惡之極，按所藉口，無非爲去年助其辦理捲烟稅局事，今謹將該事經過本末及因果，盡情詳述，另抄附呈，并證物十種，伏懇鑒督，詳核事實，依法判令反坐，以警奸頑，實爲德便，謹狀，

南通縣政府法庭公鑒

中華民國十六年十二月 日

附呈 述救助丁毓芝辦理通知區捲烟稅局經過及被其糾纏

誣控之因果一冊

第一號證物 會辦聘書一件

第二號證物 丁毓芝親筆收條一千二百元一件

第三號證物 丁毓芝交私章請代折代行的手條一件

第四號證物 稅局與烟商訂約致公會函的原稿一件

第五號證物 稅局呈請總局保障額外捲烟不貼憑證的呈文原稿一件

第六號證物 丁毓芝正月十四自滬發寄的快信一封全件

第七號證物 稅局得總局保證後通知烟商實行致公會函的原稿一件

第八號證物 丁毓芝三月中旬駐在稅局向會計支款手條四件

第九號證物 交代後丁毓芝五月五日接收帳款文件的信一件

第十號證物 抄教育款產處答丁戴誣控的批示一件

## 述救助丁毓芝辦理通如區捲烟稅局經過及被其糾纏誣控之

### 因果

丁毓芝去年春初承辦通如區捲烟特稅分局，與我發生交涉的經過，我因手續上在當年五月

五日交割清楚，既經解決，執有憑據，自無別話可說，所以過去的事實，早已擱諸腦後，僅留得模糊的印象，乃丁毓芝等纏訟不休，十七日庭訊，竟否認一切事實，連自己蓋有圖章的文件都否認了。我當時的感觸，覺得現在的人心真險惡到極點呀！幸而我在交割時，防備他的反覆，將於我於丁於手續於責任上有重要關係的文件，保留得幾種，我退庭後，回到家去，翻箱倒篋的找出來，擺在面前，喚起我的回憶，果然當時的情形，都被我一一件件的追想出來。我和丁毓芝初見面，係去年二月三日，（約陰曆臘月廿二）他對於稅局正是窘得極無辦法的時代。我在陳抗凡處，看見他苦惱可憐的狀態，益以他的哀懇，和陳抗凡的慫恿，動了我



惻隱之念。我於是替他畫策，勸他向總局要求放棄比額外的利益，去餌烟商，使烟商担任比額和稅局的開支，我對他說：你能取此辦法，連續五六個月，你的成績上可以交代了，你就去辭職，收回你的總局保證金，和後任移交費。辦理的期間，開支再節省些，總局方面，再提出相當的要求去交涉。說不定你已往的損失，（據他說約二千元）還可收回些；你要自量，你不是發財的臉，你不要作不勞而獲的妄想。你更不會生就做官的一副面孔，你何苦轉到辦稅得保舉的念頭呢！真是自尋苦惱；此兩層是他自述承辦煙稅的主旨，我所以針砭他一下。其時我并允許替他去疏通烟商，和籌款救濟他目前的困厄。他正是萬分無辦法，急得要上吊的時候。聽了一席話，真是如獲綸音。不但感激涕零，簡直要五體投地了。翌日，我遂在俱樂部招宴烟商，實行我所允諾疏通的責任。誰知烟商已把丁毓芝的身世調查明白，說：「他是如皋的一個窮而無賴的小人，他的資本是向如皋的壽頭碼子誑騙來的，連猪客人的資本他都騙來使用。這幾天他的稅局坐滿了債主，正緊緊的逼他款子。他繳總局的保證金，他還扯着一個爛污，總局早失信用，不久要撤差了。我們商人不願同他接近，不是旁的，怕他扯大的爛污；」我本來最重然諾的，聽了烟商這一席話，可難了我啦。我本意不過是仗着齒牙餘惠，拯人於危。到此乃不得不負責替他保證了。磋商結果。烟商要求我加入稅局，做一個居間負責的人，爲與丁合作的條件。我轉告訴了，丁固求之不得。可是委屈了我啦，要我受他

的聘任做會辦。我祇好爲顧全我的然諾，受了委屈，真是啞子吃着黃連。五日，他恭恭敬敬的親自將會辦的聘書送來。我展開一看，上面卑鄙齷齪肉麻的話寫上一連篇。想必就是他庭呈的那張原稿。我覺得好氣又好笑；我對他說：你是聘我做會辦的局長呀！你這種像賣身契的聘書，算是來尊敬我麼？不要給人家看了笑話。你將回去另寫一個簡單的來罷！於是他噙着臉回去換寫了一封聘書交來。（原聘書附呈）初六日，我踐諾代他籌款一千二百元，（原收據粘呈）交給他去開發那些如虱的債戶，和日日窮的飯桶幕友。繼即助他部署內務。至二月十日，（除夕前一日）他忽然要回去度歲。我說：你那能回去呢！現在烟商的條件還未議妥哩！他說：我一切拜托你，我已另刻有私章一顆，交付你，關於本局一切，即請代拆代行吧！我過了年就來。他交圖章給我時，我向他要了張手條。（手條附呈）二月十七日，他從如皋來了。我與烟商接洽的經過，和成立的條件詳細告訴他。他異常滿意而感激。（附呈與菸商定約致捲烟公會函稿）但條件中之一條，關於烟商自行處置一層，需分局負責要求總局保障。我對他說：這是你的責任，文書呈請是不行的，非親往總局交涉不可，我覺得你說話乏條理，還是我同你去罷！於是我向烟商籌借二千元，備繳稅款。即晚偕同赴滬，面謁黃局長及陸總務科長，提出上頂的要求，答語極其圓滿。我即進一步請他給一個指令，總局慮各區連帶發生問題，頗費籌措，約翌日談。其時，我因病咳月餘，輪船感風，返寓後寒熱交作，不果

再往。遂先返通，留丁交涉。臨行，我叮囑他，我們辦事的立足點要實，總局雖口頭保證，我總覺得有點不放心，如總局指令爲難，我回去備呈文寄來，你親自持往呈遞，最低限度，要守得他有一種正式默認的表示，你才可以回通，我才願意進行；我返通後，即備呈文寄出。（原呈文稿附粘）二十七日，（正月十五）接有他的親筆快信，信內詞句均是證明以上經過的事實；（原快信附呈）三月二日，他從滬回來了，他告訴我說：陸科長已答應照批。但須經過主稿核稿種種手續，緩日辦就寄來。請你通知烟商，照約履行罷！我自然深信不疑。遂備函通知公會。（原函稿附呈）自我因受醫生檢驗，說是肺病已達第二期了。我不得不在家休養。就請他駐局坐鎮。我防他扯爛污，所以關照會計部份，不可聽他指揮。至十二日，因總局派員來全他算二月份以前的舊帳，他要我當交涉之衝，得着消息，連忙溜之大吉，避上如皋去了。（他駐局日期有他向會計處支款之三月三日十日十一日十二日的便條可證附呈）關於此事，我又代他詳核入手經過情形，備呈向總局講理，提出嚴重的抗議。蓋憑良心說，此項舊帳，係訂約後未開辦前的一筆賠累。總局硬派丁去擔負，是錯的。我開發委員走後，我立刻給信請他來，教他赴滬繳稅領証，便中去辦以前未了的交涉；守至二十二日，（舊曆二月初九）他來了，他不願去。於是我向烟商預借三千四百元，請劉續平携解赴滬。誰知他在這一天的深夜，伺稅局的職員散歸，他竟和他的親信楊選成，從板壁上扒入會計室內，把預先配



好的鑰匙，將抽屜打開。拿所有的驗單運單賬據等件，一搭刮子偷去走了。二十三日清晨，我得到局裏的這個報告，覺得稀奇。我派人去偵查他的踪跡，到下午，發覺他們躲在交通旅館。我專人去請到我家裏。其時我的肺病正劇，我問他是什麼命意？他說：我是局長，我有權看帳。我說：在局內誰阻擋過，不許你看帳。你何必耍頑出這一套戲法來呢！他說：我在局裏，那個瞧得起我是個局長。我說：哎呀！你錯了！如果職員侮辱了你，你有權可以懲戒，縱然因我的關係，你也可以通知我去懲戒。你這種手段，簡直是蔑視我，侮辱我。你自己去撫問你的良心罷，我爲人謀到如此地步，不能算不忠罷！萬事已辦妥貼，我落着個什麼？我落着個靜以待死的肺結核。好，好，你自去辦罷！可是我墊出的款項，你應得籌還我；他語塞，不能置辯，默坐了一兩個鐘頭。最後，他赧然的對我說：我真冒昧，請你恕我，我仍把原件送還吧！我冷笑着說：誰是小孩子，全你這麼樣頑。你去吧，你準備着自辦吧！到了翌日，更稀奇了，他到縣署和警廳去報告，說我派着二十餘人，持着手槍，將他捕縛到私宅，拘禁了半天。到後來越發稀奇了，他把如皋的大律師大紳士大股東，全付人馬，都搬來同我辦交涉。說我霸佔他的稅局。仗着南通的勢力，欺負了他們如皋人。說我通全烟商舞弊，侵蝕教育公款，犯了刑事罪名；於是提出條件，要我墊還他的保証金，移交費，賠償他以前的各項開支損失；鬧得烟霧塵天。其時不明內容的朋友們，體諒我病的危險，均瞞着不告訴我



。如是者兼旬，李萬里陳克武乃出面約戴鑄成丁毓芝和我到俱樂部午餐，當面談談，覘我的態度。我就把以上的文件帶去，他們看了，面面相覷，惟有交譚丁毓芝。丁竟會立時轉篷，說願意磕頭辦酒賠理，懇請仍舊繼續，哈哈，我惟有說道：你可以如此無恥，我可不能像你一樣的無耻呀！原來丁毓芝是聽了戴鑄成楊選成的譎謀，以爲現在總局的交涉辦妥，烟商的問題解決，稅款又經解足，正好坐享其成。對於我的墊款，不妨扯一個爛污，俟後陸續拔還。又以小人之心度君子，慮我把持着不肯放手，恐怕商議不通，所以出其不意的做出那種卑鄙的手段，把帳據一齊盜去，以資要挾；哼！這杯酒他有什麼本領能強我吃呢！適見其作繭自縛啦。丁毓芝見我斬截的拒絕，無法挽回，他祇好跑到上海赴懇於總局。總局以其躁妄反覆，大加申斥，但總局早已偵知自從我二十三日宣告不負責後，稅局無人主持，烟商解體，回復到二月以前的狀態。他爲稅收計，乃不得不求挽回的方法。於是派委員左某，偕丁毅通。約請地方上的官紳李萬里習位思王少卿等，述總局的意旨，勸我釋嫌。我因爲經過他自己這一度的搗亂，停頓了一個多月，事實上已無法整理。當然不肯再去捫木梢；延至五月五日，他才無可奈何的接收下去，帳目文件，我既交代清楚，取得他的收清信函，（原函附呈）自然，除靜候他卸任收回移交費時取償墊款外，一切當然於我無干；其時，總局方面，得着左委員的報告，認丁毓芝無能力，不足恃。所以他接辦甫經着手，而第一件公事，就接着了總

局撤差的令文。未幾，而新局長來了。他抗不交代，新局長要請縣署強剝他，他就捲着文件印信。到如皋去設局開征。新局長乃呈請總局，另刊鈐記。結果，在如皋他還是無法抵抗。祇得以不了了之；所以到如今，他還藏着通如區捲煙稅局局長鈐記的那顆印，預備遺傳給子孫，做他世襲局長的全書鐵券。但是他應得的移交費，却被總局沒收了去抵欠稅啦。我也祇好沒收稅局的傢具，抵我的墊款了。我雖則蒙了損失，只好退一步想，算是犧牲了一筆款子，買回了一點閱歷教訓；可是那受騙的一羣蠢頭股東，得着這種結果，却不肯輕輕饒過了毓芝，他真被股東們窘得上天無路，入地無門。因為他自已本身，并未在局長任上，損失分毫。還混着半年的生活費。但是看他怎麼應付股東呢？他就和戴鑄成到南通法庭來誣告我，用總認的方法，以資搪塞。結果被駁斥不准。他倆又跳到省公署，和教育經費管理處，去告總局。說是總局故縱分局會辦偽造圖樣，請求懲戒。（狀由及批答抄呈）總局接到省長的訓令，覺得丁毓芝真是豈有此理。憤極了，呈請省長嚴飭如皋縣，追繳他的欠稅。逼得他不得不宣告破產了。他的幾間破屋，既被官廳沒收，秋冬之交，在如皋城內遇着劉績平，他又無事生風的揪扯着到縣署，提出訴狀，說是劉績平偽造私文書，吞沒了他三千四百元的稅款。到十一月十四日，這種無根據的誣控，結果自然是判決敗訴。誰知他到今年，還不知自怨自艾的痛自覺悟，他以爲事過境遷，我的證物，想是上到字紙篋兒了。他所以又大胆的串同戴鑄成

楊選成，到 鈞庭再來誣告我。他自己曉得無法出面再告了。所以就退做證人。十七日庭訊，他居然會說，從聘表任會辦起，至他盜取帳冊止的中間。他在如皋，足跡沒有履過稅局；他居然會說，與烟商接洽，及查驗蓋戳，呈報總局，等經過手續。他絲毫不懂；他居然會說，他交給我的私章，他不知情，簡直要誣是我偽造的；他居然會否認一切磨滅不了的事實，并他親自蓋章發出的公私文書；唉！使我感觸到，人類的良心，都是這樣險毒麼？還是他單獨昧盡天良，沒得一些人氣呢！果使我的證物，以爲是交代清楚，真個上了字紙箋，經過焚字爐，化作灰埃。現在被他們夥同一口咬定。請 鈞庭想想看，豈但我要受刑事處分，我畢生堅苦自持的人格，豈不是要被牠毀滅盡罄麼！傷心病狂麼？陰毒險狠麼？人家一定要如此批評他；不然，就是他庸妄愚蠢到萬萬分了。但是他們的心地，既是如此，而又表現到行爲上。無論他怎樣愚蠢，我想，法律上，總不應該赦過他罷！我任是寬洪大量，犯而不校，我的良心，總還督促我，不許寬恕他。按丁毓芝，本是如皋的一位土律師。戴鑄成，是一位老訟棍。楊選成，是一個小滑頭。想必是他倆惡貫滿盈，老天要借着我的手來懲戒他；所以他油蒙着心，一再的自動向法網底下鑽。我自然不敢辭勞，違反了天意，謹追憶從前經過的事實，詳細述陳，請求法庭，依法判處丁毓芝等的誣告罪；葛明謹述。

---

丁卯彙刊



# 附件

## 爲浦盤等獄囚代懇平反呈高等法院訴狀

具狀人葛松亭。呈爲無罪被囚同病相憐代懇平反事。竊明在南通。去歲一年之中。歲首被人栽誣人命。歲末被人栽誣其產。兩度入獄。幸薄具知識。得據公理。力求昭雪。每度拘囚。僅不過五六日而獲釋。但此五六日中。老母弱妻。驚駭成疾。姊妹親友。惶遽失措。一訟之累。時不及旬。而其精神肉體金錢所蒙之損害。已非微細。乃在此機遇中。與諸獄囚接談。得悉世間冤獄正多。固不僅明一人疊受无妄之禍。嗟彼愚氓。無辜被繫。經年累月。蕩產亡家。推已及人。可哀彌甚。故於痛定思痛之時。益勵同病相憐之感。用是不揣冒昧。舉以續訴。其一在民國十二年夏曆七月三十日發生之朱陳三命案。原劉橋鄉間有浦穩者。其居左右後環園皆溝。隔溝。東鄰大聖殿。有僧名印松。西鄰李王氏。浦穩棄其家。與李王氏併居。縱任其妻浦張氏與朱陳三通奸。向不過問。浦張氏以其餘屋。賃與王顧氏。王有子名四侯。有婢夫名顧滿。王顧氏素性悍潑。顧滿則一鄉間無賴。恆向僧印松借物不還。時時口角。有時向朱陳三借錢。三角兩角。一百八十。朱亦不甚固拒。浦張氏則頗不服。以爲本夫既未干

涉。外人不應藉口向其奸夫詐索。七月二十四日。顧滿又向朱陳三借錢。需索兩元。朱不應。顧憤然曰。汝不借。下次再來。定將汝腳踝兒敲向後。按此乃無賴口吻。未必卽有死朱之意。三十日夜靜。朱陳三又向浦張氏家去。王顧氏聞脚步声聲。卽大呼捉賊。此或氏已諗爲朱。而故驚之以快意也。想朱是時必適走經溝畔。驟然聞聲而驚。失足墮水。或偶觸廿四之事。懼而却奔。誤墮入河。蓋是年大水。是日又適暗星也。八月初二日。浦園溝中發現朱尸。浦穩以其爲妻之奸夫顧滿以有同家關係。自必大懼。鄉愚無識。計惟以推死人過界爲上策。卽夜移送於車塘路河中。翌日。爲劉橋警局發覺。露爲朱尸。疑與奸案有關。乃逮捕浦張氏王顧氏。其顧滿浦穩見妻已被拘。懼而逃走。至今不知下落。警局報縣檢驗。縣署認爲奸殺案。并捕印松李王氏王四侯浦盤等。預審偵查逾三年。至十五年八月二十七日判決。王顧氏印松判無期徒刑。浦張氏判一等等刑。正兇浦穩顧盤拘獲再究。浦盤無罪。李王氏省釋。以上關於朱陳三之死。係聞諸浦盤印松及其轉述浦張氏等之庭供而歸納之。推定案情。蓋如上述。爲最近情理。而展閱判決書。旣斷定爲奸殺。其推定之事實及理由。牽強附會之點甚多。毋怪乎獄之不易決。而終不得其情也。據僧印松聞之劉橋警士。謂檢驗無傷。判決書亦未指明傷格。僅有孰爲揪頭孰爲揪足之理想殺人狀態。疑一。始終未發現全案人犯有殺朱之主因及目的。疑二。歷用鞭笞。刑訊均未取得奸殺確供。疑三。王四侯年僅九齡。三十晚在劉

橋看地藏燈會。據浦盤印松述。並未有如判決書所云之庭供。疑四。印松是晚在某處做孟蘭會。法庭並未調查或傳證。疑五。王顧氏悍潑成性。與印松浦張氏素均不睦。隨意咬誣。安足置信。況其供多矛盾。疑六。聞尸親并不深追。想已廉得實情。不欲多所扮誣之故。疑七。故該案定後。呈報上級法院。亦認爲可疑。發還復審。至今尙懸而未結。但以上判決。尙不足以爲奇。所最奇者。案中之浦盤。家距浦穩家約四里。在七月二十六日已由伊兄妻娘舅李四川荐往距家數十里之鎮場蔣九瞎子油坊。充當上雜。與本案可謂風馬牛不相及矣。橫被拖累拘囚逾三年。始得判無罪。既無罪矣。乃仍被拘囚。迄今又一年有半。而仍未釋放。其孤妻。其子幼。其父死而不得歸。室家蕩然無存。嗚乎。誰實爲之。孰令致之。哀此小民。無知無識無金銀。投訴無門。呼援無地。世人孰有察而憐之者。悲夫。此一事也。其二。有王姓季姓等十戶。佃種周姓業主田共廿二畝。內佃種最少有不足一畝者。周業主於民國十三年訴請飭佃離田。該佃中承種最久者達一百四十年。確約係批契。俗有永佃權性質。佃在田上建有房屋。居其上者。男女老幼逾七十餘口。既涉訟。佃願清繳欠租。并允在可能範圍內加租加頓。而法庭則逕判令銷田。其所建屋。限令拆讓。或斷價又不當其值。此種貧農上訴自然無力負擔訟費。依法履行。則身家無所寄。立感失所者七十餘人。自必與田共存亡。不復有所顧忌。而法官認爲頑佃。拘之繫之。已達十人。纏訟三年。業主所耗。亦既逾田值數



倍。實際已兩敗俱傷。嗟乎。一判之失竟破十家之產。誰之過歟。誰無至家。可憐孰甚。此又一事也。其三。有杜萬元程虎顧姓王姓某姓等鄉民五人。因無力應募二五庫券被拘囚。或已兼旬或逾月者。伏思政府發行二五庫券。分配各縣。原係責令縣政府勸募。承其責者。應不憚舌敝唇焦。苦口勸導。使民衆踴躍樂輸。苟不能收效。更應以身作則。毀家抒難。或發揚善政。加惠於民。使民衆觀感。益知奮勉。自赴黨國軍需之急。奈何不此之圖。而假手於奸宄猾吏錮禁以求。實遺黨國之玷。豈政府之本意哉。嗟乎。無罪被繫。人孰無家。此又一事也。其餘羈囚逾百。雖未得一一與語。而以微故禁錮者。略詰卽是。輒爲唏噓太息。不暇自悲。以上事實。明不諳法律。不知是否可以陳述。惟心所不安。不吐不快。果能幸邀鈞院採擇。覆按諸囚。俾見天日。固不僅諸囚之幸。實南通民衆之幸矣。且在十二月十七日明因丁案赴質公庭。經收狀處。悉是日投訴呈狀。竟有十八起之多。進探署內積案。謂多輒逾千。少亦數百。竊訝南通人素以馴良著。胡竟好訟若此。退而深思。蓋有故矣。夫治亂國用重典。尤貴乎明。今則非失之輕。則失之濫。巨惡大惡及奸狡善飾辯者無罪。而刑輒濫及於無辜。是以善不足勸。惡不足懲。狡點之徒。轉多一方便之門。盡恃訟以取巧。他縣不得而知。南通固如是矣。更有進者。如明此次被誣共產。得周承審之賢明。充其量亦祇能執法偵查。爲剖其誣枉。而不能執法深究。以盡其效用。殆上有臨之者。法官意志不獲自由也。此則

司法不獨立徒供縣知事作工具之弊。或滔滔者皆是。不僅南通一縣然矣。是尤所仰盼於鈞院  
亟籌所以救濟之者也。謹狀

高等法院鈞鑒。

## 江蘇高等法院訓令南通縣政府文



案據該縣民人葛明具狀。爲無罪被囚。代懇平反等情。到院。查王顯氏被訴殺人罪案。係經  
前高等檢察廳於民國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發還覆審。逾限一年以上。尙未判決。殊屬延誤  
。其餘來狀所稱周姓業主與王姓等佃戶租佃交涉。及杜萬元等因拒銷二五庫券被押等情。究  
竟是否刑事。實情如何。併卽依法辦理。呈候核奪。副狀隨發。此令。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6 5478B



